



光大证券
EVERBRIGHT SECURITIES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78

2023 年度報告



目錄

3	第一節	釋義及重大風險提示
7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18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51	第四節	公司治理
103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110	第六節	重要事項
129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140	第八節	優先股相關情況
141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F-1	第十節	財務報告
A-1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重要提示

- 一、 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 二、 本報告經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五次會議通過。會議應到董事11人，實際參與表決董事11人。未有董事或監事對本報告提出異議。
- 三、 除特別說明外，本報告中所披露的財務數據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為本公司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除特別說明外，本報告所列數據以人民幣為單位。
- 四、 本公司負責人趙陵、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梅鍵及會計機構負責人(會計主管人員)杜佳聲明：保證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 五、 經董事會審議的報告期利潤分配預案或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

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的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為：2023年12月31日公司A股和H股總股本4,610,787,639股，擬向全體A股和H股股東每10股派送現金股利2.803元(含稅)，共派發現金股利1,292,403,775.21元。以上分配預案將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待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執行。
- 六、 本報告涉及未來計劃、發展戰略等前瞻性陳述，不構成公司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 七、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東及其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 八、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違反規定決策程序對外提供擔保的情況。
- 九、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半數以上董事無法保證公司所披露年度報告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的情況。
- 十、 本公司已在本報告中詳細描述可能面對的風險，敬請查閱本報告第三節「董事會報告」之「七、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四)可能面對的風險」中相關陳述。
- 十一、 本公司以中英文兩種語言編製本年度報告。在對本報告的中英文版本理解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為準。

第一節 釋義及重大風險提示

一、釋義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ABN	指	資產支持票據
A股	指	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於上交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資產證券化、ABS	指	以特定資產組合或特定現金流作為支持，發行可交易證券的融資形式
資產管理規模	指	資產管理規模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股票質押式回購	指	符合條件的資金融入方以所持有的股票或其他證券質押，向符合條件的資金融出方融入資金，並約定在未來返還資金、解除質押的交易
公司、本公司、母公司、 光大證券	指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關連交易	指	與現行有效且不時修訂的《香港上市規則》中「關連交易」的定義相同
CPI	指	居民消費價格指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大成基金	指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的聯營企業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第一節 釋義及重大風險提示

光證控股	指	光大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資子公司
ETF	指	交易型開放式指數基金
光證資管	指	上海光大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資子公司
光大銀行	指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資本	指	光大資本投資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資子公司
光大發展	指	光大發展投資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資子公司
光大富尊	指	光大富尊投資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資子公司
光大期貨	指	光大期貨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資子公司
光大集團	指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東
光大幸福租賃	指	光大幸福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
光大控股	指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二大股東
光大保德信	指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
FOF	指	專門投資於其他證券投資基金的基金
本集團、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外資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買賣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第一節 釋義及重大風險提示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匯金	指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詮釋
IPO	指	首次公開發售
維持擔保比例	指	融資融券客戶的擔保物總價值（包括現金及信用賬戶內的證券市值）與融資融券債務額（包括融資買入金額、融券賣出證券的最新市值及利息與費用之和）之比例
融資融券	指	投資者向證券公司提供抵押物，借入資金買入證券（融資交易）或借入證券並出售（融券交易）的行為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MOM	指	管理人中管理人，一種資產管理投資工具
新三板	指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
PB	指	主經紀商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PPP	指	公私合作關係或公私合營模式
中國會計準則	指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QFII	指	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
REITs	指	房地產信託投資基金
關聯交易	指	與現行有效且不時修訂的《上交所上市規則》中「關聯交易」的定義相同（除非文義另有所指）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本報告中如未標註則默認為人民幣金額
報告期	指	2023年度（由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

第一節 釋義及重大風險提示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科創板	指	上交所設立的科技創新板
香港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監事	指	本公司的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深交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本報告中，部份合計數與各加總數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數上可能略有差異，這些差異是由於四捨五入造成的；同一科目變動比例在尾數上可能略有差異，這些差異是由於金額單位不同造成的。

二、重大風險提示

公司已在本報告中詳細描述可能面對的風險，敬請查閱本報告第三節「董事會報告」之「七、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四)可能面對的風險」中相關陳述。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稱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簡稱	光大證券
公司的外文名稱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公司A股的外文名稱縮寫	EBSCN
公司H股的外文名稱縮寫	EB SECURITI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劉秋明先生
公司總經理	劉秋明先生
董事會秘書	朱勤女士
公司秘書	魏偉峰博士
授權代表	趙陵先生、魏偉峰博士

公司註冊資本和淨資本：

單位：人民幣元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註冊資本	4,610,787,639.00	4,610,787,639.00
淨資本	46,970,165,838.86	48,853,130,506.55

公司的經營範圍：

公司的經營範圍為：證券經紀；證券投資諮詢；與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證券承銷與保薦；證券自營；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證券投資基金代銷；融資融券業務；代銷金融產品業務；股票期權做市業務；證券投資基金託管；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具體經營項目以相關部門批准文件或許可證件為準）。

公司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公司還擁有中國證券業協會會員資格、上交所會員資格、深交所會員資格、北交所會員資格、中國上市公司協會會員資格、上海上市公司協會會員資格、上海黃金交易所會員資格、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結算參與人資格及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會員資格。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其他單項業務資格詳見本報告附錄「證券公司信息披露」之「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單項業務資格」。

二、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董事會秘書、證券事務代表

姓名	朱勤女士
聯繫地址	中國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
電話	021-22169914
傳真	021-22169964
電子信箱	ebs@ebscn.com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三、基本情況簡介

公司註冊地址	中國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
公司註冊地址的歷史變更情況	1996年，公司成立，註冊地址為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外大街6號光大大廈； 1997年，公司註冊地址變更為上海市浦東新區浦東南路528號上海證券大廈； 2007年，公司註冊地址變更為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
公司辦公地址	中國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
公司辦公地址的郵政編碼	200040
公司網址	http://www.ebscn.com
電子信箱	ebs@ebscn.com
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08號光大中心12樓
獨立董事郵箱	independentdirector@ebscn.com

四、信息披露及備置地地點

披露年度報告的媒體名稱及網址	中國證券報： https://www.cs.com.cn 上海證券報： https://www.cnstock.com 證券時報： http://www.stcn.com 證券日報： http://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報告的證券交易所網站	上交所： http://www.sse.com.cn 香港聯交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報告備置地地點	中國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

五、公司股票簡況

股票種類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簡稱	股票代碼
A股	上海證券交易所	光大證券	601788
H股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	6178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六、公司其他情況

(一) 公司歷史沿革的情況，主要包括以前年度經歷的改制重組、增資擴股等情況

1996年公司成立

1995年6月21日，中國人民銀行核發銀覆[1995]214號《關於籌建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批覆》，同意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在整頓其原有證券營業(業務)部的基礎上籌建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1996年3月8日，中國人民銀行核發銀覆[1996]81號文《關於成立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批覆》，同意成立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並核准公司章程。1996年4月23日，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在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記註冊。其中，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出資15,700萬元(其中美元1,000萬元)，持股比例為62.8%；中國光大國際信託投資公司出資9,300萬元，持股比例為37.2%。

1997年增資

1997年4月26日，經中國人民銀行銀覆[1997]180號《關於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股權變更等事項的批覆》批准，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由2.5億元增至5億元，註冊地由北京遷至上海，新增資本金全部由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投入，增資後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持股比例為81.4%，中國光大國際信託投資公司持股比例為18.6%。

1999年至2002年期間的股權轉讓

1999年6月，經證監會證監發字[1998]324號《關於同意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收購光大證券有限公司49%股權的批覆》、財政部財管字[1999]134號《關於同意轉讓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部分股權問題的批覆》批准，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將其持有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49%的股權轉讓給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控制的下屬公司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2000年8月，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與中國光大國際信託投資公司簽署股權轉讓協議，中國光大國際信託投資公司將所持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18.6%的股權轉讓給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2002年1月21日，證監會以證監機構字[2002]29號《關於同意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股權變更的批覆》，同意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受讓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持有的49%股權，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受讓中國光大國際信託投資公司持有的18.6%股權。轉讓完成後，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持股比例為51%、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49%。

2002年增資

2002年4月8日，證監會以證監機構字[2002]90號《關於同意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增資擴股的批覆》，同意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由5億元人民幣增加至26億元人民幣，其中，98,466萬元由資本公積金和未分配利潤轉增，其餘部分由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和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以貨幣資金出資。增資擴股完成後，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股權結構保持不變。

2005年重組為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7月14日，經財政部2004年12月26日財金函(2004)170號《關於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股份制改造方案的批覆》、商務部2004年4月29日商資一批(2004)250號《商務部關於同意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增資和變更為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的批覆》和2005年3月14日商資批(2005)366號《關於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同意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減少出資、更名和退出的批覆》、證監會2005年5月10日證監機構字(2005)54號《同意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改制及核減註冊資本的批覆》批准，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和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以截至2004年6月30日經審計的淨資產232,500萬元作為出資，三家新股東廈門新世基集團有限公司、東莞市聯景實業投資有限公司和南京鑫鼎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分別以貨幣資金10,000萬元、1,000萬元和1,000萬元出資，在此基礎上，將淨資產244,500萬元按1:1的比例折為244,500萬股，設立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整體變更為股份公司後，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60,000萬元變更為人民幣244,500萬元。

2007年增資

2007年5月29日，經財政部2007年3月1日財金函[2007]37號《關於同意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擴股方案的批覆》、2007年3月19日證監會證監機構字(2007)70號《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擴股的批覆》、2007年4月16日商務部商資批[2007]702號《關於同意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擴股的批覆》批准，公司向廈門新世基、東莞聯景、南京鑫鼎3家發起人和嘉峪關宏豐等8家新增機構發行股份總計45,300萬股，每股發行價格2.75元，出資方式為現金認購。增資擴股完成後，公司註冊資本由244,500萬元增加至289,800萬元。

2009年首次公開發行A股並在上交所上市

2009年8月4日，經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09)684號《關於核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股票的批覆》核准，公司以每股人民幣21.08元的發行價格首次公開發行了52,000萬股A股，募集資金總額1,096,160.00萬元。本次公開發行股票後，公司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34.18億元。公司股票於2009年8月18日起在上交所上市交易。

2015年非公開發行A股股份

經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的批覆》(證監許可[2015]1833號)核准，2015年9月1日，公司完成了非公開發行特定投資者現金認股的證券變更登記。本次非公開發行以每股人民幣16.37元的發行價格向七名特定對象非公開發行合計488,698,839股A股，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7,968,538,346.52元。本次非公開發行完成後，公司股本總數由發行前的3,418,000,000股A股增加至發行後的3,906,698,839股A股，註冊資本由發行前人民幣3,418,000,000元增加至發行後的人民幣3,906,698,839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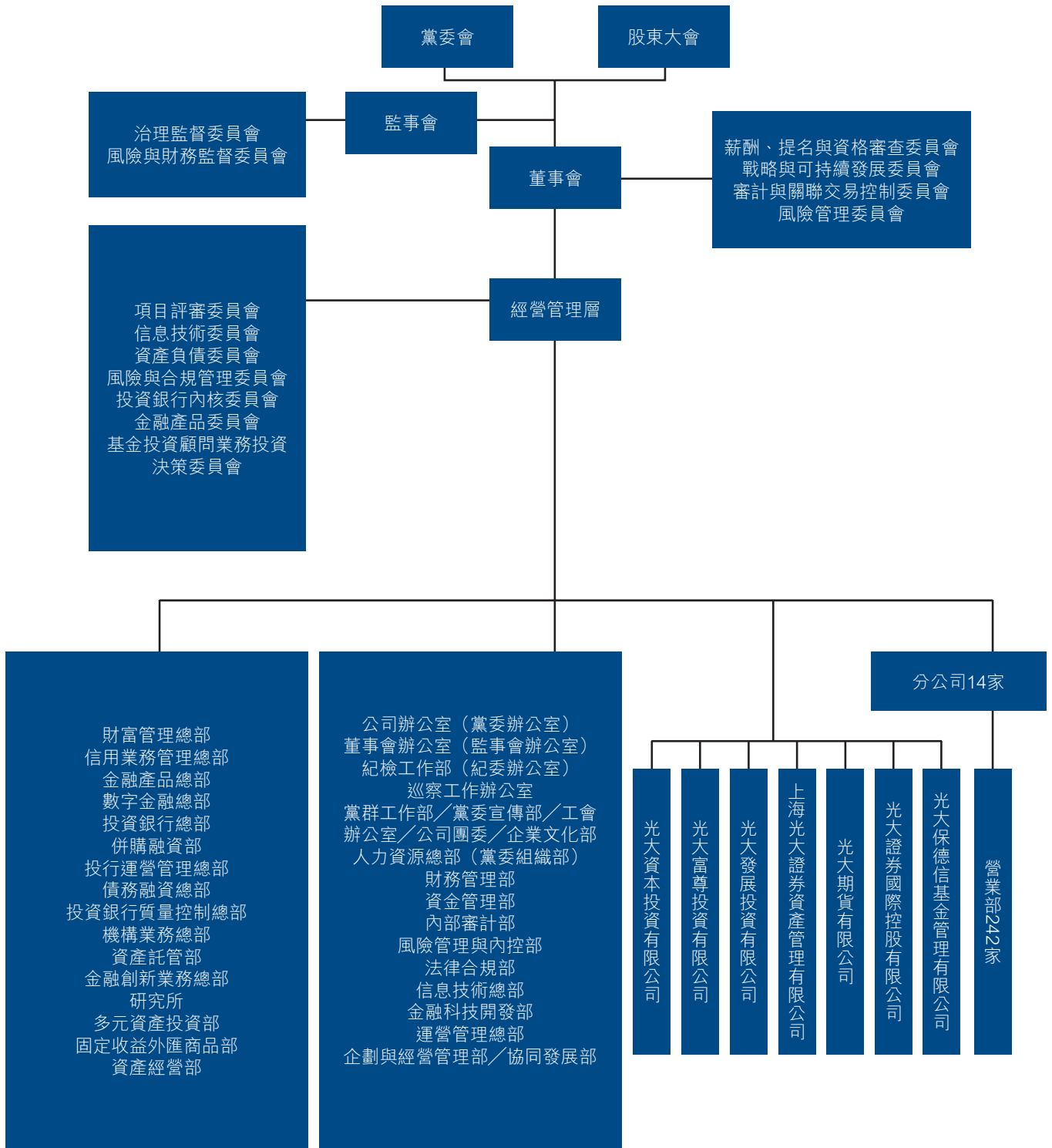
2016年公開發行H股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

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16]1547號)，並經香港聯交所批准，2016年8月18日，公司發行704,088,8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並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交易。公司股份總數由3,906,698,839股變更為4,610,787,639股，註冊資本由人民幣3,906,698,839元變更為人民幣4,610,787,639元。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二) 公司組織機構情況

1. 公司組織結構圖(截至本報告披露日)



註：上述公司組織結構圖僅包含公司一級控股子公司情況。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2. 公司境內外一級子公司

名稱	註冊資本	持股比例	註冊地址	設立時間	負責人及電話
光大期貨	人民幣15億元	100%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 楊高南路729號6樓、703單元	1993/4/8	聞明剛 021-80212288
光證資管	人民幣2億元	100%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 楊高南路799號3號樓26層	2012/2/21	常松 021-32068317
光大富尊	人民幣20億元	100%	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 801-803室	2012/9/26	李松 021-22167135
光證控股	港幣74億元	100%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08號 光大中心12樓	2010/11/19	李明明 852-39202828
光大發展	人民幣5億元	100%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 張楊路707號二層西區209室	2017/6/12	陳滄 021-61061966
光大保德信	人民幣1.6億元	55%	上海市黃浦區中山東二路558 號外灘金融中心1幢,6層	2004/4/22	劉翔 021-80262888
光大資本	人民幣40億元	100%	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8 樓	2008/11/7	郭永潔 021-61061986

3. 公司證券營業部的數量和分佈情況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公司有分公司14家，證券營業部242家，分佈在全國30個省、自治區、直轄市的121個城市(含縣級市)。分公司及證券營業部具體分佈情況詳見本報告附錄「證券公司信息披露」之「三、公司分公司及證券營業部分佈情況」。

4. 其他分支機構數量與分佈情況

公司其他分支機構數量與分佈情況詳見本報告附錄「證券公司信息披露」之「三、公司分公司及證券營業部分佈情況」。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七、其他相關資料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境內)：	名稱 辦公地址 簽字會計師姓名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北京市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安永大樓17層 陳奇、魏歡歡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境外)：	名稱 辦公地址 簽字會計師姓名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一座27樓 吳志強
境內法律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	
境外法律顧問：	瑞生國際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A股股份登記處：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H股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八、近三年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一) 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除非另外說明，否則本報告所載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項目	2023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2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本期比上期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績				
收入及其他收益	14,776,094	15,021,145	(1.63)%	21,897,834
所得稅前利潤	4,757,297	3,853,905	23.44%	4,668,206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4,271,152	3,189,073	33.93%	3,484,332
來自(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26,673,529	17,910,087	48.93%	(3,483,986)
	(人民幣元/股)	(人民幣元/股)		(人民幣元/股)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84	0.61	37.70%	0.72
稀釋每股收益	0.84	0.61	37.70%	0.72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55	(41.82)%	0.84
盈利能力指標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6.91%	5.27%	增加1.64個百分點	6.43%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2.64%	4.75%	減少2.11個百分點	7.49%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項目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本期比上期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規模指標				
資產總額	259,604,027	258,354,482	0.48%	239,107,601
負債總額	191,708,638	193,570,043	(0.96)%	180,512,339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55,957,676	69,297,987	(19.25)%	70,224,000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67,088,609	64,004,834	4.82%	57,865,595
所有者權益總額	67,895,389	64,784,439	4.80%	58,595,262
總股本(千股)	4,610,788	4,610,788	-	4,610,788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股) ^{註1}	12.49	11.82	5.67%	11.47
資產負債率 ^{註2}	66.66%	65.73%	增加0.93個百分點	65.30%

註1：每股淨資產按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所有者權益扣減其他權益工具計算。

註2：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資產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註3：本公司按照國際會計準則與按照中國會計準則披露的可比期間財務報告中淨利潤和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無差異。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二) 母公司的淨資本及風險控制指標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核心淨資本	39,370,165,838.86	39,953,130,506.55
附屬淨資本	7,600,000,000.00	8,900,000,000.00
淨資本	46,970,165,838.86	48,853,130,506.55
淨資產	66,563,271,769.63	65,617,882,655.56
各項風險資本準備之和	14,706,516,022.25	14,279,048,816.13
表內外資產總額	211,984,392,223.89	190,295,218,095.36
風險覆蓋率(%)	319.38	342.13
資本槓桿率(%)	20.08	22.55
流動性覆蓋率(%)	232.90	216.78
淨穩定資金率(%)	145.75	157.99
淨資本／淨資產(%)	70.56	74.45
淨資本／負債(%)	36.81	43.90
淨資產／負債(%)	52.17	58.97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淨資本(%)	6.70	9.07
自營非權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淨資本(%)	174.82	176.27

註： 母公司各項核心風險控制指標均符合中國證監會《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的有關規定。

以上相關數據，乃基於中國證監會《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和中國會計準則，且為母公司口徑。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三) 近五年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1. 盈利狀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入及其他收益	14,776.1	15,021.1	21,897.8	21,034.0	15,352.4
支出總額	10,117.1	11,272.4	17,296.3	17,125.0	14,209.0
所得稅前利潤	4,757.3	3,853.9	4,668.2	3,998.8	1,218.9
年度利潤－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4,271.2	3,189.1	3,484.3	2,334.1	567.9

2. 資產狀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資產總額	259,604.0	258,354.5	239,107.6	228,736.4	204,090.3
負債總額	191,708.6	193,570.0	180,512.3	175,541.3	155,071.5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55,957.7	69,298.0	70,224.0	60,102.7	45,711.0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67,088.6	64,004.8	57,865.6	52,448.9	47,444.7
總股本	4,610.8	4,610.8	4,610.8	4,610.8	4,610.8

3. 關鍵財務指標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84	0.61	0.72	0.50	0.12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84	0.61	0.72	0.50	0.12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6.91%	5.27%	6.43%	4.74%	1.20%
資產負債率	66.66%	65.73%	65.30%	68.46%	69.05%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股)	12.49	11.82	11.47	10.94	10.29

註： 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資產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一、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一) 報告期內主要業務情況

2023年，公司在黨委及董事會堅強有力的領導下，深入貫徹落實黨的二十大精神，聚焦服務實體經濟與國家重大戰略，堅持把高質量發展作為硬道理，聚焦主責主業，秉承均衡發展策略，加速推動體制機制改革，不斷築牢風控之基，業務結構逐步優化，經營業績穩中有進。全年公司實現營業收入147.76億元、同比下降1.63%，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42.71億元、同比增長33.93%。

公司主要業務板塊包括財富管理業務集群、企業融資業務集群、機構客戶業務集群、投資交易業務集群、資產管理業務集群及股權投資業務集群。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分部收入		分部支出		分部收入		分部支出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財富管理業務集群	8,006,611	54%	5,839,717	58%	8,571,194	57%	5,800,490	51%
企業融資業務集群	1,196,916	8%	733,884	7%	1,621,802	11%	640,354	6%
機構客戶業務集群	1,479,760	10%	501,460	5%	1,402,929	9%	551,438	5%
投資交易業務集群	1,358,879	9%	667,379	7%	169,613	1%	343,090	3%
資產管理業務集群	1,182,546	8%	791,130	8%	1,580,496	11%	899,258	8%
股權投資業務集群	8,000	0%	(1,750,098)	(17)%	225,435	2%	490,202	4%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1、 財富管理業務集群

公司財富管理業務集群主要包括零售業務、融資融券業務、股票質押業務、期貨經紀業務及海外財富管理及經紀業務。

2023年，該業務集群實現收入80億元，佔比54%。

市場環境

2023年，滬深兩市總成交金額211.61萬億元，同比下降5.48%，公募基金（非貨幣基金）發行份額1.15萬億，同比下降21.89%，公募基金（非貨幣基金）存續規模16.1萬億，同比上升5.56%。行業投顧數量大幅增加，ETF成為財富管理新抓手。

2023年，全市場融資融券餘額有所增長。截至2023年末，全市場融資融券餘額16,509億元，較2022年末增長7.17%。其中，融資餘額15,793億元，同比增長9.3%；融券餘額716億元，同比下降25.3%。全市場股票質押業務規模持續下降。

根據中國期貨業協會公佈數據，2023年全國期貨市場累計成交量87.76億手，累計成交額568.15萬億元，同比分別增長29.78%和6.43%。行業整體全年累計營業收入400.90億元，淨利潤99.03億元，同比分別下降0.17%和9.88%。

2023年，香港恒生指數收報17,047.39點，累計下跌13.82%；香港恒生科技指數收報3,764.29點，累計下跌8.82%。市場活躍度方面，2023年港股每日平均成交金額約1,050億港元，較2022年同期下跌超15%。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經營舉措和業績

(1) 零售業務

2023年，公司零售業務圍繞「客戶－資產－收入」發展邏輯，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積極踐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立足居民財富「守護者」的發展定位，持續精進專業服務能力，持續提升價值創造能力，財富轉型走深走實，業務成效穩中有進。進一步完善投顧服務體系，證券投顧、基金投顧業務規模均較上年大幅提升，公司金陽光投顧、金陽光管家兩大投顧服務品牌影響力進一步擴大。機構經紀服務日臻豐富，在交易服務方面聚焦算法交易取得一定突破。截至2023年三季度末，公司代銷金融產品淨收入排名提升2名。公司在第六屆新財富最佳投資顧問評選中榮獲多項大獎，連續五屆榮獲「新財富最佳投資顧問團隊」，連續四屆榮獲「卓越組織獎」，並首次榮獲「新財富投顧團隊最佳風采獎」。公司榮獲第二屆新華財經「基金投顧新銳金諒獎」和「基金投顧傳播金諒獎」兩項獎項。

截至2023年12月末，公司客戶總數586萬戶，較上年末增長9%；客戶總資產1.3萬億元，較上年末減少3%。2023年公司累計代銷金融產品規模為333.85億元，同比增長26%。持續打造買方投顧業務，實現良好的客戶體驗與服務價值。截至2023年末，證券投顧業務簽約客戶資產規模504億元，較年初增長35%。根據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數據，截至2023年12月末，公司股票+混合公募基金保有規模240億元，非貨幣市場公募基金保有規模267億元。

(2) 融資融券業務

2023年，公司融資融券業務以客戶需求為中心，積極拓建服務模式和產品創新，持續優化風險管理機制，推動資產質量改善，不斷提升專業服務水平，滿足客戶多層次、差異化的業務需求。截至2023年末，公司融資融券餘額343.45億元，較2022年末增長0.58%，公司融資融券業務整體維持擔保比例為242.90%。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3) 股票質押業務

2023年，公司股票質押業務穩健開展，持續加強業務准入和風險把控。截至2023年末，公司股票質押餘額27.75億元，其中公司自有資金股票質押餘額10.07億元，較2022年末減少0.91億元。公司股票質押自有資金出資待履約項目的加權平均履約保障比例為262.99%。

(4) 期貨經紀業務

公司主要通過全資子公司光大期貨開展期貨經紀業務。2023年，光大期貨搭建三類客戶團隊，建立業務協同機制，持續做強總部支撐平台，深耕鄉村振興與服務實體經濟工作，推動改革發展。光大期貨2023年日均保證金規模342.70億元，交易額市場份額1.79%。光大期貨在中金所、上期所、大商所、鄭商所、能源中心、廣期所的市場份額分別為1.12%、1.46%、2.49%、2.55%、0.99%和0.67%。全年在上交所股票期權累計成交量份額1.48%，在32家開展股票期權業務的期貨公司中，2023年12月成交量排名第7位。光大期貨助力鄉村振興，利用「保險+期貨」項目保障農戶5.5萬戶，保障農產品貨值23億元。2023年，光大期貨攬獲各期貨交易所和業內權威媒體頒發的「優秀會員金獎」「中國最佳期貨公司」等獎項。

(5) 海外財富管理及經紀業務

公司主要通過香港子公司開展海外財富管理及經紀業務。截至2023年12月末，香港子公司證券經紀業務客戶總數14.1萬戶，託管客戶資產規模543億港元，財富管理產品數量突破3,200隻。2023年，香港子公司榮獲《彭博商業周刊／中文版》「年度證券公司－卓越大獎」、《亞洲金融》「亞洲金融大獎2023－香港最佳券商」等殊榮。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2024年展望

2024年，公司財富管理業務將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聚力打造高質量產品貨架，通過配置服務+投顧服務，切實滿足客戶資產保值增值需求。持續鍛造專業隊伍，遵循「客戶－資產－收入」的邏輯主線，新增穩存兩手抓，堅持專業服務、堅持價值創造，推動財富管理高質量發展。融資融券業務將提升精細化客戶服務，加強金融科技運用，開拓業務發展新動能，持續做好風險經營，不斷推進業務高質量發展。股票質押業務將嚴格遵守監管要求，堅持以服務實體經濟為宗旨，持續發揮綜合服務價值。光大期貨將踐行金融為民、金融強國的時代召喚，做深做細鄉村振興與服務實體經濟，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先立後破」的業務發展策略，築牢「事前、事中、事後」全方位風險防範機制，推動高質量發展。海外財富管理及經紀業務將繼續深耕客戶，不斷豐富財富管理產品，滿足投資者各類投資需求。

2、企業融資業務集群

企業融資業務集群主要包括股權融資業務、債務融資業務、海外投資銀行業務和融資租賃業務。

2023年，該業務集群實現收入12億元，佔比8%。

市場環境

2023年，全面實行股票發行註冊制正式落地，中央金融工作會議對證券行業自身高質量發展和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根據Wind數據，截至2023年12月末，行業共計完成股權融資額10,624.03億元，同比下降37.07%，其中IPO融資規模3,589.71億元，同比下降38.83%。

2023年券商承銷債券規模明顯上升，證券公司承銷債券金額總計13.51萬億元，同比增長26.12%。資源向頭部券商聚攏的趨勢略微鬆動，競爭格局存在調整機會。

2023年，香港市場IPO新上市公司70家，同比減少19家；首發募資金額448.67億港元，同比下降57%。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經營舉措和業績

(1) 股權融資業務

2023年，公司股權融資業務踐行央企責任擔當，堅持以服務實體經濟為核心，發揮專業優勢，聚焦服務戰略新興行業，深耕重點區域，做深行業專精，積極拓展「專精特新」企業，不斷挖掘市場需求，深化金融賦能，優化客戶服務，全力支持實體經濟發展。公司榮獲證券時報「2023中國證券業IPO銷售投行君鼎獎」。

2023年，公司累計完成股權承銷業務規模54.11億元（包含新三板定增），其中IPO融資規模43.63億元。公司完成股權主承銷家數10家，其中IPO項目家數6家，包括科創板IPO項目1家。截至2023年12月末，公司股權類項目在審家數9家，公司科創板項目儲備家數5家。

(2) 債務融資業務

2023年，公司債務融資業務積極響應國家戰略，推動了一批以綠色債、鄉村振興債和科技創新債為代表的特色債承銷發行，為服務實體融資進一步貢獻了力量，體現了金融央企擔當。公司完成發行市場單期發行規模最大綠色車貸ABS、全國首單地市級交通企業鄉村振興PPN、全國首單「地方增信產業債」、河北首批中國銀行間市場的「常發行」人首次「常發行計劃」、全國規模最大無增信PPP-ABS及西北首單PPP-ABS等。完成比亞迪23盛世融迪、西安幸福林帶PPP、冀中能源科創票據等標桿項目，入選2023企業ESG傑出服務實體經濟實踐案例。同時，積極創新、深耕資產證券化業務，公司榮獲Wind「最佳企業ABS承銷商」，以及中國資產證券化論壇「第九屆中國資產證券化論壇年度傑出機構嘉勉」等多項大獎。

2023年，公司債券承銷項目數量1,439單，同比上升9.68%。債券承銷金額4,407.77億元，市場份額3.30%，行業排名第7位。其中，銀行間產品承銷金額881.98億元，行業排名第4位；資產證券化承銷金額426.78億元，排名第9位。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公司各類主要債券種類的承銷金額、發行項目數量及排名表

債券種類	承銷金額(億元)	發行項目數量 (個)	行業排名
銀行間產品(中票、短融、定向工具)	881.98	234	4
公司債	422.03	143	25
資產證券化	426.78	244	9
非政策性金融債	668.03	66	12
地方債	1,993.79	747	7
其他	14.05	5	36

(3) 海外投資銀行業務

公司主要通過香港子公司開展海外投資銀行業務。2023年，香港子公司完成股權類項目18個，債權類項目7個。其中包括14個境內企業海外融資項目，IPO承銷項目數排名全市場第13位。服務實體經濟方面，共完成9個項目，涉及製造業、戰略性新興產業、綠色產業、新興基礎設施建設等領域。

(4) 融資租賃業務

公司主要通過控股子公司光大幸福租賃開展融資租賃業務。2023年，光大幸福租賃實現融資租賃業務投放4.6億元。

2024年展望

2024年，公司股權融資業務將堅持服務實體經濟，聚焦主責主業，發揮投行直接融資功能，助力把優質金融資源配置到重大戰略、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發揮資源協調統籌功能，為實體經濟企業客戶提供全方位、一體化、高質量綜合服務。債務融資業務將進一步深挖優質國企，尋找展業機會，提升承銷規模，積極整合內外部戰略資源，打造標桿項目，持續提升市場影響力。海外投資銀行業務將通過業務協同大力提升項目儲備數量和質量，加大力度覆蓋TMT、硬科技、新零售、醫療等行業，發揮好海外融資平台優勢。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3、機構客戶業務集群

機構客戶業務集群主要包括機構交易業務、主經紀商業務、資產託管及外包業務、投資研究業務、金融創新業務及海外機構交易業務。

2023年，該業務集群實現收入15億元，佔比10%。

市場環境

2023年滬深兩市總成交金額同比下降5.48%；銀行理財產品發行規模較2022年末下降6.76%；公募基金資產淨值27.27萬億元，較2022年末上升5.90%。各家券商持續加大投資研究和機構服務投入，機構交易業務競爭日趨激烈。2023年私募行業多項新規出台，全市場私募證券基金新增備案產品數量自5月起大幅降低，全年私募證券基金整體管理規模小幅增長。證監會發佈《關於加強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證券交易管理的規定（徵求意見稿）》，券商投研業務的綜合研究實力重要性更加凸顯，賣方研究業務回歸研究本源，對券商綜合服務能力要求提升。

經營舉措及業績

(1) 機構交易業務

2023年，公司持續深耕以投研為主，交易、募資及其他衍生服務為輔的機構綜合業務。研究業務方面，通過優化客戶分級，傳統與定制化服務結合，線上線下服務互補，合理投入資源，促進穩固公募基金、保險資管核心客戶合作，擴大銀行理財、私募等客戶合作覆蓋，努力打造光大服務品牌。交易服務方面，持續優化客戶體驗，提升增值服務。銷售募資及其他衍生業務方面，深化內部協同，提升綜合服務能力，拓寬收入來源，加強客戶黏性。2023年，保險投研佣金同比增長9%，新增合作機構客戶106家。

(2) 主經紀商業務

2023年，面向商業銀行及理財子公司、私募、信託等金融機構，公司提供以交易系統、投研、資金募集、資本中介、FOF/MOM投資為基礎，其他服務為延展的一站式綜合金融服務，打造主經紀商服務品牌。截至2023年末，公司累計引入PB產品6,483隻，較2022年末增長27.57%。存續PB產品4,020隻，較2022年末增長43.67%。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3) 資產託管及外包業務

2023年，公司資產託管及外包業務緊跟監管動態，合規創新發展，不斷發揮協同優勢和機構業務引流作用，擴大客群覆蓋，拓展服務邊際，進一步提升業務風險控制、安全保障、運營能力和專業水平。截至2023年末，公募及私募基金託管規模671億元，較年初增長10.57%，私募產品外包規模1,289億元，較年初增長25.92%。

(4) 投資研究業務

2023年，公司投資研究業務聚焦經濟形勢與市場熱點進行政策分析和經濟研判，為資本市場高質量發展和穩健前行高頻次傳遞光大聲音。加快專業研究隊伍建設，通過有特色、有深度的研究，更好地服務客戶和市場。舉辦大型投資者策略會2次，電話會議851場，發佈研究報告5,790篇，開展路演、反路演26,905次，調研934場。截至2023年末，公司研究跟蹤A股上市公司789家，海外上市公司174家，市場影響力不斷提升。公司投研業務榮獲2023年第十一屆Wind「金牌分析師」評選「最受關注機構」、「最佳ESG研究機構」等11個獎項，榮獲新財富最佳海外研究市場機構第四名和新浪財經金麒麟最佳分析師第五名。

(5) 金融創新業務

2023年，公司場外衍生品業務標的多元化，積極探索各種場外衍生品的對沖工具，不斷開發DMA衍生投資能力，搭建FOF投資體系，加強結構化產品的品牌建設，在業務開拓、渠道建設、客戶規模和創新業務方面均取得進展。DMA市場份額穩中有升，收益互換存續規模同比增加，場外期權業務實現全年正收益。充分發揮場外衍生品業務的協同效應，較好地滿足了投資者的風險管理需求。報告期內，公司場內衍生品做市業務新增滬深交易所易方達科創50ETF期權主做市商及華夏科創50ETF期權主做市商等業務資格，獲得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2022年度股指期權優秀做市商銀獎，取得上交所2022年度股票期權主做市商年度綜合A評價，完成了交易所期權做市商義務，基金流動性服務商業務持續新增服務品種，擴大業務規模，做市業務有序開展。

(6) 海外機構交易業務

公司主要通過香港子公司開展海外機構交易業務。2023年，海外機構交易業務不斷加強推廣和協同，為環球客戶提供全球性交易執行服務及專業的投資建議，並與財富管理業務相互賦能形成協同效應，建立業務生態圈。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2024年展望

2024年，機構交易業務將持續豐富投研產品及服務，充分發揮協同優勢，加深公募基金、保險資管等機構客戶合作基礎，加大對銀行理財、私募及同業機構的綜合服務力度，加速機構客戶新增合作拓展，豐富收入來源與結構。資產託管及外包業務將繼續圍繞券商主營，聚焦標品業務，提高專業能力，擴大客戶覆蓋，夯實託管外包業務基礎設施服務功能，推進以協同發展為核心的資源整合模式，發揮好為機構客戶提供一站式綜合金融服務的樞紐作用。投資研究業務將夯實研究基礎，強化重點領域研究，加強研究資源共享，健全內外部協同機制，提升研究能力和市場影響力。金融創新業務將繼續以客戶為中心，提供全方位的衍生品交易服務，緊跟監管動態，管控業務風險，提升系統化水平，穩步推進業務的高質量發展。

4、投資交易業務集群

投資交易業務集群包括權益自營投資業務和固定收益自營投資業務。

2023年，該業務集群實現收入14億元，佔比9%。

市場環境

2023年，上證綜指累計下跌3.70%，深圳成指累計下跌13.54%，滬深300指數累計下跌11.4%，創業板指數累計下跌19.4%。2023年上半年流動性整體寬鬆，債券市場收益率震盪下行；下半年債券收益率顯著上行，年末債券配置需求釋放，利率開始回落。

經營舉措和業績

(1) 權益自營投資業務

2023年，公司權益自營投資業務立足絕對收益目標導向，不斷打磨投資方法論，推動業務模式、投資策略和資產結構優化。得益於多資產、多策略佈局，在複雜困難的市場環境下，整體資產組合實現正收益，全年業績表現好於上年。

(2) 固定收益自營投資業務

2023年以來，公司固定收益自營投資業務進一步夯實投研基礎，完善投資框架，豐富投資策略，穩步增配優質債券，規模持續增加。積極參與ESG主題投資，踐行綠色發展理念，支持科技創新，服務實體經濟。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2023年固定收益自營投資業績同比明顯改善。在嚴控風險的前提下優化組合結構，持倉以高等級優質信用債為主，擇機增持利率債品種，並根據市場變化適度調整持倉結構，平衡好收益和風險。

2024年展望

2024年，權益自營投資業務將堅持穩中求進，持續打磨和完善投資方法論，深入挖掘投資機會，持續完善人才梯隊，做好絕對收益業務佈局。固定收益自營投資業務將在嚴控信用風險和合理控制利率風險的前提下，進一步提高投研能力，加強市場研判，根據市場走勢適時調節投資節奏、優化投資策略、穩妥拓寬投資品類，審慎穩健開展業務。

5、資產管理業務集群

資產管理業務集群包括資產管理業務、基金管理業務和海外資產管理業務。

2023年，該業務集群實現收入12億元，佔比8%。

市場環境

2023年，資管行業監管規則持續完善，證監會修訂《證券期貨經營機構私募資產管理業務管理辦法》及其配套規範性文件，促進私募資管行業更加規範穩定發展。全年新增5家券商獲得資管子公司設立批覆、新增2家券商資管子公司獲批公募基金管理人資格，券商資管行業公募化轉型加速，行業競爭越趨激烈。根據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數據，證券公司及其資管子公司私募資管業務規模5.3萬億元，較年初下降15.6%。截至2023年末，公募基金資產管理規模27.27萬億元（不含ETF聯接基金），較2022年末增長1.52萬億元，增幅5.9%。

經營舉措和業績

(1) 資產管理業務

公司主要通過全資子公司光證資管開展資產管理業務。2023年，光證資管順應行業發展趨勢積極推進公募基金管理人資格申請事項，並有序推進各項公募化轉型準備工作。

光證資管聚焦資產管理本源，立足客戶理財需求，積極開展多元化產品佈局，同時專注提升自身投研能力，不斷完善投資方法論，致力於提高客戶的獲得感。2023年光證資管繼續保持「固收+」領域產品優勢，榮獲2023年度證券行業金鼎獎最佳固收資管團隊。在中國證券報主辦的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2023年「證券業金牛獎」評選活動中，光證資管旗下產品榮獲5座金牛獎杯，涵蓋了固收類、權益類和FOF類產品。

截至2023年12月末，光證資管受託管理資產總規模3,002.91億元，較年初減少17.82%。按產品類型劃分，集合理財規模1,877.96億元，單一理財規模1,020.26億元，專項理財規模104.69億元。2023年，光證資管實現資管業務淨收入6.31億元。根據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數據，光證資管2023年四季度私募資產管理月均規模2,678.22億元，行業排名第5位。

(2) 基金管理業務

公司主要通過控股子公司光大保德信開展基金管理業務。2023年，光大保德信不斷加強與代銷渠道合作，發行成立了專精特新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睿陽純債債券型證券投資基金、數字經濟主題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3隻新產品。光大保德信持續推進投研體系建設，努力提升研究對投資支持的廣度和深度，打造績優產品。截至2023年末，光大保德信管理公募基金71隻、專戶產品26隻，旗下資管子產品26隻，資產管理總規模999億元。其中，公募資產管理規模812億元，公募剔除貨幣理財規模638億元。

(3) 海外資產管理業務

公司主要通過香港子公司開展海外資產管理業務。2023年，香港子公司旗下管理的公募基金產品投資業績優於市場同期指數，管理規模約13.36億港元。在管理的各類產品中，「光大焦點收益基金」業績大幅優於市場同期指數，繼續榮獲權威基金評級機構晨星五年期五星評級（最高評級）。

2024年展望

2024年，光證資管將切實加強自身專業能力建設，全方位提升客戶服務水平，更好地服務廣大居民的財富管理需求。一方面穩步推進公募基金管理人資格申請事宜；另一方面充分發揮自身資源稟賦優勢，結合市場需求加強產品規劃與創設，持續壯大產品譜系，大力開拓市場，豐富客戶類型與結構，夯實私募資管業務基礎。光大保德信將繼續以投研能力作為驅動業務的核心，深耕零售渠道並積極與機構客戶開展合作，不斷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並加強金融科技投入，努力為投資者持續創造價值，推動高質量發展。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6、 股權投資業務集群

股權投資業務集群包括私募基金投融資業務和另類投資業務。

2023年，該業務集群實現收入800萬元。

市場環境

2023年，中國基金業協會新備案的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共計7,535支，總註冊資本約2.75萬億元，較2022年分別下降約16%和6%。投資主流趨勢從財務投資向產業投資轉型，股權投資服務國家戰略性新興產業的作用更加明顯，投資領域持續向戰略性、政策導向性產業聚集。

經營舉措和業績

(1) 私募基金投融資業務

公司主要通過全資子公司光大資本及光大發展開展私募基金投融資業務。2023年，光大資本根據監管要求，針對直投項目和存量基金持續進行整改規範，加強存量投資項目投後管理，穩妥推進風險處置化解。光大發展持續完善內部管理體系，保證存量產品平穩運行，持續探索新能源基金業務模式和Pre-REITs業務模式。

(2) 另類投資業務

公司主要通過全資子公司光大富尊開展另類投資業務。光大富尊積極跟蹤市場形勢，有序推進科創板和創業板跟投、股權直投等業務，實現業務穩健發展。加強專業化投後管理團隊的建設，做好現有項目的投後管理工作，保障項目安全有序退出。積極參與公司科創板戰略配售，截至2023年末，完成科創板跟投企業11家。

2024年展望

2024年，光大資本將持續加強風控合規管理，堅持審慎穩健經營，加大存量直投和基金業務的投後管理工作。光大發展將持續推動業務模式轉型，積極探索業務創新。光大富尊將服務實體經濟和國家戰略，穩妥推進科創板、創業板項目戰略配售投資，並積極拓展股權投資等業務，聚焦「專精特新」，重點關注成長創新性企業，積極拓展新業務。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二、報告期內公司所處行業情況

2023年，在黨中央堅強領導下，我國存量與增量政策疊加發力，全面深化改革開放，經濟實現回升向好，高質量發展紮實推進，初步核算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5.2%。居民財富管理需求日益增長，居民資產保值增值的需求強勁，證券行業服務實體經濟直接融資的空間較大。

中央金融工作會議提出，要加快建設金融強國，做好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行業監管以「嚴監管、防風險、促發展」為主線，全力維護資本市場平穩運行。全面深化資本市場改革，健全資本市場基礎制度。推動股票發行註冊制走深走實，加強發行上市全鏈條監管，評估完善相關機制安排。突出以投資者為本的理念，從維護市場公平性出發，系統梳理評估資本市場關鍵制度安排，重點完善發行定價、量化交易、融券等監管規則，旗幟鮮明地體現優先保護投資者特別是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繼續優化完善分紅、回購等制度機制，激發上市公司等經營主體內生穩市動力。進一步推進減費讓利，降低投資者交易成本。促進投融資動態平衡，提振市場信心。

註：行業數據均為滬深交易所、Wind資訊、證券業協會、基金業協會公開披露數據。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三、報告期內公司從事的業務情況

財富管理業務集群：向零售客戶提供經紀和投資顧問服務賺取手續費及佣金，代客戶持有現金賺取利息收入，及代銷公司及其他金融機構開發的金融產品賺取手續費；從融資融券業務、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約定購回式交易和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行權融資業務賺取利息收入。

企業融資業務集群：為企業客戶、政府客戶提供股權融資、債務融資、併購融資、新三板與結構融資、資產證券化、財務顧問等一站式直接融資服務賺取手續費及佣金，並從光大幸福租賃的融資租賃業務中賺取收入。

機構客戶業務集群：為各類機構客戶提供投資研究、主經紀商和託管、定制化金融產品和一攬子解決方案、債券分銷等綜合化服務，賺取手續費及佣金。

投資交易業務集群：在價值投資、穩健經營的前提下，從事股票、債券、衍生品等多品種投資和交易，賺取投資收入。

資產管理業務集群：為機構和個人客戶提供各類券商資產管理服務、基金資產管理服務，賺取管理及顧問費。

股權投資業務集群：從私募股權投資融資和另類投資業務獲得收入。

四、報告期內公司主要資產發生重大變化情況的說明

公司的主要資產包含：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應收融出資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等。報告期主要資產的變化情況詳見本節「六、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一)主營業務分析－3、綜合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分析」。

其中：境外資產人民幣127.42億元，佔總資產的比例為4.91%。

境外資產由對香港子公司光證控股的投資形成，詳見本節「六、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五)主要控股參股公司分析」。

五、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一) 堅持黨建引領，提高站位廣續央企精神

公司始終堅持黨中央對金融工作的集中統一領導，把黨的領導貫穿於公司治理各方面、全過程，將中央精神切實轉化成高質量發展的具體行動。公司控股股東光大集團由財政部和匯金公司發起設立，擁有金融全牌照和特色民生實業，具有綜合金融、產融協同、跨境經營特色優勢。作為集團唯一具有證券牌照的核心子公司，公司始終堅持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樹立正確的經營觀、業績觀和風險觀，切實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二) 聚焦主責主業，服務實體經濟水平有效提升

公司把服務實體經濟作為工作的出發點和落腳點，全面統籌內外部業務資源，持續優化投行與分支機構項目渠道共建機制，不斷擴大直接融資服務覆蓋面。股權融資業務強化對國家重點戰略領域的佈局，報告期內服務國家級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華海誠科登陸科創板，助力半導體封裝材料研發及產業化升級。債券融資業務實力位居行業前列，持續創新提升市場影響力，報告期內協助比亞迪汽車金融有限公司成功發行盛世融迪2023年第三期個人汽車抵押貸款綠色資產支持證券，創下資本市場綠色車貸ABS單期發行規模的最大紀錄。

(三) 強化協同發展，發揮合力釋放價值

公司持續發揮光大集團機構客戶服務工作委員會牽頭職能，優化組合牌照，建設協同場景，挖掘協同資源，支持業務發展。報告期內協同服務「專精特新」企業江蘇常青科技成為上交所主板註冊制首批上市企業，助力紹興交投發行浙江省首單「碳中和債／鄉村振興」雙貼標綠色中期票據，助力光大環境成功發行2023年首期「碳中和」ABN，在服務國家戰略和集團發展中實現價值提升。持續圍繞「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全力打造業務協同生態圈，為境內外客戶提供一攬子標準化、差異化綜合解決方案。特色鮮明的協同生態為公司深化客戶引流、加強交叉銷售、提供高增值服務等提供動能。

(四) 匯聚發展動能，企業文化凝心聚力

公司堅持誠實守信、以義取利、穩健審慎、守正創新、依法合規，積極踐行「合規、誠信、專業、穩健」的文化理念，提倡「做人要誠、做事要專、以上率下、關心基層」的工作作風，提升敬業度和公司榮譽感；弘揚專業精神，鼓勵幹部員工加強專業學習，培養專家型人才；發揮頭雁效應，鼓勵領導幹部強化責任擔當和鬥爭精神，做好表率示範；關心基層，幫助基層解決實際問題，關心員工所思所想，拓寬建言獻策渠道，凝聚並肩作戰的前進動力。

(五) 科技驅動創新，加快推動轉型升級

公司緊抓數字經濟戰略機遇，精準科技投入，提升技術運營能力，夯實IT基礎設施建設，深入挖掘數據價值，以數據和科技驅動業務升級、運營集約、風控提質、管理提效，保障經營管理高質量、可持續發展。公司各業務條線加速轉型升級，產品創設與資產配置能力不斷提升，致力於把兼具安全性、收益性、流動性的金融產品帶給更多客戶，以更好地滿足人民群眾的金融需求。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六、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

(一) 主營業務分析

詳見本節「一、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1. 綜合損益表主要項目分析

表一 主要收入項目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23年		2022年		增減情況	
	金額	結構	金額	結構	金額	比例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458,483	44%	7,271,598	48%	(813,115)	(11)%
利息收入	5,067,384	34%	5,340,691	36%	(273,307)	(5)%
投資收益淨額	2,515,046	17%	1,096,821	7%	1,418,225	129%
其他收入及收益	735,181	5%	1,312,035	9%	(576,854)	(44)%
收入及其他收益合計	14,776,094		15,021,145		(245,051)	(2)%

2023年，公司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147.8億元，同比減少2%。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人民幣64.6億元，同比減少11%，主要由於經紀業務、投資銀行及資產管理業務手續費變動；利息收入人民幣50.7億元，同比減少5%，主要由於融資融券利息收入及存放金融同業利息收入減少；投資收益淨額人民幣25.2億元，同比增加129%，主要由於公司堅持絕對收益策略，優化投資結構影響；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7.4億元，同比減少44%，主要是本年度大宗商品基差貿易收入減少。

表二 主要支出項目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23年	2022年	增減情況	
			金額	比例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572,333	1,091,866	480,467	44%
利息支出	3,268,003	3,248,434	19,569	1%
僱員成本	4,243,576	4,034,078	209,498	5%
折舊及攤銷費用	675,105	613,088	62,017	10%
稅金及附加費	55,149	64,867	(9,718)	(15)%
其他營業支出	1,766,917	2,256,212	(489,295)	(22)%
或有負債準備金	(2,132,573)	-	(2,132,573)	N/A
資產減值損失	340,062	201,853	138,209	68%
信用減值損失	328,503	(237,998)	566,501	238%
合計	10,117,075	11,272,400	(1,155,325)	(10)%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2023年支出總額人民幣101.2億元，同比減少10%。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支出人民幣15.7億元，同比增加44%，主要由於經紀業務手續費變動；利息支出人民幣32.7億元，與上年基本持平；僱員成本人民幣42.4億元，同比增加5%，主要由於與業績掛鈎的工資總額及社保公積金增加；折舊及攤銷費用人民幣6.8億元，同比增加10%，主要由於房屋及設備折舊增加；稅金及附加費人民幣55.1百萬元，同比減少15%，主要由於收入減少；其他營業支出人民幣17.7億元，同比減少22%，主要是大宗商品基差貿易支出減少；或有負債準備金轉回人民幣21.3億元，主要由於MPS事項執行和解協議；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3.4億元，系子公司計提商譽減值及存貨跌價準備；信用減值損失人民幣3.3億元，主要系公司計提應收款項和其他資產減值準備。

2. 現金流

2023年，本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人民幣77.5億元，其中：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66.7億元，主要由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減少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增加，部分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增加所抵消。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48.1億元，主要由於FVTOCI類投資淨額增加。

用於籌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1.1億元，主要由於償還短期債務工具、長期債券和銀行借款，部分被本期發行部分長期債券、短期債務工具所得款項所抵消。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3. 綜合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分析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減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非流動資產	42,090,369		37,063,315		5,027,054	13.56%
物業及設備	890,080	0.34%	823,147	0.32%	66,933	8.13%
使用權資產	804,799	0.31%	542,666	0.21%	262,133	48.30%
投資性房地產	11,432	0.00%	12,151	0.00%	(719)	(5.92)%
商譽	529,506	0.20%	834,718	0.32%	(305,212)	(36.56)%
其他無形資產	262,918	0.10%	215,492	0.08%	47,426	22.01%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1,001,201	0.39%	1,062,535	0.41%	(61,334)	(5.7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498,381	1.35%	3,485,729	1.35%	12,652	0.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22,129,376	8.52%	14,310,552	5.54%	7,818,824	54.6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875,215	0.34%	2,485,330	0.96%	(1,610,115)	(64.7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37,314	0.01%	(37,314)	(100.00)%
存出保證金	8,959,802	3.45%	9,701,252	3.76%	(741,450)	(7.6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08,529	0.93%	2,480,145	0.96%	(71,616)	(2.89)%
應收融資租賃款	3,988	0.00%	8,269	0.00%	(4,281)	(51.77)%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427,716	0.16%	674,741	0.26%	(247,025)	(36.6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7,426	0.11%	389,274	0.15%	(101,848)	(26.16)%
流動資產	217,513,658		221,291,167		(3,777,509)	(1.71)%
應收賬款	1,204,768	0.46%	1,450,422	0.56%	(245,654)	(16.94)%
應收融資租賃款	42,829	0.02%	218,689	0.08%	(175,860)	(80.42)%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650,947	0.25%	981,066	0.38%	(330,119)	(33.65)%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842,513	1.09%	2,660,847	1.03%	181,666	6.83%
應收融出資金	36,783,275	14.17%	36,814,356	14.25%	(31,081)	(0.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19,981,258	7.70%	7,439,924	2.88%	12,541,334	168.5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871,606	3.03%	1,366,820	0.53%	6,504,786	475.9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49,369	0.06%	103,643	0.04%	45,726	44.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5,337,162	29.02%	92,067,675	35.64%	(16,730,513)	(18.17)%
衍生金融資產	1,838,397	0.71%	1,107,395	0.43%	731,002	66.01%
結算備付金	1,237,540	0.48%	1,188,681	0.46%	48,859	4.11%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47,875,463	18.44%	61,922,141	23.97%	(14,046,678)	(22.68)%
現金及銀行存款	21,698,531	8.36%	13,969,508	5.41%	7,729,023	55.33%
資產總額	259,604,027		258,354,482		1,249,545	0.48%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減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流動負債	171,074,105		159,678,846		11,395,259	7.14%
貸款及借款	956,260	0.50%	3,273,317	1.69%	(2,317,057)	(70.79)%
應付短期融資款	13,083,268	6.82%	8,575,315	4.43%	4,507,953	52.57%
拆入資金	12,821,203	6.69%	13,704,055	7.08%	(882,852)	(6.44)%
代理買賣證券款	55,957,676	29.19%	69,297,987	35.80%	(13,340,311)	(19.25)%
應付職工薪酬	2,236,335	1.17%	1,818,516	0.94%	417,819	22.98%
當期稅項負債	67,738	0.04%	115,397	0.06%	(47,659)	(41.3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3,862,830	22.88%	31,249,189	16.14%	12,613,641	40.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96,017	0.15%	97,458	0.05%	198,559	203.74%
衍生金融負債	1,033,710	0.54%	703,189	0.36%	330,521	47.00%
一年內到期的應付債券	22,232,836	11.60%	15,349,694	7.93%	6,883,142	44.84%
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	224,558	0.12%	283,243	0.15%	(58,685)	(20.72)%
合同負債	32,469	0.02%	44,636	0.02%	(12,167)	(27.26)%
其他流動負債	18,269,205	9.53%	15,166,850	7.84%	3,102,355	20.4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8,529,922		98,675,636		(10,145,714)	(10.28)%
非流動負債	20,634,533		33,891,197		(13,256,664)	(39.12)%
貸款及借款	1,163,962	0.61%	1,966,887	1.02%	(802,925)	(40.82)%
應付債券	17,266,636	9.01%	26,266,790	13.57%	(9,000,154)	(34.26)%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576	0.01%	22,873	0.01%	(2,297)	(10.04)%
預計負債	546,886	0.29%	5,284,293	2.73%	(4,737,407)	(89.65)%
租賃負債	591,315	0.31%	278,157	0.14%	313,158	112.5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45,158	0.55%	72,197	0.04%	972,961	1,347.65%
負債總額	191,708,638		193,570,043		(1,861,405)	(0.96)%
淨資產	67,895,389		64,784,439		3,110,950	4.80%

除在本報告中已披露的負債外，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務、其他債務資本、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項、租購及融資租賃承擔、保證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

非流動資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非流動資產人民幣421億元，較年初增加14%，主要由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增加，部分被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和存出保證金減少所抵消。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流動資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流動資產人民幣2,175億元，較年初減少2%，主要由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減少，部分被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和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所抵消。

流動負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流動負債人民幣1,711億元，較年初增加7%，主要由於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和一年內到期的應付債券增加，部分被代理買賣證券款減少所抵消。

非流動負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非流動負債人民幣206億元，較年初減少39%，主要由於應付債券和預計負債減少。

借款和債券融資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23年	2022年
貸款及借款	2,120,222	5,240,204
已發行的短期債務工具	13,083,268	8,575,315
長期債券	39,499,472	41,616,484
合計	54,702,962	55,432,003

有關借款及債券融資的利率及期限，詳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46和53。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資產負債率66.66%，於一年內到期的借款、應付短期融資券及債券金額為人民幣363億元，公司扣除上述負債後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812億元。因此，公司面臨的流動性風險並不重大。

(二) 行業經營性信息分析

詳見本節「二、報告期內公司所處行業情況」。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三) 投資狀況分析

報告期末，公司長期股權投資10.01億元，較年初減少0.61億元，減幅6%，主要為收回聯營、合營企業投資。具體內容詳見財務報告中的披露。

1. 對外股權投資總體分析

(1) 重大的股權投資

報告期內無重大股權投資。

(2) 重大的非股權投資

報告期內無重大非股權投資。

(四) 重大資產和股權出售

報告期內無重大資產和股權出售。

(五) 主要控股參股公司分析

- 1、光大期貨有限公司，成立於1993年4月8日，註冊資本15億元，為公司全資子公司。經營範圍為商品期貨經紀，金融期貨經紀，期貨投資諮詢，資產管理，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銷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光大期貨總資產274.77億元，淨資產29.07億元，2023年營業收入12.06億元，淨利潤3.78億元。

- 2、上海光大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成立於2012年2月21日，註冊資本2億元，為公司全資子公司。經營範圍為證券資產管理業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光證資管總資產32.34億元，淨資產28.59億元，2023年營業收入7.70億元，淨利潤2.89億元。

- 3、光大資本投資有限公司，成立於2008年11月7日，註冊資本40億元，為公司全資子公司。經營範圍為投資管理，資產管理，股權投資，投資諮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光大資本總資產23.48億元，淨資產-8.18億元，2023年營業收入0.49億元，淨利潤21.40億元。(因報告期簽署執行和解協議，形成非經常性損益，詳見公司於上交所網站刊發的公告臨2023-046號，以及公司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發的日期為2023年9月20日的公告)。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4、 光大富尊投資有限公司，成立於2012年9月26日，註冊資本20億元，為公司全資子公司。經營範圍為金融產品投資等。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光大富尊總資產19.97億元，淨資產18.13億元，2023年營業收入0.88億元，淨利潤0.49億元。

- 5、 公司香港業務以中國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為主要經營管理平台。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中國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總資產51.49億港元，淨資產29.88億港元，2023年營業收入10.90億港元，淨利潤0.87億港元。

光大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作為持股平台，是一家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於2010年11月19日，註冊資本74億港元，為公司全資子公司。業務性質為投資控股和金融服務。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國會計準則下，光證控股總資產127.42億元（折合人民幣，下同），淨資產25.06億元，2023年營業收入4.62億元，受商譽減值等因素影響，淨虧損4.83億元。

- 6、 光大發展投資有限公司，成立於2017年6月12日，註冊資本5億元，為公司全資子公司。經營範圍為股權投資、股權投資管理、投資管理、資產管理、項目投資、投資諮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光大發展總資產9.79億元，淨資產2.64億元，2023年營業收入3.87億元，淨利潤2.64億元。

- 7、 光大幸福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成立於2014年9月29日，註冊資本10億元，公司通過光大資本、光證控股持有85%股權（其中光大資本持有的35%股權受MPS風險事件影響處於凍結狀態，詳見公司於上交所網站刊發的公告臨2019-037號、臨2022-009號，以及公司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發的日期為2019年5月31日、2022年3月16日的公告）。經營範圍為：融資租賃業務、租賃業務等。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光大幸福租賃總資產16.01億元，淨資產11.80億元，2023年營業收入0.51億元，淨虧損0.69億元。

- 8、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於2004年4月22日，註冊資本1.6億元，由公司和保德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合資成立，公司持有55%股權。經營範圍為基金募集、基金銷售、資產管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光大保德信總資產16.02億元，淨資產14.00億元，2023年營業收入4.85億元，淨利潤0.89億元。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9、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於1999年4月12日，註冊資本2億元，公司持有25%股權。經營範圍為基金募集、基金銷售、資產管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大成基金總資產57.15億元，淨資產33.88億元，2023年營業收入20.06億元，淨利潤4.05億元。

(六) 公司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

截至2023年末，本公司合併了38家結構化主體，這些主體包括資產管理計劃及合夥企業。對於本公司作為管理人的資產管理計劃，以及作為普通合夥人或投資管理人的合夥企業，在綜合考慮對其擁有的投資決策權及可變回報的敞口等因素後，認定對部分資產管理計劃及部分合夥企業擁有控制權，並將其納入合併範圍。2023年12月31日，上述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淨資產為人民幣127億元。

(七) 公司融資渠道

公司的融資渠道包括股權融資渠道與債權融資渠道。2023年，公司未開展股權融資，主要的債權融資渠道包括：公開公司債、非公開公司債、證券公司短期公司債，證券公司短期融資券以及收益憑證、證金公司轉融資、同業拆借、黃金租借、債券回購。各項債權融資均按時兌付本金及利息。

(八) 公司融資能力分析

公司為A+H股上市券商，有良好市場信譽和境內外融資能力，注重融資工具與交易對手方的維護，並保持與商業銀行的良好合作關係。2023年末，公司銀行授信總額達人民幣2,170億元，已使用額度約為人民幣370億元，未使用額度約為人民幣1,800億元。同時，光大集團的強大資本實力亦為公司提供堅實保障。

七、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

(一) 行業格局和趨勢

2024年，在中央金融工作會議提出的「加快建設金融強國」目標指引下，資本市場改革將持續深化。監管層對證券公司的「嚴監管」日趨常態化，對財務造假、欺詐發行等違法行為重拳打擊，不斷增強投資者信心。融資約束加強、風險指標優化進一步推高行業資本集中程度。行業降費降佣持續深化，投資者交易成本不斷降低，財富管理轉型加速演進。全面註冊制的落地對券商特色化發展提出了更高要求，券商需發揮好服務實體經濟的主力軍和維護金融穩定的壓艙石作用，不斷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效。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二) 公司發展戰略

公司將以「建設中國一流服務型投資銀行」為戰略目標，以堅持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為宗旨，以踐行國家戰略、服務實體經濟為使命，以客戶為中心，堅守證券公司主責主業，持續提升服務能力。充分發揮證券公司在集團綜合金融服務體系中的直接融資主渠道作用，着力打造具有光大特色的一流投資銀行品牌，做好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

(三) 經營計劃

2024年，公司將全面貫徹落實中央金融工作會議和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錨定「建設中國一流服務型投資銀行」戰略目標，以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為宗旨，以防範重大金融風險為底線，堅定「聚焦主業發展，堅持穩進發展，推進均衡發展，強化協同發展，實現安全發展」的發展路徑，秉持均衡發展策略。持續深化改革，加強內部管理，提升資源使用效率，統籌發展與安全。把服務實體經濟作為工作的出發點和落腳點，加強內外部協同，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

(四) 可能面對的風險

1. 風險管理概述

公司推行穩健經營的風險管理文化，始終致力於構建與公司戰略發展目標相適配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完善風險管理制度，建設風險管理信息系統，提高風險管理專業水平，有效管理公司經營過程面臨的各類風險，促進公司各項業務健康持續發展。

2. 風險管理架構

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四個層級：董事會及其風險管理委員會、監事會；管理層及下屬各專業委員會；各風險管理職能部門；各部門、分支機構及子公司。

公司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負責推進風險文化建設；審議批准公司全面風險管理的基本制度；審議批准公司的風險偏好、風險容忍度以及重大風險限額；審議公司定期風險評估報告；建立與首席風險官的直接溝通機制等。董事會授權其下設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履行其全面風險管理的部分職責。公司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監督責任，負責監督檢查董事會及經營管理層在風險管理方面的履職盡責情況並督促整改。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公司管理層對全面風險管理承擔主要責任，負責制定風險管理制度，並適時調整；建立健全全面風險管理的經營管理架構，明確全面風險管理職能部門、業務部門以及其他部門在風險管理中的職責分工，建立部門之間有效制衡、相互協調的運行機制；制定風險偏好、風險容忍度及重大風險限額等的具體執行方案，確保其有效落實，對其進行監督，及時分析原因，並根據董事會的授權進行處理；定期評估公司整體風險和各類重要風險管理狀況，解決風險管理中存在的問題並向董事會報告；建立涵蓋風險管理有效性的全員績效考核體系；建立完備的信息技術系統和數據質量控制機制等。公司管理層下設若干專業委員會，在各自職責範圍內負責部分風險管理職能。

公司具有風險管理職能的部門包括：風險管理與內控部、法律合規部、內部審計部、信息技術總部、金融科技開發部、財務管理部、資金管理部、運營管理總部、董事會辦公室（監事會辦公室）、投資銀行質量控制總部、投資銀行內核辦公室等。各職能部門按照公司授權對公司不同風險進行識別、監測、評估和報告，協助、指導和檢查各部門、分支機構及子公司的對口風險管理工作。

公司各業務部門、分支機構及子公司負責人承擔各自業務領域風險管理的直接責任。公司各業務部門、分支機構及子公司負責嚴格按照公司授權管理體系在被授予的權限範圍內開展業務，嚴禁越權從事經營活動，並通過制度、流程、系統等方式，進行有效管理和控制。

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每半年審閱公司風險評估報告，每年審閱公司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對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進行了審核、檢討。2023年，公司總體風險基本可控，各項核心風控指標持續滿足監管要求，公司已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和相關規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未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3. 各類風險的應對措施

(1) 市場風險

公司面臨的市場風險是指持有的金融工具由於市場價格變化或波動而使公司可能發生損失的風險，主要包括權益價格風險、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商品價格風險等。

針對市場風險，公司遵循主動管理和量化導向的原則，根據公司風險偏好設定公司市場風險容忍度、業務風險限額等多層級的風險限額體系，在展業過程中通過組合投資、逐日盯市、對沖緩釋等手段進行風險控制。公司股東大會確定自營業務年度規模；公司董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事會確定市場風險損失容忍度；公司管理層及其下設委員會確定自營業務細分規模、市場風險容忍度及限額的管理機制，將市場風險損失容忍度進行分解，審批具體業務限額，並明確了各類指標的預警標準、超限標準及應對措施。其中，業務風險限額體系和各類風險指標包括風險價值(VaR)、淨敞口、希臘字母、集中度、基點價值等。壓力測試是公司市場風險管理中的重要組成部分，公司建立健全了壓力測試機制，及時根據業務發展情況和市場變化情況，對相應的投資組合定期或不定期進行測試，評估公司在壓力情景下的可能損失，提出風險建議，為業務部門和管理層經營決策提供依據。對於場外衍生品業務，風險管理堅持以市場中性策略為核心，公司建立了准入標的池、保證金管理、交易對手事前准入、事中盯市及事後追保風險處置等風險管理措施，同時設置了希臘字母敞口、標的集中度、壓力測試損失等風險限額來進行市場風險管理。

隨着公司海外擴張及業務拓展，公司可能面臨匯率波動風險。從資金來源和運用的角度，公司潛在的匯率風險主要體現在通過境內人民幣融資投資到外幣資產，以及外幣融資投入人民幣資產。截至報告期末，公司並未開展上述類型業務，所有境外子公司的外幣融資均專項使用於當地市場投資，以實現匯率風險的天然對沖。未來，公司將視實際情況通過一系列措施對沖、緩釋匯率風險，以支持公司境外業務的發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因債務人或交易對手無法履約的風險，主要來源於代理客戶買賣證券及期貨交易、債券投資發行人或場外衍生品交易對手違約風險以及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融資融券等融資類業務客戶未按照協議約定足額償還負債風險。

針對代理客戶買賣證券及期貨業務，根據監管要求均以保證金結算方式進行，信用風險敞口較小；針對債券投資業務，公司通過建立授信、投資集中度限額、債項投資評級下限、密切跟蹤債券發行人經營情況和資信水平等措施，控制信用風險敞口；針對融資類業務，公司通過對客戶進行風險教育、徵信、授信、逐日盯市、客戶風險提示、強制平倉、司法追索，建立嚴格的擔保物範圍及折算率、保證金比例、履約擔保比例的標準等多種手段，對其信用風險進行管理和控制；針對場外衍生品業務，公司對交易對手進行盡職調查、資信評級及規模控制，通過每日盯市、追保、處置擔保品等手段來控制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敞口。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3) 操作風險

公司面臨的操作風險是指由內部流程不完善、人員、信息技術系統及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

公司嚴格控制操作風險，制定了操作風險管理辦法和三大工具實施細則，明確了操作風險治理結構，強化了操作風險管理各道防線的職責。公司持續推動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健全完善，加強操作風險指標監測與報告，嚴格落實操作風險與控制自評估、收集分析操作風險內外部損失數據、檢視完善關鍵風險指標體系，進一步優化操作風險管理工具應用；持續推進操作風險管理系統建設，增強數據採集和統計分析功能；將操作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相結合，強化內控檢查、授權管理、新業務評估等配套機制，提升操作風險管理前瞻性和有效性；着力加強操作風險管理宣導培訓，提升全員操作風險管理責任意識，確保公司總體操作風險可控、可承受。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公司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

公司授權資金管理部負責合併範圍內的整體流動性風險管理工作，統籌公司融資管理，設立資金台集中管理短期交易類融資工具，協調安排公司各單位資金需求，進行日常流動性管理工作；公司風險管理與內控部負責監督公司整體流動性風險限額的執行情況。

公司以謹慎防範流動性風險為目標，制定並發佈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明確了流動性風險管理相關的目標、策略、治理結構、應對手段和報告體系，並積極開展流動性風險併表管理工作，確保合併範圍內總體流動性風險可控。

在資產負債管理和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下，公司始終秉承穩健的風險管理理念，通過採用前瞻管理、動態調整的方式，根據總體風險管理政策制定了覆蓋母、子公司的流動性風險容忍度和配套拆解管理機制，並逐步完善對子公司的差異化流動性風險管理框架。此外，公司還根據不同業務的流動性特性，構建差異化的資金管理模式，並配套對應的流動性風險限額管理與監控預警體系。公司將短期交易類負債集中管理，嚴格防範日間流動性風險。公司持續合理計量流動性風險管理成本，並探索將流動性因素完善地納入公司資金定價體系之中。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風險應對方面，公司制定了流動性風險應急預案，對流動性風險的等級、觸發標準、應對手段等進行了詳細界定和明確，通過儲備充足優質資產、審慎動態管理負債期限結構等方式堅守不發生流動性風險的底線，並定期通過應急演練檢驗風險應對機制的有效性。此外公司還積極拓展融資渠道和融資方式，與外部合作機構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儲備充足的外部融資授信，保障公司資金來源持續穩健。

(5) 信息技術風險

信息技術風險是指由於人為原因、軟硬件缺陷或故障、自然災害等對網絡和信息系統或者數據造成影響，發生網絡和信息系統服務能力異常或者數據損毀、洩露，從而造成損失的風險。

隨着新一代信息技術在金融領域的廣泛應用，科技創新使風險的隱蔽性、突發性、傳導性也越來越強，信息技術風險愈發錯綜複雜。報告期內，公司聚焦數字化、平台化、智能化的科技戰略願景，持續深化信息技術改革，加強信息系統安全建設和質量管控，完善信息系統運行保障機制，利用大數據、雲計算、人工智能等技術提升信息技術運維管理水平，不斷優化和完善網絡安全事件應急預案，通過定期的應急演練進一步提升信息技術風險監測和應急處置能力，確保公司信息系統長期穩定運行，報告期內未發生信息技術風險事件。

(6)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由公司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以及工作人員違反廉潔規定、職業道德、業務規範、行規行約等相關行為，導致公司股東、員工、投資者、發行人、第三方合作機構、監管機構、自律組織、社會公眾、媒體等對公司的公開負面評價，從而損害公司品牌價值，不利於公司正常經營，甚至影響到市場穩定和社會穩定的風險。

為有效控制聲譽風險，公司持續開展適當而有效的聲譽風險管理，建立了規範的管理制度、科學的組織架構以及完善的管控體系，陸續制定並修訂了《聲譽風險和輿情工作管理辦法》《聲譽風險和輿情工作實施細則》《信息發佈管理辦法》《突發事件總體應急預案》等相關制度。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公司設有聲譽風險和輿情工作領導小組，在聲譽風險管理中實現了公司與部門、子公司、分公司層面的協同統一，並通過制度宣導、培訓、應急演練等，提高員工聲譽風險意識和聲譽風險管理能力。此外，公司設置了專職崗位負責輿情監測、應對以及媒體關係管理等工作，同時聘請了第三方諮詢顧問公司和法律事務所，協助公司做好聲譽風險管理。

目前，公司已實現對子公司聲譽風險防控體系全覆蓋。

(7) 合規風險

合規風險，是指因公司或其工作人員的經營管理或執業行為違反法律法規和準則而使公司被依法追究法律責任、採取監管措施、給予紀律處分、出現財產損失或商業信譽損失的風險。

報告期內，公司持續完善合規管理組織架構、優化合規管控機制。合規管理組織架構方面，董事會決定公司合規管理目標，監事會監督履職，公司高管落實合規管理目標，合規總監向董事會負責，法律合規部切實履行各項合規管理職能。為有效控制合規風險，公司建立合規管理制度體系，強化合規管理全流程管控：在事前階段，公司通過合規審查、合規諮詢等措施，對公司的重要制度、重大業務、創新業務進行合規審查；在事中階段，公司通過持續開展從業人員執業行為監測與核查，防範從業人員違規交易、洩露敏感信息、利益輸送等行為；事後階段，公司通過合規檢查發現問題、識別風險，督導相關單位立整立改，持續健全完善問責機制，通過常態化警示宣導、以案示警，督促全員認清紅線底線，為公司營造風清氣正的發展環境。

此外，公司重視合規文化建設，以案例警示教育以及合規培訓與考試為抓手，加強員工內控合規意識；強化母子公司合規管控，根據「分級授權」「分類管理」的原則對各子公司實施分類分級管理，通過持續完善合規報告、重大創新業務合規審查、合規檢查等方面，進一步強化對子公司法律合規工作的日常管控；推動法律事務管理體系的建立與完善，抓好合同審核、訴訟支持、監管溝通等機制開展法律事務風險管理；持續提升執業行為管控和廉潔從業管理，通過信息科技手段應用，推動合規數據的結構化與標準化管理，提升監測的科技水平和管理效率。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4. 落實全面風險管理以及合規風控、信息技術投入情況

公司高度重視風險管理工作，始終致力於構建與公司戰略發展目標相適應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報告期內，公司持續加強全面風險併表管理及集團化管控、優化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完善風險管理制度機制、強化風險專業管理與前瞻性管控、加大風險管理文化與理念宣導，充實風險管理團隊，提升風險管理信息系統化水平，促進公司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的不斷完善。2023年度，公司風險管理投入總額0.97億元，包括風險管理相關系統購置和開發支出、風控相關部門日常運營費用以及風控人員投入。

公司持續加強合規管理系統投入：一是進一步加強科技賦能，發揮合規系統優勢，健全合規監測和合規人員管理功能，切實提高日常合規管理工作效率；二是升級客戶交易行為事前風控系統，根據監管新規和實操情況，優化監控指標，為客戶異常交易行為管理提供有效管控手段，降低客戶異常交易風險；三是持續完善信息隔離牆系統、反洗錢系統以及敏感人物監控系統、投行利益衝突審查系統等；四是發揮公司法律法規數據庫實效，方便公司員工隨時查詢法律法規和監管處罰案例，提升合規展業意識。報告期內，合規管理系統投入768萬元。

公司將數字化轉型納入公司層面發展戰略，確定了「平台化、組件化、智能化」科技發展思路，大力築牢公司數字化轉型技術基礎；逐步完善「穩定支撐、高效響應、融合驅動」三大運行機制，注重「安全保障能力、業務支撐能力、科技創新能力、科技運用能力」四大能力建設，全面賦能財富、機構、運營、管控，引領業務創新轉型，推動公司高質量發展。2023年公司信息技術投入總額約5.45億元，主要用於信息技術基礎資源設施建設、信息技術運營及維護、信息系統研發和建設費用、人員外包費用等。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八、利潤分配及建議股息

公司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及執行情況、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載列於本報告第四節「公司治理」之「十、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

九、其他信息

(一) 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管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管的構成、變動詳情以及簡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四節「公司治理」之「三、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

(二) 優先認購安排

根據中國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股東並無優先認購權。

(三) 董事、監事服務合同

公司與公司現任董事、監事均簽署了《董事服務合同》和《監事服務合同》。董事、監事任期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第四節「公司治理」之「三、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

公司所有董事和監事均未與公司或公司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不能終止，或除法定補償外還須支付任何補償方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四)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之權利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參與任何安排，以致本公司之董事及監事可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五) 董事及監事在重要合約中的利益

除服務合同外，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均未訂立任何令公司董事或監事或與其有關連的實體於報告期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六) 董事與公司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的權益

概無董事於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七) 獲准許彌償條文

公司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投保責任險，為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履職過程中可能產生的賠償責任提供保障，促進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充分履行職責。

(八) 管理合約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本集團整體或任何業務重大部份的管理及行政工作訂立任何合約。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九) 主要客戶

本集團在各個業務領域具有多樣化的客戶基礎，主要客戶包括個人、企業、機構投資者及金融機構。本公司的客戶主要在中國，然而隨着本集團拓展境外業務，預計將為更多的境外客戶服務。

2023年，本集團從前五大客戶獲得收益佔本集團總收入及其收益總額的比例不足30%。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本集團沒有主要的供貨商。

(十) 儲備及可供分配利潤的儲備

有關儲備、可供分配利潤的儲備變動情況請參閱本報告財務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7。

(十一) 員工情況

人力資源為本集團最大資產之一。公司致力加強人才隊伍建設，提高員工素質。請見本報告第四節「公司治理」之「九、報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員工情況」。

(十二) 股票掛鈎協議

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新訂或已有股票掛鈎協議。

(十三)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所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概無本公司的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認為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又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又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加載與本公司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

(十四) 捐贈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捐款約為人民幣773萬元。

承董事會命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趙陵

中國上海
2024年3月27日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關情況說明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況

作為內地與香港上市的公眾公司，公司嚴格依照《公司法》《證券法》《證券公司監督管理條例》《證券公司治理準則》《上市公司治理準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建立了較為完備的公司治理制度體系。報告期內，公司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實際情況，修訂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工作制度》《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暫緩與豁免管理制度》《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制度》，於2023年3月30日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修訂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工作制度》，於2023年12月6日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並於2023年12月29日經公司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

公司不斷完善法人治理結構，健全優化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經營管理層相互分離、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結構，使各層次在各自的職責、權限範圍內，各司其職，各負其責，確保了公司的規範運作。除守則第二部分條文B.2.2以外公司全面遵循《企業管治守則》中的所有守則條文，同時達到了《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中所列明的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條文的要求。根據守則第二部分條文B.2.2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和監事會的任期已於2023年12月14日屆滿。因換屆籌備工作需時，公司正在根據《證券基金經營機構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從業人員監督管理辦法》《上市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辦法》等相關法律法規遴選新一任董事會及監事會成員，為保證公司董事會及監事會工作的連續性，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和監事會延期換屆，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的任期相應順延。在換屆選舉工作完成前，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監事會全體成員，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委員將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繼續履行相應的職責和義務。

報告期內，公司召開股東大會3次，董事會會議13次，監事會會議6次，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會議10次，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會議8次，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4次，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會議1次，獨立董事專門會議1次。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二)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規和規章制度規範運作，在資產、人員、財務、機構、業務等方面與控股股東相互獨立，具有獨立完整的業務體系及自主經營能力，不存在控股股東影響公司獨立性的情況。資產方面，公司資產獨立完整，資產權屬關係明晰；人員方面，公司擁有獨立的勞動、人事和用工體系；財務方面，公司建立了獨立、規範的會計核算體系和財務管理制度；機構方面，公司法人治理結構完善，管理運作規範；業務方面，公司具有獨立的主營業務及面向市場自主經營的能力。

(三) 企業管治政策以及就企業管治而言董事會的職責

為了同時滿足公司A+H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和規範運作要求，公司在2016年8月1日的董事會會議上，批准採納了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現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規範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公司上市證券交易的規則，及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規範公司管治的指引。2016年8月18日，公司發行的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並開始上市交易。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21條（有關審核委員會）、第3.25條（有關薪酬委員會）及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B.3段（有關提名委員會）的要求，本公司董事會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及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須分別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的組成目前符合香港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上述條文規定的有關要求。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就企業管治而言，董事會或專門委員會具有如下職責：（一）制定及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二）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三）檢討及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四）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作守則及合規守則（如有）；及（五）檢討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會在本報告公佈前，對本報告中的公司治理章節暨企業管治報告進行了審閱，認為該部份內容符合香港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要求。

二、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一）股東與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權力機構，股東通過股東大會依法行使職權。公司章程及本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對股東的權利和義務、股東大會的職權、股東大會的召開、表決、決議等事項進行了規定，確保了公司股東大會的操作規範、運作有效，維護了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和公司的利益。

根據公司章程第八十三條，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在收到請求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大會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股東亦可透過本公司提供的聯絡資料聯繫本公司，詳情請見第四節「公司治理」之「十六、投資者關係—（一）投資者關係概述」。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此外，根據公司章程第八十八條，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否則，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二) 報告期內股東大會的召開情況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的指定網站的查詢索引	決議刊登的披露日期	會議決議
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	2023/6/29	http://www.sse.com.cn https://www.hkexnews.hk	2023/6/29	審議公司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2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及其摘要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審議關於選舉謝松先生為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3年度自營業務規模上限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3年度預計日常關聯(連)交易的議案 審議關於修訂《公司對外擔保制度》的議案 聽取關於公司董事2022年度績效考核和薪酬情況的報告 聽取關於公司監事2022年度績效考核和薪酬情況的報告 聽取關於公司高管2022年度履行職責、績效考核和薪酬情況的報告
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2023/8/8	http://www.sse.com.cn https://www.hkexnews.hk	2023/8/8	審議關於續聘2023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
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2023/12/29	http://www.sse.com.cn https://www.hkexnews.hk	2023/12/29	審議關於修訂《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 審議關於修訂《公司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議案 審議關於申請上市證券做市交易業務資格的議案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作為負責任的上市公司，公司切實保護中小股東權益，保證其充分的知情權，確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並持續以一系列實際行動進一步提升與投資者溝通質量和溝通強度。公司先後制定了《光大證券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及《光大證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等規章制度。公司委任了董事會秘書和公司秘書負責信息披露工作，公司秘書、證券事務代表和董事會辦公室協助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資者關係處理。公司主要通過電話、電子郵件、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互動平台、接待來訪、參加投資者見面會及境外路演等形式與投資者進行互動交流。股東可以書面方式透過公司秘書及董事會辦公室，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在適當的情況下，股東之查詢及意見將轉交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相關之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以保證公司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能夠充分行使自己的權利。

公司已檢討股東溝通政策，認為公司已向投資者提供了多個讓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途徑，以及讓投資者發表意見及評論的渠道。公司亦積極回應了投資者的反饋信息。公司認為年內所執行的股東溝通政策充分及有效。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三、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

(一)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1. 現任董事、監事、高管

姓名	職務	性別	出生年份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報告期內從公司獲得的稅前報酬總額(萬元)	是否在公司關聯方獲取報酬
趙陵	董事長、 執行董事	男	1972年	2022/6/14 2022/6/14	至今 至今	238.33	否
劉秋明	執行董事、 總裁	男	1976年	2020/3/13 2020/3/13	至今 —	225.82	否
宋炳方	非執行董事	男	1971年	2018/8/13	至今	0	是
尹岩武	非執行董事	男	1974年	2022/11/22	至今	0	是
陳明堅	非執行董事	男	1969年	2014/11/13	至今	0	是
謝松	非執行董事	男	1971年	2023/6/29	至今	0	否
王勇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6年	2018/11/1	至今	24.00	否
浦偉光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57年	2020/12/15	至今	24.00	否
任永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3年	2020/12/15	至今	24.00	否
殷俊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72年	2020/12/15	至今	24.00	否
劉運宏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76年	2020/12/15	至今	24.00	否
梁毅	監事長	男	1966年	2022/6/14	至今	201.26	否
黃曉光	監事	男	1971年	2022/8/23	至今	0	否
朱武祥	外部監事	男	1965年	2014/9/15	至今	20.00	是
程鳳朝	外部監事	男	1959年	2020/12/15	至今	20.00	是
黃琴	職工監事	女	1975年	2014/9/23	至今	260.99	否
李顯志	職工監事	男	1965年	2017/10/17	至今	183.17	否
林靜敏	職工監事	女	1983年	2021/11/12	至今	143.79	否
付建平	副總裁	男	1971年	2023/6/30	—	103.91	否
王忠	副總裁	男	1972年	2015/3/12	—	130.58	否
梅鍵	副總裁	男	1970年	2017/1/12	—	192.51	否
朱勤	副總裁兼 合規總監、 首席風險官、 董事會秘書	女	1970年	2019/12/31 2020/2/27 2019/12/31 2017/2/6	— — — —	190.44	否
熊國兵	高級專家	男	1968年	2019/11/21	—	196.56	否
王翠婷	工會主席、高級專家	女	1966年	2019/11/21	—	190.40	否
房擘	首席信息官	男	1971年	2020/4/17	—	164.76	否
汪沛	業務總監	男	1976年	2023/1/6	—	162.09	否
合計	/	/	/	/	/	2,744.61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2. 報告期內及期後離任董事、監事、高管

姓名	職務	性別	出生年份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付建平	非執行董事	男	1971年	2020/12/15	2023/6/30
田威	非執行董事	男	1973年	2020/12/15	2023/4/20
余明雄	非執行董事	男	1977年	2020/12/15	2023/4/7
吳春盛	監事	男	1963年	2020/12/15	2024/1/18
汪紅陽	監事	男	1977年	2017/10/17	2023/5/12
李炳濤	業務總監	男	1976年	2017/2/13	2024/3/12
梁純良	業務總監	男	1971年	2020/4/17	2024/1/2

註1：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及監事會的任期於2023年12月14日屆滿。公司正在根據《證券基金經營機構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從業人員監督管理辦法》《上市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辦法》等相關法律法規遴選新一任董事會及監事會成員，為保證公司董事會及監事會工作的連續性，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和監事會延期換屆，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的任期相應順延。在換屆選舉工作完成前，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監事會全體成員，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委員將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繼續履行相應的職責和義務。

註2：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均未持有公司股票，報告期內也不存在持股變動情況。

註3：公司於2023年6月29日召開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選舉謝松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公司董事會於2023年4月20日收到董事田威先生的辭職報告，田威先生辭去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

公司董事會於2023年4月7日收到董事余明雄先生的辭職報告，余明雄先生辭去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

公司董事會於2023年6月30日收到董事付建平先生的辭職報告，付建平先生辭去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同日，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同意聘任付建平先生為公司副總裁。

註4：公司董事會於2023年11月24日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運宏先生的辭職報告，劉運宏先生辭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因劉運宏先生辭職將導致公司獨立董事人數不滿足《上市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辦法》和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在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前，劉運宏先生仍將繼續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

註5：公司監事會於2024年1月18日收到公司監事吳春盛先生的辭職報告，吳春盛先生辭去公司監事職務。

公司監事會於2023年5月12日收到公司監事汪紅陽先生的辭職報告，汪紅陽先生辭去公司監事職務。

第四節 公司治理

註6：公司董事會於2024年3月12日收到公司業務總監李炳濤先生的辭職報告，李炳濤先生辭去公司業務總監職務。

公司董事會於2024年1月2日收到公司業務總監梁純良先生的辭職報告，梁純良先生辭去公司業務總監職務。

註7：報告期內，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離任(含變更)人數：4人；離任人數佔報告期初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人數約13.33%。

註8：根據《證券公司治理準則》相關要求，證券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績效年薪40%以上應當採取延期支付的方式，且延期支付期限不少於3年。根據上述規定，報告期內，以下人員還收到2022年度績效獎金及以往年度遞延發放的績效獎金：趙陵：65.37萬元；梁毅：37.99萬元；劉秋明：163.60萬元；王忠：19.17萬元；梅鍵：155.41萬元；朱勤：165.03萬元；熊國兵：158.25萬元；房擘：158.86萬元。汪沛先生自2023年1月起任公司高管，表格中薪酬數據未包含其任職公司高管前獲得的遞延薪酬。

註9：報告期內，田威先生、余明雄先生、吳春盛先生、汪紅陽先生未從公司獲取報酬，李炳濤先生從公司獲得的稅前報酬總額為83.87萬元，梁純良先生從公司獲得的稅前報酬總額為234.05萬元。

註10：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及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收取任何薪酬。

註11：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並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關係。

3. 現任董事、監事、高管簡歷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趙陵	現任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曾任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別於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交所股份代碼：601818，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6818)總行資金部職員、交易室副處長、投資交易處處長、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金融市場部總經理，首席業務總監，黨委委員、副行長、董事會秘書；光大永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光銀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歐洲)董事。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劉秋明	現任公司執行董事、總裁。曾任申銀萬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機構業務負責人，瑞銀証券有限責任公司董事總經理，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別於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交所股份代碼：601318，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2318)執委、平安証券有限責任公司副總裁，中民投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裁等職。
宋炳方	現任公司非執行董事，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巡視辦公室主任，中國青旅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曾在中國投資銀行、國家開發銀行和中國光大銀行(一家分別於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交所股份代碼：601818，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6818)任職。任職中國光大銀行期間，掛職內蒙古自治區人民政府金融工作辦公室主任助理。2010年7月入職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歷任戰略規劃部處長、總經理助理，董(監)事會辦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資深專家、副主任(主任級)、主任。
尹岩武	現任公司非執行董事，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165)黨委委員、執行董事、副總裁、管理決策委員會成員，上海光控動態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法定代表人，光控資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經理、法定代表人，中國光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別於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交所股份代碼：601881，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6881)執行委員會委員、業務總監，銀河金匯証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執行委員會主任、投資決策委員會主任等職務。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陳明堅	現任公司非執行董事，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165）總法律顧問；為香港律師。曾任公司監事，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公司秘書。
謝松	現任公司非執行董事，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1668）財務部總經理、金融與專項資產管理部總經理，中建資本控股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中建資本（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中央企業鄉村產業投資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董事，中國建設會計學會副會長等。曾任中建八局安裝公司蘇州公司財務科科長，中國建築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資金部經理、融投資管理部副經理、副總會計師、總會計師、董事，中建利比亞分公司總會計師，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資金部副總經理等。
王勇	現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中國企業發展與併購重組研究中心執行委員會主任，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企業家學者項目與合作發展辦公室主任，瑞慈醫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1526）獨立董事、雲南銅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000878）獨立董事。曾任中國水利水電科學院機電研究所課題負責人、機電設備廠副廠長、水電模型廠廠長，國研網絡數據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深圳市科陸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002121）獨立董事，深圳市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002724）獨立董事。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浦偉光	現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別於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交所股份代碼：601066，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6066）獨立董事，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和香港恒生指數顧問委員會委員。曾任香港保險業監管局執行董事，香港證監會高級總監及主管該會的中介機構監察科，國際證監會組織監管市場中介機構第3號委員會主席，中國證監會國際顧問委員會委員。
任永平	現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上海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教授、博士生導師，上海大學MBA中心學術主任，江蘇揚農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0486）獨立董事、江蘇日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003015）獨立董事、創志科技（江蘇）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非上市公司）。曾任上海大學管理學院副院長、黨委書記，江蘇大學講師、副教授、教授，興源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300266）董事、騰達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0512）、恒天凱馬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900953）、科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3161）、江蘇恒順醋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0305）、上海錦江國際旅遊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900929）等公司的獨立董事。
殷俊明	現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南京信息工程大學商學院會計學教授，雙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安徽神劍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002361）獨立董事。曾任南京審計大學會計學院院長、黨委書記、會計學教授，鄭州大學西亞斯國際學院副教授，南昌鐵路局機務段會計師，江蘇凱倫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300715）獨立董事，蘇寧環球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000718）獨立董事。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劉運宏	現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前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研究所所長，中國人民大學國際併購與投資研究所副所長，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1825)獨立董事，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別於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交所股份代碼：601727，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2727)獨立董事，國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0109)獨立董事，交銀國際信託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非上市公司)，中國人民大學、華東政法大學等校兼職教授和博士、碩士研究生導師。曾任國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律合規事務主管、航天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總部總經理，華寶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總經理、總裁助理。
梁毅	現任公司監事長，光大金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00年加入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歷任法律部法律處副處長、處長、法律部主任助理、副主任、風險管理與內控合規部／法律部副總經理、風險管理與內控部／法律部資深專家、總部機關紀委委員。
黃曉光	現任公司監事，廣東恒泰安投資有限公司專職外部董事、廣東恒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專職外部董事、廣東省種業集團有限公司專職外部董事。曾任廣東恒健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恒健國際投資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迪瑞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300396)董事、廣東省廣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部長、佛山佛塑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廣東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廣東省廣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廣東廣物房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資本運營中心總經理、廣東省農業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廣東恒健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朱武祥	現任公司外部監事，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金融系教授，亞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0893）獨立董事，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000938）監事。曾任北京建設（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925）獨立董事，彩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1778）獨立董事，華夏幸福基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0340）獨立董事，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別於深交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深交所股份代碼：000063，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763）獨立董事，東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1198）獨立董事，榮信電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002123）獨立董事，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0583）獨立董事及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1359）獨立董事。
程鳳朝	現任公司外部監事，中關村國睿金融與產業發展研究會會長，中國上市公司協會學術顧問委員會委員、中國上市公司協會第三屆併購融資委員會委員，湖南大學博士生導師，中國社會科學院和五道口金融學院特聘教授，中化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500）獨立董事，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2328）獨立董事，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016）和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1988）獨立董事。曾任中央匯金公司外派工商銀行董事及外派農業銀行董事和光大集團監事，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2799）外部監事，北京高能時代環境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3588）獨立董事等職務。
黃琴	現任公司職工監事、內部審計部總經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監事長。曾任公司稽核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風險管理與內控部總經理，浙江分公司總經理。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李顯志	現任公司職工監事。曾任湘財證券有限公司(現稱湘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術部副總經理、總經理，公司信息技術部總經理、創新辦公室主任、稽核部總經理。
林靜敏	現任公司職工監事、公司風險管理與內控部總經理助理。曾任公司投行上海二部投行助理、風險管理部淨資本與流動性風險監控團隊負責人。
付建平	現任公司副總裁。曾任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別於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交所股份代碼：601818，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6818)發展研究部業務經理、戰略管理部高級副經理，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股權管理部副處長、處長，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股權管理部副總經理，投資與重組部副總經理，資深專家，光大雲付互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常務副總裁，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專職董事等。
王忠	現任公司副總裁。曾任公司債券部總經理助理、固定收益總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光大金控資管助理總裁、副總裁等職，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別於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交所股份代碼：601211，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2611)業務董事，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別於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交所股份代碼：600837，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6837)證券投資部投資經理部負責人。
梅鍵	現任公司副總裁，光大期貨有限公司董事長，光大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國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董事，光大金融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公司辦公室主任、經紀業務部總經理、董事會秘書、總裁助理等職。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朱勤	現任公司副總裁兼合規總監、首席風險官、董事會秘書、證券事務代表。曾任公司投行四部項目經理、高級經理、執行董事，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等職。
熊國兵	現任公司高級專家，上海光大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曾任公司稽核部總經理、風險管理部總經理、紀委書記、副總裁等職。
王翠婷	現任公司工會主席、高級專家，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曾任公司董事會秘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人力資源總部總經理、副總裁等職。
房曄	現任公司首席信息官。曾任歐司朗(佛山)照明有限公司中國區IT經理，當納利(深圳)印刷有限公司中國區IT經理，當納利(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亞洲區IT總監，國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0109)IT總監，上海互聯網證券分公司總經理，互聯網金融業務(金融科技)總監，經紀業務執行委員會委員等職。
汪沛	現任公司業務總監。曾任公司金融市場總部(原證券投資總部)總經理，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別於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交所股份代碼：601288，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1288)總行綜合計劃部資金營運中心交易員，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員、基金經理，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經理、總監，上海光大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

第四節 公司治理

4.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均不存在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股票期權、限制性股票的情況。

5.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被授予的股權激勵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被授予股權激勵情況。

(二)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情況

1. 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宋炳方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巡視辦公室主任	2022年5月	-
尹岩武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副總裁、管理 決策委員會成員	2022年3月	-
陳明堅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總法律顧問	2007年12月	-
謝松	中建資本(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2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2. 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宋炳方	中國青旅集團有限公司	股權董事 (非執行董事)	2019年4月	-
尹岩武	上海光控動態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法定代表人	2021年8月	-
尹岩武	光控資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經理、 法定代表人	2021年8月	-
尹岩武	中國光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6月	-
謝松	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部總經理、 金融與專項資產管 理部總經理	2021年5月	-
謝松	中建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黨委書記、董事長	2022年11月	-
謝松	中央企業鄉村產業投資基金股份 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董事	2023年2月	-
王勇	瑞慈醫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6年6月	-
王勇	雲南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0年4月	2025年6月
浦偉光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5月	-
浦偉光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7月	-
任永平	江蘇揚農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9月	2024年8月
任永平	江蘇日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0年12月	-
任永平	創志科技(江蘇)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6月	2024年5月
殷俊明	雙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0年10月	-
殷俊明	安徽神劍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0年1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劉運宏	前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研究所	所長	2019年5月	-
劉運宏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4年1月	-
劉運宏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0年11月	-
劉運宏	國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0年9月	-
劉運宏	交銀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2年11月	-
梁毅	光大金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	-
黃曉光	廣東恒泰安投資有限公司	專職外部董事	2023年7月	-
黃曉光	廣東恒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專職外部董事	2023年7月	-
黃曉光	廣東省種業集團有限公司	專職外部董事	2023年7月	-
朱武祥	亞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2年6月	-
朱武祥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	2005年4月	-
程鳳朝	中化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11月	-
程鳳朝	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2年11月	-
程鳳朝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4年2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三)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決策程序	公司獨立董事、外部監事的報酬由股東大會決定，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由董事會審議核定。根據《證券公司治理準則》相關要求，證券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績效年薪40%以上應當採取延期支付的方式，且延期支付期限不少於3年。
董事在董事會討論本人薪酬事項時是否迴避	是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或獨立董事專門會議關於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事項發表建議的具體情況	公司獨立董事、外部監事的報酬參照同行業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並結合公司實際情況確定；公司執行董事、在公司任職的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報酬根據公司薪酬體系確定，與個人崗位及工作績效緊密掛鉤。公司六屆十九次董事會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董事及高管2022年度考核情況及薪酬方案的議案》。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符合《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辦法(試行)》《2022年公司高管考核方案》。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確定依據	公司獨立董事、外部監事的報酬參照同行業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並結合公司實際情況確定；公司執行董事、在公司任職的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報酬根據公司薪酬體系確定，與個人崗位及工作績效緊密掛鉤。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實際支付情況	詳見本節「三、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之「(一)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報告期末全體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實際獲得的報酬合計	詳見本節「三、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之「(一)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四) 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謝松	非執行董事	選舉	2023年6月29日，公司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選舉謝松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付建平	非執行董事	離任	公司董事會於2023年6月30日收到董事付建平先生的辭職報告，付建平先生辭去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
田威	非執行董事	離任	公司董事會於2023年4月20日收到董事田威先生的辭職報告，田威先生辭去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
余明雄	非執行董事	離任	公司董事會於2023年4月7日收到董事余明雄先生的辭職報告，余明雄先生辭去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
吳春盛	監事	離任	公司監事會於2024年1月18日收到公司監事吳春盛先生的辭職報告，吳春盛先生辭去公司監事職務。
汪紅陽	監事	離任	公司監事會於2023年5月12日收到公司監事汪紅陽先生的辭職報告，汪紅陽先生辭去公司監事職務。
付建平	副總裁	聘任	2023年6月30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聘任付建平先生為公司副總裁。
李炳濤	業務總監	離任	公司董事會於2024年3月12日收到公司業務總監李炳濤先生的辭職報告，李炳濤先生辭去公司業務總監職務。
梁純良	業務總監	離任	公司董事會於2024年1月2日收到公司業務總監梁純良先生的辭職報告，梁純良先生辭去公司業務總監職務。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的資料。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四、董事會與經營管理層

(一) 董事會

公司章程及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對董事的任職資格和義務責任、董事會的職權、董事會的召開、表決、決議等事項進行了規定，確保了董事會的操作規範、運作有效。

董事會的組成

公司嚴格按照相關監管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聘任和更換董事，董事會依法行使職權，董事會的組成、召開、表決、決議符合《公司法》等有關法規、公司章程及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

根據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一條，除公司第一屆董事會外，以後歷屆董事會候選人由單獨或合併持股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股東提名或公司上一屆董事會三名以上董事提名；由上一屆董事會負責製作提案提交股東大會表決。公司持股百分之一以上(含百分之一)股東可以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

公司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或更換，任期3年，自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之日起正式履職。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屆任期與公司其他董事相同，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但是連任時間不得超過兩屆。股東大會作出選舉董事之普通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二分之一以上通過。

公司通過多種渠道可在本公司企業內部及人才市場等廣泛搜尋具備合適可擔任董事人選；搜集候選人的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等方面及可承擔本公司事務責任之能力等。董事會經審查並通過決議確定候選人後，並以書面提案的方式向股東大會提出。自本公司H股上市以來，董事會一直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所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要求，公司現任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資格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第3.10(A)條的規定。此外，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各自的獨立性出具的年度確認書。因此，公司認為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香港上市規則要求的獨立性。

第四節 公司治理

董事會的職責

董事會是公司的決策機構，對股東大會負責，並根據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公司股票上市地的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行使職權。董事會主要負責公司戰略的制定、企業管治常規的制定、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實施，以及公司財務等方面的決策。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會主要行使以下職權：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訂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擬訂公司重大收購、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二)項的原因收購本公司股份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事項、委託理財、關聯交易、對外捐贈等事項；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根據董事長的提名，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董事會秘書、合規總監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根據總裁的提名，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助理總裁、財務總監、首席風險官、首席信息官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解聘合規總監應當有以下正當理由：合規總監本人申請，或被中國證監會及其派出機構責令更換，或確有證據證明其無法正常履職、未能勤勉盡責等情形；制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訂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項；向股東大會提請聘請或更換為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聽取公司總裁的工作匯報並檢查總裁的工作；負責督促、檢查和評價公司各項內部控制制度的建立與執行情況，對內部控制的有效性負最終責任；負責決定公司的合規管理目標，審議批准合規管理的基本制度及年度合規報告，決定解聘對發生重大合規風險負有主要責任或者領導責任的高級管理人員，建立與合規負責人的直接溝通機制，評估合規管理有效性，督促解決合規管理中存在的問題；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審議公司的信息技術管理目標，對信息技術管理的有效性承擔責任；負責決定公司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第(三)項、第(五)項、第(六)項的原因收購公司股份；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職權。

為協助董事適當履行其職責，所有董事認為有必要時均可向公司秘書或內部法律團隊徵詢意見，亦可徵詢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相關費用由公司支付。本公司認為，本公司董事會的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和比例)、董事獲取信息和資源的渠道，能夠有效確保董事會可取得獨立的觀點及意見。

公司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投保責任險，為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履職過程中可能產生的賠償責任提供保障，促進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充分履行職責。

第四節 公司治理

經營管理層的職責

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總裁對董事會負責，行使的職權包括：主持公司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組織實施公司年度計劃和投資方案；擬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擬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體規章；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解聘公司副總裁、助理總裁、財務總監、首席風險官、首席信息官及中國證監會認定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以外的負責管理人員；擬定公司職工的工資、福利、獎懲，決定公司職工的聘用和解聘；提議並提請董事長同意，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根據證券監管部門有關規定，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投資事宜；公司章程或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總裁、董事會秘書、合規總監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副總裁、助理總裁、財務總監、首席風險官、首席信息官以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由總裁提名，董事會聘任或解聘。總裁每屆任期三年，任期屆滿連聘可以連任。

董事長及總裁

公司董事長領導董事會工作，監督董事會決議的實施，確保董事會高效有序地運作。公司總裁主持公司日常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董事長管理董事會之職責與總裁管理本公司日常業務之職責區分明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中的相關守則條文。

五、報告期內召開的董事會有關情況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六屆二十次董事會	2023/1/6	審議關於聘任公司業務總監的議案
六屆二十一次董事會	2023/1/19	審議關於香港子公司租賃辦公用房的議案
六屆二十二次董事會	2023/2/28	審議關於向全資子公司光證控股增資的議案
六屆二十三次董事會	2023/3/30	聽取公司2022年度經營情況的報告 審議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及其摘要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審議公司2022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的議案
		聽取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22年度履職情況報告
		聽取關於公司董事2022年度績效考核和薪酬情況的報告
		聽取關於公司高管2022年度履行職責、績效考核和薪酬情況的報告
		審議公司2022年度社會責任／ESG報告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
		審閱公司2022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2年度合規工作報告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2年度廉潔從業管理情況報告的議案
		聽取公司2022年度反洗錢工作情況的報告
		審議公司2022年度風險評估報告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2年度信息技術管理專項報告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3年度預計日常關聯(連)交易的議案
		審議關於修訂《公司對外擔保制度》的議案
		審議關於修訂《公司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議案
		審議關於修訂《公司董事會秘書工作制度》的議案
		審議關於修訂《公司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的議案
		審議關於修訂《公司信息披露暫緩與豁免管理制度》的議案
		審議關於修訂《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的議案
		審議關於修訂《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制度》的議案
		聽取關於為子公司提供擔保情況的報告
		審議關於召開公司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的議案
		聽取關於2022年度歷次董事會決議執行情況的報告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六屆二十四次董事會	2023/4/27	聽取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經營情況的報告 審議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 聽取公司2023年度經營計劃與財務預算的報告 審議公司2023年度風險偏好的議案 審議關於租賃上海地區辦公用房的議案
六屆二十五次董事會	2023/5/31	審議董事會對經營管理層年度授權方案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3年度自營業務規模上限的議案 審議關於提名謝松先生為公司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審議關於變更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議題的議案
六屆二十六次董事會	2023/6/30	審議關於聘任公司副總裁的議案
六屆二十七次董事會	2023/7/19	審議2022年公司高管考核方案的議案 審議關於續聘2023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 審議關於修訂《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聲譽風險和輿情工作管理辦法》的議案
六屆二十八次董事會	2023/8/24	審議關於召開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 聽取公司2023年上半年經營情況的報告 審議公司2023年半年度報告及其摘要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3年上半年風險評估報告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3年半年度風險控制指標情況的議案 聽取關於2023年度歷次董事會決議執行情況的報告
六屆二十九次董事會	2023/9/20	審議關於MPS項目優先級投資人執行和解方案的議案
六屆三十次董事會	2023/10/26	聽取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經營情況的報告 審議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 審議關於修訂《公司薪酬福利管理辦法》的議案 聽取2022-2023年公司反洗錢工作審計報告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六屆三十一一次董事會	2023/12/6	審議關於修訂《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 審議關於修訂《公司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議案 審議關於修訂《公司及其工作人員廉潔從業管理辦法》的議案 審議關於申請上市證券做市交易業務資格的議案
六屆三十二次董事會	2023/12/27	審議關於召開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 審議關於公司董事及高管2022年度考核情況及薪酬方案的議案

六、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董事會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行使其職權，以公司及股東的最大利益為原則，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對股東大會負責。

(一) 董事參加董事會和股東大會的情況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會每年度至少召開四次會議，董事會會議由董事長召集。定期董事會會議應於召開前至少十四天發出書面通知，通知須列明會議日期和地點、會議期限、事由及議題和發出通知的日期。

第四節 公司治理

董事會會議應有過半數的董事出席方可舉行。除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董事會作出決議，必須經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通過。董事與董事會會議決議事項所涉及的企業有關聯關係的，不得對該項決議行使表決權，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該董事會會議由過半數的無關聯關係董事出席即可舉行，董事會會議所作決議須經無關聯關係董事過半數通過。出席董事會的無關聯董事人數不足3人的，應將該事項提交股東大會審議。董事會會議以現場召開為原則。必要時，在保障董事充分表達意見的前提下，經召集人(主持人)、提議人同意，也可以通過視頻、電話、傳真或者電子郵件表決等方式召開，也可以採取現場與其他方式同時進行的方式召開。董事原則上應當親自出席董事會會議。因故不能出席會議的，應當事先審閱會議材料，形成明確的意見，書面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

報告期內，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是否獨立 非執行董事	本年應參加 董事會次數	參加董事會情況					參加股東 大會情況	
			親自 出席次數	以通訊方式 參加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缺席 次數	是否連續 兩次未親自 參加會議	出席股東 大會的次數	
趙陵	否	13	13	3	0	0	否	3	
劉秋明	否	13	13	4	0	0	否	3	
宋炳方	否	13	13	10	0	0	否	3	
尹岩武	否	13	13	6	0	0	否	3	
陳明堅	否	13	13	4	0	0	否	3	
謝松	否	7	7	7	0	0	否	2	
王勇	是	13	13	5	0	0	否	3	
浦偉光	是	13	13	4	0	0	否	3	
任永平	是	13	13	3	0	0	否	3	
殷俊明	是	13	13	4	0	0	否	3	
劉運宏	是	13	13	5	0	0	否	3	

註1：謝松先生非執行董事任職自2023年6月29日起生效。報告期內，謝松先生應參加董事會會議7次，實際參加董事會會議7次。

註2：付建平先生已於2023年6月30日離任。報告期內，付建平先生應參加董事會會議6次，實際參加董事會會議6次。

註3：田威先生已於2023年4月20日離任。報告期內，田威先生應參加董事會會議4次，實際參加董事會會議4次。

註4：余明雄先生已於2023年4月7日離任。報告期內，余明雄先生應參加董事會會議4次，實際參加董事會會議4次。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二) 報告期內董事會會議情況：

年內召開董事會會議次數	13
其中：現場會議次數	0
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3
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10

註：現場會議包括以現場、視頻或者電話方式召開的會議；通訊會議指以書面傳簽方式召開的會議。

(三)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未提出異議。

(四) 董事培訓

公司高度重視董事的持續培訓，以確保他們對公司的運作及業務有適當的理解，確保他們了解中國證監會、上交所、香港聯交所以及公司章程等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所賦予的職責。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參加了多個培訓，包括上海上市公司協會上海轄區2023年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培訓班暨獨立董事制度改革專題培訓、中國上市公司協會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制度改革解讀、上海證監局聯合中國上市公司協會舉辦「上市公司註冊制改革政策解讀」專題培訓、上交所「獨立董事履職學習平台」系列課程、中國上市公司協會公司治理專題系列培訓、上交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後續培訓、中國上市公司協會投關管理專題系列培訓、中國上市公司協會擬上市公司註冊制改革政策解讀專題培訓、德勤、安永反洗錢、財務處理相關培訓、公司董監事投資信息申報專項培訓等，培訓內容涉及上市監管合規、法律監管合規、董事職責、反貪腐和反洗錢等範疇。

董事	上市監管合規	法律監管合規	董事職責	反貪腐、 反洗錢
趙陵	✓	✓	✓	✓
劉秋明	✓	✓	✓	✓
宋炳方	✓	✓	✓	✓
尹岩武	✓	✓	✓	✓
陳明堅	✓	✓	✓	✓
謝松	✓		✓	
王勇	✓	✓	✓	✓
浦偉光	✓	✓	✓	✓
任永平	✓	✓	✓	✓
殷俊明	✓	✓	✓	✓
劉運宏	✓	✓	✓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七、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情況

為強化董事會決策功能，確保董事會對經理層的有效監督，完善公司治理結構，根據《公司法》、香港上市規則及監管機構的相關規定，公司董事會設立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及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專門委員會成員由董事組成，其中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應佔二分之一以上的比例，召集人應當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中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是從事會計工作5年以上的專業會計人才。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應經股東大會決議通過。報告期內，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對公司有關事項未提出異議。2023年，公司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共召開23次會議。其中，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會議10次，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會議8次，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4次，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會議1次，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按照公司章程和各委員會議事規則的有關規定，認真履行職責，發揮專業優勢，為董事會決策提供了有力支持。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情況如下：

專門委員會類別	成員姓名
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殷俊明(召集人)、陳明堅、浦偉光、任永平
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	任永平(召集人)、宋炳方、陳明堅、殷俊明、劉運宏
風險管理委員會	王勇(召集人)、宋炳方、尹岩武、浦偉光、劉運宏
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趙陵(召集人)、劉秋明、尹岩武、謝松、王勇

註： 2023年6月30日，付建平先生辭去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並不再擔任公司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委員。2023年4月20日，田威先生辭去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並不再擔任公司董事會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委員。2023年4月7日，余明雄先生辭去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並不再擔任公司董事會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委員。2023年6月29日，謝松先生於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獲選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謝松先生正式出任公司非執行董事，並同時擔任公司董事會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各專門委員會的職責以及召開會議情況如下：

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權限包括：

1. 提議聘請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並監督及評估外部審計工作；
2. 監督及評估公司的內部審計工作；
3. 負責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之間的協調；
4. 審核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監督年度審計工作，就審計後的財務報告信息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作出判斷，提交董事會審議；
5. 監督及評估公司的內部控制；
6. 對關聯交易基本管理制度進行審核並提出意見，監督關聯交易日常管理，對重大關聯交易進行審查；
及
7. 負責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議事規則》已公佈在公司和香港聯交所網站。報告期內，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召開10次會議：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3/1/19	六屆十三次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審議關於香港子公司租賃辦公用房的議案	聽取外部審計機構2022年審計計劃及審計關注重點
2023/2/13	六屆十四次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	審閱公司2022年度未經審計的財務報表
2023/3/17	六屆十五次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	與年審會計師溝通2022年度財務報表、內控等重點關注事項
2023/3/29	六屆十六次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審議公司2022年度財務報告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3年度預計日常關聯(連)交易的議案	聽取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22年度履職情況報告 審閱公司2022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的議案
2023/4/26	六屆十七次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審議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	聽取公司2022年審計工作及審計整改情況報告 聽取公司2023年一季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
2023/6/21	六屆十八次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	聽取2023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續聘事項的報告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3/7/18	六屆十九次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審議關於續聘2023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	-
2023/8/23	六屆二十次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審議公司2023年半年度財務報告的議案	聽取公司2023年半年度內部審計工作及審計整改工作報告
2023/10/25	六屆二十一次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審議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	聽取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 聽取關於選聘2024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相關情況的報告
2023/12/8	六屆二十二次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	聽取關於選聘2024年度會計師事務所進展情況的報告

報告期內，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的情況：

姓名	職務	實際出席會議次數／ 應當出席會議次數
殷俊明(召集人)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10
付建平(於2023年6月30日辭職)	非執行董事	6/6
陳明堅	非執行董事	10/10
浦偉光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10
任永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10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公司審計工作整體情況介紹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對公司2023年的審計工作主要分預審和年末審計兩個階段。預審階段，安永根據要求全面開展內部控制審計工作，對公司層面和流程層面(其中流程層面包括總部和營業部的業務流程)進行了內部控制測試，以評價內部控制設計的有效性，以及這些控制是否在審計期間被一貫地有效執行；通過訪談等方式了解公司的控制環境、主要經營情況、業務創新、系統更新情況及欺詐舞弊風險等；對財務報表科目中的重大科目如金融工具、營業收入、投資收益等科目進行初步的分析審計，執行預審測試；對公司所採用的主要信息系統進行測試和評價，並就預審發現與公司管理層進行及時溝通。年末審計階段，安永跟進預審階段的發現並對所有重大科目執行詳細審計程序。對年末的審計發現及時與公司管理層進行溝通。

為做好2023年年度審計工作，按時出具相關審計報告，公司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安排公司財務管理部與安永就審計工作計劃、審計進程、金融工具估值、合併範圍、審計報告初稿和終稿定稿時間等事項進行了溝通，於審計期間進行了多次督促。2024年3月27日，安永如期向公司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第四節 公司治理

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

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權限包括：

1. 根據董事、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崗位的主要範圍、職責、重要性及其他相關企業相關崗位的薪酬水平擬定薪酬計劃或方案；
2. 薪酬計劃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於績效評價標準、程序及主要評價體系，獎勵和懲罰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
3. 審查公司董事（非獨立董事）、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行職責情況並對其進行年度績效考評；
4. 負責對公司薪酬制度執行情況進行監督；
5. 根據公司經營活動情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對董事會的規模和構成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6. 研究董事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
7. 廣泛搜尋合資格的董事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
8. 對董事候選人、總裁候選人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候選人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
9. 對須提請董事會聘任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
10. 至少每年對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進行檢查並提出意見；及
11.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董事會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根據公司經營活動情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至少每年對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向董事會發表意見或提出建議，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第四節 公司治理

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在董事提名方面擔任董事會顧問角色，首先商議新董事的提名人選，然後向董事會推薦，並由董事會決定是否提交股東大會選舉。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及董事會主要考慮有關人士的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等。

為符合及落實香港上市規則中關於董事會多元化的有關規定，使董事會的構成更加科學合理，公司制定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多元化政策》，並登載於公司網站，其內容涉及：

1. 政策聲明：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並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2. 可計量目標：本公司甄選人選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按照《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多元化政策》的要求，甄選新董事，以期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目標。對於具備營運和業務所需經驗、技能和知識的男性及女性僱員，本集團會提供全面的培訓，包括但不限於營運、管理、會計、財務、合規等方面。董事會認為上述策略可為董事會提供機會以甄選有能力的女性僱員於將來被提名為董事會成員，長遠來看可進一步促進董事會成員性別多元化。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規定之前提下，我們將於2024年12月31日前在董事會委任最少一名女性代表。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報告期內，關於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的多元化分析如下：

項目	類別	人數	佔董事會 成員比例
性別	男性	11	100%
	女性	0	0%
年齡	40歲至50歲	3	27%
	51歲至60歲	6	55%
	61歲至70歲	2	18%
職銜	執行董事	2	18%
	非執行董事	4	36%
	獨立非執行董事	5	45%
出任公司董事會成員年資	5年以內(含5年)	8	73%
	5-10年(不含5年,含10年)	3	27%
	10年以上(不含10年)	0	0%
證券及金融行業從業年資	20年以內	4	36%
	20至30年(不含20年,含30年)	5	46%
	30年以上(不含30年)	2	18%
經濟／金融／財會專業或特長	不適用	10	91%

第四節 公司治理

《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議事規則》已公佈在公司和香港聯交所網站。報告期內，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共召開8次會議，具體如下：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3/1/6	六屆十二次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	審議關於聘任公司業務總監的議案	-
2023/3/29	六屆十三次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	-	聽取關於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意見建議的報告 聽取關於公司董事2022年度績效考核和薪酬情況的報告 聽取關於公司高管2022年度履行職責、績效考核和薪酬情況的報告
2023/5/30	六屆十四次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	審議關於提名謝松先生為公司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
2023/6/30	六屆十五次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	審議關於聘任公司副總裁的議案	-
2023/7/18	六屆十六次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	審議2022年公司高管考核方案的議案	-
2023/8/23	六屆十七次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	審議公司合規總監2022年度考核的議案	-
2023/10/25	六屆十八次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	審議關於修訂《公司薪酬福利管理辦法》的議案	-
2023/12/27	六屆十九次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	審議關於公司董事及高管2022年度考核情況及薪酬方案的議案	聽取2022年度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合規專項考核意見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報告期內，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的情況：

姓名	職務	實際出席會議次數／ 應當出席會議次數
任永平(召集人)	獨立非執行董事	8/8
宋炳方	非執行董事	8/8
陳明堅	非執行董事	8/8
殷俊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8/8
劉運宏	獨立非執行董事	8/8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負責對公司的總體風險管理進行監督，並將之控制在合理的範圍內，以確保公司能夠對與公司經營活動相關聯的各種風險實施有效的風險管理計劃。風險管理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向董事會報告，具體負責下列事項：

1. 對合規管理和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基本政策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
2. 對合規管理和風險管理的機構設置及其職責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
3. 對需董事會審議的重大決策的風險和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進行評估並提出意見；
4. 對需董事會審議的合規報告和風險評估報告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及
5. 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責。

第四節 公司治理

《風險管理委員會議事規則》已公佈在公司和香港聯交所網站。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4次會議，具體如下：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3/3/30	六屆七次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議公司2022年度合規工作報告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2年度風險評估報告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2年度風險控制指標情況的議案	-
2023/4/26	六屆八次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議公司2023年度風險偏好的議案	-
2023/8/23	六屆九次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議公司2023年上半年風險評估報告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3年半年度風險控制指標情況的議案	-
2023/9/12	六屆十次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議關於MPS項目優先級投資人執行和解方案的議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的情況：

姓名	職務	實際出席會議次數／ 應當出席會議次數
王勇（召集人）	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宋炳方	非執行董事	4/4
付建平（於2023年6月30日辭職）	非執行董事	2/2
尹岩武	非執行董事	4/4
浦偉光	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劉運宏	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權限包括：

1. 對公司長期發展戰略規劃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2. 對公司章程規定的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融資方案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3. 對公司章程規定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4. 制定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目標，推動ESG體系建設並審閱ESG報告；
5. 對其他影響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6. 對以上事項實施情況進行檢查；及
7.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議事規則》已公佈在公司和香港聯交所網站。報告期內，共召開1次會議，具體如下：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3/3/29	六屆二次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審議公司2022年度社會責任／ESG報告的議案	-

報告期內，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的情況：

姓名	職務	實際出席會議次數／ 應當出席會議次數
趙陵（召集人）	董事長、執行董事	1/1
劉秋明	執行董事、總裁	1/1
付建平（於2023年6月30日辭職）	非執行董事	1/1
尹岩武	非執行董事	1/1
田威（於2023年4月20日辭職）	非執行董事	1/1
余明雄（於2023年4月7日辭職）	非執行董事	1/1
謝松（於2023年6月29日被任命為公司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0/0
王勇	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3年12月29日召開了六屆一次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審議了關於貫徹落實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制度改革的工作方案以及關於制訂《公司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工作規程》的議案。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八、監事會

監事會是公司的監督機構，對股東大會負責。監事會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負責監督公司的財務活動與內部控制，監督董事會、經營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行為的合法、合規性。

(一) 報告期內監事會會議情況及監事出席情況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2023年，公司監事會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等法律法規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等有關規定和要求，依法認真履職、勤勉盡責，對公司合法合規經營情況、財務狀況、董事會和管理層履職情況等進行了監督。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共召開會議6次，其中現場方式召開會議3次，通訊方式召開會議1次，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會議2次。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六屆十七次監事會	2023年3月29日	聽取公司2022年度經營情況的報告 審議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及其摘要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計劃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2年度社會責任／ESG報告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2年度風險評估報告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 審閱公司2022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2年度合規工作報告的議案 聽取公司2022年度反洗錢工作情況的報告 聽取公司2022年度廉潔從業管理情況報告 審議公司2022年度董事履職評價結果的議案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六屆十八次監事會	2023年4月26日	聽取公司監事2022年度績效考核和薪酬情況報告 聽取公司2022年審計工作及審計整改情況報告 聽取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經營情況的報告 審議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
六屆十九次監事會	2023年7月18日	聽取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 審議關於修訂《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聲譽風險和輿情工作管理辦法》的議案
六屆二十次監事會	2023年8月23日	聽取公司2023年上半年經營情況的報告 審議公司2023年半年度報告及其摘要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3年上半年風險評估報告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3年半年度風險控制指標情況的議案 聽取公司2023年半年度內部審計工作及審計整改工作報告
六屆二十一次監事會	2023年10月25日	聽取審計機構相關情況匯報 聽取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經營情況的報告 審議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
六屆二十二次監事會	2023年12月27日	聽取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 審議關於公司監事長2022年度考核情況及薪酬方案的議案

第四節 公司治理

監事在參加監事會會議之前，認真審閱會議材料，對議案進行充分的研究與討論；未能現場出席的監事均對會議材料和議案背景情況做了詳細了解與深入分析，並通過通訊表決的方式，依法履行了監事職責。報告期內，公司現任監事履行職責情況如下：

姓名	應參加 監事會次數	現場 出席次數	通訊方式 參加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缺席次數
梁毅	6	5	1	0	0
黃曉光	6	5	1	0	0
朱武祥	6	5	1	0	0
程鳳朝	6	5	1	0	0
黃琴	6	4	2	0	0
李顯志	6	5	1	0	0
林靜敏	6	5	1	0	0

註1：吳春盛先生已於2024年1月18日離任。報告期內，吳春盛先生應參加監事會會議6次，實際參加監事會會議6次。

註2：汪紅陽先生已於2023年5月12日離任。報告期內，汪紅陽先生應參加監事會會議2次，實際參加監事會會議2次。

(二) 監事培訓

公司高度重視監事的持續培訓，以確保他們對公司的運作、業務以及最新的監管要求有適當了解。於報告期內，公司監事參加了上海上市公司協會上海轄區2023年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培訓班暨獨立董事制度改革專題培訓、中國上市公司協會監事長培訓課程、上海證監局聯合中國上市公司協會舉辦「上市公司註冊制改革政策解讀」專題培訓、公司董監事投資信息申報專項培訓、德勤、安永反洗錢、財務處理相關培訓。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九、報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員工情況

(一) 員工情況

1. 員工情況

公司堅持以人為本，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始終秉持平等、依法僱傭原則，嚴格遵照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等相關法律法規要求，制定和實施一系列薪酬和福利分配政策，致力於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依據法律要求制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招聘管理辦法》，規定員工招聘需遵循公平、公正、公開，從嚴把關、競爭擇優；德才兼備、以德為先、任人唯賢的原則。招聘類型主要分為內部招聘和外部招聘。對於員工招聘流程實行嚴格管理，嚴禁僱傭童工，抵制一切形式的強迫和強制性勞動。招聘過程中實踐多元化理念，杜絕性別、民族、種族、婚姻狀況、宗教信仰等各方面歧視。

母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6,149
主要子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1,915
在職員工的數量合計	8,06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人數	0

專業構成

專業構成類別	專業構成人數
經紀業務人員	5,198
投行人員	616
研究人員	146
資產管理人員	274
投資業務人員	117
信息技術人員	463
財務人員	144
合規／風控／稽核人員	246
其他業務及行政人員	860
合計	8,06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類別	數量(人)
博士及以上	60
碩士	2,614
本科	4,451
其他	939
合計	8,064

性別

性別	數量(人)
男	4,214
女	3,850
合計	8,064

第四節 公司治理

2. 2023年公司嚴格按照《證券經紀人管理暫行規定》《證券經紀人制度現場核查意見書》的核查意見及內部制度等有關規定，對證券經紀人實施集中統一管理，通過完善規章制度、健全內控機制、改進支持系統和強化內部培訓，進一步規範證券經紀人的執業行為，維護客戶的合法權益。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已有204家證券營業部實際開展證券經紀人業務。公司境內證券經紀人共計1,011名，均已在中國證券業協會完成信息登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男性員工佔比52.26%，女性員工佔比47.74%。其中，高級管理層中亦有兩名女性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將繼續努力達致性別多元化的平衡。

(二) 薪酬政策

公司持續建立健全穩健的薪酬管理機制，將「合規、誠信、專業、穩健」的行業文化理念融入薪酬管理，把薪酬管理納入聲譽風險管理體系。薪酬管理與績效考核緊密掛鉤，充分考慮職業操守、廉潔從業、合規風控、社會責任履行、客戶服務水平等因素，堅持激勵與約束相結合、公平與效率相統一、效益與風險兼顧、薪酬與業績雙對標等基本原則，建立了與業務特徵、風險水平等相匹配的延期支付、薪酬止付、追索扣回等激勵約束機制，增強薪酬管理約束力。

公司實行以崗定薪、以績取酬的薪酬體系。工資與崗位類型、員工職級、價值貢獻等掛鉤；獎金與業績貢獻、合規風控、持續服務等綜合因素掛鉤。

公司提供全面的福利保障計劃。法定福利按照國家規定的內容和標準繳納；公司福利包括帶薪福利假期、補充商業保險、年度體檢、企業年金等。

根據相關法規，公司根據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定期向勞動和社會福利機關支付其須承擔的保險費和福利供款。該等社會福利計劃為界定供款計劃。具體詳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0。

(三) 培訓計劃

2023年，公司教育培訓工作堅決貫徹新時代黨的組織路線，結合主題教育、巡視整改要求，以做好教育培訓工作為抓手，打造政治過硬、能力過硬、作風過硬的幹部人才隊伍，為推進高質量發展凝心聚力。

一是突出政治引領，強化黨的創新理論武裝。將學習貫徹黨的二十大精神、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以及中央金融工作會議精神等作為教育培訓的首要任務，通過集中輪訓、在線學習平台等，引導廣大幹部員工加強政治學習，切實以黨的創新理論武裝頭腦、指導實踐、推動工作。

二是樹牢基層導向，加強一線幹部人才隊伍建設。結合調研結果，面向財富管理條線的後備人才、新任幹部、獲獎幹部等群體開展有針對性的培訓培養工作，實現精準賦能。

三是健全人才內生機制，營造人才發展良好氛圍。面向校招新員工開展「百日成長計劃」，弘揚「老帶新」「傳幫帶」的文化；組織專業化人才培訓，實現優秀經驗的分享與傳承；圍繞員工職業發展和情感需要，開展主題講座，營造崇尚專業、積極向上的氛圍。

(四) 勞務外包情況

公司不存在勞務外包數量較大的情形。2023年度，公司外包派遣員工平均人數為81人，外包派遣支付的報酬成本總額為1,778.09萬元。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十、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

(一) 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執行或調整情況

1. 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

公司重視股東回報，在公司章程中明確了公司利潤分配政策，並制定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分紅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利潤分配相關條款明確規定了對既定利潤分配政策尤其是現金分紅政策作出調整的具體條件、決策程序和機制以及現金分紅相對於股票股利在利潤分配方式中的優先順序、公司現金分紅的期間間隔、現金分紅的具體條件、發放股票股利的條件等。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未知悉有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2. 報告期內公司實施了2022年度利潤分配

報告期內，公司根據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於2023年8月22日完成了2022年度利潤分配工作。

3. 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的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為：2023年12月31日公司A股和H股總股本4,610,787,639股，擬向全體A股和H股股東每10股派送現金股利人民幣2.803元(含稅)，共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292,403,775.21元。以上分配預案將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待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執行。

現金紅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港幣實際派發金額按照公司2023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前一周(包括股東大會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

本公司將適時公佈2023年度股東大會的召開日及為決定有權出席該次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時間。有關本次H股股息派發的記錄日、暫停股東過戶登記日期以及A股股息派發的股權登記日、具體發放日等事宜，公司將另行公告。

(二) 現金分紅政策的專項說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股東大會決議的要求	√是	□否
分紅標準和比例是否明確和清晰	√是	□否
相關的決策程序和機制是否完備	√是	□否
獨立董事是否履職盡責並發揮了應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東是否有充分表達意見和訴求的機會，其合法權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護	√是	□否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十一、報告期內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考評機制，以及激勵機制的建立、實施情況

公司六屆二十七次董事會審議通過了公司高管2022年度考核方案。公司六屆三十二次董事會根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2年公司高管考核方案》等相關要求，對公司高管進行了考核評價。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由董事會審議核定。公司尚未制定股權激勵制度。

十二、報告期內的內部控制制度建設及實施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已建立了全面覆蓋公司各部門、分支機構、子公司的內部控制體系。公司全面貫徹落實黨的二十大精神，鞏固深化巡視整改成果，報告期內開展了「制度執行年」工作，以落實內外規、強化內控建設、增強制度執行力為目標，全面梳理現有公司各項規章制度，堅持推進制度查遺補缺、制度瘦身健體和制度執行落實，促進公司高質量發展。

報告期內，在內部控制日常監督和專項檢查的基礎上，公司已組織實施內部控制評價工作及程序，評估及提升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的有效性，通過對標現有政策制度及業務流程等查找內部控制缺陷，制定內控缺陷整改方案，督促各單位對內控缺陷進行分析和整改落實。內部控制評價結果能夠如實、準確地反映公司內部控制運行情況。

十三、報告期內對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況

公司已制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辦法》，形成既有牽頭部門統籌協調，也有各專業職能部門歸口管理的子公司條線管理模式，充分履行對控股子公司各條線的監督、管理、指導和服務職能，加強對控股子公司的垂直管控與穿透管理，進一步明確職權範圍，加強流程管控，在公司治理、合規風控、財務人事、考核監督等方面採取了一系列管控措施。

十四、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的相關情況說明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根據企業內部控制審計指引的有關規定，出具無保留意見的內控審計報告。詳情請參閱與本報告同時在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披露的《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專項行動自查問題整改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不斷完善法人治理結構，健全優化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經營管理層相互分離、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結構，使各層次在各自的職責、權限範圍內，各司其職，各負其責，確保了公司的規範運作。公司將按照法律法規的規定進一步完善公司治理，通過多種方式提升董監事參與公司治理的深度與廣度，不斷提高上市公司質量。

十六、投資者關係

(一) 投資者關係概述

公司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制定了《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制度》等較為完善的規章制度，全面踐行金融工作人民性原則，切實加強投資者保護，設立了較為完善的與股東和投資者溝通的有效渠道。除法律規定的信息披露途徑外，搭建了包括現場、電話、網絡等多種溝通渠道，涵蓋股東大會、業績說明會、路演、接待投資者調研、公司網站、投資者熱線、電子郵件等多種溝通方式的投資者關係管理平臺，並通過主動參與上交所的e互動平臺、參加投資者集體接待日活動、出席券商投資策略會或投資論壇等多種形式的活動，積極加強與投資者的互動溝通，增加了公司的透明度，保證了投資者能夠及時、準確和全面地了解公司情況。股東如有任何查詢，可通過郵件、熱線電話以及直接致函至本公司辦公地址，公司會及時以適當方式處理相關查詢。公司堅持對投資者、分析師提出的各種問題進行歸納分析整理，以不斷提高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的專業性、規範性和針對性，不斷提升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質量，維護資本市場良好關係，有效發揮資本市場傳導功能。

2023年，公司秉承合規性、平等性、主動性和誠實守信原則，成功在線直播面向所有投資者的2022年度業績說明會和2023年中期業績說明會，在上證路演中心、路演中、東方財富網等平臺直播並與所有投資者實時溝通交流公司經營情況，各平臺累計觀看人數超47,000人次。公司榮獲中國上市公司協會「2022年報業績說明會最佳實踐大獎」。報告期內現場和在線接待多家券商和基金公司等機構調研10場，累計約30人次；參加券商投資策略會11次，就行業發展趨勢、公司經營業績及業務發展戰略等問題與投資者和分析師進行了充分的溝通與交流。優化完善投資者問題回覆工作機制，切實加強投資者保護，接聽投資者熱線電話200餘次，回覆「上證e互動」提問49次。基於高效良好的股東關係，公司榮獲路演中「第七屆中國卓越IR評選」最佳股東關係獎。

第四節 公司治理

為進一步落實《上市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辦法》相關要求，切實提升公司獨立董事履職能力、健全獨立董事與中小股東的溝通機制，公司設立了獨立董事郵箱independentdirector@ebscn.com，搭建廣大中小投資者與獨立董事溝通交流的平台。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股東通過股東大會行使權力。公司嚴格按照相關規定召集、召開股東大會，確保所有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夠充分行使自己的權利。在公司章程的制度約束下，公司有序運行並保持健康穩定的發展，切實保護了公司及股東的利益。根據公司章程規定，股東提出查閱或索取公司章程所規定的有關信息，應當向公司提供證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種類以及持股數量的書面文件，公司經核實股東身份，股東繳付成本費用後按照股東的要求予以提供。

本公司高度重視股東的意見和建議，積極、主動、規範地開展各類投資者關係活動，與股東保持溝通，及時滿足股東的合理需求。同時，本公司通過監管機構指定網站發佈本公司的公告、財務數據及其它有關數據，作為促進與股東有效溝通的渠道，股東如有任何查詢，可通過郵件、熱線電話以及直接致函至本公司辦公地址，公司會及時以適當方式處理相關查詢。股東如需了解投資者管理方面的問題，可以與公司投資者關係團隊聯繫：

傳真：+86-21-22169964

電子郵箱：ebs@ebscn.com

郵遞地址：中國上海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

郵政編碼：200040

(二) 報告期內章程的修訂

於報告期內，公司章程修訂情況如下：

於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黨章」）及《中國共產黨國有企業基層組織工作條例（試行）》（「基層組織工作條例」）優化公司章程中黨建相關表述。關於上述修訂的具體內容，請參見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日期為2023年12月6日的公告、日期為2023年12月7日的通函以及於2023年12月29日刊發的公司章程的相關內容。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十七、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依據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5號－上市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2號－信息披露事務管理》等法律法規的相關規定，對《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進行了修訂，進一步強化了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公司嚴格按照制度要求開展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工作，做好內幕信息保密，防範內幕信息知情人進行內幕交易，維護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則。

十八、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變更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依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2號－信息披露事務管理》等法律法規的相關規定，對《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和《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暫緩與豁免管理制度》進行了修訂，將相關監管規定修訂進入公司內部制度。公司信息披露相關制度涵蓋了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則、內容、流程以及信息披露的暫緩與豁免等。本次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的變更不會對投資者權益產生不利影響。

十九、公司治理的其他事項

（一）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以下所載的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聲明，應與本報告中財務報告的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併閱讀。兩者的責任聲明應分別獨立理解。

本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亦須負責其認為需要使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內部監控。本公司並無面臨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之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事件或情況。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申報責任請見獨立核數師報告。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二) 外部審計機構的聘任及其酬金

1. 現聘任的外部審計機構

依據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公司外部審計機構的聘用由股東大會決定，聘期一年，可以續聘。鑒於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能較好地完成公司委託的各項工作，且堅持獨立、客觀和公正的原則，遵守相關會計準則和會計師職業道德，勤勉盡責履行審計職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七次會議及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續聘2023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同意(1)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公司2023年度境內外部審計機構，負責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等提供相關的境內審計服務；(2)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公司2023年度境外外部審計機構，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提供相關的境外審計及審閱服務；(3)授權公司經營管理層簽署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相關合同。

2023年度，公司境內及內部控制審計費用合計人民幣458萬元；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分別對光證控股及其子公司出具審計意見，合計港幣482萬元（折合人民幣約434萬元）。

2023年度，公司支付給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非核數服務酬金約為人民幣46萬元。其中，為母公司提供信息技術建設投入指標審閱服務、反洗錢審計服務，相關服務費用分別為人民幣9.2萬元、人民幣33萬元，為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有限公司提供企業人才獎勵申請諮詢服務，服務費用為人民幣3.8萬元，合計人民幣46萬元。

於報告期內，未出現董事會不同意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對甄選、委任外部審計機構事宜的意見。

2. 過去三年內更換外部審計機構情況

過去三年內本公司未更換外部審計機構。

(三) 遵守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專門查詢後，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本報告期內，各董事及監事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本公司亦就有關僱員（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買賣公司證券交易事宜設定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本公司並沒有發現有關僱員違反指引。

(四) 公司秘書

魏偉峰博士為公司之公司秘書。魏博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兼行政總裁。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魏博士在報告期內已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於報告期內，公司與魏博士的主要聯絡人為公司董事會秘書兼證券事務代表朱勤女士。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一、環境信息情況

(一) 公司環保情況說明

公司不屬於環境保護部門公佈的重點排污單位。報告期內，公司未因環境問題受到行政處罰。在可持續發展戰略的引領下，公司高度重視生態環境保護問題，嚴格落實生態環境保護責任，積極洞察綠色融資需求，倡導綠色運營，降低資源消耗，減少碳排放。公司建立了環境保護相關機制，在報告期內投入環保資金為人民幣27.55萬元。

(二) 有利於保護生態、防治污染、履行環境責任的相關信息

公司積極踐行環境友好社會責任，將綠色理念貫穿發展全過程。綠色金融方面，助力光大環境成功發行綠色中期票據，是市場單期發行規模最大的熊貓永續中期票據；助力浙江省首單「碳中和債／鄉村振興」雙貼標綠色中期票據成功發行，募集資金將全部用於新能源公交車業務。綠色運營方面，公司聚焦無紙化轉型，對電子化辦公系統進行升級，提高線上審批流程數量和效率，減少紙張使用；積極實施垃圾分類，根據上海市相關生活垃圾分類標準，對垃圾進行分類清運、回收；全面推行「光盤行動」，呼籲員工按需取餐，降低廚餘垃圾產生量，倡導綠色生活方式。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三) 在報告期內為減少其碳排放所採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採取減碳措施	是
減少排放二氧化碳當量(單位：噸)	7,433.05
減碳措施類型(如使用清潔能源發電、在生產過程中使用減碳技術、研發生產助於減碳的新產品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合理利用自然光，使用節能燈泡照明，養成隨手關燈的習慣，減少燈泡照明耗用電量，延長燈泡的使用壽命。 2. 充分利用自然通風，盡量少開空調，下班前30分鐘關閉空調，夏季空調溫度設置不低於26度，冬季溫度設置不高於24度。 3. 中央空調機組夏季出水溫度設置不低於9度，冬季出水溫度設置不高於43度，合理調用機組使用數量。 4. 調整電腦屏幕亮度至中等水平，電腦非使用狀態時，採取待機模式。 5. 在不需要打印時主動斷開打印機電源，養成電腦拔插頭習慣，徹底切斷電腦與電源之間的連接。 6. 推廣無紙化辦公，盡量通過電子郵件、微信、企業微信等在線溝通方式發送相關工作資料，以此來減少紙質文件的生產和消耗。 7. 利用雙面打印，複印或打印文件時，充分利用紙張的兩面，對於已使用過一面的複印紙，可以再次翻轉利用空白面進行影印或者裁剪製作便簽紙或草稿紙。 8. 節約水資源，優先選用節水型器具和設施，例如節水型水龍頭、節水型馬桶及沖洗閥等，從日常實踐落實節水措施。 9. 落實「光盤行動」，倡導員工根據實際需要適量點菜，按需取餐，同時提醒廚房控制烹飪量，減少食物源頭浪費。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二、社會責任工作情況

對外捐贈、公益項目	數量 / 內容	情況說明
總投入(萬元)	773	向定點幫扶的湖南省新田縣捐贈700萬元； 向光大陽光公益專項基金捐贈50萬元； 向寧夏西吉縣廟坪村捐贈5萬元； 向江西省興國縣潑江鎮澄塘村捐贈5萬元； 向江西省尋烏縣丹溪村捐贈8萬元； 向江西省萬安縣沙坪鎮捐贈5萬元。
其中：資金(萬元)	773	-
物資折款(萬元)	0	-
惠及人數(人)	8,000	惠及人數為不完全統計。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2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中的要求編製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詳細情況可參見公司刊發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的《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報告期內，本公司遵守了《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中所載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三、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鄉村振興等工作具體情況

扶貧及鄉村振興項目	數量／內容	情況說明
總投入(萬元)	743.63	2023年，向定點幫扶的湖南省新田縣捐贈700萬元，持續加大定點幫扶縣域的資金支持力度；向寧夏西吉縣廟坪村捐贈5萬元；向江西省興國縣潑江鎮澄塘村捐贈5萬元；向江西省尋烏縣丹溪村捐贈8萬元；向江西省萬安縣沙坪鎮捐贈5萬元；深入開展多種形式的消費幫扶，支持縣域培育綠色食品、有機農產品、地理標誌農產品，年度累計採購特色產品20.63萬元。
其中：資金(萬元)	743.63	-
物資折款(萬元)	0	-
惠及人數(人)	7,200	惠及人數為不完全統計。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扶貧及鄉村振興項目	數量／內容	情況說明
幫扶形式(如產業扶貧、就業扶貧、教育扶貧等)	金融幫扶、產業幫扶、消費幫扶、智力幫扶、公益幫扶、人才幫扶、組織幫扶、教育扶貧、生態扶貧	<p>消費幫扶：2023年，公司深入開展多種形式的消費幫扶，支持縣域培育綠色食品、有機農產品、地理標誌農產品。</p> <p>人才幫扶：公司連續派出優秀幹部到定點幫扶的湖南新田縣掛職，開展定點幫扶工作。通過線上線下等多種方式，面向四個定點幫扶地區的基層幹部、專業技術人員、鄉村振興帶頭人等，組織開展了金融知識培訓、技能培訓、技術支持、創業指導等服務。</p> <p>組織幫扶：公司以主題教育為載體，支持鼓勵優秀黨支部與縣域農村黨支部進行聯學聯建。2023年9月，面向公司定點幫扶的四個地區，抽調公司黨員骨幹與當地扶貧縣黨員幹部開展黨建交流。</p> <p>產業幫扶：光大期貨攜手國壽財險開展雲南省景谷縣橡膠「保險+期貨」項目，有效保障了當地膠農穩收增收。該業務模式後續進一步成功應用到湖南省新田縣、延安市延長縣、雲南省孟連縣等106個縣鄉鎮。</p>

公司根據《國務院關於做好2023年全面推進鄉村振興重點工作的意見》，全面推進鄉村振興和定點幫扶工作。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一) 主要工作情況

1. 切實加強組織領導

成立以黨委書記為組長，黨委副書記為副組長的鄉村振興工作領導小組，下設鄉村振興工作辦公室。成員包括公司10餘個相關職責部門、子公司以及對口幫扶點所在分公司、營業部負責人。上述單位按照年度工作計劃和職責分工，持續壓實各單位主體責任，依靠黨建引領充分發揮戰鬥堡壘作用，凝聚力、戰鬥力不斷增強，切實形成各負其責、齊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2. 加大資金支持力度

結合定點幫扶和公益捐贈等工作實際，通過對外捐贈的形式，持續加大定點幫扶縣域的資金支持力度。2023年度，公司向定點幫扶的湖南省新田縣捐贈700萬元，持續加大定點幫扶縣域的資金支持力度；分別向定點幫扶的江西省尋烏縣丹溪鄉丹溪村捐贈8萬元、向江西省興國縣激江鎮澄塘村捐贈5萬元、向江西省萬安縣沙坪鎮捐贈5萬元、向寧夏回族自治區西吉縣廟坪村捐贈5萬元，持續助力美麗鄉村建設。

3. 持續選派掛職幹部

連續派出優秀幹部到定點幫扶的湖南新田縣掛職，掛職幹部堅持在縣委縣政府的領導下開展定點幫扶工作，自覺把「掛職」當「任職」，將改善民生作為幫扶第一要務，認真履行幫扶職責，科學制定幫扶措施，全力投入幫扶工作，向上爭資金項目，向下跑基層一線。2016年至今，公司累計向新田縣投入無償幫扶資金2,400餘萬元，實施定點幫扶項目逾60個。

4. 深入開展調查研究

公司領導帶隊親赴定點幫扶湖南新田縣實地考察調研，以「貫徹高質量發展要求，聚焦重點問題鞏固攻堅成果，加快推動縣域經濟發展振興」為調研課題，形成《聚焦成果鞏固，發揮產融優勢全力推動鄉村振興工作再上新台階》《持續深化調查研究聚焦解決民生實事助推新田鄉村振興》等調研報告，查堵點破難題，扎實做好調查研究成果轉化。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5. 創新開展消費扶貧

深入開展多種形式的消費幫扶，持續做好消費幫扶工作，支持縣域培育綠色食品、有機農產品、地理標誌農產品，協助打通鄉村產業發展的「最後一公里」，累計採購特色產品20.63萬元，以實際行動支持脫貧地區特色產業發展。

(二) 下一步工作計劃

公司將嚴格對照鄉村振興和定點幫扶的工作要求，結合公司自身特點和幫扶地區產業結構，精準施策、精準發力。

一是繼續落實行業協會要求，加強對定點幫扶縣新田縣的工作指導和重點項目的跟蹤推動落實，關注、跟蹤、推動重點項目落實等，加強對所有定點幫扶縣鄉村振興工作的統籌管理。

二是指導「保險+期貨」項目落地，指導、推動開展「保險+期貨」等惠及更大量市場主體及農戶的保障類、發展類項目在各幫扶縣域落實等，同時引入證券、銀行參與，持續進行模式創新，服務實體經濟、助力「三農」發展。

三是利用公司投行業務優勢，繼續通過發行上市、再融資、發行債券和資產支持證券、併購重組、發行基礎設施公募REITs、在新三板市場發行股份等方式，加快項目儲備和項目轉化，為縣域企業募集資金，助力縣域富民產業發展。

四是深入開展多種形式的消費幫扶，充分運用公司、分公司、營業部以及光大系統金融企業的客戶資源，通過光大「購精彩」平台等渠道，落實農產品進內部食堂、各級工會「愛心採購」和內部福利活動的要求。

五是堅持以黨建引領鄉村振興，深入開展社會主義核心價值觀宣傳教育，繼續在縣域開展宣傳教育活動，推進定點共建取得新成效，以點帶面，幫助當地建立健全黨支部領導的鄉村治理體系，推動當地鄉村治理能力的現代化。

六是持續支持定點幫扶地區農業農村綠色發展，開展鄉村生態保護和環境治理活動，改善農村生產生活服務設施，鞏固鄉村飲水安全成果，服務美麗鄉村建設等。

第六節 重要事項

一、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光大集團在籌備公司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時，作出了相關的不競爭承諾並在招股書中作出了披露。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了光大集團下屬企業關於持續遵守不競爭承諾的回函，經綜合考慮所得資料和信息，認為光大集團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財政年度內已遵守不競爭承諾。

二、報告期內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三、違規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違規擔保的情況。

四、公司對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重大會計差錯更正的原因和影響的分析說明

2022年11月30日，財政部發佈了《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16號》（財會[2022]31號，以下簡稱「解釋16號」），其中「關於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不適用初始確認豁免的會計處理」內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於2023年1月1日執行解釋16號的該項規定，對於在首次執行解釋16號的財務報表列報最早期間的期初，對單項交易涉及的租賃負債和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互抵後淨額與原先按淨額確認的金額相等，對於按互抵後淨額列示的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沒有影響。

第六節 重要事項

五、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現聘任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458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	7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師姓名	陳奇、魏歡歡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師審計服務的累計年限	陳奇4年、魏歡歡3年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註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	7

	名稱	報酬
內部控制審計會計師事務所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註

註：2023年度，公司境內及內部控制審計費用合計人民幣458萬元；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分別對光證控股及其子公司出具審計意見，合計港幣482萬元(折合人民幣約434萬元)。

2023年度，公司支付給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非審計服務報酬約為人民幣46萬元。

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七次會議和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續聘2023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公司2023年度境內外審計機構，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公司2023年度境外外部審計機構。

六、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中要求披露的涉案金額超過1,000萬元並且佔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10%以上的重大訴訟、仲裁事項。公司其他訴訟、仲裁情況見本節「十一、其他事項及期後事項」。

第六節 重要事項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涉嫌違法違規、受到處罰及整改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及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不存在受到行政處罰的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收到行政監管措施和紀律處分、自律處分的情況如下：

2023年2月20日，中國證監會上海監管局對公司出具《關於對光大證券採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決定》（滬證監決[2023]37號）。公司已通過研究制定新三板掛牌項目遴選標準和負面清單、全面梳理新三板業務規則體系要點和公司新三板存量項目等措施，提高新三板項目質量，並進一步提升督導工作質量。

2023年5月30日，中國證監會江蘇監管局對公司出具《江蘇證監局關於對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採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決定》（[2023]71號）。公司已向江蘇證監局提交書面說明。公司進一步加強對上市公司持續督導工作的現場檢查力度，嚴格執行相應核查程序，從多維度多角度對持續督導相關事項進行全面細緻的核查與論證，及時發現上市公司經營過程中的違規情形，督促並組織上市公司及時整改，同時向監管機構及時溝通和匯報。

第六節 重要事項

2023年6月1日，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出具《銀行間債券市場自律處分決定書》([2023]32號)，對公司採取嚴重警告的自律處分。公司已向交易商協會提交書面整改報告。針對此事件暴露出的問題，公司已開展全面業務自查並舉一反三，在發行前嚴格落實執行內外部規章制度要求，與發行人簽署簿記建檔利率區間確認書。此外，對所有對外披露文件做到雙人交叉覆核，仔細核對檢查，保證披露內容準確、完整、一致。

八、報告期內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誠信狀況的說明

報告期內，公司及其控股股東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書確定的義務、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等情況。

光大資本MPS相關事項情況詳見本節「十一、其他事項及期後事項」。

九、重大關聯／連交易

(一)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連交易

光大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在本集團的日常經營中，本公司及若干中國子公司與光大集團簽署了若干商標許可協議，光大集團向本公司及相關子公司授出非獨家、不可轉讓及免版權費的許可，許可本公司及相關子公司在中國使用光大集團所擁有的若干商標。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上述各項協議項下的交易均為完全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因而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公告、獨立股東批准及年度審閱之規定。

此外，本集團須就本集團存於光大銀行的自有資金及客戶資金存款設置每日存款最高結餘。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26日和2021年9月2日的公告。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且香港聯交所已批准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3條所載的每日最高結餘的規定。該豁免的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

第六節 重要事項

非豁免關連交易

租賃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月19日以及2023年11月30日的公告。公司香港子公司的辦公用房租約於2023年陸續到期，為保障日常辦公及業務的正常開展，於2023年11月29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國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作為承租人）與光大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光大中心公司（作為出租人）就位於香港灣仔的租賃物業訂立租賃協議，初步租期由2023年5月1日起至2026年4月30日止為期三年，可按中國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的可行使續租選擇權，將租期總共最多延長七年。租金為每月約港幣3.2百萬元（不含免租期優惠），其他費用包括服務費每月約0.5百萬元港幣（在租期內可重新釐定）以及泊車位許可費每月6,000港幣。

光大中心公司為光大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光大中心公司作為光大集團之聯繫人，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本集團將就租賃協議項下的租賃物業於其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使用權資產的價值。該租賃將被確認為收購使用權資產，其將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交易及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本公司關連交易。本集團將就該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價值約港幣278.4百萬元，此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參考租賃協議項下將予支付的租賃付款總額的現值計算。由於該租賃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與2021年光大集團房屋租賃框架協議（定義見下文）項下的交易合併計算）將高於0.1%但低於5%，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租賃須遵守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但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房產租賃框架協議

在本集團的日常經營中，本集團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租用位於中國的若干物業，用作本集團的辦公和營業用途；另一方面，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也向本集團租用若干物業，主要用作業務營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26日的公告，本公司於2021年12月6日與光大集團訂立房產租賃框架協議（「2021年光大集團房產租賃框架協議」），續訂年期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為期3年。

2021年光大集團房產租賃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包括(1)租金須以租賃房產所在地適用的市場租金釐定；(2)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與光大集團或其相關聯繫人必須簽訂具體交易協議，載列根據原則在其參數內按2021年光大集團房產租賃框架協議確定的相關租賃物業的具體條款與條件；(3)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和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有權於2021年光大集團房產租賃框架協議期內從對方擁有的物業中租用額外建築面積，並且相應調整租金；及(4)基於具體交易協議的相關約定，簽訂具體交易協議的任何一方可以在合理時間內向另一方發出終止提供某項交易的通知（有關交易的相應市場慣例如採用更短的通知期，則應以市場慣例為準）。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根據2021年光大集團房產租賃框架協議，就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租賃物業所收取的租金收入於2022年、2023年、2024年的年度上限預計為人民幣8.0百萬元、人民幣8.0百萬元、人民幣9.2百萬元；自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承租物業所支付的租金費用／所涉及的使用權資產總值於2022年、2023年、2024年的年度上限預計為人民幣118.0百萬元、人民幣184.0百萬元、人民幣207.0百萬元。於2023年，就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租賃物業所收取的租金收入實際數為人民幣3.65百萬元；向自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承租物業所支付的租金費用／所涉及的使用權資產總值為人民幣117.92百萬元。

在2021年光大集團房產租賃框架協議下，相關年度上限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年度基準計介於0.1%至5%，故該等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公告、申報及年度審閱之規定，但可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有關2021年光大集團房產租賃框架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26日的公告。

非金融綜合服務框架協議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向本集團提供若干非金融服務，本集團預計其將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若干非金融服務。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向本集團提供的非金融綜合服務包括但不限於信息技術及互聯網絡、會務服務、冠名服務、網絡維護、印刷出版、圖書音像、裝修、培訓、醫療、商旅管理、廣告宣傳、物業管理、諮詢服務、勞務外包相關服務及其它非金融的綜合服務。本集團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的非金融綜合服務包括但不限於信息技術及互聯網絡、廣告位出租、物流、倉儲、諮詢服務、勞務外包及其它非金融的綜合服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26日的公告，本公司已於2021年12月6日與光大集團訂立非金融綜合服務協議（「2021年光大集團非金融綜合服務框架協議」），年期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為期3年。

根據2021年光大集團非金融綜合服務框架協議，本集團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的非金融綜合服務而取得的收入於2022年、2023年、2024年的年度上限預計為人民幣5.0百萬元、人民幣5.0百萬元、人民幣5.0百萬元；本集團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支付其提供的非金融綜合服務的費用於2022年、2023年、2024年的年度上限預計為人民幣89.0百萬元、人民幣104.0百萬元、人民幣119.0百萬元。於2023年，本集團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的非金融綜合服務而取得的實際收入為人民幣0.02百萬元；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支付其提供的非金融綜合服務的費用為人民幣24.00百萬元。

第六節 重要事項

由於2021年光大集團非金融綜合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所適用的百分比率的最高者高於0.1%但低於5%，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有關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之規定，惟可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有關2021年光大集團非金融綜合服務框架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26日的公告。

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

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定期與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訂立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亦為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證券及金融服務。同樣地，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也按一般商業條款與本集團訂立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並為本集團提供證券及金融服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26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1年9月28日的通函，本公司已於2021年12月6日與光大集團訂立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2021年光大集團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年期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為期3年。

A.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包括(a)固定收益類證券產品；(b)固定收益相關衍生產品；(c)權益類產品；(d)資金交易；及(e)依法合規開展的其他相關證券和金融產品相關的交易。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乃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及中國交易所債券市場、交易所（包括證券交易所、期貨交易所、上海黃金交易所和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和開放式基金市場開展。該等交易按及將繼續按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的現行市價進行，且相當頻繁。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的定價機制視乎所進行相關交易的特定交易場所。

對於沒有直接市場報價的證券和金融產品的定價而言，本公司主要參考貨幣經紀公司提供的報價信息。貨幣經紀公司經中國銀保監會批准設立，並受其監管。貨幣經紀公司專門從事促進金融機構間資金融通、外匯交易、債券交易、衍生品交易等經紀服務，從提供該等經紀服務中收取佣金，但不會直接參與相關證券及金融產品的交易。

根據2021年光大集團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就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所產生的現金流入於2022年、2023年、2024年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60,000百萬元、人民幣670,000百萬元、人民幣804,000百萬元；就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於2022年、2023年、2024年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60,000百萬元、人民幣670,000百萬元、人民幣804,000百萬元。於2023年，就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所產生的實際現金流入為人民幣82,708百萬元；就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所產生的實際現金流出為人民幣109,376百萬元。

第六節 重要事項

B. 證券和金融服務

證券及金融服務包括本集團及光大集團與其聯繫人互相提供的監管部門允許的各類證券及金融服務。本集團將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的證券和金融服務範圍包括(a)承銷及保薦服務；(b)其他投資銀行服務；(c)經紀服務；(d)代銷金融產品服務；(e)受託資產管理服務；(f)交易席位出租；(g)基金投資顧問服務、其他金融和證券顧問及諮詢服務、大宗商品服務；(h)PPP金融服務；(i)融資租賃金融服務及保理金融服務；(j)託管及外包服務；(k)保險經紀及顧問服務；及(l)依法合規開展的其他證券和金融服務。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將向本集團提供的證券和金融服務範圍包括(a)存款服務；(b)代銷金融產品服務；(c)資金存管、託管服務；(d)貸款服務；(e)保險服務；(f)融資租賃金融服務及保理金融服務；(g)金融及證券顧問及諮詢服務；及(h)依法合規開展的其他證券和金融服務。

就該等證券及金融服務的定價，參照市場化價格水平、行業慣例、中國人民銀行制定及發佈的存貸款利率、獨立第三方定價，按公平協商確定。

根據2021年光大集團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本集團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證券和金融服務取得的收入於2022年、2023年、2024年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145百萬元、人民幣1,374百萬元、人民幣1,718百萬元；本集團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支付其提供證券和金融服務的費用於2022年、2023年、2024年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849百萬元、人民幣1,019百萬元、人民幣1,274百萬元。於2023年，本集團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證券及金融服務的實際收入為人民幣342.51百萬元；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支付其提供證券及金融服務的費用為人民幣137.59百萬元。

在2021年光大集團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下，相關年度上限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年度基準計介為5%或以上，故該等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公告、申報、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有關2021年光大集團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26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21年9月28日的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函。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3條所要求設置每日存款最高結餘上限的規定，並已於2021年8月31日取得香港聯交所發出的豁免函，豁免本公司就2021年光大集團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設置每日存款最高結餘上限的責任。有關本公司申請該等豁免的詳細理由，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2日的公告。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均未訂立任何令公司控股股東或與其有關連的實體於報告期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第六節 重要事項

(二) 審計師確認

公司董事會已收到本公司審計師就上述需申報、公告及／或獨立股東批准的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的確認函，確認在報告期內：

- 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審計師相信該上述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就本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審計師相信上述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 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審計師相信上述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
- 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其相信上述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金額超出本公司先前設定的有關年度上限。

(三)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需申報、公告及／或獨立股東批准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各項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為：

1. 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達成；
2. 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3. 按照規限這些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十、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一) 擔保情況

單位：億元 幣種：人民幣

公司對外擔保情況（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報告期內擔保發生額合計（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
報告期末擔保餘額合計(A)（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計	16.50
報告期末對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B)	46.13

公司擔保總額情況(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總額(A+B)	46.13
擔保總額佔公司淨資產的比例(%)	6.79
其中：	
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提供擔保的金額(C)	-
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被擔保對象提供的債務擔保金額(D)	-
擔保總額超過淨資產50%部分的金額(E)	-
上述三項擔保金額合計(C+D+E)	-
未到期擔保可能承擔連帶清償責任說明擔保情況說明	-

1. 報告期內，本公司的擔保事項主要包括：為全資子公司光證資管提供淨資本擔保，及為全資子公司光證控股境外借款提供的擔保。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擔保餘額約合人民幣43.04億元。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擔保事項主要包括：公司全資子公司光證控股及其子公司，為滿足下屬子公司業務開展，對其下屬子公司提供的貸款擔保、融資性擔保、業務類擔保等。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擔保餘額約合人民幣3.09億元。
2. 擔保發生額為當年新增額，不含當年減少額。

公司獨立董事對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對外擔保情況進行了調查和了解，並發表獨立意見和專項說明如下：上述擔保事項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且已執行《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8號—上市公司資金往來、對外擔保的監管要求》第三章相關要求，不存在損害公司和其他股東合法權益的情形。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十一、其他事項及期後事項

1. 分支機構相關情況

為進一步優化營業網點佈局，公司決定撤銷北京大興證券營業部、威海海濱北路證券營業部、雲浮建設北路證券營業部、上海浦東新區福山路證券營業部（詳見公司於上交所網站刊發的公告臨2023-006號、臨2023-018號、臨2023-023號、臨2023-044號以及公司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發的日期為2023年2月25日、2023年5月20日、2023年6月17日及2023年9月9日的公告），新設廈門湖濱東路證券營業部。公司按照相關監管要求履程序，截至披露日，公司擁有證券營業部242家。

2. 報告期內及期後有進展的訴訟事項

2019年5月24日，公司因證券質押式回購糾紛，對石某某提起訴訟，涉案金額約為4,599萬元。具體情況詳見公司於上交所網站刊發的公告臨2019-037號以及公司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發的日期為2019年5月31日的公告、2019年半年度報告、2020年年度報告及2021年半年度報告。目前該案已執行完畢。

2019年10月28日，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因股權轉讓協議糾紛，對光大資本等提起訴訟，涉案金額約為3,511.89萬元。具體情況詳見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目前光大資本已收到二審判決書，判決駁回上訴，維持原判。

2021年5月11日，公司因股權轉讓糾紛，對虞某某提起訴訟，涉案金額約為2,525.49萬元。具體情況詳見公司2021年半年度報告、2021年年度報告和2022年半年度報告。該案已收到一審判決，判決被告虞某某向公司支付股權回購款2,492萬元及逾期付款利息等，目前已進入強制執行階段。

2021年5月25日，公司因融資融券糾紛，對深圳前海正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提起訴訟，涉案金額約為1,546.48萬元。具體情況詳見公司2021年半年度報告。該案已收到一審判決，判決被告深圳前海正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歸還公司融資金額約1,425.17萬元及融資利息、罰金等，目前已進入強制執行階段。

2022年1月14日，光大幸福租賃因破產債權確認糾紛，對上海金匯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等提起訴訟，涉案金額約為2.00億元。具體情況詳見公司2021年年度報告。目前光大幸福租賃已收到一審判決，基本支持原告光大幸福租賃的訴訟請求，判令被告賠償損失共計約1.78億元。

第六節 重要事項

2022年5月10日，大興安嶺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中國華陽經貿集團有限公司證券相關責任糾紛，對公司（作為聯席主承銷商）等提起訴訟，涉案金額約為6,547.90萬元。具體情況詳見公司2022年半年度報告和2023年半年度報告。該案一審法院裁定駁回起訴，原告上訴至北京市高級人民法院。目前已收到二審裁決，撤銷一審裁定，指令一審法院審理。

2022年6月7日，光大光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因倉儲合同糾紛，對寧波港九龍倉儲有限公司提起訴訟，涉案金額約為7,566.44萬元。具體情況詳見公司2022年半年度報告和2023年半年度報告。該案由鎮海檢察院移送寧波市檢察院，目前已移送寧波市中級人民法院。

2022年8月9日，華潤深國投信託有限公司（華潤信託·睿致84號集合資金信託計劃管理人）因華信債證券相關責任糾紛，對公司（作為聯合主承銷商）等提起訴訟，涉案金額約為3,669.62萬元。該案已由上海金融法院受理。

2022年10月10日，光大幸福租賃因融資租賃合同糾紛，對無錫融創城投資有限公司提起訴訟，涉案金額約為3,234.98萬元。具體情況詳見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目前光大幸福租賃已收到一審判決，判決被告無錫融創城投資有限公司支付原告光大幸福租賃租金約2,839.69萬元、名義貨款100萬元及逾期罰息等，被告已上訴。

2022年11月7日，重慶市銅梁區金龍城市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因債券承銷協議糾紛，以公司為被申請人，向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申請仲裁，涉案金額約為1,429.68萬元。具體情況詳見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目前該案已裁決，駁回申請人全部仲裁請求。

2022年11月24日，公司因融資融券糾紛，對河南省潢川華英禽業集團總公司提起訴訟，涉案金額約為2.16億元。具體情況詳見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和2023年半年度報告。目前該案已進入強制執行階段。

2023年3月13日，譚某某因委託理財合同糾紛，對公司雲浮新興荔園路證券營業部及張某某等5人提起訴訟，涉案金額約為1,000萬元。具體情況詳見公司2023年半年度報告。目前該案已收到一審判決，駁回原告針對公司的所有訴訟請求，原告已上訴。

第六節 重要事項

2023年8月7日，光航二號(天津)租賃有限公司因融資租賃合同糾紛，對陝西精功通用航空有限公司提起訴訟，涉案金額約為1,289.35萬元。具體情況詳見公司2023年半年度報告。該案已收到一審判決，判決被告陝西精功通用航空有限公司支付原告光航二號(天津)租賃有限公司租金約1,217.81萬元及留購價款、違約金等，目前已進入強制執行階段。

公司因融資融券交易糾紛，就相關十四起違約案件分別向上海市靜安區人民法院、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訴訟，上述十四起案件涉案金額合計約為4.35億元。具體情況詳見公司2020年年度報告、2021年半年度報告、2022年半年度報告、2022年年度報告及2023年半年度報告。其中，公司訴許某某、施某某、景某一案終本執行後又恢復執行。另外十三起案件上海市靜安區人民法院因景某涉刑駁回起訴，公司提起上訴後，已全部由上海金融法院撤銷原裁定，指令上海市靜安區人民法院重新審理。

3. 報告期內及期後新增訴訟等相關事項

2023年6月5日，頤和銀豐天元(天津)集團有限公司因天娛數字科技(大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證券相關責任糾紛，對公司(作為獨立財務顧問)等提起訴訟，涉案金額為10,000元。該案由遼寧省大連市中級人民法院受理。2023年10月13日，公司收到法院送達的變更訴訟請求申請書，原告變更訴請金額，變更後的涉案金額約為2.60億元。

2023年8月15日，吳某某因勞動爭議，對公司提起訴訟，涉案金額約為1,777.34萬元。該案由上海市靜安區勞動人事爭議仲裁委員會受理。目前該案已裁決，裁決公司向吳某某支付終止勞動合同經濟補償182,745元，對於吳某某其他請求不予支持。吳某某已向上海市靜安區人民法院提起訴訟，涉案金額變更為1,753.74萬元。

2023年12月1日，光大證券投資服務(香港)有限公司因孖展融資糾紛，對雍熙大中華基金獨立投資組合公司及顏某某提起訴訟，涉案金額約為478.11萬美元及利息。該案已由福建省德化縣人民法院受理。

2024年1月26日，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因洛娃科技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證券相關責任糾紛，對公司(作為主承銷商)等提起兩起訴訟，涉案金額分別約為7,457.60萬元和2,314.33萬元。兩起案件均已由北京金融法院受理。

第六節 重要事項

4. 全資子公司相關重要事項

光大資本下屬公司光大浸輝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擔任上海浸鑫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浸鑫基金)的執行事務合夥人。浸鑫基金投資的MPS項目出現風險未能按原計劃實現退出。浸鑫基金中兩家優先級合夥人之利益相關方招商銀行、華瑞銀行因《差額補足函》以其他合同糾紛為由向光大資本提起訴訟，目前，光大資本已分別與招商銀行及華瑞銀行簽署執行和解協議，以人民幣26.4億元履行兩案終審判決確定的全部支付義務。其中，光大資本與華瑞銀行一案已支付全部和解款，目前已執行完畢。華瑞銀行因同一事項向光大浸輝提起仲裁，嘉興招源涌津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私募股權投資合同糾紛為由向光大浸輝提起仲裁，深圳恒祥股權投資基金企業(有限合夥)以私募股權投資合同糾紛為由向光大浸輝、暴風(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群暢金融服務有限公司提起仲裁，上述仲裁均收到仲裁結果，並已收到終本裁定。其中，華瑞銀行與光大浸輝達成執行和解並已支付全部和解款，目前已執行完畢。

嘉興招源涌津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侵權責任糾紛為由提起訴訟，要求光大資本賠償投資本金6億元及相應利息損失等，上海金融法院一審判決光大資本賠償招源涌津投資款本金1.8億元，招源涌津其餘訴訟請求不予支持，光大資本提起上訴後，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二審撤銷一審判決，改判光大資本賠償招源涌津投資款本金約1.35億元，駁回招源涌津其餘訴訟請求，目前光大資本已向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再審申請，最高人民法院已對光大資本再審申請立案審查，最終審查結果尚存在不確定性；招源涌津就該案申請強制執行，目前光大資本已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執行裁定書，裁定終結本次執程序。貴州貴安資本運營有限公司(原名：貴州貴安金融投資有限公司)以侵權責任糾紛為由，要求光大資本賠償投資本金9,500萬元及相應利息損失等，上海金融法院一審判決光大資本賠償貴州貴安資本運營有限公司投資款本金約2,480萬元，貴州貴安資本運營有限公司其餘訴訟請求不予支持，光大資本提起上訴，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二審判決駁回上訴，維持原判，目前已進入強制執行階段。上海東興投資控股發展有限公司以其他合同糾紛為由，要求光大資本、光大浸輝賠償投資本金1.7億元及相應利息損失等，光大資本已收到上海金融法院一審民事判決書，駁回原告上海東興投資控股發展有限公司全部訴訟請求，目前一審判決已生效。

光大浸輝和上海浸鑫訴暴風集團和馮鑫股權轉讓糾紛一案，由最高人民法院二審裁定撤銷一審判決，發回北京市高級人民法院重審，目前正在重審中。浸鑫基金的境外項目交易主體JINXIN INC.(開曼浸鑫)在英格蘭和威爾士高等法院向MPS公司原賣方股東RICCARDO SILVA、ANDREA RADRIZZANI等個人和機構提出訴訟主張，涉案金額約為661,375,034美元。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因MPS相關訴訟事項，光大資本及其子公司相關銀行賬戶和資產被司法凍結。其中，光大發展所實際持有的昆明以購代建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10億元財產份額被凍結，光大發展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案外人執行異議之訴，經一審、二審被駁回後，光大發展向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再審申請，目前光大發展已收到再審申請之《民事裁定書》，最高人民法院裁定駁回再審申請。光大資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執行裁定書，裁定變價被執行人光大資本持有的光大幸福融資租賃有限公司35%的股權以及天陽宏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公司已根據相關訴訟、仲裁的最新進展，對上述事項計提了相應的預計負債及資產減值準備。公司將持續關注該事項的進展情況和結果，並履行相關的信息披露義務。(詳見公司於上交所網站刊發的公告臨2019-008、臨2019-012、臨2019-016、臨2019-037、臨2019-051、臨2020-015、臨2020-049、臨2020-051、臨2020-080、臨2020-094、臨2021-006、臨2021-031、臨2021-037、臨2021-045、臨2021-062、臨2022-002、臨2022-005、臨2022-007、臨2022-009、臨2022-032、臨2022-052、臨2022-054、臨2023-019、臨2023-034、臨2023-036、臨2023-043、臨2023-046、臨2023-048、臨2024-007及臨2024-009號，以及公司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發的日期為2019年2月1日、2019年3月2日、2019年3月20日、2019年5月31日、2019年8月27日、2020年1月22日、2020年5月3日、2020年5月11日、2020年8月9日、2020年9月18日、2021年1月26日、2021年6月12日、2021年7月8日、2021年8月21日、2021年10月30日、2022年1月19日、2022年1月20日、2022年3月9日、2022年3月16日、2022年6月24日、2022年12月2日、2022年12月20日、2023年5月31日、2023年7月25日、2023年7月29日、2023年8月30日、2023年9月20日、2023年9月29日、2024年2月6日及2024年3月12日的公告)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十二、稅項減免

(一) A股股東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對於個人從公開發行和轉讓市場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個人從公開發行和轉讓市場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內(含1個月)的，其股息紅利所得全額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其股息紅利所得暫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上述所得統一適用20%的稅率計徵個人所得稅。上市公司派發股息紅利時，對個人持股1年以內(含1年)的，上市公司暫不扣繳個人所得稅；待個人轉讓股票時，證券登記結算公司根據其持股期限計算應納稅額，由證券公司等股份託管機構從個人資金賬戶中扣收並劃付證券登記結算公司，證券登記結算公司應於次月5個工作日內劃付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在收到稅款當月的法定申報期內向主管稅務機關申報繳納。

對於持有公司A股的居民企業股東，其取得的股息紅利的企業所得稅由其自行申報繳納。

對於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QFII支付股息、紅利、利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9]47號)的規定，上市公司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如QFII股東取得的股息紅利收入需要享受稅收協議(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規定在取得股息紅利後自行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退稅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無誤後按照稅收協議的規定執行。

對於持有公司A股的除前述QFII以外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根據《非居民企業所得稅源泉扣繳管理暫行辦法》(國稅發[2009]3號)、《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非居民企業取得B股等股票股息徵收企業所得稅問題的批覆》(國稅函[2009]394號)等有關規定，上市公司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非居民企業股東需要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的，依照稅收協議執行的有關規定辦理。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規定，對香港市場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上交所上市A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不具備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提供投資者的身份及持股時間等明細數據的條件之前，暫不執行按持股時間實行差別化徵稅政策，由上市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其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香港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議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應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議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規定，對香港市場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深交所上市A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不具備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提供投資者的身份及持股時間等明細數據的條件之前，暫不執行按持股時間實行差別化徵稅政策，由上市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其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香港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議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應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議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第六節 重要事項

(二) H股股東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的規定，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按照「利息、股息、紅利所得」項目，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根據相關稅收協議及稅收安排規定的相關股息稅率一般為10%，為簡化稅收徵管，在香港發行股票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派發股息紅利時，一般可按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對股息稅率不屬於10%的情況，按以下規定辦理：(1)取得股利紅利的個人為低於10%稅率的協議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可按規定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議待遇申請，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2)取得股利紅利的個人為高於10%低於20%稅率的協議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協議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3)取得股利紅利的個人為與中國沒有稅收協議國家居民及其他情況，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20%的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境外非居民企業股東在獲得股息之後，可以自行或通過委託代理人或代扣代繳義務人，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議(安排)待遇的申請，提供證明自己為符合稅收協議(安排)規定的實際受益所有人的數據。主管稅務機關審核無誤後，將就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議(安排)規定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個人投資者在國外已繳納的預提稅，可持有效扣稅憑證到中國結算的主管稅務機關申請稅收抵免。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計徵企業所得稅。其中，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個人投資者在國外已繳納的預提稅，可持有效扣稅憑證到中國結算的主管稅務機關申請稅收抵免。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計徵企業所得稅。其中，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局慣例，在香港無須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繳稅。本公司股東依據上述規定繳納相關稅項和／或享受稅項減免。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普通股股本變動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普通股股份總數及股本結構未發生變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4,610,787,639股，其中包括A股3,906,698,839股及H股704,088,800股。

二、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一) 截至報告期內證券發行情況

單位：億股 幣種：人民幣

股票及其衍生 證券的種類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 (或利率)	發行數量	上市日期	獲准上市 交易數量	交易 終止日期
債券(包括企業債券、公司債券以及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						
公司債	2023/2/21	2.80%	20	2023/2/28	20	2024/2/28
公司債	2023/3/21	2.75%	30	2023/3/28	30	2024/3/26
公司債	2023/6/6	2.40%	15	2023/6/13	15	2024/6/6
公司債	2023/8/8	2.77%	30	2023/8/15	30	2026/8/9
公司債	2023/9/12	2.98%	28	2023/9/20	28	2026/9/13
公司債	2023/9/19	2.90%	18	2023/9/26	18	2026/9/20
公司債	2023/10/17	2.58%	30	2023/10/24	30	2024/4/16
公司債	2023/11/7	2.63%	30	2023/11/14	30	2024/5/7

公司發行各類債券的詳情，請見本報告第九節「債券相關情況」。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三、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

(一) 股東總數

截至報告期末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182,143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183,454

(二) 截至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及前十名流通股股東(或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表

單位：股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不含通過轉融通出借股份)

股東名稱(全稱)	報告 期內增減	期末 持股數量	比例(%)	持有	質押、標記或凍結情況		股東性質
				有限售條件 股份數量	股份狀態	數量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0	1,159,456,183	25.15	-	無	-	國有法人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0	956,017,000	20.73	-	無	-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490	703,690,990	15.26	-	未知	-	未知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130,090,372	2.82	-	無	-	其他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2,210,148	55,270,398	1.20	-	無	-	其他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中證全指證券公司交易型 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6,120,553	42,106,183	0.91	-	無	-	其他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寶中證全指證券公司交易型 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671,522	28,113,060	0.61	-	無	-	其他
工銀瑞信基金－農業銀行－ 工銀瑞信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24,431,977	0.53	-	無	-	其他
易方達基金－農業銀行－ 易方達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23,174,586	0.50	-	無	-	其他
博時基金－農業銀行－ 博時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22,716,500	0.49	-	無	-	其他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不含通過轉融通出借股份)

股東名稱(全稱)	報告 期內增減	期末 持股數量	比例(%)	持有	質押、標記或凍結情況		股東性質
				有限售條件 股份數量	股份狀態	數量	
大成基金－農業銀行－ 大成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22,716,500	0.49	-	無	-	其他
嘉實基金－農業銀行－ 嘉實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22,716,500	0.49	-	無	-	其他
廣發基金－農業銀行－ 廣發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22,716,500	0.49	-	無	-	其他
中歐基金－農業銀行－ 中歐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22,716,500	0.49	-	無	-	其他
華夏基金－農業銀行－ 華夏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22,716,500	0.49	-	無	-	其他
銀華基金－農業銀行－ 銀華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22,716,500	0.49	-	無	-	其他
南方基金－農業銀行－ 南方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22,716,500	0.49	-	無	-	其他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 無限售條件 流通股的 數量	股份種類及數量	
		種類	數量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1,159,456,183	人民幣普通股	1,159,456,183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956,017,000	人民幣普通股	956,017,000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703,690,990	境外上市外資股	703,690,990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0,090,372	人民幣普通股	130,090,372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55,270,398	人民幣普通股	55,270,398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中證全指 證券公司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42,106,183	人民幣普通股	42,106,183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寶中證全指 證券公司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28,113,060	人民幣普通股	28,113,060
工銀瑞信基金－農業銀行－工銀瑞信中證 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24,431,977	人民幣普通股	24,431,977
易方達基金－農業銀行－易方達中證金融 資產管理計劃	23,174,586	人民幣普通股	23,174,586
博時基金－農業銀行－博時中證金融資產 管理計劃	22,716,500	人民幣普通股	22,716,500
大成基金－農業銀行－大成中證金融資產 管理計劃	22,716,500	人民幣普通股	22,716,500
嘉實基金－農業銀行－嘉實中證金融資產 管理計劃	22,716,500	人民幣普通股	22,716,500
廣發基金－農業銀行－廣發中證金融資產 管理計劃	22,716,500	人民幣普通股	22,716,500
中歐基金－農業銀行－中歐中證金融資產 管理計劃	22,716,500	人民幣普通股	22,716,500
華夏基金－農業銀行－華夏中證金融資產 管理計劃	22,716,500	人民幣普通股	22,716,500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 無限售條件 流通股的 數量	股份種類及數量	
		種類	數量
銀華基金－農業銀行－銀華中證金融資產 管理計劃	22,716,500	人民幣普通股	22,716,500
南方基金－農業銀行－南方中證金融資產 管理計劃	22,716,500	人民幣普通股	22,716,500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全資子公司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註1：截至報告期末普通股股東總數182,143戶，其中，A股股東181,983戶，H股登記股東160戶；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東總數183,454戶，其中，A股股東183,295戶，H股登記股東159戶。

註2：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公司H股非登記股東所持股份的名義持有人。

註3：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公司滬股通股票名義持有人。

註4：博時基金－農業銀行－博時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等八名股東持股數量相同，並列第十。

前十名股東參與轉融通業務出借股份情況

單位：股

前十名股東參與轉融通出借股份情況

股東名稱(全稱)	期初普通賬戶、 信用賬戶持股		期初轉融通出 借股份且尚未歸還		期末普通賬戶、 信用賬戶持股		期末轉融通出 借股份且尚未歸還	
	數量合計	比例(%)	數量合計	比例(%)	數量合計	比例(%)	數量合計	比例(%)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中證全指證券公司交易型 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35,985,630	0.78	5,030,800	0.11	42,106,183	0.91	314,700	0.01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寶中證全指證券公司交易型 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27,441,538	0.60	2,674,100	0.06	28,113,060	0.61	414,300	0.01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四、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一) 控股股東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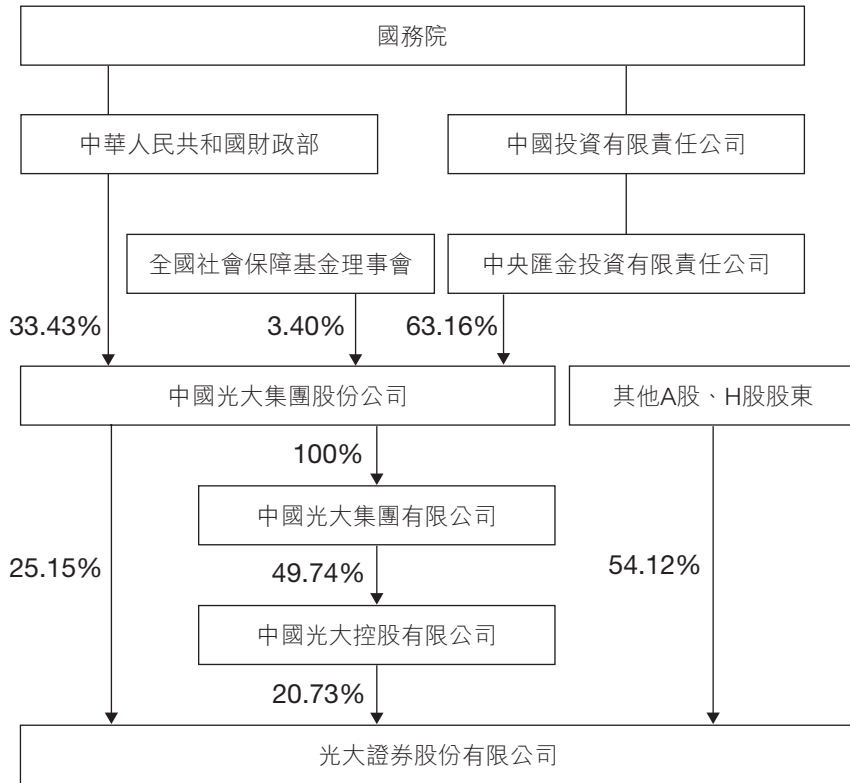
1 法人

名稱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單位負責人或法定代表人	吳利軍
成立日期	1990年11月12日
主要經營業務	投資和管理金融業包括銀行、證券、保險、基金、信託、期貨、租賃、金銀交易；資產管理；投資和管理非金融業。(市場主體依法自主選擇經營項目，開展經營活動；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依批准的內容開展經營活動；不得從事國家和本市產業政策禁止和限制類項目的經營活動。)
報告期內控股和參股的其他境內外上市公司的股權情況	直接及間接共持有光大銀行(601818.SH、6818.HK)47.192% 直接及間接共持有光大控股(0165.HK)49.74% 直接及間接共持有光大環境(0257.HK)43.08% 直接及間接共持有中青旅(600138.SH)22.99% 直接及間接共持有嘉事堂(002462.SZ)28.47% 直接及間接共持有光大永年(3699.HK)74.99% 直接及間接共持有申萬宏源(000166.SZ)3.99%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2 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股權結構圖



註：上圖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三家股東持有股份比例合計99.99%，系相關數據保留兩位小數所致尾差。

(二) 實際控制人情況

1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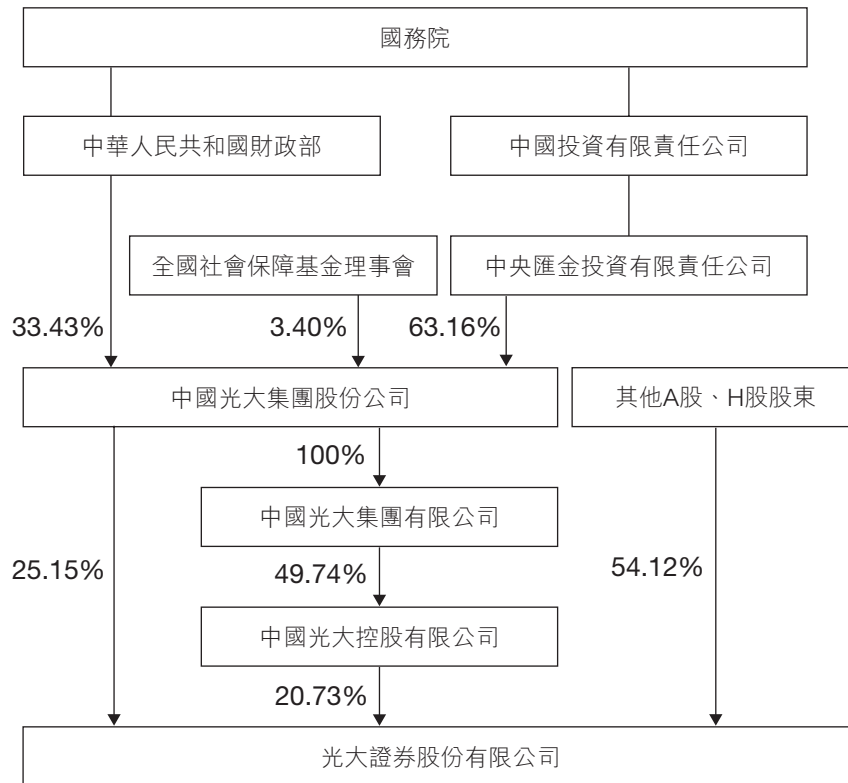
名稱	國務院
----	-----

其他情況說明	根據《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內容與格式準則第2號——年度報告的內容與格式(2021年修訂)》，實際控制人應當披露到國有資產管理部門。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國務院，公司與實際控制人之間的控制關係如上圖所示。
--------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2 公司與實際控制人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股權結構圖



註：上圖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三家股東持有股份比例合計99.99%，系相關數據保留兩位小數所致尾差。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據本公司董事合理查詢所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序號	主要股東名稱 ⁷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的對應 本公司股份 數目(股)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比例(%)	佔本公司 已發行A股/H股 總數的比例(%)	好倉/淡倉
1.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A股	受控法團權益 ¹	2,115,473,183	45.88	54.15	好倉
2.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A股	實益擁有人	1,159,456,183	25.15	29.68	好倉
		A股	受控法團權益 ²	956,017,000	20.73	24.47	好倉
				2,115,473,183	45.88	54.15	好倉
3.	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	A股	受控法團權益 ²	956,017,000	20.73	24.47	好倉
4.	Datten Investments Limited	A股	受控法團權益 ²	956,017,000	20.73	24.47	好倉
5.	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	A股	受控法團權益 ²	956,017,000	20.73	24.47	好倉
6.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A股	實益擁有人	956,017,000	20.73	24.47	好倉
7.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³	138,812,800	3.01	19.72	好倉
8.	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³	138,812,800	3.01	19.72	好倉
9.	CSCEC Capital (Hong Kong) Limited	H股	實益擁有人	138,812,800	3.01	19.72	好倉
10.	中國船舶集團有限公司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⁴	138,588,800	3.01	19.68	好倉
11.	中國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⁴	138,588,800	3.01	19.68	好倉
12.	中國船舶資本有限公司	H股	實益擁有人	138,588,800	3.01	19.68	好倉
13.	恒健國際投資控股(香港) 有限公司	H股	實益擁有人	131,344,200	2.85	18.65	好倉
14.	廣東恒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⁵	131,344,200	2.85	18.65	好倉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註：

1.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持有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63.16%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持有本公司的權益被視為由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持有。
2.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分別由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和光大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持有49.386%和0.358%已發行總股本，而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由Datten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100%已發行總股本，Datten Investments Limited和光大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均由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持有100%已發行總股本，而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由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持有100%已發行總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權益被視為由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Datten Investments Limited及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分別持有。
3. CSCEC Capital (HongKong) Limited由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已發行總股本，而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由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rporation持有56.26%已發行總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SCEC Capital (HongKong) Limited持有本公司的權益被視為由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及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rporation分別持有。
4. 中國船舶集團有限公司擁有中國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100%已發行總股本，中國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擁有中國船舶資本有限公司100%已發行總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船舶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中國船舶資本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權益。
5. 廣東恒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恒健國際投資控股(香港)有限公司100%已發行總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恒健國際投資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權益被視為由廣東恒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6.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共4,610,787,639股，其中包括3,906,698,839股A股及704,088,800股H股。
7.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倘若干條件達成，則公司股東須呈交披露權益表格。倘股東於公司的持股量變更，除非若干條件已達成，否則股東毋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故主要股東於公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與呈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持股量不同。上表中所載信息乃基於相關股東呈交的權益披露表格。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錄於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東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法人股東名稱	單位負責人或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組織 機構代碼	註冊資本	主要經營業務或 管理活動等情況
中國光大控股 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于法昌	1972年8月25日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 公司前身為明輝 發展有限公司， 1997年更名為 中國光大控股 有限公司。)	不適用	已發行股份數為 1,685,253,712股， 已繳總款額為 9,618,096,709港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 以私募基金管理及投資為核 心業務的在港上市公司，以 基金管理和自有資金投資為 主要經營業務。中國光大集 團股份公司是該公司的最大 股東，間接持有其49.74%的 股份。

六、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數據及據董事於本年報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知，本公司自其H股於2016年8月18日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以來，一直維持香港聯交所所要求的公眾持股量。

七、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上市證券

除發行相關債券(詳情見本節「二、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一)截至報告期內證券發行情況」、第九節「債券相關情況」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3)外，報告期內，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未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第八節 優先股相關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優先股事項。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一、公司債券基本情況

單位：億元 幣種：人民幣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適當性安排(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短期公司債券 (第二期)	23光證S2	240101	2023年10月17日	2023年10月19日	2024年4月17日	30	2.58%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短期公司債券 (第二期)	23光證S3	240220	2023年11月7日	2023年11月9日	2024年5月8日	30	2.63%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短期公司債券 (第一期)	23光證S1	115473	2023年6月6日	2023年6月8日	2024年6月7日	15	2.40%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 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品種一)	21光證G2	188195	2021年6月3日	2021年6月7日	2024年6月7日	20	3.30%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 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品種一)	21光證G4	188382	2021年7月14日	2021年7月16日	2024年7月16日	13	3.12%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 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 (第四期)(品種一)	21光證G6	188558	2021年8月9日	2021年8月11日	2024年8月11日	30	3.12%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適當性		是否存在
										安排(如有)	交易機制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公司債券 (第五期)(品種一)	21光證G8	188762	2021年9月14日	2021年9月16日	2024年9月16日	30	3.10%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公司債券 (第六期)(品種一)	21光證10	188884	2021年12月21日	2021年12月23日	2024年12月23日	20	3.02%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公司債券 (第一期)(品種一)	22光證G1	185821	2022年6月10日	2022年6月14日	2025年6月14日	25	2.90%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發行2020年永續 次級債券(第一期)	20光證Y1	175000	2020年8月13日	2020年8月17日	2025年8月17日	20	4.40%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公司債券 (第二期)	22光證G3	137693	2022年8月18日	2022年8月22日	2025年8月22日	20	2.56%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發行2021年永續 次級債券(第一期)	21光證Y1	188104	2021年5月11日	2021年5月13日	2026年5月13日	30	4.19%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 行2021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品種二)	21光證G3	188196	2021年6月3日	2021年6月7日	2026年6月7日	10	3.67%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 行2021年公司債券 (第三期)(品種二)	21光證G5	188383	2021年7月14日	2021年7月16日	2026年7月16日	17	3.45%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公司債券 (第三期)	23光證G3	115774	2023年8月8日	2023年8月10日	2026年8月10日	30	2.77%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適當性 安排(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公司債券 (第四期)	23光證G4	115976	2023年9月12日	2023年9月14日	2026年9月14日	28	2.98%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公司債券 (第五期)(品種二)	21光證G9	188763	2021年9月14日	2021年9月16日	2026年9月16日	10	3.50%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公司債券 (第五期)	23光證G5	240017	2023年9月19日	2023年9月21日	2026年9月21日	18	2.90%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公司債券 (第六期)(品種二)	21光證11	188886	2021年12月21日	2021年12月23日	2026年12月23日	10	3.35%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永續次級債券 (第一期)	22光證Y1	185407	2022年2月17日	2022年2月21日	2027年2月21日	20	3.73%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永續次級債券 (第二期)	22光證Y2	185445	2022年3月10日	2022年3月14日	2027年3月14日	10	4.08%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永續次級債券 (第三期)	22光證Y3	185600	2022年3月22日	2022年3月24日	2027年3月24日	15	4.03%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公司債券 (第一期)(品種二)	22光證G2	185888	2022年6月10日	2022年6月14日	2027年6月14日	5	3.25%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 行公司債券(第一期)	24光證G1	240670	2024年3月5日	2024年3月7日	2026年3月7日	15	2.42%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 和協議交易	否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報告期內債券付息兌付情況

債券名稱	付息兌付情況的說明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短期公司債券(第一期)	已於2023年5月16日完成兌付並在上交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短期公司債券(第二期)	已於2023年6月14日完成兌付並在上交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已於2023年6月22日完成兌付並在上交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一)	已於2023年7月14日完成兌付並在上交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三期)	已於2023年8月28日完成兌付並在上交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0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二)	已於2023年12月25日完成兌付並在上交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一期)	已於2024年1月14日完成兌付並在上交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	已於2024年2月28日完成兌付並在上交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期)	已於2024年3月27日完成兌付並在上交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二、發行人或投資者選擇權條款、投資者保護條款的觸發和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嚴格按照債券募集說明書中關於發行人公司債券的主要條款執行，按期兌付債券利息，保障投資者的合法權益。同時公司經營穩定，盈利情況良好，已發行債券兌付兌息不存在違約情況，並未觸發相關投資者保護條款。

截至本報告批准報出日，公司存續永續次級債券「20光證Y1」、「21光證Y1」、「22光證Y1」、「22光證Y2」、「22光證Y3」的選擇權條款、投資者保護條款的觸發和執行情況請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6「其他權益工具」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8「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三、為債券發行及存續期業務提供服務的中介機構

中介機構名稱	辦公地址	簽字會計師姓名	聯繫人	聯繫電話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北京市東城區長安街1號東方 廣場安永大樓17層01-12室	王自清、陳奇、 魏歡歡	陶林	021-22289234
上海市錦天城律師事務所	上海市浦東新區銀城中路501號 上海中心大廈11、12層	不適用	裴振宇	021-20511217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豐台區西營街8號院1號樓 青海金融大廈	不適用	鄧小霞	010-80927231
安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金田路4018號 安聯大廈35層、28層A02單元	不適用	劉健	010-83321331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中心三路 8號卓越時代廣場(二期) 北座	不適用	張寶樂	010-60837524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福華 一路111號	不適用	劉華超	010-60840902
中信建投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內大街 2號凱恒中心	不適用	張海虹	010-85130421
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東新區長柳路36號	不適用	楊鈴珊	021-20370733
東方證券承銷保薦有限公司	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318號 24層	不適用	王怡斌	021-23153888
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 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市東城區南竹桿胡同2號 1幢60101	不適用	趙婷婷、王瑞	010-66428877
聯合資信評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2號 PICC大廈17層	不適用	梁蘭琼	010-85679696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四、公司債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單位：億元 幣種：人民幣

債券代碼	240101	240220	115473	115774	115976	240017	240670
債券簡稱	23光證S2	23光證S3	23光證S1	23光證G3	23光證G4	23光證G5	24光證G1
募集資金總額	30	30	15	30	28	18	15
已使用金額	30	30	15	30	28	18	15
未使用金額	0	0	0	0	0	0	0
報告期內募集資金專項賬戶運作情況	截止本報告披露之日，公司募集資金專項賬戶運作正常，提取運用均和募集說明書中資金用途約定保持一致。						
約定的募集資金使用用途（請全文列示）	扣除發行費用後，擬用於補充公司日常生產經營所需流動資金。						
是否與募集說明書承諾的用途、使用計劃及其他約定一致	是						
調整或改變募集資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況（如發生調整或變更）	無						
報告期內募集資金是否存在違規使用情況	否						
報告期內募集資金的違規使用情況（如有）	無						
募集資金違規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況（如有）	不適用						
報告期內募集資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債務管理規定	不適用						
報告期內募集資金使用違反地方政府債務管理規定的情形及整改情況（如有）	不適用						
截至報告期末實際的募集資金使用用途	支付同業拆借資金						
報告期內募集資金使用情況是否與募集說明書的約定一致	是						
募集資金用途是否包含用於項目建設，項目的進展情況及運營效益（如有）	不適用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五、公司債券其他情況的說明

(1) 報告期內，公司經營管理情況正常，未發生對本公司生產經營、財務狀況及償債能力重大影響的事項。

(2) 中國會計準則下，報告期內公司業務板塊收入及支出變動說明：

2023年，投資交易業務營業收入74,641萬元，同比增長687%，主要由於公司堅持絕對收益策略，優化投資結構，多元資產投資和固收類投資均較上年同期實現收益增長。

2023年，股權投資業務營業收入-11,450萬元，同比增長33%，主要由於年內市場變動，子公司投資項目估值波動導致；股權投資業務營業支出30,517萬元，同比增長266%，主要由於子公司根據存量投資項目近期情況計提其他資產信用減值損失。

(3) 中國會計準則下，報告期末有息負債總額、同比變動情況、有息負債種類和期限結構：

報告期初合併報表範圍內公司有息債務總額1,003.85億元，報告期末合併報表範圍內公司有息債務總額1,113.87億元，有息債務同比增加10.96%。

報告期末合併報表範圍內有息債務中，公司信用類債券餘額470.44億元，佔有息債務餘額的42%，其中一年以內到期或回售的公司信用類債券295.78億元；銀行貸款餘額21.20億元，佔有息債務餘額的2%；非銀行金融機構貸款餘額5.55億元，佔有息債務餘額的1%；其他有息債務餘額616.68億元，佔有息債務餘額的55%。

截止報告期末，合併口徑內發行的境外債券餘額0元。

報告期初母公司主體有息債務總額943.72億元，報告期末母公司主體有息債務總額1,065.18億元，有息債務同比增加12.87%。

報告期末母公司主體有息債務中，公司信用類債券餘額470.44億元，佔有息債務餘額的44%，其中一年以內到期或回售的公司信用類債券295.78億元；非銀行金融機構貸款餘額5.55億元，佔有息債務餘額的1%；其他有息債務餘額589.19億元，佔有息債務餘額的55%。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截止報告期末，母公司主體發行的境外債券餘額0元。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合併範圍內有息負債到期期限分佈情況：

單位：億元

有息債務類別	已逾期	到期時間			金額 合計	金額 佔有息 債務 的佔比
		6個月 以內(含)	6個月 (不含)至 1年(含)	超過1年 (不含)		
信用類債券	-	201.71	94.07	174.65	470.44	42%
銀行貸款	-	5.99	3.49	11.71	21.20	2%
非銀行金融機構貸款	-	5.55	-	-	5.55	1%
其他有息債務	-	604.03	12.66	-	616.68	55%
合計	-	817.28	110.22	186.37	1,113.87	100%

截止報告期末，母公司主體有息負債到期期限分佈情況：

單位：億元

有息債務類別	已逾期	到期時間			金額 合計	金額 佔有息 債務 的佔比
		6個月 以內(含)	6個月 (不含)至 1年(含)	超過1年 (不含)		
信用類債券	-	201.71	94.07	174.65	470.44	44%
銀行貸款	-	-	-	-	-	-
非銀行金融機構貸款	-	5.55	-	-	5.55	1%
其他有息債務	-	576.54	12.66	-	589.19	55%
合計	-	783.80	106.73	174.65	1,065.18	100%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4) 截至報告期內存續公司債券主承銷商及受託管理人信息：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2024年4月30日		
			後的最近回售日	主承銷商	受託管理人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20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20光證Y1	175000.SH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21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21光證Y1	188104.SH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二)	21光證G3	188196.SH	-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一)	21光證G2	188195.SH	-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二)	21光證G5	188383.SH	-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一)	21光證G4	188382.SH	-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一)	21光證G6	188558.SH	-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二)	21光證G9	188763.SH	-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一)	21光證G8	188762.SH	-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2024年4月30日		受託管理人
			後的最近回售日	主承銷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六期)(品種二)	21光證11	188886.SH	-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六期)(品種一)	21光證10	188884.SH	-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22光證Y1	185407.SH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永續次級債券(第二期)	22光證Y2	185445.SH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永續次級債券(第三期)	22光證Y3	185600.SH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22光證G2	185888.SH	-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22光證G1	185821.SH	-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期)	22光證G3	137693.SH	-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2024年4月30日		受託管理人
			後的最近回售日	主承銷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短期公司債券(第二期)	23光證S2	240101.SH	-	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短期公司債券(第三期)	23光證S3	240220.SH	-	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短期公司債券(第一期)	23光證S1	115473.SH	-	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三期)	23光證G3	115774.SH	-	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東方證券承銷保薦有限公司	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四期)	23光證G4	115976.SH	-	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東方證券承銷保薦有限公司	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五期)	23光證G5	240017.SH	-	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東方證券承銷保薦有限公司	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	24光證G1	240670.SH	-	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東方證券承銷保薦有限公司	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5) 關於報告期內仍存續的永續次級債的補充說明：

單位：億元 幣種：人民幣

債券代碼	175000	188104	185407	185445	185600
債券簡稱	20光證Y1	21光證Y1	22光證Y1	22光證Y2	22光證Y3
債券餘額	20	30	20	10	15
續期情況			不適用		
利率跳升情況			不適用		
利息遞延情況			不適用		
強制付息情況	公司2022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普通股利潤分配方案(公司刊發於上交所網站的公告2023-025號以及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日期為2023年6月29日的公告)，觸發強制付息事件，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在應付股利中確認上述永續債應付利息。				
是否仍計入權益及 相關會計處理	是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六、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主要指標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減(%)	變動原因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EBITDA)	467,424.80	603,242.65	(22.51)	本年度營業收入減少且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扣除 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	187,229.87	291,358.72	(35.74)	營業支出增加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6,288,295.94	6,621,507.65	(5.03)	
流動比率	1.85	2.36	(21.61)	期末流動負債增加
速動比率	1.25	1.72	(27.33)	
資產負債率(%)	66.73	65.80	增加0.93個 百分點	
EBITDA全部債務比	0.04	0.07	(42.86)	EBITDA變動
利息保障倍數	2.91	3.46	(15.90)	
現金利息保障倍數	17.00	10.53	61.44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增加 及現金利息支出減少
EBITDA利息保障倍數	3.40	3.85	(11.69)	
貸款償還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利息償付率(%)	100.00	100.00	-	

註：

- 1、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EBITDA)剔除與公司正常經營業務無關的或有事項產生的非經常性損益；
- 2、 EBITDA全部債務比為有息債務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有息債務；
- 3、 利息保障倍數為應付債券息稅前利潤／應付債券利息支出；
- 4、 現金利息保障倍數為(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現金利息支出+所得稅付現)／現金利息支出，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已剔除客戶資金影響；
- 5、 EBITDA利息保障倍數為應付債券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應付債券利息支出；
- 6、 公司如期償付各類債務利息；
- 7、 上述財務指標均按照中國會計準則計算得出。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已審財務報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鯉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1頁至第141頁的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23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注,包括重要會計政策。

我們認為,上述合併財務報表已經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且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2023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和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制。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做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內其他與我們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這些道德要求以及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能充分、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年合併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來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單獨發表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經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u>預計負債的評估</u>	
<p>貴集團的全資子公司光大資本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光大資本」）主要從事私募股權投資基金業務，光大浸輝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光大浸輝」）為光大資本下屬全資子公司。</p> <p>于2016年4月，光大浸輝、暴風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資子公司暴風（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群暢金融服務有限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與各有限合夥人簽署《上海浸鑫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有限合夥協定》，共同發起設立上海浸鑫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浸鑫基金」），並通過設立特殊目的載體的方式收購境外 MP&Silva Holding S.A.（以下簡稱「MPS」）公司65%的股權。光大浸輝擔任浸鑫基金的執行事務合夥人。浸鑫基金優先級有限合夥人出資人民幣32億元、中間級有限合夥人出資人民幣10億元、劣後級有限合夥人出資人民幣10億元。</p> <p>于2023年9月，光大資本與所有優先級有限合夥人簽訂了相關的和解協議。</p> <p>此外，浸鑫基金一名中間級有限合夥人出示了一份與全體普通合夥人簽訂的補充協議，約定全體普通合夥人對於該中間級有限合夥人未能獲償本金及預期收益的差額部分予以賠償。另外，浸鑫基金的部分中間級有限合夥人因浸鑫基金與光大資本產生侵權責任糾紛，截至財務報表批准報出日，上述訴訟案件仍在進行中。</p>	<p>與預計負債確認相關的審計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查看與投資、訴訟及爭議相關的合同、協定、內部審批和法律往來函件； • 獲取並覆核了管理層瞭解的有關 MPS 項目及其他案件相關的訴訟、仲裁、財產保全的情況，並查看相關的法律檔及其他相關信息； • 獲取並覆核了管理層有關上述訴訟及爭議的評估結果； • 獲取並覆核了公司與浸鑫基金優先順序有限合夥人的相關和解協定及執行情況； • 評價財務報表中針對預計負債的相關披露是否滿足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i>預計負債的評估(續)</i>	
<p>基於目前掌握的信息、已判決訴訟結果、仲裁裁決結果和訴訟進展情況，貴集團在2023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與浸鑫基金所投的MPS項目以及其他訴訟案件相關的預計負債為人民幣546,886千元。</p> <p>由於相關訴訟尚在進行中以及貴集團最終所需承擔的責任涉及管理層重大的判斷和估計，且相關預計負債的金額對於合併財務報表的資產負債狀況及經營成果的影響是重要的，因此，我們將預計負債的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請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注14，附注2.4所述的重要會計政策及附注3所述的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p>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u>預期信用損失的評估</u>	
<p>貴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融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等進行減值測試並確認損失準備。</p> <p>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貴集團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貴集團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如果已經發生信用損失，貴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內的信用減值。貴集團在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考慮所有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p> <p>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融出資金的帳面淨值為人民幣36,783,275千元，其中減值準備餘額為人民幣629,659千元；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帳面淨值為人民幣7,871,606千元，其中減值準備餘額為人民幣1,028,489千元。</p> <p>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帳面淨值為人民幣3,647,750千元，其中減值準備餘額為人民幣218,842千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帳面淨值為人民幣42,110,634千元，減值準備餘額為人民幣69,555千元。</p> <p>由於相關資產金額重大，其減值評估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包括對減值階段的劃分及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等，因此我們將預期信用損失評估認定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請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注28、29、31、40、64(c)，附注2.4所述的重要會計政策及附注3所述的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p>	<p>與評估融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減值準備計提相關的審計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瞭解和測試融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減值計提流程的內部控制設計、運行的有效性； • 獲取並評估了管理層對於減值階段劃分的標準及確定減值損失金額所採用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合理性； • 選取樣本，對樣本的減值階段劃分結果與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標準進行對比； • 選取樣本，對管理層在計算減值損失時使用的關鍵參數的合理性進行評估，包括違約率、違約損失率、風險敞口、折現率、前瞻性調整因數等； • 結合市場慣例和歷史損失經驗，評估管理層減值模型計算結果的合理性；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中針對融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減值相關披露是否滿足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u>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u>	
<p>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合計為人民幣120,161,408千元，其中，屬於第一層級、第二層級和第三層級的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67,164,335千元、人民幣47,698,548千元和人民幣5,298,525千元。</p> <p>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合計為人民幣1,329,727千元，其中，屬於第一層級、第二層級和第三層級的金融負債分別為人民幣149,884千元、人民幣776,369千元和人民幣403,474千元。</p> <p>貴集團金融工具的估值是以市場資料和估值模型相結合為基礎，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輸入值。大部分輸入值來源於能夠從活躍市場可靠獲取的資料。當可觀察的參數無法可靠獲取時，即公允價值屬於第三層級的情況下，不可觀察輸入值的確定會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和估計。</p> <p>貴集團已對部分金融工具開發了估值模型，這同樣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和估計。由於部分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較為複雜，且在確定估值模型所使用的輸入值時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和估計，因此，我們將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請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注65，附注2.4所述的重要會計政策及附注3所述的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p>	<p>與評估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相關的審計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瞭解和測試估值流程的內部控制設計、運行的有效性； • 通過將貴集團採用的公允價值與公開可獲取的市場資料進行比較，覆核所有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估值的結果； • 選取樣本，查閱本年度簽署的投資協定，瞭解相關投資條款，並識別與金融工具估值相關的條款； • 利用安永內部估值專家的工作，協助我們評價貴集團用於部分金融工具的估值所使用的模型；同時，選取樣本對金融工具進行獨立估值並將我們的估值結果與貴集團的估值結果進行比較。上述具體程序包括將貴集團的估值模型與我們瞭解的現行和新興估值方法進行比較，測試公允價值計算的輸入值，以及建立平行估值模型進行重估；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中針對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的相關披露是否滿足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商譽減值	
<p>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商譽的帳面價值為人民幣529,506千元，其中，上述商譽主要是因分別於2011年和2015年收購光大證券環球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光證環球」）和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光大證券國際」）形成的。</p> <p>合併財務報表中商譽的帳面價值可能存在無法通過使用各相關資產及資產組（即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可認定最小資產組合）所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以全部收回的風險。為評估商譽的可收回金額，管理層委聘外部估值專家基於管理層編制的現金流量預測採用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的模型計算各相關資產及資產組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p> <p>由於商譽的帳面價值對合併財務報表的重要性，在確定是否應計提減值準備時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和估計，特別在預測未來現金流量方面包括對預測收入、長期平均增長率和利潤率以及確定恰當的折現率所作的關鍵假設，這些關鍵假設具有固有不確定性，因此，我們將評估合併財務報表中商譽減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請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注23，附注2.4所述的重要會計政策及附注3所述的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p>	<p>與評估合併財務報表中商譽的減值相關的審計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基於我們對貴集團業務的瞭解和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價管理層對各資產及資產組的識別以及如何將商譽和其他資產分配至各資產組的結果； • 評價管理層委聘的外部估值專家的勝任能力、專業素質和客觀性； • 利用安永內部估值專家的工作，基於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評價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管理層所採用的方法和假設； • 通過將關鍵參數，包括預測收入、長期平均增長率及利潤率與相關子公司的過往業績、董事會批准的財務預算、近期的商業機會報告、行業研究報告和行業統計資料等進行比較，評價管理層在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採用的假設和關鍵判斷； • 基於同行業可比公司的市場資料重新計算折現率，並將我們的計算結果與管理層計算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採用的折現率進行比較，以評價其計算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採用的折現率； • 對預測收入和採用的折現率等關鍵假設進行敏感性分析，以評價關鍵假設的變化對減值評估結果的影響以及考慮對關鍵假設的選擇是否存在管理層偏向的跡象； • 通過與市場上可比企業採用市淨率的估值結果進行比較，評價各相關資產和資產組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計算結果；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中針商譽減值的相關披露是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p>結構化主體通常是為實現具體而明確的目的設計並成立的，並在確定的範圍內開展業務活動。貴集團可能通過發起設立、持有投資或保留權益份額等方式在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理財產品、投資基金、資產管理計劃、信託產品或資產支援證券等。</p> <p>當判斷是否應該將結構化主體納入貴集團的合併範圍時，管理層應綜合考慮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相關活動擁有的權力、享有的可變回報、以及是否可以通過運用該權力而影響其可變回報的能力。在某些情況下，即使貴集團並未持有結構化主體的權益，也可能需要合併該主體。</p> <p>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在由第三方機構及貴集團發起設立但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持有的權益的帳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26,780,843千元及人民幣863,693千元。</p> <p>由於在確定是否應將結構化主體納入貴集團的合併範圍時需要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且合併結構化主體可能對合併資產負債表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我們將貴集團結構化主體是否應納入合併範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請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注26及附注3所述的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p>	<p>與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相關的審計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瞭解和測試結構化主體合併的內部控制設計、運行的有效性； • 選擇各主要產品類型中重要的結構化主體並對每個所選取的結構化主體執行以下程序：檢查相關合同、內部設立檔以及向投資者披露的信息，以瞭解結構化主體的設立目的和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的參與程度，並評價管理層關於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擁有權力的判斷； - 檢查相關合同、內部設立檔以及向投資者披露的信息，以瞭解結構化主體的設立目的和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的參與程度，並評價管理層關於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擁有權力的判斷； - 檢查結構化主體對風險和報酬的結構設計，包括在結構化主體中對任何資本或回報的擔保、提供流動性支援的安排、傭金的支付以及收益的分配等，以評價管理層就貴集團因參與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活動而擁有的對該主體的風險敞口、權力及對可變回報的影響所作的判斷； - 檢查管理層對結構化主體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和貴集團對享有結構化主體的經濟利益的比重及可變動性的計算，以評價管理層關於貴集團影響其來自結構化主體可變回報的能力所作的判斷； - 評價管理層就是否應合併結構化主體所作的判斷；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中針對結構化主體合併的相關披露是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刊載於年度報告中的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度報告的全部信息，但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也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者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對此我們沒有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所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制真實且公允的合併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在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對全體股東作出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核數師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以由舞弊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做出的經濟決策，則有關的錯報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報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舞弊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證據，就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對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證據，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審計，並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計委員會就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溝通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任何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我們還就已遵守與獨立性相關的專業道德要求向審計委員會提供聲明並與他們溝通可能被合理地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年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吳志強。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3月27日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損益表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注	2023年	2022年
收入			
手續費及傭金收入	5	6,458,483	7,271,598
利息收入	6	5,067,384	5,340,691
投資收益淨額	7	2,515,046	1,096,821
收入合計		14,040,913	13,709,110
其他收入及收益	8	735,181	1,312,035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14,776,094	15,021,145
手續費及傭金支出			
手續費及傭金支出	9	(1,572,333)	(1,091,866)
利息支出	10	(3,268,003)	(3,248,434)
雇員成本	11	(4,243,576)	(4,034,078)
折舊及攤銷費用	12	(675,105)	(613,088)
稅金及附加		(55,149)	(64,867)
其他營業支出	13	(1,766,917)	(2,256,212)
或有負債準備金	14	2,132,573	-
資產減值損失	15	(340,062)	(201,853)
信用減值損失	16	(328,503)	237,998
支出合計		(10,117,075)	(11,272,400)
經營利潤		4,659,019	3,748,745
分占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98,278	105,160
所得稅前利潤		4,757,297	3,853,905
所得稅費用	17	(456,692)	(613,280)
本年利潤		4,300,605	3,240,625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4,271,152	3,189,073
非控制權益		29,453	51,552
總計		4,300,605	3,240,625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			
(每股人民幣元)	20	0.84	0.61

隨附附注為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收益表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u>2023年</u>	<u>2022年</u>
本年利潤	4,300,605	3,240,625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務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168,943	(99,735)
—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	16,621	5,174
—重分類進損益	(39,238)	(11,815)
分占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467	142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60,578)	38,738
所得稅影響	(35,894)	26,594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合計	<u>50,321</u>	<u>(40,902)</u>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167,181	(92,830)
—所得稅影響	(41,795)	23,207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合計	<u>125,386</u>	<u>(69,623)</u>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u>4,476,312</u>	<u>3,130,100</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4,449,137	3,080,162
非控制權益	27,175	49,938
總計	<u>4,476,312</u>	<u>3,130,100</u>

隨附附注為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21	890,080	823,147
使用權資產	22	804,799	542,666
投資性房地產		11,432	12,151
商譽	23	529,506	834,718
其他無形資產	24	262,918	215,492
于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27	1,001,201	1,062,535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8	3,498,381	3,485,7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29	22,129,376	14,310,5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30	875,215	2,485,33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1	-	37,314
存出保證金	33	8,959,802	9,701,252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	2,408,529	2,480,145
應收融資租賃款	35	3,988	8,269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36	427,716	674,741
其他非流動資產	37	287,426	389,274
非流動資產總額		42,090,369	37,063,315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38	1,204,768	1,450,422
應收融資租賃款	35	42,829	218,689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36	650,947	981,066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39	2,842,513	2,660,847
融出資金	40	36,783,275	36,814,356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8	149,369	103,64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29	19,981,258	7,439,92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1	7,871,606	1,366,8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2	75,337,162	92,067,675
衍生金融資產	41	1,838,397	1,107,395
結算備付金	42	1,237,540	1,188,681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43	47,875,463	61,922,141
現金及銀行存款	44	21,698,531	13,969,508
流動資產總額		217,513,658	221,291,167
資產總額		259,604,027	258,354,482

續/...

隨附附注為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2023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45	956,260	3,273,317
短期債務工具	46	13,083,268	8,575,315
拆入資金	47	12,821,203	13,704,05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8	296,017	97,458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49	55,957,676	69,297,987
應付雇員成本	50	2,236,335	1,818,5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1	18,269,205	15,166,850
應交所得稅	34	67,738	115,39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2	43,862,830	31,249,189
衍生金融負債	41	1,033,710	703,189
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	22	224,558	283,243
合同負債		32,469	44,636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	53	22,232,836	15,349,694
流動負債總額		171,074,105	159,678,846
流動資產淨值		46,439,553	61,612,321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88,529,922	98,675,636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45	1,163,962	1,966,887
長期債券	53	17,266,636	26,266,790
預計負債	14	546,886	5,284,293
租賃負債	22	591,315	278,157
遞延稅項負債	34	20,576	22,873
合同負債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54	1,045,158	72,197
非流動負債總額		20,634,533	33,891,197
淨資產		67,895,389	64,784,439

續/...

隨附附注為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2023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權益			
股本	55	4,610,788	4,610,788
其他權益工具	56	9,498,943	9,498,943
儲備	57	38,217,581	37,608,439
留存利潤	57	14,761,297	12,286,664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67,088,609	64,004,834
非控制權益		806,780	779,605
權益總額		67,895,389	64,784,439

由董事會於2024年3月27日核准並授權發佈。

趙陵
董事

劉秋明
董事

隨附附注為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股本	權益工具	其他	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	留存利潤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資本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於2023年1月1日	4,610,788	9,498,943	24,198,686	4,042,363	9,780,181	(78,737)	(334,054)	12,286,664	64,004,834	779,605	64,784,439
本年淨利潤	-	-	-	-	-	-	-	4,271,152	4,271,152	29,453	4,300,605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238,563	(60,578)	-	177,985	(2,278)	175,707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238,563	(60,578)	4,271,152	4,449,137	27,175	4,476,312
提取一般儲備	-	-	-	-	542,455	-	-	(542,455)	-	-	-
批准屬上一年度的股息	-	-	-	-	-	-	-	(968,265)	(968,265)	-	(968,265)
永續債利息	-	-	-	-	-	-	-	(389,550)	(389,550)	-	(389,550)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留存利潤	-	-	-	-	-	(103,751)	-	103,751	-	-	-
其他	-	-	(7,547)	-	-	-	-	-	(7,547)	-	(7,547)
於2023年12月31日	4,610,788	9,498,943	24,191,139	4,042,363	10,322,636	56,075	(394,632)	14,761,297	67,088,609	806,780	67,895,389

續/...

隨附附注為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股本	其他 權益工具	資本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公允價值 儲備	匯兌儲備	留存利潤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於2022年1月1日	4,610,788	4,999,057	24,198,686	3,748,565	8,975,099	68,912	(372,792)	11,637,280	57,865,595	729,667	58,595,262
本年淨利潤	-	-	-	-	-	-	-	3,189,073	3,189,073	51,552	3,240,625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147,649)	38,738	-	(108,911)	(1,614)	(110,525)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147,649)	38,738	3,189,073	3,080,162	49,938	3,130,100
發行永續債	-	4,499,886	-	-	-	-	-	-	4,499,886	-	4,499,886
提取盈餘儲備	-	-	-	293,798	-	-	-	(293,798)	-	-	-
提取一般儲備	-	-	-	-	805,082	-	-	(805,082)	-	-	-
批准屬上一年度的股息	-	-	-	-	-	-	-	(1,051,259)	(1,051,259)	-	(1,051,259)
永續債利息	-	-	-	-	-	-	-	(389,550)	(389,550)	-	(389,550)
於2022年12月31日	4,610,788	9,498,943	24,198,686	4,042,363	9,780,181	(78,737)	(334,054)	12,286,664	64,004,834	779,605	64,784,439

隨附附注為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3年	2022年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所得稅前利潤	4,757,297	3,853,905
經調整：		
利息支出	1,792,141	1,955,599
分占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98,278)	(105,160)
折舊及攤銷費用	679,208	616,831
資產減值損失	340,062	201,853
信用減值損失	328,503	(237,998)
出售物業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收益	(1,039)	(351)
匯兌損失/(收益)	2,052	(7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務工具投資及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的利息收入及處置產生的已實現淨收益	(928,840)	(658,929)
處置聯營及合營企業(收益)/損失	(571)	17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分紅收入	(143,803)	(144,8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 工具的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	(162,663)	1,583,744
衍生金融工具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	(429,523)	(393,255)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6,134,546	6,670,839

續/...

隨附附注為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3年	2022年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續):		
<i>經營資產的變動</i>		
存出保證金減少	741,450	544,210
融出資金減少	7,707	11,639,010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少	116,543	428,178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減少	591,864	93,517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的減少/(增加)	1,843,933	(329,75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6,453,159)	5,735,9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工具減少/(增加)	17,091,735	(25,146,189)
衍生金融工具減少	29,041	24,341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19,930)	(51,069)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減少/(增加)	11,092,242	(419,412)
<i>經營負債的變動</i>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減少	(13,784,867)	(520,33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3,948,650	10,675,727
預計負債的減少	(4,737,407)	-
應付僱員成本增加/(減少)	417,819	(4,24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增加	12,613,641	11,385,277
拆入資金(減少)/增加	(882,852)	11,64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28,750,956	20,737,649
已付所得稅	(512,721)	(1,531,709)
經營活動已付利息	(1,564,706)	(1,295,85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26,673,529	17,910,087

續/...

隨附附注為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注	2023年	2022年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所得款項		19,528,267	5,630,059
取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的股息及利息		909,053	789,476
處置物業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和其他非流動資產所得款項		1,375	15,778
出售子公司，聯營和合營企業的現金所得款項		119,451	17,931
从子公司，聯營和合營企業收到的股息		33,790	28,206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支付款項		(34,896,378)	(15,223,944)
購買物業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和其他非流動資產支付款項		(506,041)	(286,484)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u>(14,810,483)</u>	<u>(9,028,978)</u>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發行永續債所得款項		-	4,499,886
發行長期債券所得款項		12,640,000	5,000,000
發行短期債務工具所得款項		16,659,475	31,110,113
貸款和借款所得款項		1,919,980	7,608,193
償還長期債券		(14,700,000)	(11,101,300)
償還短期債務工具		(12,197,360)	(29,776,090)
償還貸款和借款		(5,017,021)	(10,121,994)
租賃支付的款項		(354,825)	(326,290)
支付利息		(1,699,052)	(2,040,848)
支付股息		(1,358,521)	(1,318,836)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7,547)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4,114,871)</u>	<u>(6,467,16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7,748,175	2,413,943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807,334	12,302,952
匯率變動的影響		11,951	90,439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	<u>22,567,460</u>	<u>14,807,334</u>

隨附附注為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公司信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前身為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經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於1996年4月23日批准，于北京註冊成立。本公司於2005年7月14日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批准，本公司公開發行520,000,000股普通股(A股)，並於2009年8月18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於2015年9月1日，本公司完成向若干投資者非公開發行股票的證券變更登記手續。非公開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本總數由發行前的3,418,000,000股A股增加至發行後的3,906,698,839股A股，註冊資本由發行前的人民幣3,418,000,000元增加至發行後的人民幣3,906,698,839元。

於2016年8月18日，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完成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的首次公開發售，共向公眾發售68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新股。於2016年9月19日，本公司行使H股超額配售權，發售24,088,8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610,787,639元，發行4,610,787,639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國上海市新閘路1508號。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及期貨經紀、證券投資諮詢、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證券承銷與保薦、證券自營、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證券投資基金代銷、融資融券業務、代銷金融產品業務、股票期權做市業務、證券投資基金託管；投資管理、資產管理、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業務、融資租賃業務及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1 編制基礎

本報告所載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獨立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的要求編制。本合併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聯交所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

除了以下會計政策中闡明的某些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外，合併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制。編制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貨幣均為人民幣，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呈列的所有財務報表約整至最接近千位。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子公司是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本集團享有或有權享有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產生的可變收益，及有能力借行使其權力而影響收益(例如，現有權力使得本集團有權決定被投資者的相關活動)，則本集團獲得控制權。

若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者半數或以下的表決權或類似權力，則本集團通過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以判斷是否對被投資者擁有權力，包括：

- (a) 與其他表決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以及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子公司財務報表的編制與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採用相同的報告期間和會計政策。本集團于獲得子公司控制權時將子公司納入合併範圍，直到喪失控制權。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各項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股東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制性權益餘額為負數。凡與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的交易有關的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均已於合併時悉數抵銷。

如果有事實和情況表明以上會計政策中描述的控制三要素中的有一個或多個發生變化，本集團需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這一實體。如果本集團於子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不會導致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權，則作為權益交易入帳。

如果本集團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權，需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非控制性權益的帳面價值和權益中列示的外幣報表折算差額；且確認剩餘投資的公允價值及由此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本集團所享有的權益適當地重分類為損益或留存收益，所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基準相同。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化

本集團已于本年採用了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	會計政策的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全球稅務改革——支柱二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的修訂縮小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初始確認例外情況》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等應納稅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交易，例如租賃。因此，主體需要為這些交易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前提是足夠的應稅利潤）和遞延所得稅負債。由於本集團確定遞延所得稅淨額的政策與修訂一致，因此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沒有任何重大影響。

所有其他新制訂和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在本合併財務報表中尚未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將在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生效時適用（如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 ^{2,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非流動負債與契約 ^{2,4}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³

¹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用

² 於2024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5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由於2020年1月和2022年10月發佈的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對借款人包含按需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進行了修訂，以使相應的措辭保持不變

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不會產生重大的影響。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

對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是指由本集團持有一般不少於20%的表決權並有重大影響的公司。重大影響是指能參與被投資者的財務及運營決策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

合營企業是指合營方對該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的合營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關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並且該安排的相關活動必須經過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後才能決策。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以按照權益法計算的本集團所占淨資產份額減去任何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示。會計政策存在不一致的，應當對其進行調整。

本集團所占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收購後的業績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分別計入合併損益表和合併綜合收益表。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發生變化，如適用，本集團將在合併權益變動表中確認變化的相應份額。本集團與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因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收益或損失，在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的範圍內予以抵銷，除非有證據表明未實現的損失屬於所轉讓資產發生減值損失。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包含因收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所產生的商譽。

若對聯營企業的投資轉變為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或者反之，剩餘權益不再重新計量。相反，該投資將繼續按權益法進行核算。在所有其他情況下，一旦失去對聯營企業的重大影響或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本集團按照公允價值計量或確認剩餘投資。當失去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時，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帳面價值與剩餘投資的公允價值之差以及處置收益被確認為損益。

當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被歸類為持有待售，該投資將根據國際財務報表準則第5號待售的非流動性資產和終止經營進行核算。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採用收購法入帳。企業合併中所轉讓的對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獲轉讓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股東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為獲得被收購方的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每一次企業合併中，本集團可選擇按其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性權益享有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已確認金額的份額進行初始計量。其他類型的非控制性權益應按公允價值予以計量。收購相關成本通常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當所購買的一組活動和資產包括相結合能夠顯著促進產出能力的投入和實質性過程時，本集團確定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于購買日，企業考慮合同條款、經濟環境以及相關條件來評估取得的資產、負債的分類和計量方法，同時也包括了分離出被收購方主合同中的嵌入衍生工具。

如果企業合併是分階段進行的，則應按其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本集團先前在被購買方中持有的權益，且相關的利得或損失(如有)應計入損益。

或有對價在購買日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如果或有對價被確認為一項資產或負債，其後續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如果或有對價被確認為一項權益，則無需重新計量，其後續結算在權益中予以確認。

企業合併所產生的商譽初始按成本計算，即企業合併支付的對價、確認的非控制性權益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的公允價值之和超出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的部分。如果支付的對價、確認的非控制性權益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的公允價值之和小於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經過覆核後，其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初始計量後，商譽按照合併成本減去任何累積減值損失計算。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環境顯示有可能減值的跡象則進行更頻繁的測試。本集團每年對12月31日的商譽進行例行測試。減值測試時，商譽的帳面價值在合併日分攤至預期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單元組合，無論集團其他資產和負債是否分配給上述單位或單位組合。

減值通過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來確定。如果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值，則確認減值。商譽的減值損失不可於後續期間轉回。

倘商譽構成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組)的一部分且該單位內的部分業務已出售，則於厘定出售業務的利潤或虧損時，已出售業務有關之商譽計入業務之帳面值。在這種情況下，處置的商譽根據所處置業務和現金產出單位保留部分的相對價值進行計算。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計量衍生金融工具和部分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以公允價值計量假定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有序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有利市場中進行。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本集團能夠進入的市場。以公允價值計量相關資產和負債，採用市場參與者對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為實現其經濟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設。

以公允價值計量非金融資產的，考慮市場參與者將該資產用於最佳用途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或者將該資產出售給能夠用於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資料支援的估值技術，並盡可能多地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盡可能少地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所有在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和負債均按公允價值層級歸類。公允價值計量結果所屬的層級，由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輸入值所屬的最低層級決定，如下所述：

- 第一層級： 根據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確定公允價值
- 第二層級： 根據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該估值技術使用的對公允價值計量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級的輸入值是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到的
- 第三層級： 根據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該估值技術使用的對公允價值計量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級的輸入值是不可觀察到的

對於持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級輸入值)，判斷各層級之間是否存在轉換。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另一方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a) 個人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如果該個人：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符合以下任何情況之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
- (ii) 該實體系另一實體(或該另一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同為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某實體為第三方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之聯營企業；
- (v) 該實體為以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之雇員為受益人之退休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中所示之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中所示之個人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或其為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關鍵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在集團之任一成員，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職責。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設備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以外，物業及設備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任何減值損失計量。物業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和將資產運抵指定地點並使其達到能夠按照預定的方式進行運作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

物業及設備投入運行後發生的支出，比如維修和保養，通常在費用發生時計入損益。如果一項重要的支出符合確認的條件，則支出予以資本化為資產。如果物業及設備的某些重要組成部分需要定期更換，則本集團將該部分單獨確認為資產，並對其使用壽命及折舊進行單獨計量。

物業及設備採用直線法在計算折舊的估計使用年限內削減其成本至其殘值。主要的年折舊率如下：

<u>類別</u>	<u>使用壽命(年)</u>	<u>殘值率</u>	<u>年折舊率</u>
房屋及建築物	40年	0.00%	2.50%
電子設備	3年	0.00%	33.33%
傢俱及固定裝置	5年	0.00%	20.00%
運輸設備	5年至25年	0.00% – 5.00%	3.80% – 20.00%

如果物業及設備的各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年限，則在各部分間合理分配該項目的成本，且按各部分單獨計提折舊。剩餘價值、使用年限和折舊方法至少于每一會計年度末重新評估，必要時進行調整。

初始確認的物業及設備以及重要組成部分一經處置或預期其使用或處置將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則終止確認。淨銷售收入和相關資產帳面價值之差作為處置或報廢的收益或損失在資產終止確認當年的損益表中確認。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去減值損失計量且不計提折舊。在建工程竣工且可供使用時，將分類至物業及設備的恰當類別。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指的是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而持有房地產。

投資性物業最初按成本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歸屬支出。在初始確認之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去隨後的累計折舊和任何累計減值損失列示。折舊的確認是為了在估計的使用壽命內，並在考慮到估計的剩餘價值後，使用直線法沖銷投資物業的成本。

投資性物業在處置時或永久停止使用且處置後沒有預期未來經濟利益時，即被取消確認。因終止確認財產而產生的任何利得或損失(按淨處置收益與資產帳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計算)均包括在終止確認財產期間的利潤或損失。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性房地產 (續)

折舊按直線法計算，將每項投資性房地產的成本減記為其估計使用壽命內的殘值。用於此目的的主要年利率如下：

<u>類別</u>	<u>使用壽命(年)</u>	<u>殘值率</u>	<u>年折舊率</u>
房屋及建築物	40年	0.00%	2.50%

無形資產(除商譽外)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按其成本進行初始確認，企業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按購買日的公允價值確認。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分為有期限或無期限。有期限的無形資產將按可使用經濟年限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評估是否減值。有期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每個報告期末進行覆核。

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每年均進行減值測試。此類無形資產不予攤銷，在每個會計期間對其使用壽命進行覆核。如果有證據表明使用壽命是有限的，則按上述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政策進行會計處理。

本集團主要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如下：

<u>項目</u>	<u>攤銷年限</u>
軟體及其它	3年
客戶關係	2.5年至10年

本集團將無法預見未來經濟利益期限的無形資產視為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並對這類無形資產不予攤銷。

租賃

在合同開始日，本集團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如果合同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

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和計量方法，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支付租賃款項的租賃負債和代表目標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在合同成立或重新評估包含租賃部分和非租賃部分的合同時，本集團將租賃和非租賃部分分拆後進行會計處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和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個租賃組成部分進行會計處理。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起始日(即基礎資產可用使用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以成本扣除計提的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計量，並就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已享受的租賃激勵相關金額。除非本集團能夠合理確定在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否則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項目	折舊年限
房屋及建築物	1至12年
其他	1至10年

如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在租賃期結束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行使了購買權，則使用資產的估計使用壽命計算折舊。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本集團將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為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租賃激勵相關金額，可變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比率，以及擔保餘值預計的應付金額。租賃付款也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格及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需支付的款項，前提是租賃期反映出承租人將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不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應當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在計算租賃付款額的現值時，因為租賃內含利率不易確定，本集團採用租賃開始日的增量借款利率。租賃開始日後，利息的增加帶來租賃負債的增加，租賃款項的支付帶來租賃負債的減少。此外，如果發生變更、租賃期限的變更、租賃付款額的變更(例如，由於用於確定此類租賃付款的指數或比率的變更而導致的未來付款額的變更)或購買目標資產的選擇權的評估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帳面價值。

(c)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即，自生效日期起租賃為12個月或更短，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採用短期租賃豁免。本集團對低值租賃資產(單項租賃資產為全新資產時價值較低)採用低價值資產租賃豁免。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本集團在租賃開始時(或當存在租賃變更時)將其每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實質上沒有轉移資產所有權附帶的所有風險和報酬的租賃被歸類為經營租賃。當合同包含租賃和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以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為基礎將合同中的對價分配給每個組成部分。產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核算，並因其經營性質計入綜合收益表中的收入。經營租賃的談判和安排所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計入租賃資產的帳面價值，在租賃期內按照與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礎確認。或有租金在其賺取期間確認為收入。

實質上將與目標資產所有權有關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移給承租人的租賃，均按照融資租賃計量。在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的成本按照最低租賃付款額及相關付款(包括初始直接成本)的現值資本化，並以與租賃淨投資額相等的金額確認為應收款項列式。此類租賃的融資成本在損益表中扣除，以便在整個租賃期內提供恒定的定期利率。

售後租回交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售後租回交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轉讓相關資產是否應作為銷售入帳的規定而厘定。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評估售後租回交易是否構成出售承租人銷售。對於不符合銷售規定的轉讓，本集團將轉讓所得款項入帳列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售後租回安排的長期應收款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于首次應用日期前訂立的售後租回交易不會重新評估，但新規定可能會部分影響本集團于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的售後租回交易。

實質上將資產所有權的所有收益和風險(法定所有權除外)轉移給本集團的租賃，均作為融資租賃入帳。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可分類為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及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採用實務便利而不予調整重大融資成份影響的應收賬款以外，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採用實務便利的應收賬款，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按交易價格計量。

金融資產符合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時，可以分類為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不符合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時，可以根據業務模式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本集團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可以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或二者兼顧。管理被分類為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管理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又以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未被上述業務模式所管理的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買賣金融資產，是指按照合同條款的約定，在法規或通行慣例規定的期限內收取或交付金融資產。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買入或賣出金融資產的日期。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續)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後續計量，並續考慮減值。其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與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一樣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後續計量，利息收入、匯兌差額和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其餘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如果滿足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中權益工具的定義，本集團于初始確認時可以不可撤銷地選擇將部分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為基礎進行上述分類。

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不會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於有權收取股利，預計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可以可靠計量時確認股利收入並計入損益表中的投資收益淨額，明確作為投資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該等股利收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不需進行減值測試。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所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該分類包括沒有被不可撤銷的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類權益，本集團於有權收取股利，預計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可以可靠計量時確認股利收入並計入損益表中的投資收益淨額。

當混合工具(包含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合同)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合同的經濟特徵和風險不緊密相關，與嵌入式衍生工具條款相同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同未按照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則該衍生工具需要從混合工具中進行拆分並單獨按照衍生工具進行列報。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僅當合同條款出現變動且重大改變其他情況下所需現金流量時，或當原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損益的金融資產重分類時，方才進行重新評估。

混合工具的主合同為金融資產時，整個混合工具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而非將其中的嵌入衍生工具單獨拆分計量。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在下列情況下，應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相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如適用)(即從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
- 轉移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在「過手」協議下承擔了及時將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額支付給第三方的義務；並且(a)實質上轉讓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b)雖然實質上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若已轉讓其收取該項金融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者簽訂了一項「過手」協定，本集團將評價是否以及在何種程度上保留與該資產相關的風險及報酬。若未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亦未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資產將按本集團繼續參與該項資產的程度確認。在上述情況下，本集團相應確認有關負債。有關資產和負債以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和義務為基礎進行計量。

通過對所轉移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方式繼續涉入的，則按該項資產的原始帳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對價金額上限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所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外的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基於根據合同到期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厘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包括出售所持有的抵押品或組成合同條款的其他增信措施產生的現金流量。

一般方法

預期信用損失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沒有顯著上升的信用風險敞口，預期信用損失基於未來12個月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造成的信用損失計提。對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信用風險敞口，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都需要基於剩餘存續期為信用風險敞口計提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上升。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和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並且考慮所有在無須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合理及可支援的信息，包括歷史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認為當合同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續)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本集團採用低信用風險簡化方法。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評估在評估債務工具是否屬於低信用風險時考慮所有在無須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合理及可支援的信息。此外，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過(含)30日，或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如有)信用評級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則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如果內部或外部信息顯示，在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增信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同款項，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已違約。如果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同現金流量，則核銷該金融資產。

除了使用簡化方法的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和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使用一般方法計提預期信用損失並分類為下述不同階段。

第一階段： 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 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但尚未發生信用減值的，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第三階段： 如果在資產負債表日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的(不屬於已購或原始信用減值資產)，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計量與其信用損失。

已購或原始信用減值資產是指在初始確認時即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此類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之後利息收入計算時使用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預期信用損失在之後發生變化的情況下確認或轉回。

簡化方法

對於不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採用實務便利而不予調整重大融資成份影響的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本集團運用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簡化方法下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按照整個存續期確認預期信用損失，而不再考慮信用風險是否發生變化。本集團已經基於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建立減值準備轉移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具體情況進行前瞻性調整。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可以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應付款項，或在有效套期中被指定為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所有的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其他金融負債的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貸款及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拆入資金、應付經紀客戶賬款、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賣出回購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負債、應付債券、其他流動負債以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和在初始計量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為短期內回購目的而承擔的金融負債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負債。本類別包括本集團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定義的套期關係中指定為套期工具之外的衍生金融工具。分離出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也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負債，除非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交易性金融負債的損益計入當期損益表。損益表中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不包括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

在滿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條件下，金融負債可以在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由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且期後不能重分類進損益表。除此之外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損益計入當期損益表。損益表中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不包括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

初始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款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余成本進行後續計量，除非折現的影響很小，此時可以採用成本進行後續計量。該金融負債終止確認或使用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過程中產生的損益計入當期損益表。

攤余成本的計算應考慮任何收購折價或溢價，並包括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各項收費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中的財務成本。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方以實質上幾乎全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並且各自帳面價值的差異在損益中確認。

金融工具的抵銷

只有當具備抵銷金融資產和負債的確認金額的合法權利，且預期將按淨額同時處置相關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才可以抵銷，以淨額列示於財務狀況表中。

衍生金融工具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計量，並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金融工具確認為一項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確認為一項負債。

衍生工具因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現金流套期中的有效部分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在套現項目影響損益時轉入損益。

融資融券

融資融券指本集團向客戶融出資金以購買證券，或本集團向客戶融出證券以供銷售，而客戶向本集團提供抵押品。

本集團將融資應收款項確認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並使用實際利率法入帳利息收入。本集團在風險及回報並無轉移的情況下不會終止確認融出證券，而相關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抵押品不會於財務狀況表內予以確認，僅於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亦獲轉讓時，由對手方所轉讓之抵押品才會反映於財務狀況表內。

代融資或融券客戶進行證券交易入帳列作證券經紀業務。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即本集團收購金融資產而後根據返售協定於未來日期按預先協議的價格返售該金融資產的交易。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即本集團出售金融資產而後根據回購協定於未來日期按預先協議的價格回購該金融資產的交易。

已墊付或已收取現金於財務狀況表分別確認為買入返售或賣出回購款項。買入返售資產於備查帳戶入帳為資產負債表外項目，而賣出回購資產款繼續於財務狀況表確認。

購買與返售代價之間的差額以及銷售與回購代價之間的差額均使用實際利率法於相關交易期間攤銷，並分別計入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本集團代理客戶買賣證券收到的應付經紀客戶賬款，全額存入本集團指定的銀行帳戶；本集團在收到應付經紀客戶賬款的同時確認為一項負債，與客戶進行相關的結算。

本集團接受客戶委託通過證券交易所代理買賣證券，與客戶清算時如買入證券成交總額大於賣出證券成交總額，按清算日買賣證券成交價的差額，加代扣代繳的印花稅和應向客戶收取的傭金等手續費減少客戶交易結算資金；如買入證券成交總額小於賣出證券成交總額，按清算日買賣證券成交價的差額，減代扣代繳的印花稅和應向客戶收取的傭金等手續費增加客戶交易結算資金。

存貨

存貨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存貨發出時的成本按個別計價法核算，存貨成本包括採購成本和其他成本。

於資產負債表日，存貨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對成本高於可變現淨值的，計提存貨跌價準備，計入當期損益。

可變現淨值，是指在日常活動中，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估計的銷售費用以及相關稅費後的金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活期存款，以及期限一般在三個月內、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為履行短期現金承諾而持有的流動性強的定期存款。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

如由於過去事項而需要承擔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未來資源的流出，並可就該義務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預計負債會予以確認。

當本集團預計部分或全部預計負債將得到補償時，例如，通過保險合同，則獲得的補償確認為一項單獨的資產，但僅當該補償幾乎可以確定時才能確認。預計負債相應的支出扣除所有可以獲得的補償後的淨額列示在損益表中。

如折現的影響屬重大，預計負債的金額為預期履行義務所需的未來開支於財務狀況表日的現值。隨時間推移而引致的折現現值的增加計入損益表內的利息支出。

企業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或有負債在初始確認時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在初始確認後，按照預計負債確認的金額，和初始確認金額扣除收入確認原則確定的累計攤銷額後的餘額，以兩者之中的較高者進行後續計量。

倘不大可能須付出經濟利益，或有關金額無法可靠估計，除非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甚微，否則該責任披露為或有負債。潛在責任存在與否僅能以一宗或數宗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方能證實，除非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甚微，否則亦須披露為或有負債。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與在損益之外確認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計不在損益中確認，而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當期及以前期間的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自稅務當局退回或向稅務當局支付的金額計算，計算以財務狀況表日適用的稅率為基礎，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相關解釋和實務。

遞延所得稅採用債務法，對財務狀況表日的資產和負債稅務基礎及其出於財務報告目的的帳面價值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

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均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

- 遞延所得稅負債是由商譽的初始確認產生的或由非企業合併交易中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所產生，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子公司和聯營企業的投資及與共同控制企業的權益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而言，如果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安排並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轉回。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續)

所有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利用的稅項抵減和未利用的稅務虧損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但以很有可能足夠的應納稅利潤抵銷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利用的稅項抵減和未利用的稅務虧損為限，除非：

-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是由非企業合併交易中的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所產生，而在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子公司和聯營企業的投資及與共同控制企業的權益相關的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而言，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是以暫時性差異將於可預見的未來轉回且有足夠的應納稅利潤可用以抵銷為限。

於每個報告期末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帳面價值予以覆核。如果不再是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利潤以允許利用部分或全部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應減少該項遞延所得稅資產。相反，於每個報告期末應重新評估以前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在有足夠應納稅利潤可供所有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利用的限度內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以在每個報告期末已執行的或實質上將執行的稅率(和稅法)為基礎，按預期實現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的稅率計量。

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是與同一稅收征管部門對同一應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者對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但在未來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轉回的期間內，涉及的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或是同時取得資產、清償債務。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其所附的條件並且能夠收到時，以其公允價值予以確認。與費用相關的政府補助，在補償的費用支出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以其公允價值確認為遞延收益，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平均分配或從資產的帳面價值中扣除，計入當期損益，對相關資產的折舊予以抵減。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

與客戶訂立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本集團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並有權利獲得轉讓商品或服務對價時確認合同收入。

如果合同中存在可變對價，對可變對價的估計應當為本集團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時有權收取的金額。可變對價在合同生效時進行估計，並且應當不超過在相關不確定性消除時，累計已確認的收入極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轉回的金額。

如果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資成分，為客戶就轉讓商品的交易提供了重大融資利益，且間隔期間超過了一年，本集團使用與客戶在合同開始時進行的單獨融資交易所反映的折現率進行折現，按照應收賬款的現值確認收入。如果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資成分，為本集團提供了重大融資利益的，且間隔期間超過了一年，確認合同收入同時確認合同負債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支出。如果向客戶轉讓已承諾商品或服務與客戶就此類商品或服務進行支付之間的時間期間為一年或更短期間，本集團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實務便利，不就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調整對價金額。

(a) 經紀業務及投資諮詢業務

經紀傭金收入于交易日在達成有關交易後確認。經紀業務的處理及結算手續費收入於提供有關服務後確認。

投資諮詢收入在安排有關交易或提供有關服務後確認。

(b) 承銷及保薦業務

承銷及保薦費於承銷或保薦責任完成時確認。

(c) 資產管理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手續費是根據資產管理協定，按資產價值的預先確定的百分比定期確認。當業績費可按實際表現衡量標準厘定，並符合相關的或有準則時，即確認業績報酬。

(d)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在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合同資產

合同資產是已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對價的權利。本集團在客戶實際支付合同對價或在該對價到期應付之前，已經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按照有權(有條件)收取的對價金額確認合同資產。合同資產需要進行減值評估，其詳細信息包含在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中。

合同負債

當本集團轉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之前，在收到客戶的款項或應付款(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同負債。當本集團根據合同履行合同時(即，將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給客戶)，合同負債確認為收入。

合同成本

本集團為履行合同發生的成本，不適用固定資產或無形資產等相關準則的規範範圍的，且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作為合同履約成本確認為一項資產：

- (a) 成本與一份當前或預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關。
- (b) 成本產生或增加了企業未來用於履行(或繼續履行)履約義務的資源。
- (c) 成本預期能夠收回。

本集團對與合同成本有關的資產採用與該資產相關的收入確認相同的基礎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其他合同成本於發生當期費用化。

支出確認

傭金支出

傭金支出主要與獲得服務時確認為開支的交易有關。

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按未償還本金及相關實際利率確認。

租賃款項

融資租賃的最低租賃款項分攤為融資開支及未償還負債減少。融資開支於各租期分攤，以固定每個期間對負債餘額的常數定期比率。或然租賃款項於確認租約調整時通過修訂租約剩餘年期的最低租賃款項入帳。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按應計基準確認。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末審查以下資產的帳面價值，以確定是否存在減值跡象：

- 物業及設備
- 投資物業
- 使用權資產
- 其他無形資產
- 于子公司的權益投資
- 于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投資
- 商譽
-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及長期遞延支出

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可估計資產可收回金額。商譽及不確定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帳面價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則確認減值損失。

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為其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較大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使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該稅前貼現率反映當時市場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和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特定風險。對於減值測試，資產納入持續使用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組別，該組別基本獨立於其他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現金流入。根據營運分部上限測試，商譽會分配至現金產出單元並總匯至某一級別作減值測試，以反映因內部報告需要而監察商譽之最低水準。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分配至預期獲益於合併協同效應的現金產出單元。

減值損失於損益確認。就現金產出單元所確認減值損失首先用於削減任何分配至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合)中商譽的帳面價值，隨後按比例削減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合)中其他資產的帳面價值。

商譽的減值損失不會轉回。對於其他資產，倘無確認減值損失，則減值損失僅於資產帳面價值未超出已厘定帳面價值(扣除折舊或攤銷)時轉回。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雇員成本

短期雇員成本

短期雇員成本責任按未貼現基準計量，並於提供有關服務時列為開支。倘本集團對雇員過去的服務而擁有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獎金，且該責任能可靠估計，預期根據短期現金獎金或分紅計劃將支付的金額將按負債確認。

界定供款計劃

界定供款計劃是離職後福利計劃，一實體向另一獨立實體支付固定供款，但無法律或推定責任支付其他款項，界定供款計劃供款的責任在雇員提供有關服務期間於損益確認為職工福利費。

其他長期雇員成本

本集團對長期雇員成本(退休金計劃除外)的責任淨額為雇員當期及過往期間提供服務所得回報的未來利益數額。有關利益貼現以厘定其現值，並調減任何相關資產的公允價值。貼現率為企業債券(獲評級機構評定的信用評級至少為AA級，到期日貼近本集團的責任條款，並以預期支付有關福利的貨幣計值)於報告期間的收益率。有關計算使用預測單位入帳方法進行。任何實際盈虧于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辭退福利

當本集團在可證明承諾根據詳細的正式計劃在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聘用或因向鼓勵自願離職建議提供終止福利且並無撤回的情況下，將終止福利確認為開支。當本集團提出自願離職建議，該建議獲接受且接受數量能可靠估計時，將自願離職的終止福利確認為開支。倘應付報告期間末後超過十二個月的福利，則貼現至其現值。

股息

報告期間未經審議批准及宣派的利潤分配方案擬分配的股息或利潤分派，不會確認為報告期間末的負債，惟單獨披露於財務報表附注。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本集團收到投資者以外幣投入資本時按當日即期匯率折合為人民幣，其他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日期的即期匯率或近似即期匯率的匯率折合為人民幣。

即期匯率是中國人民銀行和國家外匯管理局公佈的外匯牌價或根據公佈的外匯牌價套算的匯率。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是按照系統合理的方法確定的匯率，通常為當期平均匯率。

於報告期間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採用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確認。根據歷史成本計量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按公允價值計量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公允價值厘定日的匯率折算，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確認，惟因換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產生的差額除外，有關差額於資本儲備中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

境外業務的資產和負債採用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權益項目(不包括「留存盈利」)採用交易日期的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境外業務的收入及開支採用交易日期的即期匯率或近似即期匯率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有關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中列為外幣匯兌儲備(匯兌儲備)。出售境外業務時，于股東權益確認與境外業務相關的累計匯兌差額于出售發生時轉至當期損益。

受託業務

本集團在受託業務中作為客戶的管理人、託管人或代理人。本集團所持的資產和有關向客戶交回該等資產的承諾，因資產的風險及回報仍由客戶保留而列賬為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立經營分部，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經營分部是本集團的組成部份，開展能賺取收入及產生開支的業務活動，財務業績定期由本集團管理層覆核，以此決定對各分部的資源配置並評估表現，且有關財務表現等財務報表可供查閱。

倘兩個或多個經營分部存在相同或相似經濟特徵，同時各單項產品或服務的性質、生產過程的性質、產品或服務的客戶類型或層次、銷售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式及監管環境有相似性，則可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部。

本集團編制分部報告時，分部間交易收入按實際交易價計量。編制分部報告所用分部會計政策與編制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一致。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

編制本合併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和估計，這些判斷和估計會影響財務狀況表日收入、費用、資產和負債的報告金額，以及或有負債的披露。然而，這些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導致的結果可能造成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帳面金額進行重大調整。

重大會計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除作出涉及估計之假設外，管理層亦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的判斷。

業務模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管理層在評估業務模式方面需要做出重大判斷，包括但不限於(a)如何評估業務模式的表現以及在該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並將其報告給實體的關鍵管理人員；(b)影響業務模式表現的風險、在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應對以上這些風險的方法；(c)業務經理的薪酬。在確定是否將通過收回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來實現現金流時，管理層需要考慮出售的原因、出售的時間、頻率和以前期間的價值。

合同現金流量特徵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管理層需要對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之利息的支付做出重大判斷。例如，在評估貨幣要素的修正時間價值時，是否合同現金流量與基準現金流量間存在顯著差異需要判斷；在評估預付的金融資產時，預付的公允價值是否重大也需要判斷。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實體時，必須考慮所有事實和情況。控制原則包括三個要素：(i)對實體的權力；(ii)因參與該實體而產生的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iii)對實體使用權力影響實體回報金額的能力。如果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三個控制要素中的一個或多個發生變化，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實體。

對於本集團擔任管理人的結構化主體，本集團通過評估其對相關結構化主體的權力，通過參與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以及是否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且可變回報占比是否重大作為合併的依據。如本集團為結構化主體的主要責任人，則應當合併。

具有續租選擇權合同租賃期限的確定

本集團存在若干具有續租和終止選擇權租賃合同。本集團在評估是否行使續租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時作出判斷。即，它考慮了所有對其進行續租或終止合同產生經濟動機的相關因素。在開始日後，如果在其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變化，並且影響其是否行使續租或終止選擇權的能力(例如，建造重大租賃權益改良或對租賃資產進行重大定制)，本集團將重新評估租賃期。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

估計的不確定性

以下為於財務狀況表日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關鍵來源，可能會導致未來會計期間資產和負債帳面金額重大調整。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若干金融工具無法從活躍市場取得報價。該等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方法確定。有關方法包括參考相若工具的現行公允價值利用近期公平市場交易確定、貼現現金流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型。本集團設定工作流程，確保估值方法由合資格人員設立並經獨立人員驗證及審計。本集團在執行估值方法前會進行核證及校驗，確保估值結果反映實際市況。本集團的估值模型充分利用市場資料，儘量減少倚賴本集團的具體資料。然而，若干資料(如信用及交易對手方風險)和風險的相關性則需要管理層估計。本集團定期評估上述估計及假設，並適時作出調整。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根據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在很有可能有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來抵扣虧損的限度內，本集團就所有未利用的可抵扣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這需要管理層運用大量的判斷來估計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發生的時間和金額以及適用的稅率，結合稅務籌畫策略，以決定應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的金額。

金融工具的減值

本集團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對金融工具的減值進行評估，應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斷和估計，需考慮所有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該等判斷和估計時，本集團根據歷史還款資料結合經濟政策、宏觀經濟指標、行業風險等因素推斷債務人信用風險的預期變動，不同的估計可能會影響減值準備的計提，已計提的減值準備可能並不等於未來實際的減值損失金額。

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減值

本集團定期評估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以確定資產帳面價值有否超過可收回金額。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計提減值損失準備。

由於資產的市價不能可靠地取得，該資產的公允價值亦無法可靠估計。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參考公平交易中類似資產的銷售協議價格或可觀察到的市場價格，減去可直接歸屬於該資產處置的增量成本確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該項資產或資產組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恰當的折現率確定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商譽的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測試商譽是否發生減值。這要求對分配了商譽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預計。對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預計時，本集團需要預計未來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產生的現金流量，同時選擇恰當的折現率確定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預計負債

本集團在每個財務報告日會判斷是否因過去事項而形成現時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同時判斷履行相關義務導致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以確定該義務金額的可靠估計數及在合併會計報表中的相關披露。

租賃—估計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確定租賃內含利率，因此，本集團使用增量借款利率來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團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接近的資產，在類似期間以類似抵押條件借入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團「將必須支付的」，當沒有可觀察的利率(如，沒有進行融資交易的子公司)需要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條款和條件時(如，當租賃不是以子公司的功能貨幣計量時)計的利率。集團使用可觀察的變數(市場利率)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需要做出某些特定實體的估計(子公司的獨立信用評級)。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稅項

本集團主要適用稅項及稅率如下：

稅項類型	稅基	稅率
企業所得稅	應課稅利潤	16.5%，25%
增值稅	應課稅收入	1%—13%
城市維護建設稅	已付增值稅	1%，7%
教育附加費	已付增值稅	3%

本公司及其國內子公司的適用所得稅稅率為25%。香港子公司的適用利得稅稅率為16.5%。

根據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2017年6月30日發佈的《關於資管產品增值稅有關問題的通知》，資管產品管理人運營資管產品過程中發生的增值稅應稅行為，暫適用簡易計稅方法，按照3%的徵收率繳納增值稅，通知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對資管產品在2018年1月1日前運營過程中發生的增值稅應稅行為，未繳納增值稅的，不再繳納；已繳納增值稅的，已納稅額從資管產品管理人以後月份的增值稅應納稅額中抵減。

5. 手續費及傭金收入

	2023年	2022年
以下產生的手續費及傭金收入		
—證券經紀及投資諮詢業務收入	3,209,139	3,890,789
—承銷及保薦業務收入	1,051,482	1,277,473
—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1,010,295	1,506,824
—期貨經紀業務收入	1,098,745	493,426
—財務顧問業務收入	32,306	45,839
—其他	56,516	57,247
總計	6,458,483	7,271,598

6. 利息收入

	2023年	2022年
以下產生的利息收入		
—融資融券	2,244,041	2,511,925
—金融機構的存款	1,776,198	1,933,57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771,627	467,000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07,182	177,569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68,981	71,60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3,450	18,136
—股票質押式回購及約定購回	43,053	142,517
—融資租賃	749	10,006
—其他	12,103	8,355
總計	5,067,384	5,340,691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7. 投資收益淨額

	2023年	2022年
以下產生的已實現投資收益淨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1,902,625	289,57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39,238	11,815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0,793	2,545
—衍生金融工具	(2,016,074)	(493,082)
以下產生的已實現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2,018,018	1,991,6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143,803	144,865
以下產生的未實現投資收益淨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162,663	(1,583,744)
—衍生金融工具	253,980	733,225
總計	<u>2,515,046</u>	<u>1,096,821</u>

8.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23年	2022年
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250,241	818,561
政府補助	394,439	384,696
商品期權做市業務收入	28,923	39,748
代理業務收入	16,135	17,137
租賃收入	14,062	14,927
匯兌(虧損)/收益	(2,052)	713
其他	33,433	36,253
總計	<u>735,181</u>	<u>1,312,035</u>

9. 手續費及傭金支出

	2023年	2022年
以下產生的手續費及傭金支出		
—證券經紀業務	831,980	1,036,199
—期貨經紀業務	687,233	14,010
—承銷與保薦業務	52,308	40,944
—資產管理業務	812	713
總計	<u>1,572,333</u>	<u>1,091,866</u>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0. 利息支出

	2023年	2022年
以下產生的利息支出		
—長期債券	1,374,418	1,565,43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806,944	451,798
—拆入資金	330,560	416,758
—貸款及借款	254,771	215,188
—短期債務工具	134,313	147,854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98,202	134,452
—黃金租賃	30,614	9,597
—租賃負債	28,639	27,335
—收益互換保證金	-	45,084
—其他	209,542	234,935
總計	<u>3,268,003</u>	<u>3,248,434</u>

11. 僱員成本

	2023年	2022年
工資、獎金及津貼	3,291,610	3,163,490
退休金計劃供款	436,745	407,278
其他社會福利	515,221	463,310
總計	<u>4,243,576</u>	<u>4,034,078</u>

本集團中國境內僱員參與政府機關組織及管理的社會福利計劃，包括退休金、醫療、住房及其他福利待遇。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就全部香港合資格僱員營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根據相關法規，本集團根據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定期向勞動和社會福利機關支付其須承擔的保險費和福利供款。該等社會福利計劃為設定提存計劃，計劃供款于產生時計入支出。本集團於該等養老保險計劃下未有任何沒收的供款。

本集團向中國大陸員工另外提供企業年金計劃，根據計劃規定，員工離職時根據實際在職時間可能會有部份企業繳費額度劃回企業年金企業賬戶，該劃回款項不會影響現有員工的年金供款水平，不存在動用已沒收的供款以減低現有供款水平的情況。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2. 折舊及攤銷費用

	2023年	2022年
使用權資產折舊	318,773	308,696
物業及設備折舊	177,501	148,10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47,138	127,629
租賃物業改良和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31,693	28,654
總計	<u>675,105</u>	<u>613,088</u>

13. 其他營業支出

	2023年	2022年
信息技術費	477,088	392,704
大宗商品交易支出	249,257	813,242
基金及資產管理計劃分銷及託管支出	166,499	199,528
證券交易所管理費	137,710	129,728
宣傳及招待支出	107,837	134,981
租賃支出及水電費	98,932	100,085
諮詢和專業服務	94,548	62,802
商務差旅支出	61,223	37,129
郵電及通訊支出	57,726	61,757
勞務外包費	53,967	55,901
證券/期貨投資者保護基金	40,133	43,379
審計師報酬	10,421	10,601
其他	211,576	214,375
總計	<u>1,766,917</u>	<u>2,256,212</u>

14. 或有負債準備金

(a) 預計負債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未決訴訟或仲裁	<u>546,886</u>	<u>5,284,293</u>

(b) 或有負債準備金

	2023年	2022年
本年初	5,284,293	5,284,293
本年轉回	(2,132,573)	-
本年轉出	(2,516,887)	-
本年支付	(87,947)	-
本年末	<u>546,886</u>	<u>5,284,293</u>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或有負債準備金(續)

(b) 或有負債準備金(續)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光大資本主要從事私募股權投資基金業務，光大浸輝為光大資本下屬全資子公司。于2016年4月，光大浸輝、暴風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資子公司暴風(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暴風投資」)和上海群暢金融服務有限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與各有限合夥人簽訂浸鑫基金合夥協定，並通過設立特殊目的載體的方式收購境外MP & Silva Holding S.A.(以下簡稱「MPS」)公司65%的股權。光大浸輝擔任浸鑫基金的執行事務合夥人。浸鑫基金優先順序有限合夥人出資人民幣3,200,000千元、中間級有限合夥人出資人民幣1,000,000千元、劣後級有限合夥人出資人民幣1,000,000千元。其中，優先順序有限合夥人分別為招商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系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招商銀行」)的利益相關方和上海愛建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系上海華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瑞銀行」)的利益相關方，出資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8億元和人民幣400百萬元。同時，光大資本向優先順序有限合夥人簽署了未履行法定程序並由光大資本蓋章的差額補足函，約定在浸鑫基金成立36個月內，若優先順序有限合夥人不能實現退出時，由光大資本承擔相應的差額補足義務。2019年2月25日，浸鑫基金投資期限屆滿到期，未能按原計劃實現退出。

2018年10月，光大浸輝收到上海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以下簡稱「上海國際仲裁中心」)的仲裁通知。申請人華瑞銀行因與光大浸輝之《上海浸鑫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合夥協定之補充協定》爭議事宜，請求裁決光大浸輝向其支付投資本金、投資收益、違約金、律師費、仲裁費等合計約人民幣452.37百萬元。光大浸輝涉及華瑞銀行的仲裁糾紛案件已完成開庭並於2020年5月收到由上海國際仲裁中心出具的編號為[2020]滬貿仲裁字第0338號的裁決書，裁決光大浸輝支付申請人華瑞銀行投資本金400百萬元及相應預期收益、律師費、仲裁費等相關費用。

2018年11月，光大資本收到法院通知，華瑞銀行就同一事由以光大資本為被告，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民事訴訟，涉及金額約人民幣431.36百萬元。上海金融法院受理了華瑞銀行的財產保全申請，並於2018年11月查封部分光大資本銀行帳戶並凍結部分投資資產。2020年8月，光大資本涉及華瑞銀行的民事訴訟案件收到編號為(2018)滬74民初730號的《上海金融法院民事判決書》，判決光大資本向華瑞銀行支付投資本金人民幣400百萬元，支付2018年1月1日至實際履行之日投資收益並承擔訴訟費、保全費等。若華瑞銀行因仲裁結果執行而得到相應的投資本金和收益，光大資本在上述訴訟判決中付款義務相應減少。光大資本不服一審判決結果，向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提起上訴。2021年6月，光大資本收到編號為(2020)滬民終618號的《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民事判決書》，駁回光大資本的訴訟請求，維持原判。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或有負債準備金(續)

(b) 或有負債準備金(續)

2018年11月，光大浸輝收到仲裁通知，深圳恒祥股權投資基金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深圳恒祥」）就合夥協定和補充協定糾紛，以光大浸輝為被申請人之一，向上海國際仲裁中心申請仲裁，涉及金額約為人民幣167.81百萬元。深圳恒祥出示一份其與浸鑫基金三個普通合夥人簽訂的補充協定，補充協定約定全體普通合夥人對於深圳恒祥未能獲償本金人民幣150百萬元及預期收益的差額部分予以賠償。上海市靜安區人民法院受理了深圳恒祥的財產保全申請，並於2018年11月凍結了光大浸輝的相關投資資產。光大浸輝涉及深圳恒祥的仲裁糾紛案件已完成開庭並於2020年4月收到由上海國際仲裁中心出具的編號為[2020]滬貿仲裁字第0322號裁決書，裁決被申請人光大浸輝、暴風投資和上海群暢金融服務有限公司支付申請人投資本金人民幣150百萬元及相應預期收益、律師費、仲裁費等相關費用。2020年12月，經上海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查明，光大浸輝、暴風投資和上海群暢金融服務有限公司均無可執行財產，因此終結了(2020)滬02執1332號一案的執行程序。深圳恒祥已向上海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申請追加光大資本為被執行人，目前深圳恒祥已撤回申請。

2019年5月，光大資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應訴通知書，招商銀行對光大資本提起訴訟要求光大資本履行相關差額補足義務，訴訟金額約為人民幣3,489百萬元，包括投資本金人民幣2,800百萬元、投資收益、資金佔用損失、律師費、訴訟費等。上海金融法院於2019年5月受理了招商銀行的財產保全申請，並於同月查封光大資本的部分投資資產。2020年8月，光大資本涉及招商銀行的民事訴訟案件已收到編號為（2019）滬74民初601號的《上海金融法院民事判決書》，判決光大資本向招商銀行支付人民幣3,116百萬元及自2019年5月6日至實際清償之日的利息損失，並承擔部分訴訟費、財產保全費等費用。光大資本不服一審判決結果，向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提起上訴。2021年6月，光大資本收到編號為（2020）滬民終567號的《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民事判決書》，駁回光大資本的訴訟請求，維持原判。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或有負債準備金(續)

(b) 或有負債準備金(續)

2020年9月，浸鑫基金的合夥人之一嘉興招源湧津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招源湧津」）以侵權責任糾紛為由提起訴訟，要求光大資本賠償投資本金損失人民幣600百萬元及相應利息。2021年10月，光大資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編號為(2020)滬74民初2467號的一審民事判決書，判決光大資本賠償招源湧津投資本金的30%，即180百萬元；招源湧津其餘訴訟請求不予支持。光大資本已就該判決結果提出上訴，於2022年2月23日開庭。2023年7月，光大資本收到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二審民事判決書，判決撤銷一審判決，改判光大資本賠償招源湧津投資款本金人民幣600百萬元扣除浸鑫基金已向其支付的預期收益分配款約人民幣148百萬元的30%，即最終賠償金額約為人民幣135百萬元；駁回招源湧津其餘訴訟請求。2023年8月30日，招源湧津就該案申請強制執行，光大資本已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執行通知書》。截至目前，光大資本收到了上海金融法院執行裁定書，裁定終結本次執行流程。另外，光大資本向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再審申請，目前已收到最高人民法院的受理通知，最高人民法院已對光大資本再審申請立案審查，最終審查結果尚存在不確定性。

2021年5月，光大資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應訴通知書，中間級及劣後級合夥人貴州貴安金融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安金融」）對光大資本提起訴訟，要求光大資本賠償投資本金損失及相應利息，訴訟金額約為人民幣95百萬元。2023年7月，光大資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一審民事判決書（[2021]滬74民初1374號），光大資本應賠償貴安金融30%的已損失投資本金（原始本金扣除浸鑫基金已向其支付的預期收益分配款），即人民幣24.80百萬元；駁回貴安金融其餘訴訟請求。光大資本不服一審判決結果，向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提起上訴。2023年12月，光大資本收到二審判決結果，維持原判，目前已進入強制執行階段。

2021年6月，光大浸輝收到上海金融法院應訴通知書，中間級合夥人上海隆謙迎申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的管理人上海東興投資控股發展有限公司對光大浸輝和光大資本提起訴訟要求賠償投資本金損失及相應預期收益，訴訟金額約為人民幣246.5百萬元。2021年10月，光大資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編號為(2021)滬74民初283號的一審民事判決書，判決駁回原告全部訴訟請求，目前一審判決已生效。

2022年3月，光大資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執行裁定書》（（2021）滬74執466號之一），裁定變價被執行人光大資本持有的光大幸福融資租賃有限公司35%的股權以及3,810,482股天陽宏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天陽宏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經送配後的數量為6,858,868股。2023年5月，天陽宏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58,868股股份被強制執行，拍賣所得款項全部用於清償招商銀行的債務。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或有負債準備金(續)

(b) 或有負債準備金(續)

2023年9月，光大資本與招商銀行及與華瑞銀行兩起案件已經終審並進入執行階段，經雙方協商，已制定執行和解方案並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審議通過。光大資本分別與招商銀行及華瑞銀行簽署執行和解協議，以人民幣26.4億元履行終審判決決定的全部支付義務。其中，與招商銀行的執行和解款分期四年清償，與華瑞銀行的執行和解款一次性清償。截至2023年12月31日，華瑞銀行的執行和解款人民幣400百萬元已經全部清償，招商銀行的執行和解款已經按照和解協議的約定償還人民幣734百萬元，尚未償還未折現金額為人民幣15.06億元。

本集團根據相關訴訟、仲裁的最新進展及目前所獲得的信息，並考慮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於2023年12月31日累計確認預計負債人民幣528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52.8億元）。

預計負債的計提金額是基於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及本次投資相關方暴風集團及其實際控制人馮鑫與光大浸輝簽訂的MPS股權回購協議確定的。2019年3月13日，光大浸輝作為浸鑫基金的執行事務合夥人，與浸鑫基金共同作為原告，以暴風集團及其實際控制人馮鑫為被告，向北京市高級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因暴風集團及馮鑫未履行相關協議項下的股權回購義務而構成違約，原告要求被告賠償因不履行回購義務而導致對於收購MPS公司65%股權以及其他相關成本的損失，合計約為人民幣751.19百萬元。於2020年12月，光大浸輝已收到編號為（2019）京民初42號的判決書，判決駁回原告訴訟請求，相關案件受理費及財產保全費等由原告承擔，光大浸輝已經就該案件判決結果提起上訴。2022年6月，暴風集團收到民事裁定書（2021最高法民中580號），裁定撤銷北京市高級人民法院民事判決書（[2019]京民初42號），併發回北京市高級法院重審。2023年6月法院已經受理，已於2023年10月13日開庭。截至目前，該案件尚未判決。

2021年6月，浸鑫基金的境外項目交易主體JINXIN INC.(開曼浸鑫)在英格蘭和威爾士高等法院已向MPS公司原賣方股東RICCARDO SILVA、ANDREA RADRIZZANI等個人和機構提出欺詐性虛假陳述以及稅務承諾違約的訴訟主張，涉案金額約為661百萬美元。光大資本已經向被告律師提交訴狀，該案件正在雙方律師溝通過程。於2021年10月19日，被告已就該案件向法院提交了答辯狀。於2022年9月舉行法庭聽證會。截至目前，該案件尚未開庭。

本公司將持續關注該事項的進展情況和結果，持續對最終需承擔的具體責任結果進行評估，並履行相關的信息披露義務。

具體信息請參見本公司臨2019-008號、臨2019-012號、臨2019-016號、臨2019-037號、臨2019-051號、臨2020-015號、臨2020-049號、臨2020-051號、臨2020-080號、臨2020-094號、臨2021-006號、臨2021-031號、臨2021-037號、臨2021-045號、臨2021-062號、臨2022-002號、臨2022-005號、臨2022-007號、臨2022-009號、臨2022-032號、臨2022-052號、臨2022-054號、臨2023-019號、臨2023-034號、臨2023-036號、臨2023-043號、臨2023-046號、臨2023-048號、臨2024-007號及臨2024-009號公告事項。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5. 資產減值損失

	2023年	2022年
商譽	315,171	171,862
存貨	24,891	29,991
總計	<u>340,062</u>	<u>201,853</u>

16. 信用減值損失

	2023年	2022年
以下產生/(轉回)的信用減值損失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27,539	40,028
—其他非流動資產	97,414	23,864
—應收融資租賃款	87,005	(6,776)
—融出資金	17,667	(6,9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務工具投資	16,622	5,174
—應收款項	237	3,422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671)	(6,353)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2,997)	3,92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313)	(294,345)
總計	<u>328,503</u>	<u>(237,998)</u>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所得稅費用

(a) 合併損益表所列稅項：

	2023年	2022年
即期稅項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422,328	844,442
香港利得稅	9,875	8,444
小計	432,203	852,886
以前年度調整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1,537)	30,000
香港利得稅	(187)	(101)
小計	(1,724)	29,899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26,213	(269,505)
總計	456,692	613,280

根據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及本集團中國大陸子公司須按法定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已就香港附屬公司本年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的稅率撥備香港利得稅。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的對賬如下：

	2023年	2022年
所得稅前利潤	4,757,297	3,853,905
按中國法定稅率25%計算的所得稅	1,189,324	963,476
子公司稅率差別的影嚮	40,007	26,216
以前年度調整	(1,724)	29,899
歸屬於聯營及合營企業業績的影嚮	(24,390)	(26,264)
非應稅收入的稅務影嚮	(434,111)	(334,542)
不可抵扣支出的稅務影嚮	70,057	69,327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虧損	(547,624)	(45,909)
未確認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和可抵扣虧損的影嚮	262,625	65,409
其他	(97,472)	(134,332)
合計	456,692	613,280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8. 董事和監事薪酬

在任董事及監事於報告期間由本集團支付的薪酬如下：

姓名	2023年				總計
	董事袍金	工資、津貼及 實物利益	年金計劃供款	酌情獎金	
董事：					
趙陵	-	1,681	127	1,170	2,978
劉秋明	-	1,542	186	2,104	3,832
宋炳方 ⁽¹⁾	-	-	-	-	-
尹岩武 ⁽¹⁾	-	-	-	-	-
陳明堅 ⁽¹⁾	-	-	-	-	-
謝松 ⁽¹⁾⁽²⁾	-	-	-	-	-
獨立董事：					
王勇	240	-	-	-	240
浦偉光	240	-	-	-	240
任永平	240	-	-	-	240
殷俊明	240	-	-	-	240
劉運宏	240	-	-	-	240
監事：					
梁毅	-	1,405	115	813	2,333
吳春盛 ⁽¹⁾	-	-	-	-	-
黃曉光 ⁽¹⁾	-	-	-	-	-
朱武祥	200	-	-	-	200
程鳳朝	200	-	-	-	200
黃琴	-	1,115	186	1,254	2,555
李顯志	-	1,093	116	568	1,777
林靜敏	-	539	101	741	1,381
總計	1,600	7,375	831	6,650	16,456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8.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姓名	2022年				總計
	董事袍金	工資、津貼及 實物利益	年金計劃供款	酌情獎金	
董事：					
趙陵	-	1,492	131	236	1,859
劉秋明	-	2,121	192	1,338	3,651
宋炳方 ⁽¹⁾	-	-	-	-	-
付建平 ⁽¹⁾⁽³⁾	-	-	-	-	-
尹岩武 ⁽¹⁾	-	-	-	-	-
陳明堅 ⁽¹⁾	-	-	-	-	-
田威 ⁽¹⁾⁽⁴⁾	-	-	-	-	-
餘明雄 ⁽¹⁾⁽⁵⁾	-	-	-	-	-
獨立董事：					
王勇	240	-	-	-	240
浦偉光	240	-	-	-	240
任永平	240	-	-	-	240
殷俊明	240	-	-	-	240
劉運宏	240	-	-	-	240
監事：					
梁毅	-	1,324	120	209	1,653
吳春盛 ⁽¹⁾	-	-	-	-	-
汪紅陽 ⁽¹⁾⁽⁶⁾	-	-	-	-	-
黃曉光 ⁽¹⁾	-	-	-	-	-
朱武祥	200	-	-	-	200
程鳳朝	200	-	-	-	200
黃琴	-	1,229	194	2,006	3,429
李顯志	-	1,159	145	580	1,884
林靜敏	-	706	103	816	1,625
總計	1,600	8,031	885	5,185	15,701

(1) 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由其股東及其他關聯方(包括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光大有限公司)承擔。于報告期間，該等關聯方與本集團之間並無分配薪酬。

(2) 於2023年6月29日被選舉為董事。

(3) 於2023年6月30日辭任董事職務。

(4) 於2023年4月20日辭任董事職務。

(5) 於2023年4月7日辭任董事職務。

(6) 於2023年5月12日辭任監事職務。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向任何董事及監事支付任何款項，作為其離職或退任的補償或促使其加入本公司的獎金。于報告期間，並無董事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最高薪酬人士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均非薪酬披露於附注18的董事或監事。薪酬總額如下：

	2023年	2022年
工資及津貼	5,525	5,753
酌情獎金	25,104	42,482
雇主向年金計劃供款	901	961
總計	<u>31,530</u>	<u>49,196</u>

最高薪酬範圍如下：

	2023年	2022年
	人數	人數
港幣6,500,001 至 港幣7,000,000	4	-
港幣7,500,001 至 港幣8,000,000	1	-
港幣8,000,001 至 港幣8,500,000	-	2
港幣9,500,001 至 港幣10,000,000	-	1
港幣12,000,001 至 港幣12,500,000	-	1
港幣15,500,001 至 港幣16,000,000	-	1
總計	<u>5</u>	<u>5</u>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向該等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薪酬作為退休福利、促使其加入或在加入本公司時的獎金或離職的賠償。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本公司股東年內應占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得。於報告期間，普通股數目並無變動。

	2023年	2022年
收益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	4,271,152	3,189,073
減：歸屬於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的收益	(1) 389,550	357,498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u>3,881,602</u>	<u>2,831,575</u>
股份(千股)		
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4,610,788</u>	<u>4,610,788</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每股人民幣元)		
—基本	<u>0.84</u>	<u>0.61</u>

- (1) 本公司在計算2023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時，將歸屬於2023年度的永續債股息共計人民幣389,550千元(2022年度：357,498千元)從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中予以扣除。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1. 物業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物	電子設備	傢俱及固定裝置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成本						
2022年1月1日	914,993	706,742	299,257	109,557	859	2,031,408
購買	-	131,320	19,157	-	473	150,950
本年轉出	(28,782)	-	-	-	(1,174)	(29,956)
處置和其他	-	(68,750)	14,727	(3,385)	-	(57,408)
2022年12月31日	886,211	769,312	333,141	106,172	158	2,094,994
購買	-	177,159	70,611	370	-	248,140
本年轉出	-	-	-	-	(158)	(158)
處置和其他	(35)	(44,398)	(1,667)	(3,766)	-	(49,866)
2023年12月31日	886,176	902,073	402,085	102,776	-	2,293,110
累計折舊						
2022年1月1日	(365,021)	(563,235)	(237,452)	(28,806)	-	(1,194,514)
本年計提	(22,507)	(94,382)	(30,503)	(4,100)	-	(151,492)
本年轉出	16,271	-	-	-	-	16,271
處置和其他	-	69,177	(14,614)	3,325	-	57,888
2022年12月31日	(371,257)	(588,440)	(282,569)	(29,581)	-	(1,271,847)
本年計提	(22,142)	(129,393)	(25,508)	(3,841)	-	(180,884)
處置和其他	7	44,396	1,532	3,766	-	49,701
2023年12月31日	(393,392)	(673,437)	(306,545)	(29,656)	-	(1,403,030)
帳面價值						
2023年12月31日	492,784	228,636	95,540	73,120	-	890,080
2022年12月31日	514,954	180,872	50,572	76,591	158	823,147

注：其他主要包括匯率變動的影響。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有部分房屋及建築物仍未取得有關的房產證，其帳面價值金額分別為人民幣985千元及人民幣1,055千元。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2. 租賃

(i)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帳面價值及年內的變動情況如下：

	房屋及建築物	其他	總計
成本			
2022年1月1日	1,389,979	8,431	1,398,410
購買	155,902	267	156,169
處置及其他	(193,047)	(1,338)	(194,385)
2022年12月31日	1,352,834	7,360	1,360,194
購買	594,009	325	594,334
處置及其他	(179,397)	(1,946)	(181,343)
2023年12月31日	1,767,446	5,739	1,773,185
累計折舊			
2022年1月1日	(698,521)	(2,988)	(701,509)
本年計提	(307,202)	(1,494)	(308,696)
處置及其他	191,713	964	192,677
2022年12月31日	(814,010)	(3,518)	(817,528)
本年計提	(317,414)	(1,359)	(318,773)
處置及其他	165,969	1,946	167,915
2023年12月31日	(965,455)	(2,931)	(968,386)
帳面價值			
2023年12月31日	801,991	2,808	804,799
2022年12月31日	538,824	3,842	542,666

注：其他主要包括匯率變動的影響。

(ii)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帳面價值及年內變動情況如下：

	2023年	2022年
2022年1月1日	561,400	710,892
新增租賃	594,580	161,166
年內確認的利息	28,639	27,335
支付	(354,825)	(326,290)
其他	(13,921)	(11,703)
2022年12月31日	815,873	561,400
詳細分析：		
流動部分	224,558	283,243
非流動部分	591,315	278,157

(iii) 有關租賃的損益金額確認如下：

	2023年	2022年
所有權資產折舊費用	318,773	308,696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28,639	27,335
短期租賃費用	10,513	9,391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53	61
合計	357,978	345,483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3. 商譽

	2023年	2022年
成本	1,504,201	1,504,201
成本匯率變動的影響	212,453	188,056
減：資產減值準備	(1,134,164)	(818,993)
減值準備匯率變動的影響	(52,984)	(38,546)
帳面價值	<u>529,506</u>	<u>834,718</u>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根據經營分部分配至以下本集團的已識別現金產出單元：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香港財富管理資產組	1,707,274	1,682,877
光大期貨資產組	9,380	9,380
財富管理業務	<u>1,716,654</u>	<u>1,692,257</u>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商譽所在資產組共計分為兩個，與以前年度保持一致。本集團於2007年收購光大期貨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光大期貨」）產生的商譽人民幣9,380千元歸屬於光大期貨資產組。於2011年收購光證環球產生的商譽港幣275,853千元以及於2015年收購光大證券國際產生的商譽港幣1,608,098千元歸屬於香港財富管理資產組。由於商業架構調整，光證環球及光大證券國際已於2022年清算並辦理註銷，相關業務已經轉移到光大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和中國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財富管理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以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方法確定，本集團根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的財務預算/預測，預算/預測期收入增長率和利潤率分別為7.00%至16.00%和33.57%至35.19%，該增長率和利潤率確定基礎是在預算/預測期前三年實現的收入和利潤率基礎上，根據預計市場發展情況適當調整得出。用於推斷穩定期收入增長率和利潤率分別是2.50%和35.27%（2022年：2.50%和39.42%），該增長率和利潤率確定基礎是在預算/預測期通貨膨脹基礎上，根據預計行業發展情況適當調整得出，並不超過資產組所涉及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和利潤率。未來現金流量採用的折現率是反映相關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特定風險的稅前折現率，適用的稅前折現率是16.54%(2022年：17.06%)，該稅前折現率已反映相關資產組的特定風險。於2023年12月31日，該資產組累計確認的商譽減值準備為人民幣1,187,148千元。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其他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軟體及其他	總計
成本			
2022年1月1日	863,362	1,086,463	1,949,825
購買	-	96,036	96,036
處置和其他	-	9,145	9,145
2022年12月31日	863,362	1,191,644	2,055,006
購買	-	195,557	195,557
處置和其他	-	3,074	3,074
2023年12月31日	863,362	1,390,275	2,253,637
累計攤銷			
2022年1月1日	(863,362)	(829,050)	(1,692,412)
本年計提	-	(127,629)	(127,629)
處置和其他	-	(19,473)	(19,473)
2022年12月31日	(863,362)	(976,152)	(1,839,514)
本年計提	-	(147,138)	(147,138)
處置和其他	-	(4,067)	(4,067)
2023年12月31日	(863,362)	(1,127,357)	(1,990,719)
帳面價值			
2023年12月31日	-	262,918	262,918
2022年12月31日	-	215,492	215,492

注：其他主要包括匯率變動的影響。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於子公司的投資

下表載有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有主要影響的子公司資料。除另有說明外，所持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 地點及日期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於12月31日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核數師 ⁽¹⁾ 及 公認會計準則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光大期貨有限公司 ⁽²⁾	中國大陸 08/04/1993	中國大陸	人民幣 1,500,000,000	100%	100%	期貨經紀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上海光大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²⁾	中國大陸 21/02/2012	中國大陸	人民幣 200,000,000	100%	100%	資產管理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光大富專投資有限公司 ⁽²⁾	中國大陸 26/09/2012	中國大陸	人民幣 2,000,000,000	100%	100%	另類投資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光大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光證控股」) ⁽²⁾	香港 19/11/2010	香港	港幣 7,400,000,000	100%	100%	投資控股	EY HKFRS	EY HKFRS
光大發展投資有限公司 ⁽²⁾	中國大陸 12/06/2017	中國大陸	人民幣 500,000,000	100%	100%	股權投資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²⁾	中國大陸 22/04/2004	中國大陸	人民幣 160,000,000	55%	55%	基金管理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光大資本投資有限公司 ⁽²⁾	中國大陸 07/11/2008	中國大陸	人民幣 4,000,000,000	100%	100%	股權投資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光大幸福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⁷⁾	中國大陸 29/09/2014	中國大陸	人民幣 1,000,000,000	85%	85%	融資租賃 場外衍生品業務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光大光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6/06/2014	中國大陸	人民幣 300,000,000	100%	100%	基差貿易及做市 業務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光大富專泰鋒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9/11/2015	中國大陸	人民幣 10,000,000	100%	100%	投資管理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光大保德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7/08/2015	中國大陸	人民幣 250,000,000	100%	100%	資產管理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光大浸輝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04/05/2015	中國大陸	人民幣 100,000,000	100%	100%	投資管理	N/A	N/A
光大幸福國際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03/05/2017	中國大陸	人民幣 200,000,000	100%	100%	保理業務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光航一號(天津)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2/01/2018	中國大陸	人民幣 100,000	100%	100%	融資租賃	N/A	N/A
光航二號(天津)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5/01/2018	中國大陸	人民幣 100,000	100%	100%	融資租賃	N/A	N/A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子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 地點及日期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於12月31日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核數師 ⁽¹⁾ 及 公認會計準則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光大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			投資控股	EY	EY
Everbright Financial Investment Limited	14/08/2014	香港	650,000,000	100%	100%		HKFRS	HKFRS
中國陽光富尊移民服務有限公司 ⁽³⁾⁽⁶⁾	香港					移民服務	EY	EY
China Everbright Fortune Immigration Services Limited	09/12/2011	香港	港幣1,000	N/A	100%		HKFRS	HKFRS
中國陽光富尊投資有限公司 ⁽³⁾	香港					投資	EY	EY
China Everbright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04/07/2013	香港	港幣1,000	100%	100%	信息技術支持	HKFRS	HKFRS
中國陽光富尊(深圳)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³⁾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	港幣	100%	100%	管理	Bo Zhong	博眾
陽光富尊(深圳)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³⁾	23/09/2011	中國大陸	30,000,000	100%	100%	管理	PRC GAAP	PRC GAAP
中國光大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³⁾	香港	香港	港幣	100%	100%	投資管理	EY	EY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23/09/2011	香港	10,000,000	100%	100%		HKFRS	HKFRS
巨運有限公司 ⁽³⁾⁽⁶⁾	英屬維京群島	香港	美元1	N/A	100%	投資控股	N/A	N/A
Majestic Luck Limited	06/09/2011	香港						
中國光大證券國際結構融資有限公司 ⁽³⁾	香港	香港	港幣	100%	100%	投資	EY	EY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Structured Finance Company Limited	11/04/2016	香港	10,000,000	100%	100%		HKFRS	HKFRS
光大資本回報有限公司 ⁽³⁾	開曼群島	香港	美元1	100%	100%	基金管理	N/A	N/A
Everbright Capital Return Company Limited	20/10/2016	香港						
光大資本投資管理(開曼)有限公司 ⁽³⁾	開曼群島	香港	美元1	100%	100%	基金管理	N/A	N/A
Everbright Capit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20/10/2016	香港	美元1	100%	100%		N/A	N/A
中國光證國際固定收益投資有限公司 ⁽³⁾	香港	香港	港幣	100%	100%	投資控股	EY	EY
光大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⁵⁾	13/12/2017	香港	10,000,0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HKFRS	HKFRS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港幣	100%	100%	提供管理服務	EY	EY
Timbo Investment Limited ⁽³⁾⁽⁶⁾	04/01/1994	香港	美元1	N/A	100%	投資控股	N/A	N/A
Luxfull Limited ⁽³⁾⁽⁶⁾	08/04/1997	香港	美元1	N/A	100%	投資控股	N/A	N/A
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 ⁽³⁾	英屬維京群島	香港	港幣	100%	100%	投資控股	EY	EY
China Everbright Capital Limited	07/03/1997	香港	港幣	100%	100%	企業融資諮詢	HKFRS	HKFRS
中國光大資料研究有限公司 ⁽³⁾	04/01/1994	香港	50,000,000	100%	100%		HKFRS	HKFRS
China Everbright Research Limited	香港	香港	港幣	100%	100%	投資研究	EY	EY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³⁾	30/07/1992	香港	5,500,000	100%	100%	證券經紀及	HKFRS	HKFRS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港幣	100%	100%	發展融資	EY	EY
中國光大外匯、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³⁾	04/01/1991	香港	1,000,000,000	100%	100%	期貨經紀和	HKFRS	HKFRS
China Everbright Forex & Futures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港幣	100%	100%	期貨經紀和	EY	EY
中國光大財富管理有限公司 ⁽³⁾	19/08/1993	香港	200,000,000	100%	100%	杠杆外匯	HKFRS	HKFRS
China Everbright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港幣	100%	100%	保險經紀服務	EY	EY
China Everbright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	06/12/2002	香港	500,000	100%	100%		HKFRS	HKFRS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子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 地點及日期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於12月31日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核數師 ⁽¹⁾ 及 公認會計準則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寶順有限公司 ⁽³⁾ Bolson Limited	香港 02/11/2007	香港	港幣 10,000	100%	100%	持有汽車 及牌照	EY HKFRS	EY HKFRS
深圳寶又迪檔案整理有限公司 ⁽²⁾	中國大陸 18/01/2008	中國大陸	港幣 8,000,000	100%	100%	暫無業務	Peng Sheng PRC GAAP	Peng Sheng PRC GAAP
EBS Investment Limited ⁽⁴⁾	香港 06/11/2017	香港	港幣1	100%	100%	投資	EY HKFRS	EY HKFRS
Advance I (BYI) Limited ⁽⁴⁾	英屬維京群島 23/05/2018	香港	美元1	100%	100%	金融服務	N/A	N/A
中國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⁵⁾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香港 27/02/1973	香港	港幣 157,748,221	100%	100%	投資控股 基金市場策 劃、投資顧問 及資產管理	EY HKFRS	EY HKFRS
光明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⁴⁾ Bright Fund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20/01/1989	香港	港幣 106,000,000	100%	100%	網上證券經紀 及證券放款 商業市場策劃 及推廣	EY HKFRS	EY HKFRS
光大證券數碼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⁴⁾ Everbright Securities Digital Finance (HK) Limited	香港 23/12/1975	香港	港幣 40,000,000	100%	100%		EY HKFRS	EY HKFRS
光證專尚(香港)有限公司 ⁽⁴⁾ CES Private (HK) Limited	香港 11/07/1975	香港	港幣 100,000	100%	100%		EY HKFRS	EY HKFRS
順隆集團有限公司 ⁽⁴⁾ Shun Loong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01/08/1980	香港	港幣 200,000,000	100%	100%	投資控股	EY HKFRS	EY HKFRS
新興金業有限公司 ⁽⁴⁾ Sun Hing Bullion Company Limited	香港 24/11/1992	香港	港幣 5,500,000	100%	100%	黃金買賣	EY HKFRS	EY HKFRS
光證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 ⁽⁴⁾ CES Nominees (HK) Limited	香港 18/04/1972	香港	港幣 200	100%	100%	代理人服務	EY HKFRS	EY HKFRS
Everbright Securities (UK) Company Limited ⁽⁴⁾	英國 16/12/2009	英國	英鎊 1,852,282	100%	100%	經紀及 研究服務	Moore Kingston Smith LLP UK GAAP	Moore Kingston Smith LLP UK GAAP
Bright Bullion Company Limited ⁽⁴⁾	香港 12/09/1972	香港	港幣 210,000,000	100%	100%	黃金買賣 及投資控股	EY HKFRS	EY HKFRS
CES Commodities (HK) Limited ⁽⁴⁾	香港 04/08/1976	香港	港幣 133,300,000	100%	100%	大宗商品經紀 保險經紀	EY HKFRS	EY HKFRS
CES Insurance Consultants (HK) Limited ⁽⁴⁾	香港 05/07/1988	香港	港幣 21,000,000	100%	100%	諮詢業務	EY HKFRS	EY HKFRS
CES International Commodities (HK) Limited ⁽⁴⁾	香港 24/03/1972	香港	港幣 25,000,000	100%	100%	暫無業務	EY HKFRS	EY HKFRS
Everbright Securities Global (HK) Limited ⁽⁴⁾	香港 03/05/1974	香港	港幣 22,000,000	100%	100%	企業金融服務	EY HKFRS	EY HKFRS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子子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於12月31日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核數師 ⁽¹⁾ 及 公認會計準則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CES Investment Services (Macau) Limited ⁽⁴⁾	澳門 05/02/1991	澳門	澳門幣 48,900,000	100%	100%	暫無業務	EY Macau FRS	
光大證券投資服務(香港)有限公司 ⁽⁴⁾	香港 04/08/1972	香港	港幣 2,430,000,000	100%	100%	暫無業務 投資控股、證券 經紀及證券放款	EY HKFRS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vestment Services (HK) Limited 結構融資方案有限公司 ⁽⁴⁾⁽⁵⁾	香港 21/03/1980	香港	港幣2	N/A	100%	暫無業務	EY HKFRS	
Structured Solutions Limited	香港 21/12/1990	香港	港幣 5,000,000	100%	100%	投資諮詢服務、財 務策劃及資產管理	N/A EY HKFRS	
光證優越理財(香港)有限公司 ⁽⁴⁾	香港 19/11/1982	香港	港幣 15,000,000	100%	100%	暫無業務	EY HKFRS	
CES Wealth Management (HK) Limited 新而有有限公司 ⁽⁴⁾	香港 30/10/2014	香港	港幣 2,000,001	100%	100%	保險代理機構	EY HKFRS	
Sun Yi Company Limited	香港 07/09/1995	香港	港幣 6,000,000	100%	100%	投資控股	EY HKFRS	
OP EBS Fintech Investment Limited ⁽³⁾	英屬維京群島 13/01/2021	香港	-	100%	100%	暫無業務	N/A N/A	

注：以上於中國境內的子公司均在中國法律下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于報告期間作為若干結構化實體的主要負責人，根據本集團相關會計政策，該等結構化實體包含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合併的結構化實體的更多詳情披露於附注26。

(1) 本集團各子公司核數師及公認會計準則如下：

- EY PRC指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一間於中國大陸登記的註冊會計師事務所；
- EY指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一間於中國香港登記的註冊會計師事務所；
- 博眾指深圳博眾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一間於中國大陸登記的註冊會計師事務所；
- 鵬盛指深圳鵬盛會計師事務所，一間於中國大陸登記的註冊會計師事務所；
- PRC GAAP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 HKFRS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UK GAAP指英國財務報告準則；
- Macau FRS指澳門財務報告準則。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于子公司的投資(續)

- (2) 該等子公司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 (3) 子公司之股權指光大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之股權。
- (4) 子公司之股權指中國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之股權。
- (5) 該子公司的股權為光大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股權。
- (6) 子公司於2023年解散。
- (7) 該子公司35%的股權已被凍結。詳情請參閱附注14 (b)。

* 該等公司中文名僅供參考，官方名稱以英文為準。

下表載列有重大非控制權益(「非控制權益」)的本集團主要子公司的資料。以下財務報表概要指任何公司內部抵銷前的金額。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非控制權益百分比	45%	45%
資產	1,602,036	1,507,440
負債	(202,422)	(196,397)
淨資產	1,399,614	1,311,043
非控制權益帳面價值	629,826	589,969
	2023年	2022年
收入 ⁽¹⁾	484,619	518,986
本年淨利潤	88,570	105,308
綜合收益總額	88,570	105,308
非控制權益應占綜合收益總額	39,857	47,389
經營活動現金流	137,462	124,197
投資活動現金流	91,951	135,012
融資活動現金流	(239,871)	(261,646)

(1) 收入是根据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算的。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6. 于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a) 本集團在合併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本集團擁有若干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基金、券商資管產品。對於本集團作為管理人或投資該等結構化主體，本集團會評估其所持有的投資組合作為一個整體與其酬金的變化是否受到這些結構化主體經營活動產生的回報變動的影響，從而判斷該集團的控制權。

於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12月31日，合併結構化主體的淨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2,669,298千元及人民幣10,533,584千元，而本集團於合併入帳結構產品中所持權益的帳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2,696,658千元，以及人民幣10,310,791千元。

其他投資者在本集團內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所持有權益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以作其他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等科目核算。

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對有關結構化主體的控制權，並決定本集團是否將其納入合併範圍。

(b) 由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由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未納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範圍，主要包括公募基金、信託產品、券商資管產品、銀行理財產品、資產支持證券、基金專戶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產品。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入帳的有關賬戶的帳面價值等於本集團於由第三方機構發起的未合併入帳的結構化主體中所持權益所面臨的最大損失敞口，列示如下：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	22,594,601	29,741,703
券商資管產品	421,425	370,457
銀行理財產品	3,505,048	6,211,633
其他	259,769	191,873
總計	26,780,843	36,515,666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6. 于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續)

(c) 由本集團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由本集團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範圍但持有權益的結構化主體包括基金及券商資管產品。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入帳的有關賬戶的帳面價值等於本集團於由本集團發起的未合併入帳的結構化實體中所持權益所面臨的最大損失敞口，列示如下：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基金	378,211	417,563
券商資管產品	485,482	1,603,916
其他	-	289,267
總計	863,693	2,310,746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擔任資產管理人但並未持有任何權益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實體的淨資產分別為人民幣312,268,475千元及人民幣347,171,401千元。

2023年度及2022年度，本集團確認的資產管理業務收入分別為人民幣669,114千元以及人民幣1,166,481千元。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相應的應收報酬分別為人民幣80,629千元以及人民幣107,593千元。

27.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分占淨資產		
— 聯營企業	865,126	812,135
— 合營企業	136,075	250,400
總計	1,001,201	1,062,535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7.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下表載列重大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資料，該等公司均為非上市企業實體，無法獲得其市場報價：

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2年 12月31日	
聯營企業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人民幣200,000,000	25.00%	25.00%	基金管理
光大雲付互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幣200,000,000	40.00%	40.00%	金融數據處理
光大易創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幣100,000,000	40.00%	40.00%	金融數據處理
中鐵光大股權投資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幣50,000,000	30.00%	30.00%	投資管理
天津中城光麗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	人民幣20,000,000	30.00%	30.00%	投資管理
中能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幣50,000,000	30.00%	30.00%	投資管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7.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下表載列重大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資料，該等公司均為非上市企業實體，無法獲得其市場報價：(續)

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地點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合營企業				
杭州光大瞰瀾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³⁾	杭州	人民幣106,000,000	47.17%	投資管理
光大常春藤(上海)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³⁾	上海	人民幣185,000,000	27.03%	基金管理
上海光大體育文化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上海	人民幣163,944,800	24.76%	基金管理
光證外匯(香港)有限公司 ⁽¹⁾	香港	港幣75,166,707	51.00%	外匯交易
嘉興光大美銀壹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³⁾	嘉興	人民幣100,000,000	25.00%	投資管理
嘉興光大禮璞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³⁾	嘉興	人民幣100,000,000	24.90%	投資管理
上海光大光證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¹⁾	上海	人民幣20,000,000	75.50%	投資管理
光大常春藤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¹⁾	上海	人民幣10,000,000	51.00%	投資管理
光大利得資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¹⁾	上海	人民幣10,000,000	95.00%	投資管理
嘉興光大美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¹⁾	嘉興	人民幣2,000,000	51.00%	投資管理
北京文資光大文創貳號投資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¹⁾⁽³⁾	北京	人民幣97,550,000	99.90%	基金管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7.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下表載列重大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資料，該等公司均為非上市企業實體，無法獲得其市場報價：(續)

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2年 12月31日	
合營企業(續)					
上海浸鑫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²⁾⁽³⁾	上海	人民幣5,203,000,000	1.15%	1.15%	基金管理
景甯光大浙通壹號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²⁾	麗水	人民幣65,600,000	15.24%	15.24%	基金管理
景甯光大生態壹號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²⁾	麗水	人民幣20,000,000	9.01%	9.01%	基金管理
上海光大富專環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²⁾	上海	人民幣52,350,000	0.20%	0.20%	投資管理
甘肅讀者光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¹⁾⁽⁴⁾	蘭州	人民幣5,000,000	-	51.00%	基金管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7.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下表載列重大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資料，該等公司均為非上市企業實體，無法獲得其市場報價：(續)

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2年 12月31日	
合營企業(續)					
上海璟雋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杭州	人民幣10,000,000	40.00%	40.00%	投資管理
北京光大三六零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²⁾	北京	人民幣680,800,000	0.07%	0.07%	投資管理
呼和浩特市昕天環建設有限公司 ⁽²⁾	呼和浩特	人民幣100,000,000	1.00%	1.00%	投資管理

所有上述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均使用權益法於財務報表列賬。

- (1) 本集團於這些被投資公司的持股為超過50%，然而，由於章程細則及其他公司治理檔中所規定的相關安排，這些被投資公司由本集團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控制。
- (2) 本集團於這些被投資公司的持股為少於20%，然而，由於章程細則及其他公司治理檔中所規定的相關安排，這些被投資公司由本集團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控制。
- (3)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這些被投資公司的持股已被法院凍結。詳見附注14(b)。
- (4)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這些被投資公司的持股已經被處置，失去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

* 該等公司中文僅供參考，官方名稱以英文為準。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7.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本集團重大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及與財務資料列帳面價值對賬披露如下：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聯營企業總額：		
資產	5,715,106	5,313,359
負債	(2,327,452)	(2,159,225)
淨資產	<u>3,387,654</u>	<u>3,154,134</u>
	2023年	2022年
收入 ⁽¹⁾	<u>2,006,352</u>	<u>1,893,809</u>
歸屬於母公司的本年度利潤	405,270	417,295
其他綜合收益	1,871	567
綜合收益總額	<u>407,141</u>	<u>417,862</u>
本年宣告的來自聯營企業的股利	<u>40,000</u>	<u>32,000</u>
本年收到的來自聯營企業的股利	<u>32,000</u>	<u>27,750</u>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與本集團于聯營企業權益對賬：		
歸屬於母公司的淨資產	3,387,654	3,154,134
本集團實際權益	25%	25%
本集團分占聯營企業淨資產	<u>846,914</u>	<u>788,534</u>
於合併財務報告的帳面價值	<u>846,914</u>	<u>788,534</u>
(1) 收入是根据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算的。		
個別不重大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綜合資料：		
	2023年	2022年
本集團分占這些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淨利潤	<u>366</u>	<u>1,952</u>
綜合收益總額	<u>366</u>	<u>1,952</u>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合併財務報表內個別不重大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 帳面價值	<u>154,287</u>	<u>274,001</u>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8.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債務證券	3,549,957	3,537,929
其他	167,213	167,951
減：信用減值準備	(218,789)	(220,151)
總計	3,498,381	3,485,729
分析如下：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220,365	19,981
未上市	3,278,016	3,465,748
總計	3,498,381	3,485,729
流動		
債務證券	149,422	103,673
減：信用減值準備	(53)	(30)
總計	149,369	103,643
分析如下：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639	387
未上市	147,730	103,256
總計	149,369	103,643

於2023年12月31日，用於抵押的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金額為人民幣1,862,659千元。(於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810,627千元)。

(a) 信用減值準備變動分析：

	2023年	2022年
本年初	220,181	228,585
本年計提	514	1,628
本年轉回	(1,185)	(7,981)
本年轉銷	(668)	(2,403)
其他	-	352
本年末	218,842	220,181

(b) 預期信用準備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2023年12月31日	1,785	-	217,057	218,842
2022年12月31日	2,387	-	217,794	220,181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債務證券	22,129,376	14,310,552
總計	22,129,376	14,310,552
分析如下：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3,226,323	843,747
非上市	18,903,053	13,466,805
總計	22,129,376	14,310,552
流動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債務證券	19,981,258	7,439,924
總計	19,981,258	7,439,924
分析如下：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48,591	195,805
非上市	19,832,667	7,244,119
總計	19,981,258	7,439,924

於2023年12月31日，用作抵押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為人民幣37,133,205千元(於2022年12月31日：15,050,127千元)。

(a) 信用減值準備的變動分析：

	2023年	2022年
本年初	59,708	56,042
本年計提	20,122	5,638
本年轉回	(3,500)	(464)
本年轉銷	(6,775)	(1,508)
本年末	69,555	59,708

(b) 按預期信用損失階段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2023年12月31日	19,555	-	50,000	69,555
2022年12月31日	9,204	504	50,000	59,708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非流動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權益類證券	528,846	2,148,586
其他	346,369	336,744
總計	875,215	2,485,330
分析如下：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514,114	2,102,785
非上市	361,101	382,545
總計	875,215	2,485,33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投資策略調整，本集團處置了部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處置權益工具累計實現淨收益人民幣138,334千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從權益性證券及其他投資收取股息為人民幣131,495千元及人民幣12,308千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和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均無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諾條件的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3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a)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非流動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權益類證券	838,274	894,973
債務證券	184,227	184,300
減：信用減值準備	(1,022,501)	(1,041,959)
總計	-	37,314
流動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權益類證券	129,671	171,368
債務證券	7,747,923	1,196,295
減：信用減值準備	(5,988)	(843)
總計	7,871,606	1,366,820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續)

(b) 按市場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非流動		
證券交易所	1,022,501	1,079,273
減：信用減值準備	(1,022,501)	(1,041,959)
總計	<u>-</u>	<u>37,314</u>
流動		
證券交易所	195,416	209,265
銀行間市場	7,682,178	1,158,398
減：信用減值準備	(5,988)	(843)
總計	<u>7,871,606</u>	<u>1,366,820</u>

(c) 信用減值準備變動分析：

	2023年	2022年
本年初	1,042,802	1,390,462
本年計提	5,977	2,482
本年轉回	(20,290)	(296,827)
本年轉銷	-	(53,315)
本年末	<u>1,028,489</u>	<u>1,042,802</u>

(d) 預期信用損失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2023年12月31日	<u>5,988</u>	<u>-</u>	<u>1,022,501</u>	<u>1,028,489</u>
2022年12月31日	<u>829</u>	<u>14</u>	<u>1,041,959</u>	<u>1,042,802</u>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a) 按類型分析：

流動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權益類證券	28,209,476	23,319,852
—基金	22,972,812	30,159,266
—債務證券	11,876,227	21,973,581
—永續債/優先股	7,408,870	7,814,428
—銀行理財產品	3,505,048	6,211,633
—券商資管產品	906,907	1,974,372
—資產支持證券	259,692	398,360
—其他	198,130	216,183
總計	75,337,162	92,067,675
分析如下：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35,347,190	30,662,663
於香港以內地區上市	689,031	30,203
非上市	39,300,941	61,374,809
總計	75,337,162	92,067,675

於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中被質押、限制或凍結的分別為人民幣10,997,598千元及人民幣22,386,822千元。其中本集團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中存在限售期的股票分別為人民幣650,144千元及人民幣1,866,133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外部客戶訂立融券安排轉讓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總值分別為人民幣6,887千元及人民幣112,314千元，該等安排並未終止確認金融資產。融券業務抵押品的公允價值與融資業務抵押品的公允價值分析載於附注40(c)。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3. 存出保證金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於證券交易所及結算所的保證金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663,614	1,217,791
—上海清算所	20,038	46,020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17,261	20,447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15,019	12,940
小計	715,932	1,297,198
於期貨及商品交易所的保證金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	2,359,772	2,295,304
—上海期貨交易所	2,018,812	2,217,004
—大連商品交易所	1,822,044	2,007,481
—鄭州商品交易所	1,530,120	1,603,915
—上海國際能源交易所	209,726	163,238
—上海黃金交易所	183,204	55,284
—香港期貨交易所	8,156	8,039
小計	8,131,834	8,350,265
於其他機構的保證金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3,184	50,886
—其他機構	48,852	2,903
小計	112,036	53,789
總計	8,959,802	9,701,252

34. 所得稅

(a) 即期稅項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應交所得稅	67,738	115,397
	2023年	2022年
本年初	115,397	764,321
本年計提	430,479	882,785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類工具產生的所得稅	34,583	-
已付稅項	(512,721)	(1,531,709)
本年末	67,738	115,397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4. 所得稅(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組成及於有關期間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來自:	信用減值損失 /資產減值損失	應付雇員成本	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	其他	總計
於2022年1月1日	1,805,763	427,053	(99,507)	4,657	2,137,966
於損益確認	(67,012)	16,401	187,050	133,066	269,505
於儲備確認	-	-	49,801	-	49,801
於2022年12月31日	1,738,751	443,454	137,344	137,723	2,457,272
於損益確認	18,903	105,178	(123,685)	(26,609)	(26,213)
於儲備確認	-	-	(77,689)	-	(77,689)
轉出	-	-	34,583	-	34,583
於2023年12月31日	1,757,654	548,632	(29,447)	111,114	2,387,953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4. 所得稅(續)

(c) 財務狀況表對賬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2,408,529	2,480,145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20,576)	(22,873)
總計	<u>2,387,953</u>	<u>2,457,272</u>

(d)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2023年		
	稅前	稅項收益	稅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168,943	(42,236)	126,707
—信用減值損失	16,621	(3,468)	13,153
—重新分類至損益	(39,238)	9,810	(29,4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167,181	(41,795)	125,386
分占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467	-	467
財務報表外幣匯兌差額	(60,578)	-	(60,578)
總計	<u>253,396</u>	<u>(77,689)</u>	<u>175,707</u>

	2022年		
	稅前	稅項收益	稅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99,735)	24,934	(74,801)
—信用減值損失	5,174	(1,294)	3,880
—重新分類至損益	(11,815)	2,954	(8,86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92,830)	23,207	(69,623)
分占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142	-	142
財務報表外幣匯兌差額	38,738	-	38,738
總計	<u>(160,326)</u>	<u>49,801</u>	<u>(110,525)</u>

(e)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確認就有關帶時間性差異的累計稅務損失、融出資金減值準備及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714,839千元及人民幣4,680,139千元，由於在有關稅務司法轄區及有關實體很有可能存在未來應課稅溢利不足以抵銷可供抵扣的稅務損失，故尚未針對估計的稅項損失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其中，人民幣1,763,516千元為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人民幣1,951,323千元為可抵扣虧損。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5. 應收融資租賃款

(a) 按性質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最低租賃收款額	206,978	343,789
減：未確認融資收益	(19,083)	(39,351)
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	187,895	304,438
減：信用減值準備	(141,078)	(77,480)
應收融資租賃淨額	46,817	226,958
就列報目的分析：		
非流動資產	3,988	8,269
流動資產	42,829	218,689

將收取的最低租賃付款及對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最低租賃 收款額	應收融資租賃 款淨額	最低租賃 收款額	應收融資租賃 款淨額
一年內	201,505	183,282	333,452	296,018
一至兩年	4,865	4,084	4,865	3,807
兩年至三年	608	529	4,865	4,084
三年以上	-	-	607	529
總計	206,978	187,895	343,789	304,438
未變現融資收入	(19,083)	-	(39,351)	-
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	187,895	187,895	304,438	304,438
信用減值準備	(141,078)	(141,078)	(77,480)	(77,480)
應收融資租賃淨額	46,817	46,817	226,958	226,958

(b) 信用減值準備變動分析：

	2023年	2022年
本年初	77,480	84,256
本年計提	102,360	10,952
本年轉回	(15,355)	(17,728)
本年轉銷	(23,407)	-
本年末	141,078	77,480

(c) 預期信用損失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2023年12月31日	1,152	-	139,926	141,078
2022年12月31日	218	2,552	74,710	77,480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6.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a) 按性質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最低租賃收款額	1,166,260	1,805,585
減：未確認融資收益	<u>(64,255)</u>	<u>(111,716)</u>
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	1,102,005	1,693,869
減：信用減值準備	<u>(23,342)</u>	<u>(38,062)</u>
應收融資租賃淨額	<u>1,078,663</u>	<u>1,655,807</u>
就列報目的分析：		
非流動資產	<u>427,716</u>	<u>674,741</u>
流動資產	<u>650,947</u>	<u>981,066</u>

將收取的最低租賃付款及對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最低租賃 收款額	應收融資租賃 款淨額	最低租賃 收款額	應收融資租賃 款淨額
一年內	719,569	672,418	1,094,062	1,014,953
一至兩年	370,355	354,839	499,553	473,946
兩年至三年	76,336	74,748	211,970	204,970
總計	<u>1,166,260</u>	<u>1,102,005</u>	<u>1,805,585</u>	<u>1,693,869</u>
未變現融資收入	<u>(64,255)</u>	<u>-</u>	<u>(111,716)</u>	<u>-</u>
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	1,102,005	1,102,005	1,693,869	1,693,869
信用減值準備	<u>(23,342)</u>	<u>(23,342)</u>	<u>(38,062)</u>	<u>(38,062)</u>
應收融資租賃淨額	<u>1,078,663</u>	<u>1,078,663</u>	<u>1,655,807</u>	<u>1,655,807</u>

(b) 信用減值準備變動分析：

	2023年	2022年
本年初	38,062	34,140
本年計提	12,929	7,417
本年轉回	(15,926)	(3,495)
本年轉銷	<u>(11,723)</u>	<u>-</u>
本年末	<u>23,342</u>	<u>38,062</u>

(c) 按預期信用損失階段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2023年12月31日	<u>2,415</u>	<u>-</u>	<u>20,927</u>	<u>23,342</u>
2022年12月31日	<u>4,247</u>	<u>2,606</u>	<u>31,209</u>	<u>38,062</u>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7. 其他非流動資產

按性質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501,801	399,219
大宗商品交易存貨	86,214	86,214
押金	60,592	55,559
長期待攤費用	(a) 52,284	53,710
減：信用減值準備	(b) (358,583)	(175,442)
資產減值準備	(54,882)	(29,986)
總計	<u>287,426</u>	<u>389,274</u>

(a) 長期待攤費用變動如下：

	2023年	2022年
本年初結餘	53,710	62,058
增加	30,267	20,306
攤銷	(31,693)	(28,654)
本年末結餘	<u>52,284</u>	<u>53,710</u>

(b) 信用減值準備變動分析：

	2023年	2022年
本年初	175,442	151,578
本年計提	97,414	28,676
本年轉回	-	(4,812)
從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轉入	24,157	-
其他	61,570	-
本年末	<u>358,583</u>	<u>175,442</u>

(c) 按預期信用損失階段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2023年12月31日	<u>-</u>	<u>-</u>	<u>358,583</u>	<u>358,583</u>
2022年12月31日	<u>-</u>	<u>-</u>	<u>175,442</u>	<u>175,442</u>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8. 應收賬款

(a) 按性質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應收賬款		
—經紀及交易商	743,425	458,316
—結算款	267,970	733,417
—手續費及傭金	237,162	304,500
—其他	41,447	39,132
減：信用減值準備	(85,236)	(84,943)
總計	<u>1,204,768</u>	<u>1,450,422</u>

(b) 按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間末，按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內	1,192,405	1,432,989
一至兩年	6,199	11,028
兩至三年	1,411	2,155
三年以上	4,753	4,250
總計	<u>1,204,768</u>	<u>1,450,422</u>

(c) 信用減值準備變動分析：

	2023年	2022年
本年初	84,943	83,592
本年計提	1,650	3,422
本年轉回	(1,413)	-
本年轉銷	-	(2,500)
其他	56	429
本年末	<u>85,236</u>	<u>84,943</u>

(d) 按預期信用損失階段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易法	總計
2023年12月31日	<u>1,233</u>	<u>-</u>	<u>-</u>	<u>84,003</u>	<u>85,236</u>
2022年12月31日	<u>161</u>	<u>-</u>	<u>-</u>	<u>84,782</u>	<u>84,943</u>

(e) 未減值應收賬款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的有關客戶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9.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a) 按性質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項 ⁽¹⁾	3,152,006	2,887,071
應收股息 ⁽²⁾	310,182	280,518
抵債資產	101,721	-
應收利息	43,587	45,991
待攤費用	22,282	20,112
預繳稅費	17,583	127,727
大宗商品交易存貨	-	637
其他	7,277	7,146
減：信用減值準備	(812,125)	(708,350)
資產減值準備	-	(5)
總計	<u>2,842,513</u>	<u>2,660,847</u>

(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結餘主要指應收證券投資者保護基金、租賃保證金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 於2023年12月31日，由於本集團持有的昆明以購代建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有限合夥人份額已被解除司法凍結，導致該份額產生的應收收益分配款（應收股息）被司法凍結的金額為零（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37,592千元）。

(b) 信用減值準備變動分析：

	2023年	2022年
本年初	708,350	668,089
本年計提	127,933	40,034
本年轉回	(394)	(6)
本年轉銷	(48)	-
轉出至其他非流動資產	(24,157)	-
其他	441	233
本年末	<u>812,125</u>	<u>708,350</u>

(c) 按預期信用損失階段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2023年12月31日	<u>1,583</u>	<u>113,982</u>	<u>696,560</u>	<u>812,125</u>
2022年12月31日	<u>351</u>	<u>-</u>	<u>707,999</u>	<u>708,350</u>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融出資金

(a) 按性質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個人	34,306,228	34,112,582
機構	3,106,706	3,308,059
減：信用減值準備	(629,659)	(606,285)
總計	<u>36,783,275</u>	<u>36,814,356</u>

(b) 信用減值準備變動分析：

	2023年	2022年
本年初	606,285	613,883
本年計提	35,798	34,501
本年轉回	(18,131)	(41,435)
本年轉銷	-	(7,639)
其他	5,707	6,975
本年末	<u>629,659</u>	<u>606,285</u>

(c) 融資融券業務抵押品公允價值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抵押品公允價值：		
—權益類證券	101,589,582	101,634,035
—現金	3,324,909	4,079,342
—基金	2,024,545	1,779,125
—債務證券	664,509	751,487
—其他	370,918	482,439
總計	<u>107,974,463</u>	<u>108,726,428</u>

(d) 按預期信用損失階段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2023年12月31日	<u>23,536</u>	<u>473</u>	<u>605,650</u>	<u>629,659</u>
2022年12月31日	<u>27,398</u>	<u>1,257</u>	<u>577,630</u>	<u>606,285</u>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衍生金融工具

	2023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互換	2,610,000	-	(9,116)
權益衍生工具			
—股指期貨	10,310,844	30,133	(12,654)
—場外交易股指期權	18,161,225	1,080,660	(332,668)
—股指期權	4,619,660	34,145	(106,025)
—收益互換	40,871,325	545,725	(579,836)
—收益憑證	5,565,740	168,560	(1,497)
其他			
—商品期貨	2,200,549	47,452	(45,176)
—商品期權	1,580,799	9,307	(13,436)
—黃金期權	104,792	-	(248)
—黃金期貨	4,334	2	(6)
—白銀期貨	271	2	-
總計	<u>86,029,539</u>	<u>1,915,986</u>	<u>(1,100,662)</u>
減：以現金(收取)/支付作為結算		(77,589)	66,952
淨額		<u>1,838,397</u>	<u>(1,033,710)</u>
	2022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互換	5,880,000	38	(2,370)
—國債期貨	50,120	25	-
權益衍生工具			
—股指期貨	11,992,329	207,354	(29,013)
—場外交易股指期權	9,160,670	237,226	(151,925)
—股指期權	3,873,287	19,489	(72,518)
—收益互換	31,782,294	731,986	(461,774)
—收益憑證	2,123,625	106,757	(10,189)
其他			
—商品期貨	1,368,148	43,307	(33,122)
—商品期權	2,498,078	11,899	(6,680)
—黃金期權	47,008	-	(103)
總計	<u>68,775,559</u>	<u>1,358,081</u>	<u>(767,694)</u>
減：以現金(收取)/支付作為結算		(250,686)	64,505
淨額		<u>1,107,395</u>	<u>(703,189)</u>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2. 結算備付金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于下列機構的備付金		
—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798,201	865,324
— 其他	439,339	323,357
總計	<u>1,237,540</u>	<u>1,188,681</u>

43.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本集團於銀行及授權機構開設獨立存款帳戶，以存放日常經紀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客戶款項。本集團已將經紀客戶款項分類為合併財務狀況表流動資產項目的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並在對任何損失及挪用經紀客戶款項負責的情況下，確認應付相關經紀客戶的相應賬款。

在中國大陸，代經紀客戶就其交易及結算資金持有的現金受中國證監會所頒佈有關第三方保證金條例的限制及規管。在香港，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受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證券及期貨(客戶款項)規則限制及規管。

44. 現金及銀行存款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現金	88	99
銀行存款	21,698,443	13,969,409
總計	<u>21,698,531</u>	<u>13,969,508</u>

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及活期存款(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於2023年12月31日與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受限銀行存款分別為人民幣358,780千元以及人民幣338,850千元。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5. 貸款及借款

2023年12月31日				
	幣種	票面利率	到期年份	帳面金額
無抵押銀行貸款				
—流動	HKD	Hibor+1.00% - Hibor+1.85%	2024	721,494
—非流動	HKD	Hibor+1.20% -Hibor+1.80%	2025-2026	1,042,153
有抵押銀行貸款				
—流動	RMB	4.00%-4.85%	2024	234,766
—非流動	RMB	2.85%-4.80%	2025-2026	121,809
總計				<u>2,120,222</u>
2022年12月31日				
	幣種	票面利率	到期年份	帳面金額
無抵押銀行貸款				
—流動	HKD	Hibor+1.10% - Hibor+1.90%	2023	2,825,064
—非流動	HKD	Hibor+1.50% - Hibor+1.85%	2024	1,668,359
有抵押銀行貸款				
—流動	RMB	3.20%-5.40%	2023	448,253
—非流動	RMB	3.20%-5.20%	2024-2025	298,528
總計				<u>5,240,204</u>

46. 短期債務工具

	票面利率	2023年1月1日的		增加	減少	2023年12月31日 的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短期融資券、 公司債券及 收益憑證	0.00%					
	-6.00%	8,575,315	16,784,766	(12,276,813)		13,083,268
2022年1月1日的						
	票面利率	帳面價值	增加	減少	2022年12月31日 的帳面價值	
短期融資券、 公司債券及 收益憑證	0.00%					
	-6.00%	7,244,956	31,202,814	(29,872,455)		8,575,315

於2023年，本集團共發行了191期收益憑證，其中年內已償還146期。餘下按年利率0.00%—6.00%的固定利率計息，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2022年，本集團共發行了166期收益憑證，其中年內已償還179期。餘下按年利率0.00%—6.00%的固定利率計息，須於一年內償還。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拆入資金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銀行同業借貸	(1)	12,266,232	13,704,055
向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融入資金	(2)	554,971	-
總計		<u>12,821,203</u>	<u>13,704,055</u>

(1) 於2023年12月31日，銀行同業借貸為無抵押，按0.80%—2.91%的年利率計息，到期日為1天到136天。於2022年12月31日，銀行同業借貸為無抵押，按1.00%—3.70%的年利率計息，到期日為2天到319天。

(2)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融入的資金須於一年內償還，按2.13%—2.30%的年利率計息。2022年12月31日，無向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融入資金。

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第三方在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1)	296,017	97,458
總計		<u>296,017</u>	<u>97,458</u>
就列報目的分析:			
流動負債		296,017	97,458
總計		<u>296,017</u>	<u>97,458</u>

(1)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為合併結構化主體所產生之金融負債，乃由於本集團有義務於結構化主體到期後或投資者贖回時基於帳面淨值及該等結構化主體之有關條款向其他投資者付款。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9.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客戶的其他經紀業務保證金	51,003,242	62,928,604
客戶融資融券保證金	4,954,434	6,369,383
總計	<u>55,957,676</u>	<u>69,297,987</u>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指已收及應償還經紀客戶款項，主要為本集團持有並存於銀行及清算所。應付證券經紀客戶賬款按現行利率計息。

大部份應付帳款結餘須于要求時償還，惟若干應付經紀客戶的賬款就客戶于正常業務過程(如融資融券交易)中進行融資交易活動收取客戶的款項除外。僅有超出規定保證金及抵押現金的金額須于要求時償還。

考慮到該等業務的性質，本公司董事認為賬齡分析並無進一步意義，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50. 應付雇員成本

流動	2023年			
	於1月1日	期內應計	已付款項	於12月31日
工資、獎金及津貼	1,794,792	3,291,610	(2,859,655)	2,226,747
退休金計劃供款	4,537	436,745	(438,022)	3,260
其他社會福利	19,187	515,221	(528,080)	6,328
總計	<u>1,818,516</u>	<u>4,243,576</u>	<u>(3,825,757)</u>	<u>2,236,335</u>
流動	2022年			
	於1月1日	期內應計	已付款項	於12月31日
工資、獎金及津貼	1,812,762	3,163,490	(3,181,460)	1,794,792
退休金計劃供款	4,014	407,278	(406,755)	4,537
其他社會福利	4,738	463,310	(448,861)	19,187
小計	<u>1,821,514</u>	<u>4,034,078</u>	<u>(4,037,076)</u>	<u>1,818,516</u>
非流動				
工資、獎金及津貼	1,244	-	(1,244)	-
小計	<u>1,244</u>	<u>-</u>	<u>(1,244)</u>	<u>-</u>
總計	<u>1,822,758</u>	<u>4,034,078</u>	<u>(4,038,320)</u>	<u>1,818,516</u>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場外期權權利金	16,084,954	13,134,127
應付訴訟和解款	431,721	-
應付股利	301,550	302,255
應付證券清算款	176,104	620,703
期貨經紀業務風險儲備	162,430	141,755
應付銷售支出	152,861	164,679
預提費用	140,008	58,672
應付其他稅項	126,280	138,803
債券承銷費	76,908	25,103
黨組織工作經費	65,448	65,130
預收款項	48,434	3,287
應付三方存管費	46,132	41,342
應付經紀佣金	42,304	44,487
大宗業務保證金	30,786	30,929
應付專業服務費	23,435	370
應付證券及期貨投資者保護基金款項	21,065	24,310
押金	21,000	21,668
融資租賃業務保證金	17,255	1,500
應付利息	16,576	49,343
應付工程款	13,389	20,424
暫收款	10,945	13,422
應付員工款	9,814	8,864
應付認購款	-	42,000
其他 ⁽¹⁾	249,806	213,677
總計	<u>18,269,205</u>	<u>15,166,850</u>

(1) 其他主要為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應付雜費。

5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a)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動		
債務證券	43,862,830	31,249,189
總計	<u>43,862,830</u>	<u>31,249,189</u>

(b) 按市場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動		
銀行間市場	41,612,380	28,208,980
證券交易所	2,250,450	3,040,209
總計	<u>43,862,830</u>	<u>31,249,189</u>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長期債券

名稱	面值 (原始貨幣)	發行日期	到期日	發行金額 (原始貨幣)	票面利率	於2022年12月31日 的帳面價值	增加額計息	減少額	於2023年12月31日 的帳面價值
20光證F1 ⁽¹⁾	3,000,000	09/03/2020	09/03/2023	3,000,000	3.19%	3,077,159	18,541	(3,095,700)	-
20光證G1 ⁽²⁾	1,500,000	22/06/2020	22/06/2023	1,498,585	3.10%	1,523,442	23,058	(1,546,500)	-
20光證G3 ⁽³⁾	3,700,000	14/07/2020	14/07/2023	3,692,075	3.60%	3,760,247	72,953	(3,833,200)	-
20光證G5 ⁽⁴⁾	4,800,000	28/08/2020	28/08/2023	4,789,528	3.70%	4,857,891	119,709	(4,977,600)	-
20光證G7 ⁽⁵⁾	1,700,000	25/12/2020	25/12/2023	1,696,792	3.60%	1,700,125	61,075	(1,761,200)	-
21光證G1 ⁽⁶⁾	5,300,000	14/01/2021	14/01/2024	5,296,792	3.57%	5,475,567	195,877	(189,210)	5,482,234
21光證G2 ⁽⁷⁾	2,000,000	07/06/2021	07/06/2024	1,992,925	3.30%	2,034,228	68,363	(66,000)	2,036,591
21光證G3 ⁽⁸⁾	1,000,000	07/06/2021	07/06/2026	995,283	3.67%	1,017,677	37,643	(36,700)	1,018,620
21光證G4 ⁽⁹⁾	1,300,000	16/07/2021	16/07/2024	1,295,755	3.12%	1,316,603	41,974	(40,560)	1,318,017
21光證G5 ⁽¹⁰⁾	1,700,000	16/07/2021	16/07/2026	1,691,981	3.45%	1,721,482	60,253	(58,650)	1,723,085
21光證G6 ⁽¹¹⁾	3,000,000	11/08/2021	11/08/2024	2,987,264	3.12%	3,029,838	97,841	(93,600)	3,034,079
21光證G8 ⁽¹²⁾	3,000,000	16/09/2021	16/09/2024	3,000,000	3.10%	3,025,652	93,943	(93,000)	3,026,595
21光證G9 ⁽¹³⁾	1,000,000	16/09/2021	16/09/2026	1,000,000	3.50%	1,008,649	35,943	(35,000)	1,009,592
21光證T10 ⁽¹⁴⁾	2,000,000	23/12/2021	23/12/2024	2,000,000	3.02%	2,000,557	60,871	(60,400)	2,001,028
21光證T11 ⁽¹⁵⁾	1,000,000	23/12/2021	23/12/2026	1,000,000	3.35%	999,701	33,783	(33,500)	999,984
22光證G1 ⁽¹⁶⁾	2,500,000	14/06/2022	14/06/2025	2,500,000	2.90%	2,540,201	71,311	(72,500)	2,539,012
22光證G2 ⁽¹⁷⁾	500,000	14/06/2022	14/06/2027	500,000	3.25%	508,949	14,948	(16,250)	507,647
22光證G3 ⁽¹⁸⁾	2,000,000	22/08/2022	22/08/2025	2,000,000	2.56%	2,018,516	47,075	(51,200)	2,014,391
23光證G1 ⁽¹⁹⁾	2,000,000	23/02/2023	28/02/2024	1,992,415	2.80%	-	2,046,665	-	2,046,665
23光證G2 ⁽²⁰⁾	3,000,000	23/03/2023	27/03/2024	2,988,623	2.75%	-	3,061,530	-	3,061,530
23光證G3 ⁽²¹⁾	3,000,000	10/08/2023	10/08/2026	2,985,789	2.77%	-	3,020,493	-	3,020,493
23光證G4 ⁽²²⁾	2,800,000	14/09/2023	14/09/2026	2,786,736	2.98%	-	2,813,024	-	2,813,024
23光證G5 ⁽²³⁾	1,800,000	21/09/2023	21/09/2026	1,791,473	2.90%	-	1,806,885	-	1,806,885
收益憑證	40,000	02/08/2023	08/08/2024	40,000	0.00%	-	40,000	-	40,000
總計						41,616,484	13,943,758	(16,060,770)	39,499,472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長期債券 (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於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	22,232,836	15,349,694
於一年後到期的長期債券	17,266,636	26,266,790
總計	39,499,472	41,616,484

根據董事會及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本集團已發行以下公司債、次級債和結構性票據：

- (1) 於2020年3月9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公司債券，該筆債券已於2023年3月9日到期兌付；
- (2) 於2020年6月22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5億元的公司債券，該筆債券已於2023年6月22日到期兌付；
- (3) 於2020年7月14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7億元的公司債券，該筆債券已於2023年7月14日到期兌付；
- (4) 於2020年8月28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48億元的公司債券，該筆債券已於2023年8月28日到期兌付；
- (5) 於2020年12月25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7億元的公司債券，該筆債券已於2023年12月25日到期兌付；
- (6) 於2021年1月14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53億元的公司債券，該筆債券已於2024年1月14日到期兌付；
- (7) 於2021年6月7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0億元的公司債券；
- (8) 於2021年6月7日發行五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0億元的公司債券；
- (9) 於2021年7月16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3億元的公司債券；
- (10) 於2021年7月16日發行五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7億元的公司債券；
- (11) 於2021年8月11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公司債券；
- (12) 於2021年9月16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公司債券；
- (13) 於2021年9月16日發行五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0億元的公司債券；
- (14) 於2021年12月23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0億元的公司債券；
- (15) 於2021年12月23日發行五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0億元的公司債券；
- (16) 於2022年6月14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5億元的公司債券；
- (17) 於2022年6月14日發行五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5億元的公司債券；
- (18) 於2022年8月22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0億元的公司債券；
- (19) 於2023年2月23日發行期限為370天的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0億元的公司債券，該筆債券已於2024年2月28日到期兌付；
- (20) 於2023年3月23日發行期限為370天的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公司債券，該筆債券已於2024年3月27日到期兌付；
- (21) 於2023年8月10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公司債券；
- (22) 於2023年9月14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8億元的公司債券；
- (23) 於2023年9月21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8億元的公司債券。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4.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應付訴訟和解款	995,050	-
融資租賃業務押金	-	49,371
其他	50,108	22,826
總計	<u>1,045,158</u>	<u>72,197</u>

55. 股本

本公司已發行的所有股份均為繳足普通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元。本公司已發行的股份數量及其帳面值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註冊、發行及已繳足股款(每股人民幣1元)	<u>4,610,788</u>	<u>4,610,788</u>

56. 其他權益工具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永續債	<u>9,498,943</u>	<u>9,498,943</u>

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本公司於2020年8月14日及2021年5月10日，發行了兩期永續次級債券(以下統稱「永續債」)，即「20光證Y1」和「21光證Y1」，20光證Y1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0億元，實際募集資金為人民幣20億元，票面利率為4.40%；21光證Y1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實際募集資金為人民幣29.99億元，票面利率為4.19%。2021年5月10日，一批永久次級債券(22光證Y1)總計20億元人民幣的初始利率3.73%。2022年3月10日發行的一批金額為人民幣10億元、初始利率為4.08%的永久次級債券(「22光證Y2」)和2022年3月22日發行的一批金額為人民幣15億元、初始利率為4.03%的永久次級債券(「22光證Y3」)。永續債均無到期日，但本公司有權于永續債第5個和其後每個付息日按面值加應付利息(包括所有遞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贖回該債券。

永續債票面利率在前5個計息年度內保持不變。如本公司未行使贖回權，自第6個計息年度起，永續債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重置票面利率以當期基準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個基點確定。當期基準利率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5個工作日中國債券信息網公佈的中債銀行間固定利率國債收益率曲線中，待償期為5年的國債收益率算術平均值。

除非發生強制付息事件，債券的每個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選擇將當期利息以及已經遞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遲到下一個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遞延支付利息次數的限制。強制付息事件是指付息日前12個月，本公司向普通股股東分紅或減少註冊資本。當發生強制付息事件時，本公司不得遞延當期利息及已經遞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

本公司發行的永續次級債券屬於權益性工具，在本集團及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列示于所有者權益中。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7. 儲備及留存利潤

(a)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主要包括發行新股時，超過股票面值的資本溢價以及本集團就收購權益已付非控股股東的代價與按比例淨資產的帳面值的差額。

(b) 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須按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儲備。

經股東批准，法定儲備可用於彌補累計損失或轉增本公司的資本，惟將法定盈餘儲備轉增資本時，留存的法定盈餘儲備不得少於本公司轉增前當時註冊資本的25%。

於2023年12月31日，公司法定盈餘儲備累計額已超過公司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因此本年未計提盈餘儲備。

(c) 一般儲備

一般儲備包括一般風險儲備及交易風險儲備。

根據《金融企業財務規則》(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令第42號)及其實施指南(財金[2007]23號)的規定，以及2007年12月18日中國證監會頒佈的《關於證券公司2007年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證監機構字[2007]320號文)的規定，本公司按年度淨利潤的10%提取一般風險儲備金。本公司的個別子公司亦根據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提取一般風險儲備金。

根據2007年12月18日中國證監會頒佈的《關於證券公司2007年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證監機構字[2007]320號文)的規定及《證券法》的要求，為支付證券交易的損失，本公司按年度淨利潤的10%提取交易風險儲備金。本公司根據《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風險準備金監督管理暫行辦法》(2013年9月24日證監會令第94號)的規定，每月按照不低於基金託管費收入的2.5%提取其他風險準備金。

(d) 公允價值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直至終止確認或減值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e)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主要包括換算外幣財務報表產生的外幣匯兌差額。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7. 儲備及留存利潤(續)

(f) 留存利潤

本年留存利潤變動情況如下：

	2023年	2022年
年初未分配利潤	12,286,664	11,637,280
本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4,271,152	3,189,073
提取盈餘儲備	-	(293,798)
提取一般儲備	(542,455)	(805,082)
股息	(968,265)	(1,051,259)
永續債利息	(389,550)	(389,550)
其他綜合收益轉入留存利潤	103,751	-
年末留存利潤	<u>14,761,297</u>	<u>12,286,664</u>

58.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注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現金	88	99
銀行結餘	21,698,443	13,969,409
結算備付金	1,237,540	1,188,681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	(358,780)	(338,850)
減：應收利息	(9,831)	(12,005)
總計	<u>22,567,460</u>	<u>14,807,334</u>

(b) 籌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動

	貸款及借款	應付 短期融資款	應付債券	租賃負債
2022年1月1日	7,754,006	7,244,956	47,826,703	710,892
籌資現金流的變化	(2,728,990)	1,186,043	(7,808,168)	(326,290)
利息費用	215,188	147,854	1,565,221	27,335
新租賃	-	-	-	161,166
其他非現金項目調整	-	(3,538)	32,728	(11,703)
2022年12月31日	<u>5,240,204</u>	<u>8,575,315</u>	<u>41,616,484</u>	<u>561,400</u>
籌資現金流的變化	(3,370,095)	4,396,888	(3,420,770)	(354,825)
利息費用	254,771	134,313	1,374,418	28,639
新租賃	-	-	-	594,580
其他非現金項目調整	(4,658)	(23,248)	(70,660)	(13,921)
2023年12月31日	<u>2,120,222</u>	<u>13,083,268</u>	<u>39,499,472</u>	<u>815,873</u>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8.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注(續)

(c) 租賃現金流總額

	2023年	2022年
經營活動	10,566	9,452
籌資活動	354,825	326,290

59. 金融資產轉讓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進行的某些交易會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給第三方或客戶。倘這些金融資產轉讓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本集團終止確認全部或部份相關金融資產(如適用)。倘本集團保留了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與回報，本集團繼續確認此類資產。

(a) 回購協議

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已轉讓金融資產包括交易對手根據回購協定作為抵押品的證券。本集團通過轉讓證券予交易對手取得款項，並與其簽訂回購上述資產的協議。根據協定，交易對手擁有收取上述證券協議期間合同現金流和再次將上述證券用於擔保的權利，同時承擔在協議規定的到期日將上述證券歸還本集團的義務。本集團已確定保留了相關證券的絕大部份風險和回報，故未對相關證券進行終止確認。

(b) 融出證券

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已轉讓金融資產包括就融券業務出借給客戶的證券，此種交易下客戶會向本集團提供能夠完全覆蓋融出證券信用風險敞口的充分擔保物。根據有關合約，客戶有義務歸還證券。本集團已確定保留了相關證券的絕大部份風險和回報，故未對相關證券進行終止確認。

下表匯總了與尚未完全終止確認的已轉移金融資產相關的帳面價值和相關負債：

	回購協議	融出債券
2023年12月31日		
轉讓資產的帳面金額	-	6,887
相關負債的帳面金額	-	N/A
2022年12月31日		
轉讓資產的帳面金額	803,578	112,314
相關負債的帳面金額	769,846	N/A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0. 承諾事項

資本承諾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訂約但未支付	566,480	300,429

61. 或有事項

截至2023年及2022年財務報告批准報出日，本公司因未決訴訟而形成的或有負債分別為人民幣582,375元和人民幣241,781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關於本集團未決訴訟仲裁所造成的或有事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注14(b)。

6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a) 關聯方關係

(i)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包括持有5%或以上表決權的本公司股東。
 所持本公司股份百分比：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25.15%	25.15%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20.73%	20.73%

(ii) 本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本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詳細資料載於附注27。

(iii) 其他關聯方

其他關聯方包括主要股東的附屬公司、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以及個人，包括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及該等人士的密切家族成員。

(b) 關聯方交易及餘額

(i) 本集團與主要股東的交易：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年末餘額：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6	92
	2023年	2022年
年內交易：		
手續費及傭金收入	35,704	34,682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b) 關聯方交易及餘額(續)

(ii) 本集團與聯營企業、合營企業以及其他關聯方的交易：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年末餘額：		
使用權資產	269,002	35,7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519,727	2,463,238
應收款項	9,927	13,203
其他應收及預付款項	153,033	202,042
現金及銀行餘額	7,733,909	11,750,659
貸款及借款	47,143	1,124,141
拆入資金	1,000,358	1,500,9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7,715	61,93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200,956
租賃負債	270,815	30,229
	2023年	2022年
年內交易：		
回購協定項下售出金融資產交易金額	4,041,267	20,420,628
從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32,288,234	188,316,385
手續費及傭金收入	89,848	118,208
手續費及傭金支出	46,640	48,907
利息收入	248,803	211,002
利息支出	70,149	58,446
投資收益	66,702	25,727
其他收入及收益	4,169	4,068
其他支出	97,154	69,437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薪酬，包括在附注18中披露的向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支付的款項如下：

	2023年	2022年
短期雇員成本及離職後福利	44,463	42,038

總薪酬已包括在「雇員成本」中(見附注11)。

(d) 與國家控股企業的關聯交易

除上述披露信息，本集團與其他國家控股企業亦存在關聯交易，這些交易是在正常的商業條款和條件下進行的，且單筆交易均不重大。管理層認為與國家控股企業的交易是在日常業務中進行的活動，本集團的交易並沒有因本集團和這些國家控股企業是關聯方的事實而受到嚴重或過度的影響。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e) 其他

在本附注內的以下關聯方同時屬於本集團香港上市規則下的關連人士：(1)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和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2)公司重大附屬公司的非控制股東；及(3)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及其密切家屬成員。報告期內本集團與上述關聯方進行的交易屬於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視屬何情況而定），且本集團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披露規定。

63. 分部報告

管理層根據經營分部分類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業績。因此，報告期間的分部報告乃依據管理層於財務報表中所採納的方法呈列。

- 財富管理業務集群：主要包括零售業務、融資融券業務、股票質押業務、期貨經紀業務及海外財富管理及經紀業務；
- 企業融資業務集群：主要包括股權融資業務、債務融資業務、海外投資銀行業務和融資租賃業務；
- 機構客戶業務集群：主要包括機構交易業務、主經紀商業務、資產託管及外包業務、投資研究業務、金融創新業務及海外機構交易業務；
- 投資交易業務集群：主要包括權益自營投資業務和固定收益自營投資業務；
- 資產管理業務集群：主要包括資產管理業務、基金管理業務和海外資產管理業務；
- 股權投資業務集群：主要包括私募基金投融資業務和另類投資業務；
- 其他：主要包括其他業務，如總部、投資控股平臺的運營，一般營運資金的管理等。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3. 分部報告(續)

(a) 業務分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										
	手續費及備金收入	財富管理業務集群	企業融資業務集群	機構客戶業務集群	投資交易業務集群	資產管理業務集群	股權投資業務集群	其他	其他	分部總計	
- 外部	3,843,125	1,066,006	545,315	-	1,002,482	-	1,585	(30)	-	6,458,483	
- 分部間	88,628	-	-	-	-	-	-	-	-	88,628	
利息收入											
- 外部	3,633,047	72,834	61,207	533,420	56,947	5,548	704,381	30,637	5,067,384		
- 分部間	8,844	-	-	-	-	40	-	-	39,521		
投資收益淨額											
- 外部	78,840	53,473	871,595	825,459	(7,245)	(2,703)	695,627	384,000	2,515,046		
- 分部間	-	-	-	-	-	(38,583)	-	-	345,417		
總收入											
- 外部	7,555,012	1,192,313	1,478,117	1,358,879	1,052,184	4,430	1,399,978	414,637	14,040,913		
- 分部間	97,472	-	-	-	-	40	-	-	512,149		
其他收入及收益											
- 外部	352,377	4,603	1,643	-	130,362	3,530	242,666	-	735,181		
- 分部間	1,750	-	-	-	-	-	1,897	-	3,647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											
- 外部	7,907,389	1,196,916	1,479,760	1,358,879	1,182,546	7,960	1,642,644	416,534	14,776,094		
- 分部間	99,222	-	-	-	-	40	-	-	515,796		
分部支出											
- 外部	(5,822,865)	(729,629)	(501,460)	(667,379)	(710,454)	1,778,084	(3,463,372)	(519,975)	(10,117,075)		
- 分部間	(16,852)	(4,255)	-	-	(80,676)	(27,986)	-	-	(649,744)		
分部經營利潤											
- 外部	2,084,524	467,287	978,300	691,500	472,092	1,786,044	(1,820,728)	(84,249)	4,659,019		
- 分部間	82,370	(4,255)	-	-	(80,676)	(27,946)	-	-	(114,756)		
分占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 外部	2,080	34,386	37	-	97,912	(1,751)	(34,386)	-	98,278		
- 分部間	-	(34,386)	-	-	-	(24,276)	-	-	(58,662)		
所得稅前利潤											
- 外部	2,086,604	501,673	978,337	691,500	570,004	1,784,293	(1,855,114)	(84,249)	4,757,297		
- 分部間	82,370	(38,641)	-	-	(80,676)	(52,222)	-	-	(173,418)		
利息支出											
資產減值損失	(1,658,775)	(35,397)	(77,481)	(612,471)	(8,081)	(68,784)	(807,014)	-	(3,268,003)		
信用資產損失	(340,062)	-	-	-	-	-	-	-	(340,062)		
折舊及攤銷費用	171	(120,567)	-	(13,598)	1,413	(180,543)	(15,379)	(302,126)	(328,503)		
	(234,669)	(40,426)	(27,892)	(2,562)	(61,834)	(5,596)	(302,126)	-	(675,105)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 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3. 分部報告(續)

(a) 業務分部(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							
	財富管理業務集群	企業融資業務集群	機構客戶業務集群	投資交易業務集群	資產管理業務集群	股權投資業務集群	其他	分部總計
手續費及傭金收入								
- 外部	3,681,118	1,346,124	730,287	-	1,513,592	1,214	(737)	7,271,598
- 分部間	81,730	-	-	-	-	-	(325)	81,405
利息收入								
- 外部	3,825,388	88,090	90,088	384,559	54,206	370,021	528,339	5,340,691
- 分部間	9,295	-	-	-	9	14	386,362	395,680
投資收益淨額								
- 外部	42,089	182,541	582,452	(214,946)	(20,386)	(146,884)	671,955	1,096,821
- 分部間	-	-	-	-	-	-	629,000	629,000
總收入								
- 外部	7,548,595	1,616,755	1,402,827	169,613	1,547,412	224,351	1,199,557	13,709,110
- 分部間	91,025	-	-	-	9	14	1,015,037	1,106,085
其他收入及收益								
- 外部	930,165	5,047	102	-	33,075	1,070	342,576	1,312,035
- 分部間	1,409	-	-	-	-	-	3,325	4,734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								
- 外部	8,478,760	1,621,802	1,402,929	169,613	1,580,487	225,421	1,542,133	15,021,145
- 分部間	92,434	-	-	-	9	14	1,018,362	1,110,819
分部支出								
- 外部	(5,781,118)	(634,398)	(551,438)	(343,090)	(827,870)	(108,256)	(3,026,230)	(11,272,400)
- 分部間	(19,372)	(5,956)	-	-	(71,388)	(381,946)	(500,916)	(979,578)
分部經營利潤/(損失)								
- 外部	2,697,642	987,404	851,491	(173,477)	752,617	117,165	(1,484,097)	3,748,745
- 分部間	73,062	(5,956)	-	-	(71,379)	(381,932)	517,446	131,241
分占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 外部	2,958	(13,323)	124	-	99,741	1,647	14,013	105,160
- 分部間	-	13,339	-	-	-	9,715	-	23,054
所得稅稅前利潤/(損失)								
- 外部	2,700,600	974,081	851,615	(173,477)	852,358	118,812	(1,470,084)	3,853,905
- 分部間	73,062	7,383	-	-	(71,379)	(372,217)	517,446	154,295
利息支出								
資產減值損失	(1,891,185)	(47,373)	(187,874)	(296,676)	(29,623)	(25,318)	(770,385)	(3,248,434)
信用資產損失	(201,853)	-	-	-	-	-	-	(201,853)
折舊及攤銷費用	304,721	1,253	(2,793)	(4,831)	-	6,325	(66,677)	237,998
	(237,022)	(44,414)	(26,188)	(2,393)	(56,940)	(6,060)	(240,071)	(613,088)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3. 分部報告(續)

(b) 地區分部

下表載列(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的地區位置的資料；及(ii)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商譽、其他無形資產、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客戶地理位置乃基於提供服務位置劃分。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基於資產的實際位置劃分，如屬物業及設備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則按分配至的營運位置劃分。如屬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如於聯營企業的權益)，則按營運位置劃分。

分部收入：

	2023年			2022年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以外	總計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以外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3,084,444	956,469	14,040,913	12,891,381	817,729	13,709,110
其他收入及收益	709,568	25,613	735,181	1,299,404	12,631	1,312,035
總計	13,794,012	982,082	14,776,094	14,190,785	830,360	15,021,145

指定非流動資產：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以外	總計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以外	總計
物業及設備	828,111	61,969	890,080	803,394	19,753	823,147
使用權資產	505,890	298,909	804,799	492,690	49,976	542,666
投資性房地產	11,432	-	11,432	12,151	-	12,151
商譽	9,380	520,126	529,506	9,380	825,338	834,718
其他無形資產	222,181	40,737	262,918	169,518	45,974	215,492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964,298	36,903	1,001,201	1,018,329	44,206	1,062,535
其他非流動資產	52,284	-	52,284	53,710	-	53,710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

本集團監察及控制所用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

(a) 風險管理政策

公司建立了全面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流程，以監督、評估和管理各項業務相關的風險敞口。公司按照《證券公司全面風險管理規範》的要求，制定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基本制度》，明確了公司風險管理目標、原則、管理構架、風險管理的程序、系統、評估等相關要求，為公司風險管理工作形成了制度依據。同時，為加強公司市場、信用分類風險管理工作，明確公司非交易所交易衍生品估值流程，公司制定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市場風險管理辦法》、《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風險管理辦法》和《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非交易所交易衍生品估值管理辦法》。

公司按照《證券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指引》要求，出臺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和《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流動性風險應急方案》，明確了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目標、基礎原則、治理結構、儲備專戶管理、指標監控與限額管理、壓力測試與應急機制等，為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工作形成了制度依據。為加強公司的風險控制指標管理和壓力測試工作，公司對比《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證券公司壓力測試指引》要求，制定了《光大證券以淨資本為核心的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壓力測試辦法》。

(b) 風險治理組織架構

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及中國證監會相關規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公司管理層組成的公司治理架構，形成了權力機構、決策機構、監督機構和管理層之間權責明確、運作規範的相互協調和相互制衡機制，確保了公司規範運作。

公司建立了四層的風險管理體系，包括董事會及其風險管理委員會、監事會，管理層及其下屬各專業委員會，各風險管理的職能部門，各部門、分支機構及子公司。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b) 風險治理組織架構(續)

公司董事會負責督促、審議、評價公司風險管理工作，並對公司風險管理承擔最終責任。公司董事會內設風險管理委員會，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開展工作。公司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監督責任，負責監督檢查董事會及經營管理層在風險管理方面的履職盡責情況；公司經營管理層負責公司風險管理工作的落實，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制定風險管理制度、風險管理政策具體執行方案；建立公司有效的風險管理機制；評估風險管理狀況，對全面風險管理承擔主要責任。公司設置首席風險官，負責推動公司全面風險管理工作。經營管理層下設專業委員會，在各自職責範圍內負責部分風險管理職能；各風險職能部門按照公司授權對公司不同風險進行識別、監測、評估和報告，風險職能部門包括風險管理與內控部、法律合規部、內部審計部、信息技術總部、金融科技開發部、財務管理部、資金管理部、運營管理總部、董事會辦公室（監事會辦公室）、投資銀行品質控制總部、投資銀行內核辦公室等。公司各部門、分支機構及子公司按照公司授權管理體系在被授予的許可權範圍內開展業務，在業務決策及開展過程中及時進行風險自控，並承擔風險管理有效性的直接責任。

(c)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義務，造成另一方發生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貨幣資金、債券投資、融資融券、約定購回、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代理買賣證券業務及期貨交易等。管理層會持續監控這些信用風險的敞口。

本集團除現金以外的貨幣資金主要存放於信用良好的金融機構，管理層認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風險，預期不會因為對方違約而給本集團造成損失。

為了控制自營業務產生的信用風險，本集團在交易所進行的交易均與具有相應資質的證券結算機構完成證券交收和款項清算，違約風險發生的可能性較小；在進行銀行間同業市場交易時，本集團多選擇信用良好的交易對手，在交易方式上要選用券款對付方式，公司因交易對手違約的整體風險較小。

為了控制融資融券的信用風險，本集團制定了融資融券期限、利率、融資融券的保證金比例、融券上浮保證金比例、授信係數、維持擔保比例（警戒線、補倉線、平倉線）、可抵充保證金的證券範圍及折算率等標準較證監會指導意見規定標準更為嚴格。採用分級授權審批的方式嚴格對融資融券客戶的授信額度審批。通過對客戶風險教育、逐日盯市、客戶風險提示、強制平倉、司法追索等方式在事前、事中、事後不同階段防範信用風險。

對於約定購回業務以及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本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為因客戶履約能力不足或惡意不履約的行為導致借出資金及利息不能足額收回。對此本集團對客戶交易資質評審建立了嚴格、科學、有效的體系，據此建立了客戶最大交易額度管理機制、標的證券備選庫並合理計算折扣率、控制業務總體規模等方式防範信用風險。

本集團代理客戶買賣證券及進行期貨交易等，如在結算當日客戶的資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況下，或客戶資金由於其他原因出現缺口，公司有責任代客戶進行結算從而可能給本公司造成損失。對此，本集團代理客戶進行證券交易均以全額保證金結算方式進行風險規避；代理客戶進行期貨交易通過嚴格篩選客戶、逐日盯市、追保強平等手段來控制信用風險。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c) 信用風險管理(續)

預期信用損失

對於融資融券、股票質押式回購等業務，本集團基於實踐經驗及業務歷史違約數據建立了遷徙模型估計違約概率，基於行業信息及市場資料下設定了違約損失率，結合前瞻性調整因素，確認預期信用損失。

對於債券類投資，本集團制定了投資標的信用評級與授信管理制度，並根據投資標的信用等級與授信額度制定相應的投資限制；本集團根據信用評級建立評級與違約概率的映射關係，基於行業信息及市場資料下設定了違約損失率，結合前瞻性調整因素，確認預期信用損失。

對於應收賬款等，本集團基於歷史信用損失經驗，考慮了與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相關的前瞻性信息，採用損失率法計量減值準備。

本集團對於按照損失率法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外，初始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若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少於12個月，則為預計存續期)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如果該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本集團將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

整個存續期內及或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均基於金融工具本身的性質，以單項金融工具或是金融工具組合進行計算。

本集團已經制定了相應的預期信用損失政策，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通過考慮金融工具剩餘期間內違約風險的變化，對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基於以上程序，本集團將債務工具投資分為以下階段：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c) 信用風險管理(續)

預期信用損失(續)

第一階段：當債務工具投資初始確認時，本集團確認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第一階段的債務工具投資也包括因信用風險改善而由第二階段重分類至第一階段的投資。

第二階段：當債務工具投資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本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的債務工具投資也包括因信用風險改善而由第三階段重分類至第二階段的投資。

第三階段：已經發生信用減值的債務工具投資。本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內的信用減值。

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係在初始確認時即確認信用減值的資產。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資產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在後續計量時應基於經信用調整後的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預期信用損失僅隨金融工具在後續期間預期信用風險變化而相應變化。

本集團合理預期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不再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的，應當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帳面餘額。這種減記構成相關金融資產的(部分)終止確認。

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會考慮不同的情景。每種情景與不同的違約概率關聯。不同情景的評估考慮了違約債務的償還方式，包括債務工具償還的可能性、擔保物的價值或者處置資產可能回收的金額。

影響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融出資金預期信用損失減值準備的重大變動因素主要是由於股市波動導致用於抵押的有價證券價值下跌，進而擔保物價值不能覆蓋融資金額。本集團綜合考慮債務人信用狀況、還款能力、第三方增信措施、擔保品實際可變現能力和處置週期等因素後，確認了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融出資金信用減值損失。

對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本集團充分考慮融資主體的信用狀況、合同期限、以及擔保證券所屬板塊、流動性、限售情況、集中度、波動性、履約保障情況、發行人經營情況等因素，為不同融資主體或合約設置不同的預警線和平倉線，其中預警線一般不低於150%，平倉線一般不低於130%。

- 對於履約保障比例大於預警線的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風險水準劃定為安全級，對於履約保障比例大於平倉線，小於等於預警線的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風險水準劃定為關注級，安全級和關注級均屬於「第一階段」；
- 對於履約保障比例大於100%，小於等於平倉線的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風險水準劃定為風險級，或逾期天數超過30日但不超過90天，或存在權利瑕疵（質押股票凍結），屬於「第二階段」；
- 對於履約保障比例小於等於100%的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風險水準劃定為損失級，或逾期天數超過90日，屬於「第三階段」。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c) 信用風險管理(續)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判斷標準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在確定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在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基於本集團歷史數據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內外部信用風險評級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確定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發生違約風險的變化情況。

當觸發以下一個或多個定量、定性標準時，本集團認為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已發生顯著增加：

- 定量標準主要為報告日剩餘存續期違約概率較初始確認時上升超過一定比例、維持擔保比例是否低於平倉線、最新評級是否在投資級以下等；
- 定性標準主要債務人經營或財務情況出現重大不利變化、預警客戶清單等。

無論採用何種方式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過（含）30日，則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除非以合理成本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證明即使逾期超過30日，信用風險仍未顯著增加。

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有可能是多個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單獨識別的事件所致。本集團在確定金融資產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時，主要考慮以下一項或多項定量和定性因素：

- 合同付款逾期超過（含）90日；
- 擔保物價值已經不能覆蓋融資金額；
- 最新評級存在違約級別；
-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權人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以大幅折扣購買或源生一項金融資產，該折扣反映了發生信用損失的事實；
-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的情形。

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有可能是多個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單獨識別的事件所致。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c) 信用風險管理(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對不同的資產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準備。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關鍵參數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本集團考慮歷史統計資料(如交易對手評級、擔保方式及抵質押物類別、還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模型。

本集團採用違約概率(PD)/違約損失率(LGD)方法進行減值計量：

- 違約概率(PD)是指債務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本集團的違約概率以集團內部信用風險評估模型結果為基礎進行調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當前宏觀經濟環境下債務人違約概率；
- 違約損失率(LGD)是指本集團對違約風險暴露發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追索的方式和優先順序，以及擔保品的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違約損失率為違約發生時風險敞口損失的百分比，以未來12個月內或整個存續期為基準進行計算；
- 違約風險敞口(EAD)是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中，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 前瞻性信息，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通過進行歷史數據分析，識別出影響各業務類型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定期根據經濟指標預測以及專家評估，確定前瞻性信息對違約概率等參數的影響。

對於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本集團基於可獲取的內外部信息，如：歷史違約數據、履約保障比例、擔保物變現能力等因素，定期對融資人進行風險評估。本年末各階段減值損失率（綜合考慮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區間如下：

第一階段：資產根據不同的履約保障比例，損失率區間為0.04%-0.21%；

第二階段：資產根據不同的履約保障比例、逾期天數及是否存在權利瑕疵，損失率為0.04%-2.51%；

第三階段：綜合考慮質押物總估值、履約保障比例、融資人信用狀況及還款能力、其他擔保資產價值情況、第三方提供連帶擔保等定量指標，逐項評估每筆業務的可收回金額，確定信用減值損失金額。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c) 信用風險管理(續)

(i)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在不計及任何抵押品及其他信用提升的情況下，本集團面臨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647,750	3,589,37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42,110,634	21,750,47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871,606	1,404,1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135,919	22,371,941
存出保證金	8,959,802	9,701,252
應收融資租賃款	46,817	226,958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1,078,663	1,655,8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0,554	279,170
應收賬款	1,204,768	1,450,42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667,389	2,421,198
融出資金	36,783,275	36,814,356
衍生金融資產	1,838,397	1,107,395
結算備付金	1,237,540	1,188,681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47,875,463	61,922,141
銀行存款	21,698,443	13,969,409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u>189,357,020</u>	<u>179,852,712</u>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c) 信用風險(續)

(ii) 風險集中

在不計及任何抵押品及其他信用提升的情況下，本集團面臨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按地區劃分：

2023年12月31日	按地區劃分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以外	總計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647,750	-	3,647,7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42,110,634	-	42,110,63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871,606	-	7,871,6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099,151	36,768	12,135,919
存出保證金	8,916,195	43,607	8,959,802
應收融資租賃款	46,817	-	46,817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1,078,663	-	1,078,66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0,554	-	200,554
應收賬款	160,093	1,044,675	1,204,76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531,153	136,236	2,667,389
融出資金	34,369,068	2,414,207	36,783,275
衍生金融資產	1,838,397	-	1,838,397
結算備付金	1,237,540	-	1,237,540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41,184,550	6,690,913	47,875,463
銀行存款	20,980,600	717,843	21,698,443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178,272,771	11,084,249	189,357,020
2022年12月31日	按地區劃分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以外	總計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589,372	-	3,589,37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21,750,476	-	21,750,47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04,134	-	1,404,1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2,350,605	21,336	22,371,941
存出保證金	9,656,348	44,904	9,701,252
應收融資租賃款	226,958	-	226,958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1,655,807	-	1,655,8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79,170	-	279,170
應收賬款	212,997	1,237,425	1,450,42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292,220	128,978	2,421,198
融出資金	33,951,179	2,863,177	36,814,356
衍生金融資產	1,107,395	-	1,107,395
結算備付金	1,188,681	-	1,188,681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53,120,702	8,801,439	61,922,141
銀行存款	13,009,882	959,527	13,969,409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165,795,926	14,056,786	179,852,712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c) 信用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的信用評級分析

本集團採納信用評級法監察債務證券組合的信用風險。債務證券評級由發債主體所在地的主要評級機構授予。報告期間末，債務證券的帳面價值按評級歸類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評級		
—自AAA-至AAA	50,682,632	36,476,559
—自A-至AA+	4,343,979	7,729,931
—自B-至BBB+	79,416	-
—未評級	2,788,276	3,505,299
總計	<u>57,894,303</u>	<u>47,711,789</u>

未評級的債券投資主要包括國債、政策性金融債及私募債等。

(d)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企業在履行以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方式結算的義務時發生資金短缺的風險，而流動性是指資產在不受價值損失的條件下是否具有迅速變現的能力。資金的流動性影響到本集團償還到期債務的能力。

本集團內各子公司負責其自身的現金流量預測。總部財務部門在匯總各子公司現金流量預測的基礎上，在集團層面持續監控短期和長期的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和可供隨時變現的有價證券，以滿足日常營運以及償付有關到期債務的資金需求。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各項金融負債按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動利率則按12月31日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的剩餘合約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 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d) 流動性風險(續)

	2023年12月31日						總計
	帳面價值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2,120,222	-	280,235	130,077	576,621	1,367,420	-
短期債務工具	13,083,268	-	172,731	2,157,826	10,909,837	-	-
拆入資金	12,821,203	-	10,513,516	675,822	1,642,099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96,017	296,017	-	-	-	-	-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55,957,676	55,957,676	-	-	-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734,168	16,910,724	162,738	237,192	396,112	27,402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3,862,830	-	43,866,060	3,874	615	-	-
衍生金融負債	1,033,710	58,485	47,453	76,153	655,007	196,612	-
租賃負債	815,873	-	28,066	45,331	163,913	453,543	153,657
長期債券	39,499,472	-	5,489,210	5,138,500	12,216,100	18,237,630	-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30,906	42	-	-	-	1,030,864	-
總計	188,255,345	73,222,944	60,560,009	8,464,775	26,560,304	21,313,471	153,657
							190,275,160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 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d) 流動性風險(續)

	2022年12月31日						總計
	帳面價值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5,240,204	-	802,810	281,574	2,350,380	2,251,343	-
短期債務工具	8,575,315	-	490,894	4,321,460	3,810,807	-	-
拆入資金	13,704,055	-	12,307,041	1,200,555	202,873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97,458	97,458	-	-	-	-	-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69,297,987	69,297,987	-	-	-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757,190	13,959,623	523,024	94,123	180,420	-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1,249,189	-	31,251,767	-	4,020	-	-
衍生金融負債	703,189	80,372	16,556	52,699	506,261	47,301	-
租賃負債	561,400	-	24,443	38,627	234,420	276,864	17,213
長期債券	41,616,484	-	189,210	3,095,700	12,777,110	27,651,720	-
其他非流動負債	58,744	42	-	-	21	57,969	712
總計	185,861,215	83,435,482	45,605,745	9,084,738	20,066,312	30,285,197	17,925
							188,495,399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e)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市場價格變動，如利率、外匯匯率和證券價格的變動等，影響本集團收入或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價值而形成的風險。市場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在可接受範圍內管理和控制市場風險，盡力增大風險調整回報。

(i)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現金流量受市場利率不利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公司的生息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結算備付金、融出資金、存出保證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債券投資等，付息負債主要為貸款及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應付經紀客戶賬款、長期債券等。

公司利用敏感性分析作為監控利率風險的主要工具。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變數不變的假設下，利率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將對淨利潤和股東權益產生的影響。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 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e) 市場風險(續)

(i) 利率風險(續)

於報告期間末, 按預期下一重新定價日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呈列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總計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資產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	99,943	3,419,329	79,052	3,647,7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100,060	4,431,900	14,914,616	20,727,095	1,372,178	42,110,6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	-	-	-	875,21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731,766	19,993	109,454	-	-	7,871,6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13,835	482,210	3,691,062	6,824,079	700,309	75,337,162
存出保證金	785,895	-	-	-	-	8,173,907
應收融資租賃款	459	467	2,354	3,988	-	39,549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40,010	137,737	436,177	427,716	-	37,0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	200,554
應收賬款	-	-	-	-	-	1,204,76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	-	-	-	2,667,389
融出資金	3,719,379	8,805,972	23,581,883	-	-	676,041
衍生金融資產	-	-	-	-	-	1,838,397
結算備付金	1,237,540	-	-	-	-	-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37,098,079	2,750,000	7,951,850	-	-	75,534
現金及銀行存款	21,687,983	-	-	-	-	10,548
總計	72,615,006	16,628,279	50,787,339	31,402,207	2,151,539	79,849,196
						253,433,566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e) 市場風險(續)

(i) 利率風險(續)

	2023年12月31日					總計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負債						不計息
貸款及借款	278,075	126,294	541,243	1,163,962	-	10,648
短期債務工具	171,880	2,105,717	10,745,061	-	-	60,610
拆入資金	10,500,960	671,450	1,629,035	-	-	19,7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	-	296,017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37,518,160	-	-	-	-	18,439,5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	-	-	17,734,16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3,826,050	3,852	609	-	-	32,319
衍生金融負債	-	-	-	-	-	1,033,710
租賃負債	26,739	43,114	154,705	438,149	153,166	-
長期債券	5,299,762	4,996,135	11,321,759	17,266,636	-	615,18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	-	1,030,906
總計	97,621,626	7,946,562	24,392,412	18,868,747	153,166	39,272,832
利率風險淨敞口	(25,006,620)	8,681,717	26,394,927	12,533,460	1,998,373	40,576,364
						65,178,221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e) 市場風險(續)

(i) 利率風險(續)

	2022年12月31日						總計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金融資產	-	-	50,688	3,406,700	79,029	52,955	3,589,372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	-	-	-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521,892	6,953,900	12,473,736	1,475,626	325,322	21,750,47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	-	-	-	2,485,330	2,485,33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224,022	44,979	96,327	-	-	38,806	1,404,1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14,913	1,971,348	11,314,044	7,565,577	922,694	69,979,099	92,067,675
存出保證金	606,281	-	-	-	-	9,094,971	9,701,252
應收融資租賃款	52,922	7,958	26,344	8,269	-	131,465	226,958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69,503	179,109	554,189	674,741	-	178,265	1,655,8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	279,170	279,170
應收賬款	-	-	-	-	-	1,450,422	1,450,42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	1,379	-	-	2,419,819	2,421,198
融出資金	4,481,695	9,106,501	22,566,740	-	-	659,420	36,814,356
衍生金融資產	-	-	-	-	-	1,107,395	1,107,395
結算備付金	1,188,681	-	-	-	-	-	1,188,681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47,358,069	4,140,000	10,350,000	-	-	74,072	61,922,141
現金及銀行存款	13,961,596	-	-	-	-	7,912	13,969,508
總計	69,257,682	15,971,787	51,913,611	24,129,023	2,477,349	88,284,423	252,033,875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e) 市場風險(續)

(i) 利率風險(續)

	2022年12月31日					總計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795,102	270,716	2,173,910	1,966,887	-	33,589
短期債務工具	490,000	4,299,343	3,770,744	-	-	15,228
拆入資金	12,300,000	1,188,720	200,313	-	-	15,0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	-	97,458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47,636,989	-	-	-	-	21,660,99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	-	-	14,757,19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1,225,360	-	3,991	-	-	19,838
衍生金融負債	-	-	-	-	-	703,189
租賃負債	23,046	35,969	224,227	261,836	16,322	-
長期債券	-	2,999,467	11,692,406	26,266,790	-	657,821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	-	58,744
總計	92,470,497	8,794,215	18,065,591	28,495,513	16,322	38,019,077
利率風險淨敞口	(23,212,815)	7,177,572	33,848,020	(4,366,490)	2,461,027	50,265,346
						66,172,660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e) 市場風險(續)

(i)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變化對本集團股東權益和淨利潤的可能影響。下表列示了本集團股東權益和淨利潤在其他變數固定的情況下對於可能發生的合理利率變動的敏感性。對貴集團股東權益和淨利潤的影響包括：(1) 一定利率變動對資產負債表日持有的固定利率金融資產進行重估所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對股東權益和淨利潤的影響；(2) 一定利率變動對資產負債表日持有的浮動利率非衍生工具產生的年化現金流量變動對股東權益和淨利潤的影響。

假設收益率曲線平行移動25個基點，對本集團各資產負債表日的股東權益和淨利潤的潛在影響分析如下：

	所得稅後利潤敏感度	
	2023年	2022年
收益率曲線變動		
—上升25個基點	(96,153)	(111,542)
—下降25個基點	96,941	112,683
	權益敏感度	
	2023年	2022年
收益率曲線變動		
—上升25個基點	(242,260)	(202,762)
—下降25個基點	244,645	205,042

上述預測假設收益率平行上移或下移，因此，不反映僅某些利率變動而剩餘利率不變所可能帶來的影響。這種預測還基於其他簡化的假設，包括所有頭寸將持有到期等。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e) 市場風險(續)

(ii) 貨幣風險

外匯風險是指本集團進行的外幣業務因外匯匯率變動所產生的風險。本集團除了境外子公司持有以港元為記帳本位幣的資產及負債外，其他外幣資產及負債占整體資產及負債的比重不重大。對於不是以記帳本位幣計價的貨幣資金、結算備付金、存出保證金、應收款項、應付經紀客戶賬款、應付款項等外幣資產和負債，如果出現短期的失衡情況，本集團會在必要時按市場匯率買賣外幣，以確保將淨風險敞口維持在可接受的水準。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匯率以外的所有其他風險變數保持不變，於12月31日人民幣對美元、港幣以及其他幣種的匯率變動使人民幣升值10%將導致本集團股東權益和淨利潤的增加/(減少)情況如下。此影響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列示。

	所得稅後利潤敏感度	
	2023年	2022年
美元	(43,335)	(40,965)
港幣	(32,985)	131,591
其他幣種	(26,774)	357
權益敏感度		
	2023年	2022年
美元	(43,335)	(40,965)
港幣	(32,985)	131,591
其他幣種	(26,774)	357

於12月31日，在假定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前提下，人民幣對美元、港幣以及其他幣種的匯率變動使人民幣貶值10%將導致本集團股東權益和淨利潤的變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額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設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發生變動，以變動後的匯率對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持有的、面臨匯率風險的金融工具進行重新計量得出的。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續)

(iii)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是指匯率風險和利率風險以外的市場價格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無論這些變動是由與單項金融工具或其發行方有關的因素引起的，還是由與市場內交易的所有類似金融工具有關的因素引起的。其他價格風險可源於商品價格、股票市場指數、權益工具價格以及其他風險變數的變化。

本集團面臨的價格風險主要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價格波動，相關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股權、股票（含股票指數）、基金和商品，以及與其掛鉤的互換、期貨和期權等金融衍生品。除監測持倉、交易和盈虧指標外，本集團主要通過風險價值、敏感度指標、壓力測試指標等對價格風險進行日常監控。

假設權益工具的市價上升或下降10%，其他變數不變的情況下，基於資產負債表日的上述資產對本集團股東權益和淨利潤的影響如下：

	所得稅後利潤敏感度	
	2023年	2022年
—上升10個基點	4,550,158	5,250,781
—下降10個基點	(4,550,158)	(5,250,781)
	權益敏感度	
	2023年	2022年
—上升10個基點	4,630,368	5,437,180
—下降10個基點	(4,630,368)	(5,437,180)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續)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夠通過制定與風險水準相當的產品和服務價格並確保以合理融資成本獲得融資的方式，持續為股東提供回報。

於2018年5月8日，中國證監會頒佈了經修訂的《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令第125號），於2020年1月23日中國證監會修訂了《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計算標準規定》，對證券公司必須持續符合的風險控制指標體系及標準進行了修改，並要求於2020年6月1日起施行，公司須就風險控制指標持續達到下列標準：

1. 淨資本與各項風險資本準備之和的比率不得低於100%；
2. 不扣除擔保等或有負債風險調整的核心淨資本與表內外資產總額的比率不得低於8%；
3. 優質流動資產與未來30日內現金淨流出的比例不得低於100%；
4. 可用穩定資金與所需穩定資金的比例不得低於100%；
5. 淨資本與淨資產的比例不得低於20%；
6. 淨資本與負債的比例不得低於8%；
7. 淨資產與負債的比例不得低於10%；
8.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的合計額不得超過淨資本的100%；
9. 自營非權益類證券的合計額不得超過淨資本的500%；
10. 融資(含融券)的金額與淨資本的比率不得超過400%。

本集團若干子公司也需滿足中國證監會規定的資本要求。

本集團嚴格執行監管機構的相關要求，全面建立了淨資本等風險控制指標的動態監控補足機制：一是本集團已建立淨資本等風險控制指標監控系統，並根據監管機構監管指引持續更新與升級系統；二是本集團已制定並執行了淨資本監控與壓力測試相關制度，明確規範了淨資本動態監控、壓力測試、應急處置與淨資本補足流程與機制；三是本集團指定風險管理與內控部作為風險控制指標管理的職能部門，根據需要定期或不定期開展淨資本等風控指標壓力測試。

本集團定期覆核和管理自身的資本結構，力求達到最理想的資本結構和股東回報。本集團考慮的因素包括：本集團未來的資金需求、資本效率、現實的及預期的盈利能力、預期的現金流、預期資本支出等。如果經濟狀況發生改變並影響本集團，本集團將會調整資本結構。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5. 公允價值資料

(a)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持續和非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於本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信息及其公允價值計量的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結果所屬層級取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級的輸入值。三個層級輸入值的定義如下：

- (a) 在計量日能夠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第一層級」)
- (b) 除第一層級輸入值外相關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第二層級」)
- (c) 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層級」)

(b) 公允價值層級

	2023年12月31日			總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3,894,664	7,981,562	-	11,876,226
—權益類證券	27,501,184	31,626	676,666	28,209,476
—基金	18,036,984	3,000,473	1,935,355	22,972,812
—其他	3,434,066	7,867,027	977,555	12,278,6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債務證券	13,816,970	28,293,664	-	42,110,6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權益類證券	443,224	-	85,622	528,846
—其他	-	-	346,369	346,369
衍生金融資產	37,243	524,196	1,276,958	1,838,397
總計	67,164,335	47,698,548	5,298,525	120,161,408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108,848	521,388	403,474	1,033,710
總計	149,884	776,369	403,474	1,329,727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5. 公允價值資料(續)

(b) 公允價值層級(續)

	2022年12月31日			總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6,790,405	15,581,536	-	22,371,941
—權益類證券	21,305,017	33,626	1,981,209	23,319,852
—公募基金	25,477,298	2,389,826	2,292,142	30,159,266
—其他	4,071,810	9,786,175	2,358,631	16,216,6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債務證券	6,843,644	14,906,832	-	21,750,47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權益類證券	2,017,517	-	131,069	2,148,586
—其他	-	-	336,744	336,744
衍生金融資產	19,989	731,913	355,493	1,107,395
總計	<u>66,525,680</u>	<u>43,429,908</u>	<u>7,455,288</u>	<u>117,410,876</u>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債務證券	10	97,448	-	97,458
衍生金融負債	75,977	459,524	167,688	703,189
總計	<u>75,987</u>	<u>556,972</u>	<u>167,688</u>	<u>800,647</u>

於2023年，本集團上述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項目由第一層次和第二層次轉入第三層次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共計人民幣97,114千元；由第三層次轉入第一層次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為人民幣25,338千元；其他階段之間無重大轉入轉出。

於2022年，本集團上述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項目由第一層級和第二層級轉入第三層級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共計人民幣8,868千元；由第三層級轉入第一層級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為人民幣165,688千元；其他階段之間無重大轉入轉出。

(i) 第一層級金融工具

對於存在活躍市場的交易性金融資產及負債、其他債權投資、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和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其公允價值是按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報價確定的。此市場報價取自活躍市場中與交易所、經銷商及交易對手以公平磋商為基礎的市場交易。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5. 公允價值資料(續)

(b) 公允價值層級(續)

(ii) 第二層級金融工具

對於交易性金融資產及負債、其他債權投資和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是採用第三方估值服務提供商估值系統的報價。第三方估值服務提供商通過現金流折現法等估值技術，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參數及相同或相似資產近期交易價格來確定其公允價值

對於交易性金融資產及負債和其他債權投資中不存在第三方估值服務提供商估值系統的報價投資品種，其公允價值以估值技術確定。估值技術所需的可觀察輸入值包括但不限於收益率曲線和資產淨值等估值參數。

2023年，本集團上述持續第二層級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的估值技術並未發生變更。

(iii) 具體投資的估值方法

本集團制定了相關流程來確定持續的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中合適的估值技術和輸入值。本集團定期覆核相關流程以及公允價值確定的合適性。

金融資產/負債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資料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資料	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於特定期限內限售的上市股權投資	期權定價模型	波動率	波動率越大 公允價值越低
股票及非上市權益投資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基金、券商資管產品及銀行理財產品等	現金流量折現法	風險調整折現率	風險調整折現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衍生金融資產	期權定價模型	波動率	波動率越大 公允價值越高
衍生金融負債	期權定價模型	波動率	波動率越大 公允價值越高

2023年，上述持續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並未發生變更。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5. 公允價值資料(續)
(b) 公允價值層級(續)
(iii) 具體投資的估值方法

下表呈列公允價值層級中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期初結餘及期末結餘的對賬：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衍生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負債
2022年12月31日	6,631,982	467,813	355,493	(167,688)
本年損益	(370,390)	-	1,038,097	(356,967)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	(101,100)	-	-
購買或發行	2,231,441	-	122,394	(385,043)
轉入	31,836	65,278	-	-
轉出	(25,338)	-	-	-
出售及結算	(4,909,955)	-	(239,026)	506,224
2023年12月31日	3,589,576	431,991	1,276,958	(403,474)
計入報告期末所持 資產年度損益總額	(254,198)	-	938,662	(228,905)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衍生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負債
65. 公允價值資料(續)				
(b) 公允價值層級(續)				
(iii) 具體投資的估值方法(續)				
2021年12月31日	6,542,488	477,163	138,159	(269,458)
本年損益	206,580	-	155,325	82,748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	5,340	-	-
購買或發行	6,527,898	-	342,061	(432,472)
轉入	548	8,320	-	-
轉出	(142,678)	(23,010)	-	-
出售及結算	(6,502,854)	-	(280,052)	451,494
2022年12月31日	6,631,982	467,813	355,493	(167,688)
計入報告期末所持 資產年度損益總額	478,847	-	(1,015)	(10,177)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5. 公允價值資料(續)

(c) 非按公允價值列賬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除下列金融工具外，本集團持有的以成本計量或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帳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其帳面價值及公允價值以及公允價值架構之層級披露如下：

帳面價值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2年 12月31日
金融資產		
-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647,750	3,589,372
金融負債		
- 長期債券	39,499,472	41,616,484

公允價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總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資產				
-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3,692,637	-	3,692,637
金融負債				
- 長期債券	-	39,663,113	-	39,663,113
	於2022年12月31日			總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資產				
-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3,607,739	-	3,607,739
金融負債				
- 長期債券	-	41,702,984	-	41,702,984

66. 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的擔保事項主要包括：為全資子公司光證資管提供淨資本擔保，及為全資子公司光證控股境外商業銀行舉借貸款向擔保人提供反擔保。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擔保餘額約合人民幣43.04億元。

報告期內，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擔保事項主要包括：公司全資子公司光證控股及其子公司，為滿足下屬子公司業務開展，對其下屬子公司提供的貸款擔保、融資性擔保、業務類擔保等。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擔保餘額約合人民幣3.09億元。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720,383	695,678
使用權資產	450,439	429,916
投資性房地產	11,432	12,151
其他無形資產	184,357	129,174
對子公司的投資	8,608,690	8,608,690
于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權益	2,520,158	788,534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498,381	3,485,7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22,129,376	14,310,5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821,516	2,412,78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37,314
存出保證金	381,276	951,630
遞延稅項資產	1,927,515	1,973,043
其他非流動資產	692,640	418,029
非流動資產總額	41,946,163	34,253,227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75,711	205,634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713,670	2,674,326
融出資金	34,369,068	33,951,179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49,369	103,64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19,981,258	7,439,92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801,860	1,328,9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5,781,752	84,292,937
衍生金融資產	1,822,207	1,095,496
結算備付金	6,074,410	5,650,328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30,860,750	39,124,679
現金及銀行存款	12,753,815	5,315,651
流動資產總額	182,483,870	181,182,720
資產總額	224,430,033	215,435,947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動負債		
已發行的短期債務工具	13,083,268	8,575,315
拆入資金	12,821,203	13,704,055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30,272,957	38,535,502
應付雇員成本	1,864,598	1,326,88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705,828	14,429,76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1,113,696	30,475,739
衍生金融負債	1,040,246	687,838
將於一年到期的租賃負債	152,670	181,940
合同負債	16,872	31,671
將於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	22,232,836	15,349,694
流動負債總額	140,304,174	123,298,401
流動資產淨值	42,179,696	57,884,319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84,125,859	92,137,546
非流動負債		
長期債券	17,266,636	26,266,790
租賃負債	295,909	252,831
其他非流動負債	42	42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562,587	26,519,663
淨資產	66,563,272	65,617,883
權益		
股本	4,610,788	4,610,788
其他權益工具	9,498,943	9,498,943
儲備	37,641,169	37,089,021
留存利潤	14,812,372	14,419,131
總權益	66,563,272	65,617,883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儲備	儲備			留存利潤	總計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		
於2023年1月1日	4,610,788	9,498,943	25,138,971	4,042,363	7,963,846	(56,159)	14,419,131	65,617,883
本年淨利潤	-	-	-	-	-	-	2,059,282	2,059,282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251,469	-	251,469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251,469	2,059,282	2,310,751
提取一般儲備	-	-	-	-	411,977	-	(411,977)	-
批准屬上一年度的股息	-	-	-	-	-	-	(968,265)	(968,265)
永續債利息	-	-	-	-	-	-	(389,550)	(389,550)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留存利潤	-	-	-	-	-	(103,751)	103,751	-
其他	-	-	(7,547)	-	-	-	-	(7,547)
於2023年12月31日	4,610,788	9,498,943	25,131,424	4,042,363	8,375,823	91,559	14,812,372	66,563,272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3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儲備	儲備			留存利潤	總計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		
於2022年1月1日	4,610,788	4,999,057	25,138,971	3,748,565	7,376,191	82,340	13,803,421	59,759,333
本年淨利潤	-	-	-	-	-	-	2,937,972	2,937,972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138,499)	-	(138,499)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138,499)	2,937,972	2,799,473
發行永續債	-	4,499,886	-	-	-	-	-	4,499,886
撥至盈餘公積	-	-	-	293,798	-	-	(293,798)	-
撥至一般儲備	-	-	-	-	587,655	-	(587,655)	-
批准屬上一年度的股息	-	-	-	-	-	-	(1,051,259)	(1,051,259)
永續債利息	-	-	-	-	-	-	(389,550)	(389,550)
於2022年12月31日	4,610,788	9,498,943	25,138,971	4,042,363	7,963,846	(56,159)	14,419,131	65,617,883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8. 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

(a) 財務狀況表日後發行債券

於2024年3月5日，本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4年公司債券（第一期）人民幣15億元，起息日為2024年3月7日，期限為2年，票面利率為2.42%。

(b) 財務狀況表日後公司債券的贖回

於2021年1月14日，本公司成功發行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一期)人民幣53億元，票面利率為3.57%，期限為3年。於2024年1月14日，本公司完成兌付本期債券本金總額為人民幣53億元，兌付利息總額為人民幣1.89億元。

於2023年2月23日，本公司成功發行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人民幣20億元，票面利率為2.80%，期限為1年。於2024年2月28日，本公司完成兌付本期債券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0億元，兌付利息總額為人民幣0.57億元。

於2023年3月23日，本公司成功發行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期)人民幣30億元，票面利率為2.75%，期限為1年。於2024年3月27日，本公司完成兌付本期債券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兌付利息總額為人民幣0.84億元。

(c) 財務狀況表日後注銷子公司

光證控股的子公司新而有限公司於2024年3月25日辦理注銷

(d) 財務狀況表日後利潤分配情況說明

2024年3月27日，董事會擬按本公司普通股總股數4,610,787,639股為基數，向全體A股和H股股東每10股派送現金股利人民幣2.803元（含稅），共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292,404千元(2022年度：人民幣968,265千元)。

以上分配預案將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待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執行。上述現金股利並未在2023年12月31日確認為負債。

69. 比較資料

財務報表中若干項目的會計處理和列報以及財務報表中的金額已經過修改，以符合新的要求。

70. 合併財務報表的批准

本報告已經本集團董事會於2024年3月27日決議批准報出。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一、公司重大行政許可事項的相關情況

(一) 公司重大行政許可事項

日期	發文單位	文號	標題
2023年 6月2日	上交所	上證函[2023]1580號	關於同意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易方達科創50ETF期權主做市業務的通知
2023年 6月2日	上交所	上證函[2023]1563號	關於同意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華夏科創50ETF期權主做市業務的通知
2023年 6月21日	中國證監會 證券基金 機構監管部	機構部函[2023]802號	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擬向香港子公司增資有關事項的函
2023年 7月13日	中國證監會	證監許可[2023]1538號	關於同意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註冊的批覆
2023年 10月16日	中國證監會	證監許可[2023]2336號	關於同意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次級公司債券註冊的批覆

(二) 報告期內及期後收到的其他監管函件情況

日期	發文單位	文號	標題或事項
2023年 5月19日	中國銀行間市場 交易商協會	[2023]6號	因公司主承銷了廣西柳州市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發行的債務融資工具，並擔任相關債項的持有人會議召集人。在債務融資工具存續期間，發行人註銷大量土地資產，觸發持有人會議召開情形。公司作為持有人會議召集人，未及時召集持有人會議。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決定對公司予以書面警示。
2023年 7月12日	中國證監會廣東 監管局	[2023]78號、 [2023]79號	關於對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廣東分公司採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決定、關於對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雲浮新興荔園路證券營業部採取責令增加內部合規檢查次數措施的決定
2023年 10月30日	國家外匯管理局 黑龍江省分局	黑匯檢罰[2023]13號	行政處罰決定書。因公司哈爾濱經緯二道街證券營業部於2009年4月21日在中國銀行哈爾濱霽虹支行（現中國銀行哈爾濱中銀大廈支行）開立的外幣保證金賬戶、2011年3月21日在中國光大銀行哈爾濱新陽支行開立的外幣保證金賬戶未按規定向所在地外匯局報備，國家外匯管理局黑龍江省分局對營業部責令改正相應違規行為並給予警告，處5萬元罰款。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瀝

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單項業務資格

(一) 公司的業務資格

核准機關	業務資格
中國人民銀行	<p>自營業務資格(《關於成立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批覆》銀覆[1996]81號)</p> <p>投資諮詢、財務顧問業務(《關於成立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批覆》銀覆[1996]81號)</p> <p>短期融資券承銷業務(《中國人民銀行關於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和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從事短期融資券承銷業務的通知》銀發[2005]173號)</p> <p>黃金自營業務和黃金租借業務(《備案材料送達通知書》(銀市黃金備[2015]31號))</p> <p>全國銀行間同業市場成員(拆借、購買債券、債券現券交易、債券回購業務)(關於批准部分證券公司進入全國銀行間同業市場的通知(銀辦發[1999]147號))</p>
中國證監會及其派出機構	<p>代銷金融產品業務資格(滬證監機構字[2012]547號)</p> <p>開放式證券投資基金代銷業務資格(證監基金字[2004]49號)</p> <p>期貨中間介紹業務資格(滬證監機構字[2010]121號); 期貨中間介紹業務資格(證監許可[2008]482號)</p> <p>保薦承銷及併購業務</p> <p>黃金等貴金屬現貨合約代理和黃金現貨合約自營業務(《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黃金等貴金屬現貨合約代理和黃金現貨合約自營業務的無異議函》機構部函[2015]280號)</p> <p>權益類證券收益互換業務資格(《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權益類證券收益互換業務的無異議函》機構部部函[2013]30號)</p> <p>股指期權做市業務(《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股指期權做市業務有關意見的覆函》機構部函[2019]3065號)</p> <p>股票期權做市業務(《關於核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權做市業務資格的批覆》證監許可[2015]164號)</p> <p>融資融券業務資格(證監許可[2010]314號)</p> <p>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業務試點(機構部部函[2012]459號)</p> <p>受託投資管理業務資格(《關於核准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受託投資管理業務資格的批覆》證監機構字[2002]127號)</p> <p>開展直接投資業務試點(《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直接投資業務試點無異議的函》機構部部函[2008]446號)</p> <p>關於支持證券公司開展信用衍生品業務、服務民營企業債券融資的通知(滬證監機構字[2019]41號)</p> <p>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客戶證券資金消費支付服務業務試點的無異議函(中國證監會機構部部函[2012]560號)</p> <p>證券投資基金託管資格(證監許可[2020]1242號)</p> <p>基金投資顧問業務資格(證監機構部函[2021]1683號)</p>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核准機關	業務資格
中國證券業協會	<p>從事代辦股份轉讓主辦券業務資格(《關於授予從事代辦股份轉讓主辦券業務資格的通知》中證協發[2003]94號)</p> <p>股份報價轉讓業務資格(《關於授予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報價轉讓業務資格的函》中證協函[2006]3號)</p> <p>成為場外期權業務二級交易商·開展相關場外期權業務(《關於統一場外期權業務二級交易商備案的函》中證協函[2018]657號)</p>
上交所	<p>上交所滬深300ETF期權主做市商(《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滬深300ETF期權主做市商業務的通知》上證函[2019]2301號)</p> <p>上交所上證50ETF期權主做市商(《上證50ETF期權主做市商資格》上證函[2016]152號)</p> <p>上交所股票期權交易參與人資格(股票期權經紀、自營業務交易權限)(《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成為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期權交易參與人的通知》上證函[2015]63號)</p> <p>A股交易單元港股通業務交易資格(上證函[2014]650號)</p> <p>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權限(上證會字[2012]176號)</p> <p>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權限(上證會字[2013]67號)</p> <p>上交所中證500ETF期權主做市商(《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中證500ETF期權主做市商業務的通知》上證[2022]1623號)</p> <p>上交所科創板50ETF期權主做市商(《關於同意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易方達科創50ETF期權主做市業務的通知》上證函[2023]1580號)</p> <p>上交所科創50ETF期權主做市商(《關於同意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華夏科創50ETF期權主做市業務的通知》上證函[2023]1563號)</p>
深交所	<p>深交所滬深300ETF期權主做市商(《關於同意中信証券等期權經營機構成為深圳證券交易所滬深300ETF期權做市商的通知》深證會[2019]483號)</p> <p>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權限(深證會[2013]15號)</p> <p>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權限(深證會[2013]58號)</p> <p>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行權融資業務試點(深證函[2014]320號)</p> <p>深港通下港股通業務交易權限(深證會[2016]330號)</p> <p>深交所股票期權業務交易權限(深證會[2019]470號)</p> <p>深交所中證500ETF期權主做市商(《關於同意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等期權經營機構成為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ETF期權、中證500ETF期權做市商的通知》深證會[2022]313號)</p> <p>深交所創業板ETF期權主做市商(《關於同意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等期權經營機構成為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ETF期權、中證500ETF期權做市商的通知》深證會[2022]313號)</p> <p>深交所深證100ETF期權主做市商(關於同意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等期權經營機構成為深圳證券交易所深證100ETF期權做市商的通知》深證會[2022]421號)</p> <p>深交所ETF流動性服務商(深交所)</p>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核准機關	業務資格
其他機構	中金所滬深300股指期權做市商(《關於發佈滬深300股指期權做市商名單的公告》)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做市業務(股轉系統函[2014]772號) 私募基金業務外包服務機構備案(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備案編號:A00037]) 上海票據交易所票據交易資格(票交所[2017]9號) 銀行間黃金詢價業務資格(《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銀行間黃金詢價業務的批覆》上金交發[2017]68號) 利率互換業務 信用違約互換集中清算報價業務(《關於批准成為信用違約互換集中清算報價團成員的通知》) 轉融資業務試點(中證金函[2012]124號) 轉融通業務試點(中證金函[2012]115號) 轉融券業務試點(中證金函[2013]45號) 科創板轉融券業務(中證金函[2019]203號) 創業板轉融券業務(中證金函[2020]145號) 證券業務外匯經營許可證(外幣有價證券承銷業務、外幣有價證券經紀業務、外匯拆借業務)(《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變更《證券業務外匯經營許可證》公司名稱的批覆》上海匯覆[2005]72號) 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主承銷商業務(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公告[2012]19號) 獨立開展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主承銷業務資格(中市協發[2020]170號) 上海黃金交易所特別會員資格:編號:T009(2015年4月3日) 中金所中證1000股指期權主做市商(《關於發佈中證1000股指期權主做市商名單的公告》) 中金所上證50股指期權主做市商(《關於發佈上證50股指期權主做市商名單的公告》)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 有限責任公司	開戶代理機構資格 甲類結算參與人資格(中國結算函字[2008]12號) 參與多邊淨額擔保結算業務資格(中國結算發字[2014]28號) 數字證書服務代理資格 代理證券質押登記業務資格 期權結算業務資格(中國結算函字[2015]28號) 特殊機構及產品遠程開戶業務資格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核准機關	業務資格
銀行間市場清算所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清算所債券交易淨額清算業務資格(清算所會員准字[2015]049號) 上海清算所標準債券遠期集中清算業務資格(清算所會員准字[2015]115號) 關於參與信用違約互換集中清算業務有關事宜的通知(2018年便函第355號) 信用風險緩釋工具核心交易商2018年12月21日 https://www.nafmii.org.cn/hyfw/hyflmd/crmjysba/hxjymd/202112/t20211207_93313.html 信用風險緩釋憑證創設機構2018年12月21日 https://www.nafmii.org.cn/hyfw/hyflmd/crmjysba/zcmt/202112/t20211207_93315.html 信用聯結票據創設機構2018年12月21日 https://www.nafmii.org.cn/hyfw/hyflmd/crmjysba/csjgmd/202112/t20211207_93316.html
北京證券交易所	關於北京證券交易所會員資格申請有關事宜的通知(北證辦發[2021]7號)

(二) 控股子公司的業務資格

控股子公司名稱	業務資格
光證資管	中華人民共和國經營證券期貨業務許可證(流水號:000000047217) 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從事境外證券投資管理業務(《關於核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設立證券資產管理子公司的批覆》(證監許可[2011]1886號)) 受託管理保險資金 http://www.gov.cn/gzdt/2012-10/12/content_2242366.htm
光大期貨及其子公司	商品期貨經紀(中國證監會) 金融期貨經紀(證監期貨字[2007]297號) IB業務資格(滬證監期貨字[2010]74號) 期貨投資諮詢(證監許可[2011]1770號) 資產管理(證監許可[2012]1499號) 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銷售(滬證監許可[2017]10號) 金融期貨全面結算業務資格(證監期貨字[2007]298號) 股票期權(上證函[2015]168號、深證函[2019]721號) 光大光子業務資格:倉單服務、基差貿易、場外衍生品業務、第三方風險管理服務(中期協函字[2014]364號);做市業務(中期協備字[2018]56號)
光大資本	私募基金業務(中國證券業協會《證券公司及其私募基金子公司等規範平台名單公示(第四批)》)
光大發展	私募基金業務(中國證券業協會《證券公司及其私募基金子公司等規範平台名單公示(第四批)》)
光大富尊	另類投資子公司會員(中國證券業協會《證券公司私募投資基金子公司及另類投資子公司會員公示(第四批)》)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控股子公司名稱	業務資格
光大保德信	中華人民共和國經營證券期貨業務許可證（流水號：000000029148） 專戶業務（《關於核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從事特定客戶資產管理業務的批覆》證監許可[2008]1007號） 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關於核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為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從事境外證券投資管理業務的批覆》證監許可[2008]1044號） 受託管理保險資金
光證控股	中華人民共和國經營證券期貨業務許可證 — 境內證券投資（流水號：000000029442）

控股子公司名稱	業務資格
光證控股	第一類受規管活動 — 證券交易（香港證監會AAC153） 第四類受規管活動 — 就證券提供意見 第九類受規管活動 — 提供資產管理交易所參與者 中華通交易所參與者 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 直接結算參與者 中華通結算參與者 直接結算參與者 澳門金融管理局之金融中介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經營證券期貨業務許可證 — 外資股經紀、外資股主承銷（流水號：000000054654）
光大證券投資服務（香港）有限公司	聯交所之參與者代號01086 聯交所之HKATS代號SHK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之DCASS代號CSHK 香港結算之參與者代號B01086
光證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	澳門金融管理局 （中國證監會） 有聯繫實體 信託及公司服務提供者
光證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證監會AAS942） （香港公司註冊處牌照號碼TC002563） 第二類受規管活動 — 期貨合約交易 全面結算參與者 期貨交易所 期交所之HKATS代號SHK
光證外匯（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證監會AAF237） 期貨結算所之DCASS代號CSHK
光大證券數碼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證監會ACI995） （香港證監會AAC483） 第三類受規管活動 — 槓桿式外匯交易 第一類受規管活動 — 證券交易
光大證券環球（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證監會AAI430） 第一類受規管活動 — 證券交易 第六類受規管活動 — 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控股子公司名稱	業務資格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第一類受規管活動－證券交易 第四類受規管活動－就證券提供意見 第六類受規管活動－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 第九類受規管活動－提供資產管理	(香港證監會AAW536)
中國光大外匯、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第二類受規管活動－期貨合約交易 第三類受規管活動－槓桿式外匯交易 結算參與者 期貨交易者	(香港證監會AEX690) 期貨結算所之DCASS代號CCEV 期交所之HKATS代號CEV
中國光大資料研究有限公司	第四類受規管活動－就證券提供意見	(香港證監會AEH589)
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	第一類受規管活動－證券交易 第四類受規管活動－就證券提供意見 第六類受規管活動－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	(香港證監會ACE409)
中國光大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類受規管活動－證券交易 第四類受規管活動－就證券提供意見 第九類受規管活動－提供資產管理 中華人民共和國經營證券期貨業務許可證－ 境內證券投資(流水號：000000051832)	(香港證監會AYE648) (中國證監會)
光證優越理財(香港)有限公司	保險經紀業務－一般保險，長期保險 (包括相連長期保險) 強積金中介人	(香港保監局FB1134) (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 IC000854)
光證保險顧問(香港)有限公司	保險經紀業務－一般保險，長期保險 (包括相連長期保險) 澳門金融管理局之保險經紀業務 強積金中介人	(香港保監局FB1019) (澳門金融管理局02/CRE) (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 IC000203)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控股子公司名稱	業務資格
中國光大財富管理有限公司	保險經紀業務－一般保險，長期保險 (包括相連長期保險) (香港保監局FB1153)
光證保險代理(香港)有限公司	保險代理業務 (香港保監局FA2265)
光明金業有限公司	香港金銀業貿易場行員 (香港金銀業貿易場：行員號：044)
新興金業有限公司	香港金銀業貿易場行員 (香港金銀業貿易場：行員號：040)
順隆金業有限公司	香港金銀業貿易場行員 (香港金銀業貿易場：行員號：068)
Everbright Securities (UK) Company Limited	證券交易，就證券提供意見，中國宏觀政策研究，行業政策研究和A股股票研究(通過其上海附屬光大證券)及滬倫通全球存託憑證英國跨境轉換機構 (英國公司註冊號碼07106467，倫敦證券交易所成員及英國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註冊－參考編號：524544 上交所與倫敦證券交易所互聯互通存託憑證－上證函[2019]2141號)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三、公司分公司及證券營業部分佈情況

(一) 分公司分佈情況

分公司名稱	辦公地址及郵編	成立時間	負責人	客戶服務或投訴電話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沙頭街道天安社區 深南大道6011號NEO綠景紀元 大廈A座17A、17B，郵編：518030	2010年7月21日	吳文曲	0755-82960906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廣東分公司	廣州市天河區珠江東路28號越秀金融 大廈4501室(部位：自編01B-07 單元)，郵編：510623	2010年7月21日	蘇滿林	020-38036232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分公司	浙江省寧波市江北區使君街9號綠地 中心1號樓11-2、11-3， 郵編：315020	2010年7月1日	張繼宏	0574-83852203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世紀大道 1128號10樓，郵編：200120	2011年7月25日	王汗青	021-58313335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區月壇北街2號月壇大廈 東配樓2層，郵編：100045	2011年8月5日	姜迅	010-68081186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公司	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廬山路248號 金融城4號樓1101-1104室， 郵編：210019	2011年8月3日	倪鐵蓮	025-52852258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瀋陽分公司	遼寧省瀋陽市沈河區十一緯路169 號(301)，郵編：110000	2011年7月21日	翟雷	024-22856015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慶分公司	重慶市渝中區大坪正街108號， 郵編：400042	2011年8月23日	宋林	023-68890806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分公司	東莞市南城街道三元路2號粵豐大廈 辦公1701A號，郵編：523000	2016年6月27日	林燕娥	0769-22220682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分公司	成都市錦江區華興東街16號西部文 化產業中心10層6-8單元，郵編： 610021	2016年7月29日	萬家柱	028-80582967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公司	西安市曲江池東路1號萬眾國際B座 12層，郵編：710061	2016年9月9日	董曉峰	029-89833670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武漢分公司	武漢市武昌區中北路9號長城匯T2寫 字樓20層，郵編：430071	2016年7月14日	張有福	027-87832666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分公司名稱	辦公地址及郵編	成立時間	負責人	客戶服務或投訴電話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分公司	青島市市南區香港西路67號光大國際 金融中心A2層，郵編：266000	2016年7月19日	馬燕	0532-82020180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分公司	廈門市思明區展鴻路82號34層03B、 04A單元，郵編：361000	2018年5月16日	王菲	0592-5021663

(二) 證券營業部分佈情況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1	深圳分公司	深圳金田路營業部	深圳市福田區蓮花街道金田路4028號 榮超經貿中心A02層08、09b單元 和2503單元，郵編：518035	廣東省	0755-83007118
2	深圳分公司	深圳新園路營業部	深圳市羅湖區新園路3號中海商城5 樓，郵編：518001	廣東省	0755-82285197
3	深圳分公司	海口國貿大道營業部	海南省海口市龍華區國貿大道63號 仙樂花園二層，郵編：570125	海南省	0898-68550096
4	深圳分公司	南寧金浦路營業部	廣西壯族自治區南寧市青秀區金浦路 22號名都大廈十四層1401、1402、 1403、1405、1406號房， 郵編：530021	廣西壯族自治區	0771-5305000
5	深圳分公司	深圳深南大道營業部	深圳市福田區深南大道6017號都市陽 光名苑裙樓三樓，郵編：518040	廣東省	0755-88308466
6	深圳分公司	深圳海德三道營業部	深圳市南山區粵海街道科苑南路 2666號中國華潤大廈05層04單元， 郵編：518057	廣東省	0755-86055273
7	深圳分公司	深圳龍崗區龍福路營業部	深圳市龍崗區龍城街道龍福路5號 榮超英隆大廈A座5層06.07單元， 郵編：518172	廣東省	0755-28370875
8	深圳分公司	深圳海天路營業部	深圳市寶安區新安街道海濱社區 N23區海天路15-1號卓越寶中時代 廣場一期A棟1007，郵編：518101	廣東省	0755-29569951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9	深圳分公司	桂林中山中路營業部	廣西壯族自治區桂林市秀峰區中山 中路39號南方大廈4樓4-1號， 郵編：541000	廣西壯族自治區	0773-2881288
10	深圳分公司	柳州潭中東路營業部	廣西壯族自治區柳州市城中區潭 中東路17號華信國際2單元12-13， 郵編：545026	廣西壯族自治區	0772-2128001
11	深圳分公司	深圳龍華人民北路營業部	深圳市龍華新區民治辦事處銀泉花園 3、4號樓1-3層裙樓1層B區， 郵編：518109	廣東省	0755-81483239
12	深圳分公司	深圳香蜜湖路營業部	深圳市福田區沙頭街道天安社區 深南大道6011號NEO綠景紀元 大廈A座17D，郵編：518042	廣東省	0755-82523596
13	深圳分公司	深圳和平路營業部	深圳市羅湖區南湖街道和平路1199號 金田大廈10樓1005-1006室， 郵編：518010	廣東省	0755-82331552
14	深圳分公司	深圳夢海大道營業部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區夢海大道 5033號卓越前海壹號大廈A座 2104室，郵編：518052	廣東省	0755-26927926
15	深圳分公司	深圳科苑路營業部	深圳市南山區粵海街道科苑路16號 東方科技大廈5層03A號， 郵編：518057	廣東省	0755-86707407
16	廣東分公司	廣州珠江新城營業部	廣州市天河區珠江新城珠江東路 28號越秀金融大廈45層自編 11-15單元，郵編：510623	廣東省	020-38883525
17	廣東分公司	廣州東湖路營業部	廣州市越秀區東湖路126號405、 406房，郵編：510000	廣東省	020-37631955
18	廣東分公司	廣州花地大道營業部	廣州市荔灣區花地大道紅棉苑北區 5-6棟一、二樓，郵編：510370	廣東省	020-81598156
19	廣東分公司	廣州廣州大道中營業部	廣州市越秀區廣州大道中289號 採編樓101、201、203、207室， 郵編：510699	廣東省	020-86198353
20	廣東分公司	順德大良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大良鳳山中路 101號正業大廈三樓， 郵編：528300	廣東省	0757-22381378
21	廣東分公司	佛山季華六路營業部	佛山市禪城區季華六路11號恒福 中心寫字樓1座13樓07-11房， 郵編：528000	廣東省	0757-83031618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22	廣東分公司	江門發展大道營業部	廣東省江門市蓬江區發展大道178號 1幢103第四層，郵編：529000	廣東省	0750-3166128
23	廣東分公司	湛江人民大道北營業部	湛江市開發區人民大道北6號華和國際 酒店1樓1號商舖，郵編：524000	廣東省	0759-2231893
24	廣東分公司	惠州惠沙堤營業部	廣東省惠州市惠城區惠沙堤二路68號 富辰匯瓏灣第11棟2層02號商舖， 郵編：516000	廣東省	0752-2117318
25	廣東分公司	廣州馬場路營業部	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馬場路16號之一 1001、1009房，郵編：510627	廣東省	020-22169000
26	廣東分公司	佛山綠景路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禪城區綠景三路39號 1座第二層01-10號2層房屋， 郵編：528000	廣東省	0857-83206228
27	廣東分公司	江門新會岡州大道中營業部	廣東省江門市新會區會城岡州大道 中3號雍翠華庭1座1401、1501， 郵編：529100	廣東省	0750-6620166
28	廣東分公司	惠州淡水營業部	惠州市惠陽區淡水街道開城大道 南148號通達大廈3樓301室， 郵編：516211	廣東省	0752-3725221
29	廣東分公司	惠州平山營業部	惠州市惠東縣平山華僑城西枝 江畔怡景灣第4棟3層商舖， 郵編：516300	廣東省	0752-8558329
30	廣東分公司	佛山順德北滘怡福路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北滘鎮怡福路1號 北滘國際財富中心首層1T108、8層 05單位(住所申報)，郵編：528311	廣東省	0757-29998118
31	廣東分公司	珠海海濱南路營業部	珠海市香洲區吉大海濱南路47號 光大國際貿易中心地下層商場B， 郵編：519000	廣東省	0756-6868289
32	廣東分公司	汕頭華山路營業部	廣東省汕頭市龍湖區華山路7號濱海 大廈2樓，郵編：515041	廣東省	0754-88939393
33	廣東分公司	廣州番禺環城東路營業部	廣東省廣州市番禺區市橋環城東路 153號首、二層，郵編：511400	廣東省	020-28641199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34	廣東分公司	廣州江南大道中路營業部	廣州市海珠區江南大道中路168號 318室，郵編：510240	廣東省	020-89667701
35	廣東分公司	中山岐關西路營業部	中山市石岐區岐關西路32號星匯雋庭 首層5卡第二層，郵編：528400	廣東省	0760-87112018
36	廣東分公司	肇慶星湖大道北營業部	廣東省肇慶市端州區星湖大道北海逸 半島S1三層臨街商舖A6-1卡， 郵編：526000	廣東省	0758-2312021
37	廣東分公司	梅州金燕大道營業部	廣東省梅州市梅江區三角鎮金燕大道寶 盈國際大廈4樓4D，郵編：514000	廣東省	0753-2331968
38	廣東分公司	河源永和東路營業部	河源市源城區永和東路310-12號， 郵編：517000	廣東省	0762-3124333
39	廣東分公司	江門開平光明路營業部	廣東省開平市三埠街道辦事處 光明路94號102、103舖位， 郵編：529300	廣東省	0750-2286936
40	廣東分公司	茂名西粵南路營業部	茂名市茂南區西粵南路123號大院15號 首層55號商舖，郵編：525000	廣東省	0668-2156555
41	廣東分公司	佛山南莊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禪城區南莊鎮吉利村委會 「竹甫大藕塘」(土名)地段自編1號 106商舖，郵編：528000	廣東省	0757-85332737
42	廣東分公司	佛山順德北滘碧桂園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北滘鎮碧桂園 西苑鳴翠谷便利店一層之四， 郵編：528311	廣東省	0757-26671111
43	廣東分公司	江門鶴山新城路營業部	廣東省江門鶴山市沙坪新城路189號穗 鶴大廈1101房自編之三， 郵編：529700	廣東省	0750-8202282
44	廣東分公司	廣州南沙進港大道營業部	廣州市南沙區南沙街進港大道8號 805、806房，郵編：511458	廣東省	020-39007020
45	廣東分公司	雲浮新興荔園路營業部	廣東省雲浮市新興縣新城鎮荔園路4號 湖畔花苑3幢1層17號、18號商舖 一樓(不含夾層、不含樓梯面積)， 郵編：527400	廣東省	0766-2223668
46	廣東分公司	廣州天河北路營業部	廣州市天河區天河北路689號光大銀行 大廈2706房，郵編：510620	廣東省	020-31609980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47	廣東分公司	廣州花都迎賓大道營業部	廣州市花都區新華街迎賓大道123號 名高城1F-03，郵編：510801	廣東省	020-36823338
48	廣東分公司	廣州琶洲營業部	廣東省廣州市海珠區宸悅路26號408房 (僅限辦公)，郵編：510000	廣東省	020-31958889
49	廣東分公司	廣州環市東路營業部	廣州市越秀區環市東路372號4301、 4302、4303房，郵編：510000	廣東省	020-81808809
50	浙江分公司	紹興勝利東路北辰廣場營業部	浙江省紹興市勝利東路北辰廣場一幢 五樓，郵編：312000	浙江省	0575-85148800
51	浙江分公司	寧波解放南路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海曙區解放南路 67-1號，郵編：315010	浙江省	0574-83895525
52	浙江分公司	象山丹河東路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象山縣丹東街道丹 河東路901號1樓門廳及2樓， 郵編：315700	浙江省	0574-65730271
53	浙江分公司	金華賓虹路營業部	浙江省金華市婺城區賓虹路959號科信 大樓一至二樓，郵編：321000	浙江省	0579-83189108
54	浙江分公司	寧波環城北路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江北區環城北路 西段403號1-6,2-6,401號2-7,399號 2-8，郵編：315020	浙江省	0574-87352299
55	浙江分公司	寧波北侖新碶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北侖區新碶街道 岷山路945號22幢945號-2， 郵編：315800	浙江省	0574-86884305
56	浙江分公司	寧波和義路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海曙區和義路168號 19-1、19-2，郵編：315000	浙江省	0574-87342364
57	浙江分公司	寧波鎮海城關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鎮海區沿江西路85號， 郵編：315200	浙江省	0574-86261936
58	浙江分公司	寧波柳汀街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海曙區柳汀街225號、 長春路66號10-2-2、10-3室及 長春路54、56、58、60、62、64號 幢號043房號1-4-7，郵編：315000	浙江省	0574-87286608
59	浙江分公司	寧波奉化中山東路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奉化區中山東路461號 201室，郵編：315500	浙江省	0574-88516410
60	浙江分公司	寧波悅盛路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悅盛路359號 007幢21-6、21-7、21-8、21-9、 21-10、21-11，悅盛路361-363號 007幢1-9，郵編：315000	浙江省	0574-87529633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61	浙江分公司	寧海氣象北路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寧海縣躍龍街道氣象北路 289號，郵編：315600	浙江省	0574-65567368
62	浙江分公司	慈溪三北西大街營業部	浙江省慈溪市三北西大街201號 1-4層，郵編：315300	浙江省	0574-63925020
63	浙江分公司	寧波甬江大道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甬江大道188號 001幢13-4、37-1-1、37-1-3、 37-1-4，郵編：315000	浙江省	0574-87885524
64	浙江分公司	杭州延安路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區延安路484號 延中大樓A幢108室、B幢8層， 郵編：310009	浙江省	0571-87925588
65	浙江分公司	余姚南雷南路營業部	浙江省余姚市南雷南路2號商會大廈 701、1701、1702，郵編：315400	浙江省	0574-62855112
66	浙江分公司	慈溪觀海衛營業部	浙江省慈溪市觀海衛鎮金慈塑料城 金龍樓15-18、19、21號， 郵編：315300	浙江省	0574-63011207
67	浙江分公司	溫州市府路營業部	浙江省溫州市鹿城區市府路588-590號 新益大廈1幢104、105、106室 (部分)，郵編：325000	浙江省	0577-88900366
68	浙江分公司	寧波寶華街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寶華街21號， 郵編：315040	浙江省	0574-87953510
69	浙江分公司	瑞安萬松東路營業部	浙江省溫州市瑞安市安陽街道萬 松東路170號第2層、172號1-2層， 郵編：325200	浙江省	0577-66875987
70	浙江分公司	寧波錢湖北路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錢湖北路946號， 郵編：315100	浙江省	0574-88214052
71	浙江分公司	紹興上虞王充路營業部	浙江省紹興市上虞區百官街道 王充路699號，郵編：312300	浙江省	0575-82195525
72	浙江分公司	紹興柯橋金柯橋大道營業部	浙江省紹興市柯橋區世界貿易中心 (南區)16幢708室，郵編：312030	浙江省	0575-81167800
73	浙江分公司	湖州苕溪西路營業部	浙江省湖州市吳興區愛山街道富城 商樓苕溪西路367、369號， 郵編：313000	浙江省	0572-2795525
74	浙江分公司	台州市府大道營業部	浙江省台州市台州灣新區白雲街道 台州市市府大道59號一層， 郵編：318000	浙江省	0576-88537978
75	浙江分公司	麗水燈塔街營業部	浙江省麗水市蓮都區燈塔街129號 101室、201室，郵編：323000	浙江省	0578-2538888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76	浙江分公司	杭州飛雲江路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區贊成太和廣場 3號2002室，郵編：310008	浙江省	0571-87609799
77	浙江分公司	海寧文宗南路營業部	浙江省嘉興市海寧市海洲街道文宗 南路6號(二樓)、8號(一、二樓)， 郵編：314400	浙江省	0573-87327799
78	浙江分公司	衢州白雲中大道營業部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區白雲中大道 72號，郵編：324000	浙江省	0570-8061888
79	浙江分公司	嵊州官河南路營業部	浙江省紹興市嵊州市三江街道官 河南路369-101號，郵編：312400	浙江省	0575-81391290
80	浙江分公司	杭州市心北路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蕭山區經濟技術開發區 市心北路62.66號，郵編：311200	浙江省	0571-82671828
81	浙江分公司	桐鄉慶豐南路營業部	浙江省嘉興市桐鄉市梧桐街道慶豐南 路(南)79號，郵編：314500	浙江省	0573-88276969
82	浙江分公司	義烏雪峰西路營業部	浙江省金華市義烏市北苑街道雪峰西 路417、419號，郵編：321000	浙江省	0579-85018333
83	浙江分公司	杭州新業路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區新業路228號 來福士中心1幢1307室， 郵編：310016	浙江省	0571-85075701
84	浙江分公司	杭州學院路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區學院路131-1號， 郵編：310012	浙江省	0571-88130785
85	浙江分公司	寧波彩虹北路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彩虹北路48號 20-3、20-4室，郵編：315040	浙江省	0574-87982000
86	上海分公司	上海徐匯區東安路營業部	上海市徐匯區東安路562號902室， 郵編：200032	上海市	021-64279722
87	上海分公司	上海中興路營業部	上海市閘北區中興路1103號， 郵編：200070	上海市	021-56313344
88	上海分公司	上海淮海中路營業部	上海市徐匯區淮海中路1045號31樓， 郵編：200031	上海市	021-64727070
89	上海分公司	上海仙霞路營業部	上海市長寧區仙霞路333號 108、301室，郵編：200336	上海市	021-32522211
90	上海分公司	上海世紀大道營業部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世紀 大道1118號東立面一至二層， 郵編：200120	上海市	021-20235713
91	上海分公司	上海黃浦區西藏中路營業部	上海市黃浦區西藏中路585號新金橋 廣場12層A室，郵編：200003	上海市	021-53082771
92	上海分公司	上海張楊路營業部	上海市浦東新區松林路111號 2-6-A、2-7，郵編：200120	上海市	021-58778388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93	上海分公司	上海塔城路營業部	上海市嘉定區塔城路885號3幢2樓， 郵編：201800	上海市	021-69977159
94	上海分公司	上海寶山華和路營業部	上海市寶山區華和路280號， 郵編：200436	上海市	021-36527888
95	上海分公司	上海牡丹江路營業部	上海市寶山區牡丹江路1248號 1503、1504室，郵編：200940	上海市	021-66593811
96	上海分公司	上海金山區衛清西路營業部	上海市金山區衛清西路711號1-2層， 郵編：200540	上海市	021-33691852
97	上海分公司	上海奉賢區人民南路營業部	上海市奉賢區人民南路333號一層， 333-339號二層，南奉公路1859號 二層，郵編：201499	上海市	021-57197911
98	上海分公司	上海人民北路營業部	上海市松江區人民北路151號1幢 10層、1層105室，郵編：201699	上海市	021-57812328
99	上海分公司	上海浦東新區福山路營業部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福山路 500號10層1009-1010單元， 郵編：200120	上海市	021-61106352
100	上海分公司	上海浦東新區金科路營業部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金科路 2891號112室，郵編：201206	上海市	021-58950537
101	上海分公司	上海芳甸路營業部	上海市浦東新區芳甸路1388號01室， 郵編：201204	上海市	021-26120950
102	上海分公司	上海虹口區東大名路營業部	上海市虹口區東大名路1158號22層 C單元，郵編：200082	上海市	021-65051008
103	上海分公司	上海新閘路營業部	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18號1樓 111、112、113室，郵編：200040	上海市	021-60191918
104	上海分公司	上海民生路營業部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民生路 1188號佳兆業金融中心901室， 郵編：200135	上海市	021-61659729
105	上海分公司	上海長寧區紅寶石路營業部	上海市長寧區紅寶石路500號1號樓 19樓02室，郵編：201103	上海市	021-52555002
106	上海分公司	上海耀元路營業部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耀元路 58號3#樓904室-2，郵編：200126	上海市	021-50818501
107	上海分公司	上海靜安區南京西路營業部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699號1005室， 郵編：200041	上海市	021-80198866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108	北京分公司	北京月壇北街營業部	北京市西城區月壇北街2號月壇大廈 東配樓2、3、5層，郵編：100045	北京市	010-68081286
109	北京分公司	北京小營路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惠新東街甲2號樓-3至 25層101內7層701室， 郵編：100101	北京市	010-84742357
110	北京分公司	北京東中街營業部	北京市東城區東中街29號東環廣場 B座2層，郵編：100027	北京市	010-64182499
111	北京分公司	天津圍堤道營業部	天津市河西區圍堤道中豪世紀花園 F幢底商，郵編：300201	天津市	022-23335777
112	北京分公司	北京中關村大街營業部	北京市海淀區海淀大街8號A座 2層A-C，郵編：100080	北京市	010-82483062
113	北京分公司	北京麗澤路營業部	北京市豐台區西三環南路14號院1號 樓2層201-1室，郵編：100073	北京市	010-83067026
114	北京分公司	北京光華路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光華路4號院3號樓15層 1506、1507室，郵編：102218	北京市	010-85951550
115	北京分公司	石家莊西大街營業部	河北省石家莊市長安區西大街88號 五方大廈1號辦公樓605， 郵編：50000	河北省	0311-68019169
116	北京分公司	北京三元橋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北路霞光里 18號1號樓B座3層307單元， 郵編：100027	北京市	010-64735885
117	北京分公司	北京四季青營業部	北京市海淀區通匯路12號、14號、 16號2層B區201-202A， 郵編：100195	北京市	010-58722477
118	北京分公司	北京總部基地營業部	北京市豐台區外環西路26號院 5號樓-1至5層501內4層410室， 郵編：100070	北京市	010-68787802
119	北京分公司	北京朝陽路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東四環中路41號9層 918-922室，郵編：100025	北京市	010-66066823
120	北京分公司	北京西直門營業部	北京市西城區西直門外大街1號院 2號樓8層8C12，郵編：100044	北京市	010-58302858
121	北京分公司	北京永安里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永安東里甲3號院1號樓 13層1604，郵編：100022	北京市	010-58793155
122	南京分公司	南京中山路營業部	江蘇省南京市鼓樓區中山路221號 501室，郵編：210008	江蘇省	025-83196903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123	南京分公司	丹陽中新路營業部	江蘇省丹陽市中新路5號， 郵編：212300	江蘇省	0511-86571122
124	南京分公司	蘇州蘇惠路營業部	江蘇省蘇州市工業園區蘇惠路98號 國檢大廈東裙三樓301、303室， 郵編：215000	江蘇省	0512-62986807
125	南京分公司	南京太平南路營業部	南京市秦淮區太平南路389號鳳凰和 睿大廈606室，郵編：210002	江蘇省	025-84578511
126	南京分公司	海門南海路營業部	江蘇省南通市海門區海門街道南海路 1399號2幢1層22111室， 郵編：226100	江蘇省	0513-81203128
127	南京分公司	丹陽東方路營業部	江蘇省丹陽市報業大廈A區第14、15間 門面房，郵編：212300	江蘇省	0511-86950029
128	南京分公司	常州金水岸營業部	江蘇省常州市天寧區吊橋路巨凝金水岸 1-23、24、25號，郵編：213161	江蘇省	0519-81081205
129	南京分公司	合肥北一環路營業部	安徽省合肥市廬陽區濉溪路287號 金鼎廣場A座301、304室， 郵編：230001	安徽省	0551-64630800
130	南京分公司	揚州文昌西路營業部	江蘇省揚州市文昌西路221號， 郵編：225009	江蘇省	0514-87912288
131	南京分公司	淮安承德路營業部	江蘇省淮安市清江浦區承德路81號 華夏家園8棟2號商舖， 郵編：223001	江蘇省	0517-83505003
132	南京分公司	鹽城解放南路營業部	江蘇省鹽城市亭湖區解放南路15號 南門華府1幢105、106室， 郵編：224001	江蘇省	0515-89885599
133	南京分公司	宿遷發展大道營業部	江蘇省宿遷市宿城區發展大道國泰 廣場1樓121、122、123室， 郵編：223800	江蘇省	0527-82280068
134	南京分公司	無錫金融一街營業部	江蘇省無錫市經濟開發區金融一街 15號平安財富中心辦公樓第4層 4-405、4-406A單元， 郵編：214000	江蘇省	0510-85183091
135	南京分公司	江陰暨陽路營業部	江蘇省江陰市暨陽路20號5層， 郵編：214400	江蘇省	0510-86837803
136	南京分公司	宜興洑濱南路營業部	江蘇省宜興市新街街道洑濱南路 100號，郵編：214200	江蘇省	0510-80705397
137	南京分公司	南通工農路營業部	江蘇省南通市工農路131號2樓， 郵編：226001	江蘇省	0513-55083366
138	南京分公司	昆山前進東路營業部	江蘇省昆山市開發區前進東路1239-4 號東方國際廣場，郵編：215300	江蘇省	0512-36691653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139	南京分公司	蘇州鄧尉路營業部	江蘇省蘇州市高新區鄧尉路9號潤捷 廣場2幢1201室，郵編：215011	江蘇省	0512-62392600
140	南京分公司	蘇州文苑路營業部	蘇州市吳江區東太湖生態旅遊度假區 (太湖新城)文苑路151號金鷹商業 中心文苑路123號，郵編：215200	江蘇省	0512-63969692
141	南京分公司	太倉太平路營業部	江蘇省太倉市太平南路康福路1號怡景 南苑6幢08，郵編：215400	江蘇省	0512-53452888
142	南京分公司	常熟珠江東路營業部	江蘇省常熟市虞山鎮珠江東路 93-7號，郵編：215500	江蘇省	0512-52977750
143	南京分公司	無錫中山路營業部	無錫市中山路131號-135號三樓， 郵編：214000	江蘇省	0510-82728750
144	南京分公司	張家港河西南路營業部	江蘇省張家港市楊舍鎮玉水世家3幢河 西南路37號、39號，郵編：215600	江蘇省	0512-56307781
145	南京分公司	泰州東進路營業部	江蘇省泰州市海陵區東進路6號A幢 110室、210室、111室、211室， 郵編：225300	江蘇省	0523-86862688
146	南京分公司	蕪湖文化路營業部	安徽省蕪湖市鏡湖區文化路54號誼 和大廈一層、二層，郵編：241004	安徽省	0553-3872006
147	南京分公司	南京奧體大街營業部	南京市建邺區奧體大街128號313室， 郵編：210019	江蘇省	025-86555863
148	南京分公司	南京勝太路營業部	江蘇省南京市江寧區勝太路99號 3號樓208室(江寧開發區)， 郵編：211106	江蘇省	025-86167221
149	南京分公司	鎮江達信街營業部	江蘇省鎮江市潤州區達信街萬達 廣場c02幢第1-2層1013、1014、 1015、1016室，郵編：212004	江蘇省	0511-88859899
150	瀋陽分公司	大慶金融街營業部	黑龍江省大慶市薩爾圖區東風新村 緯二路南側(金融街1號)， 郵編：163311	黑龍江省	0459-8178858
151	瀋陽分公司	哈爾濱經緯二道街營業部	黑龍江省哈爾濱市道里區經緯二道 街22號，郵編：150010	黑龍江省	0451-87655603
152	瀋陽分公司	長春解放大路營業部	吉林省長春市解放大路2677號 光大大廈3樓，郵編：130021	吉林省	0431-88400506
153	瀋陽分公司	齊齊哈爾龍華路營業部	黑龍江省齊齊哈爾市龍華路136號， 郵編：161000	黑龍江省	0452-6181114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154	瀋陽分公司	瀋陽十一緯路營業部	遼寧省瀋陽市沈河區十一緯路169號， 郵編：110014	遼寧省	024-23283000
155	瀋陽分公司	大連人民東路營業部	遼寧省大連市中山區人民東路52號 民生國際金融中心23層03、 04單元，郵編：116000	遼寧省	0411-39852303
156	瀋陽分公司	黑河東興路營業部	黑龍江省黑河市愛輝區東興路2號， 郵編：164300	黑龍江省	0456-6107000
157	瀋陽分公司	撫順新城路營業部	遼寧省撫順市順城區撫順城街36號， 郵編：113000	遼寧省	024-53986116
158	瀋陽分公司	呼和浩特敕勒川大街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賽罕區 敕勒川大街15號綠地中央廣場藍海 B座3層303，郵編：010020	內蒙古自治區	0471-4957945
159	瀋陽分公司	丹東江城大街營業部	遼寧省丹東市元寶區江城大街 137-12號樓，郵編：118000	遼寧省	0415-2831818
160	重慶分公司	重慶民權路營業部	重慶市渝中區民權路58號合景聚融 廣場1單元6樓，郵編：400010	重慶市	023-63711970
161	重慶分公司	重慶永川營業部	重慶市永川區渝西大道中段918號 3幢3D-1、3D-3，郵編：402160	重慶市	023-49828717
162	重慶分公司	重慶大坪正街營業部	重慶市渝中區大坪正街108號天海 大樓2、3層，郵編：400042	重慶市	023-68808572
163	重慶分公司	昆明人民中路營業部	雲南省昆明市五華區人民中路26號， 郵編：650021	雲南省	0871-63183840
164	重慶分公司	遵義民主路營業部	貴州省遵義市紅花崗區民主路2號 輕紡大樓6樓，郵編：563000	貴州省	0851-28258328
165	重慶分公司	重慶李家沱營業部	重慶市巴南區李家沱馬王坪正街5號， 郵編：400054	重慶市	023-62861922
166	重慶分公司	重慶財富大道營業部	重慶市渝北區財富大道2號10-1、 10-2、10-3，郵編：401120	重慶市	023-66294198
167	重慶分公司	貴陽長嶺北路營業部	貴州省貴陽市觀山湖區長嶺北路 中天·會展城B區金融商務區東區 東五塔5棟1單元8層1號 (附2號房)，郵編：550081	貴州省	0851-83852751
168	重慶分公司	曲靖翠峰西路營業部	雲南省曲靖市經開區翠峰西路 1-77號，郵編：655000	雲南省	0874-3137888
169	重慶分公司	重慶碕峽西路營業部	重慶市北碚區碕峽西路15號2-2， 郵編：400700	重慶市	023-60306600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170	重慶分公司	重慶金昌路營業部	重慶市北部新區金昌路7號28幢 1-2，郵編：401122	重慶市	023-65866354
171	東莞分公司	東莞南城鴻福路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南城街道鴻福路200號 4棟2單元30001室、30002室， 郵編：523073	廣東省	0769-22229808
172	東莞分公司	東莞石龍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石龍鎮新城區濠興逸 苑四期5號地舖及1-9號地舖二層， 郵編：523320	廣東省	0769-86620800
173	東莞分公司	東莞寮步石大路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寮步鎮石大路銀基大廈 411，郵編：523400	廣東省	0769-83000899
174	東莞分公司	東莞大朗長富西路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大朗鎮求富路長富西路 268號1號樓1610、1611、1612、 1613室，郵編：523770	廣東省	0769-83111277
175	東莞分公司	東莞厚街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厚街鎮康樂南路明豐 大廈西塔樓九層，郵編：523960	廣東省	0769-85937033
176	東莞分公司	東莞三元路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南城街道三元路2號粵 豐大廈辦公1701B，郵編：523000	廣東省	0769-28630008
177	東莞分公司	東莞虎門大道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虎門鎮虎門大道142號 310室，郵編：523000	廣東省	0769-82881168
178	東莞分公司	東莞學星路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東城街道學星路76號 1030室，郵編：523106	廣東省	0769-21681165
179	東莞分公司	東莞松山湖總部二路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松山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 區總部二路2號光大數字家庭一區 1棟1號樓103室，郵編：523000	廣東省	0769-22897922
180	東莞分公司	東莞長安德政中路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長安鎮長安德政中路 222號113室，郵編：523843	廣東省	0769-23660688
181	東莞分公司	東莞東駿路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南城區東駿路28號 東駿豪苑1期商舖之A205-A209， 郵編：523000	廣東省	0769-22220811
182	東莞分公司	東莞常平大道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常平鎮常平大道聯冠 廣場1幢2樓，郵編：523560	廣東省	0769-83335253
183	成都分公司	成都紅星路營業部	四川省成都市錦江區紅星路二段 70號，郵編：610021	四川省	028-82007711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184	成都分公司	內江公園街營業部	四川省內江市市中區公園街150號 帝景商廈B區三樓，郵編：641000	四川省	0832-2034888
185	成都分公司	內江威遠縣威遠大道營業部	四川省內江市威遠縣嚴陵鎮威遠大道 253號1幢501號，郵編：642450	四川省	0832-8239403
186	成都分公司	德陽綿遠街營業部	四川省德陽市區綿遠街一段276號 102生活廣場B座第2層2-1號， 郵編：618000	四川省	0838-2231810
187	成都分公司	廣安金安大道營業部	四川省廣安市廣安區金安大道一段 46號201、202號，郵編：638000	四川省	0826-8089992
188	成都分公司	自貢丹桂街營業部	四川省自貢市自流井區丹桂街居委會 37組英祥商廈2層，郵編：643000	四川省	0813-8111555
189	成都分公司	南充白土壩路營業部	四川省南充市順慶區白土壩路344號 2層1號、344號2層2號、344號 2層3號、344號2層4號、344號 2層5號、344號2層6號， 郵編：637000	四川省	0817-2163333
190	成都分公司	眉山紅星路營業部	四川省眉山市東坡區紅星東路二段 167號玫瑰園十區14棟3層301室， 郵編：620010	四川省	028-38299265
191	成都分公司	綿陽躍進路營業部	四川省綿陽市涪城區躍進路6號長虹 國際城二期北區29棟3樓31-37號， 郵編：621000	四川省	0816-2829888
192	成都分公司	成都春熙路營業部	四川省成都市錦江區紅星路三段一號 IFS國際金融中心二號辦公樓 1205號，郵編：610017	四川省	028-82095230
193	成都分公司	成都光華大道營業部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區光華東四路78號 11棟2層附201號，郵編：610015	四川省	028-87056421
194	成都分公司	宜賓崇文路營業部	四川省宜賓市敘州區崇文路2號附 6號，郵編：644600	四川省	0831-8233666
195	西安分公司	太原解放路營業部	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嶺區解放路139號， 郵編：030002	山西省	0351-3020076
196	西安分公司	烏魯木齊民主路營業部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烏魯木齊市天山區 民主路137號，郵編：830002	新疆維吾爾 自治區	0991-6298767
197	西安分公司	西安興慶路營業部	陝西省西安市碑林區興慶路98號 3、4層，郵編：710048	陝西省	029-83280088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198	西安分公司	西寧五四大街營業部	青海省西寧市城西區五四大街48號， 郵編：810001	青海省	0971-6109421
199	西安分公司	西寧黃河路營業部	青海省西寧市城西區黃河路154號 1幢五層、六層，郵編：810001	青海省	0971-8214543
200	西安分公司	西寧建國大街營業部	青海省西寧市城東區建國大街26號， 郵編：810000	青海省	0971-8163866
201	西安分公司	漢中東大街營業部	陝西省漢中市漢台區東大街8號， 郵編：723000	陝西省	0916-2530229
202	西安分公司	蘭州東崗西路營業部	甘肅省蘭州市城關區東崗西路555號， 郵編：730000	甘肅省	0931-8729955
203	西安分公司	銀川鳳凰北街營業部	寧夏銀川市興慶區鳳凰北街中瀛御景 25-109營業房，郵編：750001	寧夏回族自治區	0951-2130676
204	西安分公司	克拉瑪依迎賓大道營業部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克拉瑪依市克拉瑪 依區迎賓大道75-13-1號， 郵編：834000	新疆維吾爾 自治區	0990-6609961
205	西安分公司	西安唐延路營業部	陝西省西安市高新區唐延路11號 禾盛京廣中心(T11)商場D座L1層 70113號單元，郵編：710065	陝西省	029-89833633
206	西安分公司	西安經開區文景路營業部	陝西省西安市經濟技術開發區文景路 鳳城三路南側白樺林國際商務廣場 D棟207室，郵編：710021	陝西省	029-89820100
207	武漢分公司	武漢新華路營業部	湖北省武漢市江漢區新華路485號 新華西·美林公館1、3層， 郵編：430015	湖北省	027-85784820
208	武漢分公司	長沙芙蓉中路營業部	湖南省長沙市開福區芙蓉中路一段 469號(新聞大廈13層)， 郵編：410005	湖南省	0731-84895525
209	武漢分公司	武漢京漢大道營業部	湖北省武漢市礄口區京漢大道688號 武漢恒隆廣場辦公樓4901-4906 單元，郵編：430030	湖北省	027-88068067
210	武漢分公司	長沙濱江路營業部	湖南省長沙市岳麓區濱江路195號銀健 大廈2502，郵編：410023	湖南省	0731-88658868
211	武漢分公司	十堰北京北路營業部	湖北省十堰市張灣區漢江街辦北京 北路99號萬達廣場A座11樓 35-40號，郵編：442000	湖北省	0719-8681908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212	武漢分公司	荊門象山大道營業部	湖北省荊門市掇刀區象山大道南端 38號(萬達廣場)C地塊幢 1049-1056號房，郵編：448000	湖北省	0724-4267130
213	武漢分公司	武漢中北路營業部	湖北省武漢市武昌區中北路9號長城 匯T2棟20層，郵編：430071	湖北省	027-87839209
214	武漢分公司	襄陽漢江北路營業部	襄陽市樊城區漢江北路117號襄陽 華康瑞城寫字樓1樓北大廳和11樓 東面，郵編：441057	湖北省	0710-3796818
215	武漢分公司	武漢關山大道營業部	武漢東湖新技術開發區關山大道21號 泛悅城T2寫字樓7層02-03號寫字間 (自貿區武漢片區)，郵編：430079	湖北省	027-63496288
216	山東分公司	濟南經十路營業部	濟南市歷下區經十路17703號華特廣場 A106和三層A區，郵編：250016	山東省	0531-66599161
217	山東分公司	煙台錦華街營業部	山東省煙台市芝罘區錦華街65、67、 69號，郵編：264000	山東省	0535-6632666
218	山東分公司	青島香港西路營業部	山東省青島市市南區香港西路67號 光大國際金融中心19層， 郵編：266071	山東省	0532-83891123
219	山東分公司	鄭州金水路營業部	河南省鄭州市金水區金水路125號 附1號，郵編：450003	河南省	0371-66762911
220	山東分公司	淄博柳泉路營業部	山東省淄博市高新區柳泉路272號 一層，郵編：255000	山東省	0533-3153788
221	山東分公司	洛陽周山路營業部	河南省洛陽市瀾西區周山路中泰大廈 408、409、411號，郵編：471003	河南省	0379-60672166
222	山東分公司	萊蕪萬福路營業部	山東省萊蕪市萊城區萬福北路1號， 郵編：271100	山東省	0634-5626676
223	山東分公司	聊城東昌西路營業部	山東省聊城市東昌府區東昌西路113號 水城嘉苑小區1號樓商8戶， 郵編：252000	山東省	0635-2112166
224	山東分公司	濟寧太白路營業部	山東省濟寧市任城區太白路10號濟 寧蘇寧項目1單元1901.1902室， 郵編：272000	山東省	0537-7979558
225	山東分公司	濰坊東風東街營業部	山東省濰坊高新區新城街道北海 社區5922號盛華園小區2號綜合樓 2105、2106及2109-2111室， 郵編：261000	山東省	0536-8795525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226	山東分公司	東營府前大街營業部	山東省東營市開發區府前大街82號 13樓1306、1307，郵編：257000	山東省	0546-7761700
227	山東分公司	平頂山姚電大道營業部	河南省平頂山市湛河區姚電大道中段 北側鷹城銘座獨幢1-2層105、 205、110，郵編：467000	河南省	0375-2226178
228	山東分公司	青島同安路營業部	山東省青島市嶗山區同安路886號 榮柏財富大廈1號樓1101， 郵編：266000	山東省	0532-88700307
229	山東分公司	鄭州金融島營業部	河南自貿試驗區鄭州片區(鄭東)金融 島中環路22號光大中心一層 西南角，郵編：450000	河南省	0371-88928992
230	山東分公司	濟南龍奧西路營業部	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龍奧西路1號銀豐 財富廣場3號樓2層204、205， 郵編：250102	山東省	0531-82395525
231	福建分公司	福州五一北路營業部	福州市鼓樓區水部街道五一北路 153號東側正祥中心1#7層， 郵編：350001	福建省	0591-87810343
232	福建分公司	泉州田安路營業部	福建省泉州市豐澤區田安北路288號 青年大廈三樓，郵編：362000	福建省	0595-28281788
233	福建分公司	南昌廣場南路營業部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區廣場南路205號 恒茂華城17棟，郵編：330003	江西省	0791-86665000
234	福建分公司	廈門展鴻路金融中心大廈營業部	廈門市思明區展鴻路82號34層01、 02、03A單元，郵編：361000	福建省	0592-7797779
235	福建分公司	石獅濠江路營業部	福建省石獅市濠江路眾和國際大廈 十樓，郵編：362700	福建省	0595-83995525
236	福建分公司	福清清昌大道營業部	福建省福清市音西街道僑榮花園13# 第一層105，郵編：350300	福建省	0591-85250366
237	福建分公司	漳州南昌中路營業部	福建省漳州市薌城區南昌中路31號麗 園廣場6幢D16號，郵編：363000	福建省	0596-2990528
238	福建分公司	宜春高士路營業部	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區高士路981號1幢 2層1-201號，郵編：336000	江西省	0795-3563333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239	福建分公司	贛州興國路營業部	江西省贛州市章貢區興國路18號 財智廣場贛州書城A棟商舖A204#、 A228#，郵編：341000	江西省	0797-8102710
240	福建分公司	莆田學園中街營業部	福建省莆田市城廂區鳳凰山街道 學園中街60/66/88號201室， 郵編：351100	福建省	0594-2022666
241	福建分公司	廈門湖濱東路營業部	廈門市思明區湖濱東路93號華潤大廈 A座29層01單元，郵編：361005	福建省	0592-5883155
242	總部直轄	上海市長寧區凱旋路營業部	上海市長寧區凱旋路399號1幢 301室，郵編：200050	上海市	021-62160279